标段编号： 2502-440304-04-01-323119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国际协同创新区北区一期（标段名称：国际协同创新区北区N-01、N-03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06日

一、企业基本情况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内容：提供投标人专业人员结构和数量情况、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注册资本金	1716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联系方式	0755-36833301
主项资质	1、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2、测绘甲级资质； 3、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水利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4、工程咨询单位甲级。	企业员工数量	1035
核心竞争力描述	**本地企业，服务便利度高** 本项目监测工期长，本地单位服务团队人员稳定；掌握本地各方面资源，熟知本地工作流程，便于开展监测工作。 **业主口碑好** 服务深投控、前海投控、市水务集团、地铁集团、市水务局、各区住建和水务局等，均受到业主高度肯定。 **技术力量雄厚** 设有深圳市特有的水工程安全监测专家工作站，知名院校专家、勘察大师、工程院士为专家顾问团队。  		

类似项目经验丰富

深耕本地市场，已承担过多项大、中型监测项目，积累了丰富的工作经验

国企担当，社会责任

在深圳历次自然灾害应急抢险中，我司充分发挥技术优势，提供技术保障，彰显本地国企服务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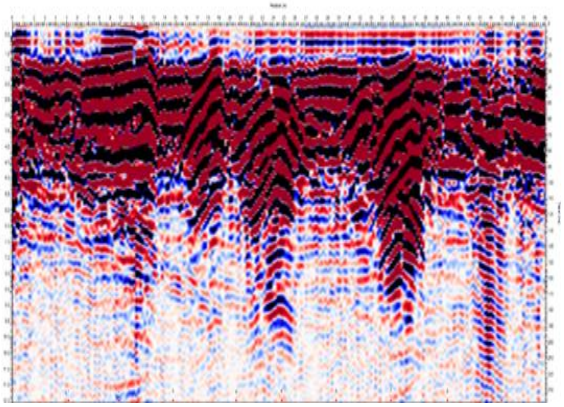
全专业协同，1+N 的服务理念

充分掌握项目地质条件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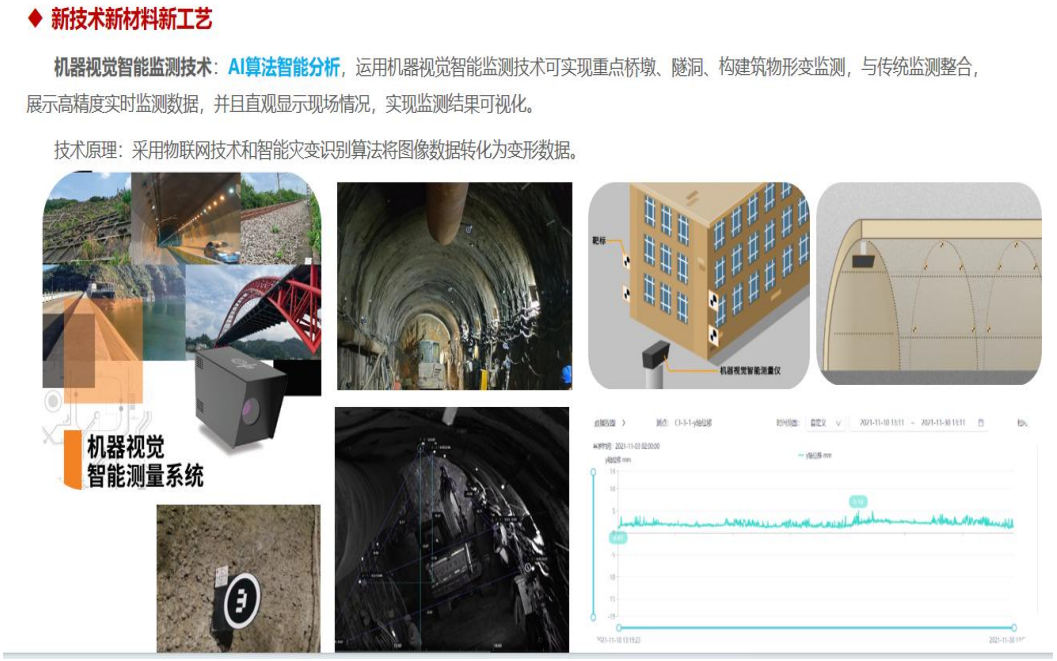
负责地下水监测工作，掌握全市水文监测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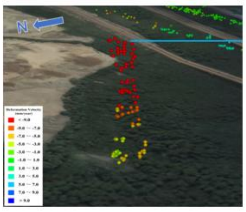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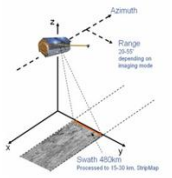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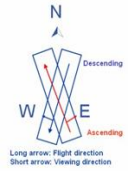
勘察、设计一体化企业，全链条服务，系统解决技术问题





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



	◆ **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 **北斗及InSAR技术**：**全国产化高精尖设备**，以北斗/GNSS高精度定位，合成孔径雷达干涉测量（InSAR）监测，遥感大数据分析为技术支持，发展了一整套可实现的变形监测系统。 **水务智星SWZX-18北斗接收机**   **InSAR监测产品** **合成孔径雷达**是一种主动式微波遥感传感器，能够实现距离向和方位向的高分辨率成像，且能够全天候、全天时地成像。 通过角反射器的使用，增强局部信号强度，可以实现InSAR在小区域内形变监测的应用，例如高层建筑物形变、堤坝局部结构，隧道沿线形变等。  电力铁塔监测   
经营范围	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水力发电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的科研、咨询、勘察、测量、设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水文水资源调查、论证；环保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环境保护监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建设工程总承包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注册执业资格人员数量共 176 人，涉及专业包括： 1、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专业 1 人； 2、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专业 2 人； 3、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质专业 3 人； 4、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专业 28 人； 5、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规划专业 12 人； 6、注册环保工程师专业 4 人； 7、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专业 3 人； 8、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专业 16 人； 9、二级注册建造师专业 4 人； 10、一级注册建造师专业 27 人； 11、注册监理工程师专业 30 人； 12、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专业 2 人； 13、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专业 12 人； 14、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专业 1 人； 15、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专业 15 人； 16、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专业 3 人；

	17、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专业 7 人； 18、二级注册建筑师专业 3 人； 19、一级注册建筑师专业 3 人。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数量共 556 人，其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26 人，高级工程师 223 人，工程师 307 人。
企业认证情况	我单位具有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5 日。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业绩	1.C 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深圳市南山区+2021.4.30+769.765664 万元（基坑面积：3.10 万㎡，基坑深度：18.50m-22.00m）； 2.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第三方监测服务+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1.8.30+429.628636 万元（A-04 地块基坑面积：1.11 万㎡、A-08 地块基坑面积：2.18 万㎡，A-04 地块基坑深度：3.42m～10.90m、mA-08 地块基坑深度：9.40m～15.5m）； 3.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深圳市龙岗区+2021.4.1+299.1770 万元（基坑面积：0.64 万㎡，基坑深度：13.20m）； 4.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深圳市福田区+2021.9.28.+234.23558 万元（基坑面积：7.20 万㎡，基坑深度：9.40m-14.90m）； 5.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 A08-04、08-06 地块基坑及主体监测+深圳市宝安区+2025.4.3.+177.3724 万元（A08-04 地块基坑面积：0.66 万㎡、A08-06 地块基坑面积：0.62 万㎡，08-04 地块基坑深度：11.90~13.40m、08-06 地块基坑深度：12.05~13.85m）。 【示例：XXXXX +深圳市福田区+2024.1.1+XX 万元（3.50 万㎡，15.50m），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同类业绩	1.C 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深圳市南山区+2021.4.30+769.765664 万元（3.10 万㎡，18.50m-22.00m）； 2.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深圳市龙岗区+2021.4.1+299.1770 万元（0.64 万㎡， 13.20m）； 3.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深圳市福田区+2021.9.28.+234.23558 万元（7.20 万㎡，9.40m-14.90m）；
其他	1、我单位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检测资质证书），证书编号：202319021346；有效期至 2029 年 5 月 21 日； 2、我单位具有 SL/Z503-2016 水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5 日；GB/T2949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GB/T31950-2023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 3、我单位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44203902,有效期：三年； 4、我单位连续六年（2018-2023）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5、我单位信用等级为 AAA 级，有效期至 2027 年 1 月 18 日。 6、我单位在“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鲘门河美丽河道建设工程、病险水闸修复工程、边溪河清淤工程、鲘门洗涤厂污水排放项目、桥梓头村和夏围村污水处理项目、鲘门东方文旅项目等勘察设计项目，获业主感谢信。

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证明、财务审计报告等。

填表要求：主项资质：填写由各部委颁发的有效的企业资质；

企业员工数：填写与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在本企业缴纳社保的正式员工；

专业技术人员：提供具备注册执业资格或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数量及专业构成，专业填写注册执业资格/职称所对应专业，例如“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专业）”、“工程师（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工程造价）”等；

企业认证情况：填写企业取得 ISO、OHSAS（OHSMS）、SA 等。

其他。

（1）企业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03日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01月0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发起人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注册号：	44030110326912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7160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	2008-04-03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4-12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阜阳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2）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证明

2022 年纳税证明文件

①2022 年深圳市内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91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330.43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4,232.37	0
3	企业所得税	9,807,915.35	14,228.14
4	印花税	320,352.82	0
5	教育费附加	348,956.75	0
6	增值税	11,599,982.74	0
7	房产税	13,338.36	0
8	契税	0	0
9	地方教育附加	232,637.82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13,869.37	0
11	其他收入	1,381,201.12	0
	合　计	24,749,817.13	14,228.14
	其中，自缴税款	22,573,152.0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9年8,644.2元,2020年13,878.9元,2021年14,282,148.43元,2022年10,445,145.6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107,184.02元（贰佰壹拾万柒仟壹佰捌拾肆圆零贰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01241372446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华区税务局

2023年1月1日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58063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4WXAL47D）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404.04	0
2	企业所得税	10,665.4	0
3	印花税	708.5	0
4	教育费附加	10,442.43	0
5	增值税	348,081.02	0
6	地方教育附加	6,961.61	0
	合　计	394,263	0
	其中，自缴税款	376,858.9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141,510.05元,2022年252,752.9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1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114633124125



2023年1月11日

②2022 年深圳市外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4）44证明6000021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3-01-14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1900055373234H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6	131664.93
增值税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24	36534.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6	9216.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24	2557.39
印花税	2022-01-01至2022-01-01	2022-02-18	51.4
印花税	2022-05-01至2022-05-01	2022-06-20	144
印花税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5	495.33
教育费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6	3949.95
教育费附加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24	1096.0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16	2633.3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9-01至2022-09-30	2022-10-24	730.68

以下内容为空。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投标使用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捌万玖仟零柒拾叁元陆角肆分　　￥189,073.64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纳税证明

查验码：1673581372411171

海口龙华税 纳字证 （2023） 第 205564029 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6010059493175XW）是我局管辖的纳税人。

1、该纳税人在2022-01-01至2022-12-31向我局缴纳如下税款：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379.5元
2	其他收入	47009.44元
3	地方教育附加	7822.71元
4	企业所得税	86746.98元
5	教育费附加	11734.08元
6	印花税	311.7元
7	增值税	391135.47元

合计： ￥572139.88元

（大写） 伍拾柒万贰仟壹佰叁拾玖元捌角捌分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2、该纳税人在2022-01-01至2022-12-31共实现增值税出口免抵额调库共计0元。

特此证明。

（盖章）

发放日期：2023-01-13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3)34证明 6000595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1-13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税种	税款所属期起止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137848.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9537.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01-31	-2156.37
印花税	2022-03-31 至 2022-10-25	593.2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4087.49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1-31	-924.16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724.99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1-31	-616.11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2-01-01 至 2022-12-31	2389.87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	2022-01-01 至 2022-09-30	952.67
建设行政事业性收费收	2022-01-01 至 2022-09-30	-952.67
其他收入	2022-01-01 至 2022-12-31	13684.7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壹拾陆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圆陆角壹分	¥ 167169.61

税 务 机 关

（盖章）

业务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电子税务局

本 凭 证 不 作 纳 税 人 记 账 、 抵 扣 凭 证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4）36证明6000029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1-14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11MA35F7059X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1-30	326817.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1-30	21882.62
印花税	2022-01-01至2022-09-30	1302.63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1-30	9378.28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1-30	6252.17
其他收入	2022-01-01至2022-11-30	1037.9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陆万陆仟捌佰柒拾壹圆陆分 ¥366871.06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 江西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第1页 共1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3)11证明 9000179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3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1-12-01至2021-12-31	2022-01-11	5141.17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0	53990.28
增值税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4	11148.85
企业所得税	2021-10-01至2021-12-31	2022-01-20	5691.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2-01至2021-12-31	2022-01-11	359.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0	3779.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4	780.42
印花税	2021-12-31至2021-12-31	2022-01-12	614
印花税	2021-12-31至2021-12-31	2022-01-12	365.5
教育费附加	2021-12-01至2021-12-31	2022-01-11	154.24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0	1619.71
教育费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4	334.47
地方教育附加	2021-12-01至2021-12-31	2022-01-11	102.8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10	1079.8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4	222.9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金额合计(大写) 捌万伍仟叁佰捌拾肆元伍角柒分 ¥85384.57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3(0113)11证明90001798

税务机关

（签章）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3)11证明 9000180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3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06	27175.48
增值税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3	42783.6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22-05-30	7130.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06	1902.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3	2994.85
印花税	2022-10-10至2022-10-10	2022-10-24	614.47
教育费附加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06	815.26
教育费附加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3	1283.5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06	543.5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3	855.6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捌万陆仟零玖拾玖元壹角贰分 ¥86099.12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3(0113)11证明90001807

税务机关

（签章）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3)11证明 9000181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3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印花税	2023-01-12至2023-01-12	2023-01-12	933.53
印花税	2023-01-12至2023-01-12	2023-01-12	93.34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零贰拾陆元捌角柒分 ¥1026.87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3(0113)11证明90001813

税务机关

（签章）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51005230200203932

验证码：2023 0221 4765 0177　　填发日期：2023年 2月 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四川省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551062208Q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510172205000533302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30	-8,394.60
3510172208000006672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10	-1,178.51
3510172212000002858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2-07-01至2022-12-31	2022-12-14	-12,540.89
3510172212000002859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2-07-01至2022-12-31	2022-12-14	-120.00
3510172209000015259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2-08-01至2022-08-31	2022-09-19	-95.0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贰仟叁佰贰拾玖元零玖分（退税金额）				¥-22,329.09

税务机关（盖章）
1号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报税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2)43证明0008398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1-1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01-01~2022-01-31	2022-02-18	￥102386.76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02-01~2022-02-28	2022-03-11	￥82368.26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03-01~2022-03-31	2022-04-08	￥40490.58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05-01~2022-05-31	2022-06-09	￥50973.01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07-01~2022-07-31	2022-08-05	￥38705.50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08-01~2022-08-31	2022-09-08	￥24252.40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09-01~2022-09-30	2022-10-12	￥34663.10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10-01~2022-10-31	2022-11-09	￥58195.23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11-01~2022-11-30	2022-12-13	￥19582.81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2-12-01~2022-12-31	2023-01-09	￥133415.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01-01~2022-01-31	2022-02-18	￥7167.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02-01~2022-02-28	2022-03-11	￥5765.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03-01~2022-03-31	2022-04-08	￥2834.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05-01~2022-05-31	2022-06-09	￥3568.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07-01~2022-07-31	2022-08-05	￥2709.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08-01~2022-08-31	2022-09-08	￥1697.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09-01~2022-09-30	2022-10-12	￥2426.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10-01~2022-10-31	2022-11-09	￥4073.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11-01~2022-11-30	2022-12-13	￥1370.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12-01~2022-12-31	2023-01-09	￥9339.09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陆拾贰万伍仟玖佰捌拾伍元伍角玖分**　　金额小计 **￥625985.59**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YHRDJkBhLm0KEsqwySgA（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本次共打印3张完税证明，此为第1张
税款所属期: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2)43证明0008398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1-1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印花税	建设工程合同	2022-10-01~2022-12-31	2023-01-09	￥2490.3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1-01~2022-01-31	2022-02-18	￥3071.6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2-01~2022-02-28	2022-03-11	￥2471.0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3-01~2022-03-31	2022-04-08	￥1214.7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5-01~2022-05-31	2022-06-09	￥1529.1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7-01~2022-07-31	2022-08-05	￥1161.1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8-01~2022-08-31	2022-09-08	￥727.5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9-01~2022-09-30	2022-10-12	￥1039.8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10-01~2022-10-31	2022-11-09	￥1745.8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11-01~2022-11-30	2022-12-13	￥587.4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12-01~2022-12-31	2023-01-09	￥4002.4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2022-01-31	2022-02-18	￥2047.7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2-01~2022-02-28	2022-03-11	￥1647.3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3-01~2022-03-31	2022-04-08	￥809.8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5-01~2022-05-31	2022-06-09	￥1019.4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7-01~2022-07-31	2022-08-05	￥774.1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8-01~2022-08-31	2022-09-08	￥485.0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9-01~2022-09-30	2022-10-12	￥693.2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10-01~2022-10-31	2022-11-09	￥1163.9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11-01~2022-11-30	2022-12-13	￥391.66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贰万玖仟零柒拾叁元陆角玖分　　金额小计 ￥29073.69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N57sOnDqD8F5Y1TW4gWm（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本次共打印3张完税证明，此为第2张
税款所属期: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2)43证明0008398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1-1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2022-12-31	2023-01-09	¥2668.31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贰仟陆佰陆拾捌元叁角壹分**　　金额小计 **¥2668.31**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RMheAYanUZh4nohbV4hF（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本次共打印3张完税证明，此为第3张
税款所属期: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2)35证明 9000298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2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125337474906F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1-12-01至2022-12-31	345156.19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41732.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2-01至2022-12-31	14770.40
印花税	2022-02-14至2022-12-31	717.42
教育费附加	2021-12-01至2022-12-31	8572.36
地方教育附加	2021-12-01至2022-12-31	5714.92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1-01-01至2021-12-31	4114.4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贰万零柒佰柒拾捌元陆角贰分 ¥420778.62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3(0112)35证明90002986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301120900029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44证明6002567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21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6574021927C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2099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1469.59
印花税	2022-06-30至2022-06-30	2022-08-11	13501.4
教育费附加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629.8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3	419.88

安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叁万柒仟零壹拾肆元捌角伍分　　￥37,014.85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电子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52证明 9000048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2月21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201155841202248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2-31	189920.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2-31	13294.41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5697.59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3798.41
其他收入	2022-01-01至2022-12-31	30321.71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肆万叁仟零叁拾贰元贰角叁分 ¥243032.23

税务机关
（签章）

备注：按汇总开具2022-01-01至2022-12-31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42 证明 0000022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3-02-21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24	￥23057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24	￥16139.91
印花税	2022-06-30 至 2022-12-31	2022-07-15	￥1356.29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24	￥6784.17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24	￥4522.78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伍万玖仟叁佰柒拾叁元叁角壹分	￥259373.31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公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13)

填票人 姜琪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43证明0032743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长沙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2-21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215809194187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2022-11-30	¥611051.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2022-11-30	¥30552.59
房产税	2022-01-01~2022-12-31	¥30847.68
印花税	2022-01-01~2022-12-31	¥364.3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2022-12-31	¥557.64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2022-11-30	¥18331.55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2022-11-30	¥12221.04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2-01-01~2022-11-30	¥6365.60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柒拾壹万零贰佰玖拾贰元贰角叁分**　　金额小计 **¥710292.23**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县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42UNVSfoqzxS7f7B2qxf（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税款所属期: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2)43证明0008399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吉首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1-1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吉首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3101MA7EEUU95P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工程服务	2022-01-01~2022-01-31	2022-02-17	￥40698.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2-01-01~2022-01-31	2022-02-17	￥2848.8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2-01-01~2022-01-31	2022-02-17	￥1220.9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2022-01-31	2022-02-17	￥813.96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肆万伍仟伍佰捌拾壹元捌角捌分**　　金额小计 **￥45581.88**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吉首市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t0qaWBvqw2d9OujNYX1u（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税款所属期: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2(0715)45证明6000134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2-07-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6-30	77527.12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37152.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6-30	5426.91
房产税	2022-01-01至2022-06-30	2208.75
印花税	2021-12-30至2021-12-30	995.6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至2022-06-30	3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6-30	2325.8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6-30	1550.54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2-01-01至2022-01-31	369.01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壹拾贰万柒仟伍佰伍拾玖圆陆角　　金额合计(小写)：￥127559.6

备注：查询区间2022-01-01至2022-07-31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1)45证明6000453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1-11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2-31	135887.02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37152.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2-31	9512.1
房产税	2022-01-01至2022-12-31	4417.5
印花税	2021-12-30至2022-10-25	1291.7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7-01至2022-12-31	3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壹拾捌万捌仟贰佰陆拾肆圆贰角柒分　　金额合计(小写)：￥188264.27

备注：查询区间2022-01-01至2023-01-31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02302219320051186

023(0221)93证明2005118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思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2月21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2036999291112

税种	入（退）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1215.85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4550.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2-31	11109.16
印花税	2022-01-01至2022-12-31	4030.89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4761.06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2-31	3174.05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肆万捌仟捌佰肆拾壹元贰角贰分	¥248841.22

税务机关（签章）

备注：

填票人 网络打印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65证明60000556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3-02-21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3564381945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其他收入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3	￥15332.58
房产税	2022-07-01至2022-12-31	2022-10-25	￥63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7-01至2022-12-31	2022-10-25	￥41.6
其他收入	2022-07-01至2022-09-30	2022-10-25	￥13673.57
印花税	2022-07-31至2022-07-31	2022-08-02	￥92.12
增值税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2	￥17381.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2	￥1216.71
教育费附加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2	￥521.45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7-01至2022-07-31	2022-08-02	￥347.63
其他收入	2022-04-01至2022-06-30	2022-07-15	￥27580.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65证明60000556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3-02-21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3564381945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5	￥73280.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5	￥5129.61
教育费附加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5	￥2198.4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6-01至2022-06-30	2022-07-15	￥1465.6
印花税	2022-06-30至2022-06-30	2022-07-15	￥1177.9
增值税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1	￥65955.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1	￥4616.87
教育费附加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1	￥1978.66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4-01至2022-04-30	2022-05-11	￥1319.11
印花税	2022-05-10至2022-05-10	2022-05-11	￥900.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65证明60000556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3-02-21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3564381945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房产税	2022-01-01至2022-06-30	2022-04-15	¥ 63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至2022-06-30	2022-04-15	¥ 41.6
其他收入	2022-01-01至2022-03-31	2022-04-15	¥ 6084.84
印花税	2022-03-04至2022-03-04	2022-03-07	¥ 88.5
增值税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7	¥ 10120.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7	¥ 708.45
教育费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7	¥ 303.6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7	¥ 202.41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贰拾陆万肆仟叁佰伍拾玖元陆角陆分　　¥ 264359.66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65证明60000624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3-02-21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3564381945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7	¥ 10120.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7	¥ 708.45
教育费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7	¥ 303.6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2-01至2022-02-28	2022-03-07	¥ 202.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21	¥ 4921.23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21	¥ 2109.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21	¥ 1406.07
印花税	2022-02-18至2022-02-18	2022-02-21	¥ 768.5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1-31	2022-02-21	¥ 70303.34
印花税	2022-01-07至2022-01-07	2022-01-18	¥ 299.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玖万壹仟壹佰肆拾贰元玖角捌分　　¥ 91142.98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税

（180）云税证明 6407417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1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款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2-16	190087.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2-16	13306.10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2-16	5702.6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01-31	2022-02-16	3801.74
增值税	2022-03-01 至 2022-03-31	2022-04-02	120347.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3-01 至 2022-03-31	2022-04-02	8424.31
教育费附加	2022-03-01 至 2022-03-31	2022-04-02	3610.42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3-01 至 2022-03-31	2022-04-02	2406.95
增值税	2022-04-01 至 2022-04-30	2022-05-15	-6635.41
印花税	2022-04-01 至 2022-04-30	2022-05-11	244.00
增值税	2022-07-01 至 2022-07-31	2022-08-09	91452.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7-01 至 2022-07-31	2022-08-09	5937.17
教育费附加	2022-07-01 至 2022-07-31	2022-08-09	2544.50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7-01 至 2022-07-31	2022-08-09	1696.33
印花税	2022-10-01 至 2022-12-31	2023-01-05	971.04
增值税	2022-11-01 至 2022-11-30	2022-12-02	44738.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1-01 至 2022-11-30	2022-12-02	3131.69
教育费附加	2022-11-01 至 2022-11-30	2022-12-02	1342.15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1-01 至 2022-11-30	2022-12-02	894.77
增值税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05	89480.28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玖万肆仟贰佰贰拾壹元贰角肆分	¥：594221.24

备注：用于公司上市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云南省税务局网上办税厅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税

（180）云税证明 6407417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1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款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05	6263.62
教育费附加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05	2684.41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 至 2022-12-31	2023-01-05	1789.61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玖万肆仟贰佰贰拾壹元贰角肆分	¥：594221.24

备注：用于公司上市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云南省税务局网上办税厅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50证明01445918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3-02-21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00242676106745B

征收项目	税款所属期起止	入（退）库日期起止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09-30	2022-02-23至2022-10-13	277,645.37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09-30	2022-02-23至2022-10-13	8,329.36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09-30	2022-02-23至2022-10-13	5,552.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09-30	2022-02-23至2022-10-13	13,882.27
印花税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6至2023-01-16	1,871.2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页金额合计：￥307,281.11　　金额总合计：￥307,281.11

总金额合计（大写）：叁拾万零柒仟贰佰捌拾壹元壹角壹分

按汇总开具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备注：请在重庆税务官方网站查验真伪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221)42 证明 0000022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3-02-21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24	￥23057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24	￥16139.91
印花税	2022-06-30 至 2022-12-31	2022-07-15	￥1356.29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24	￥6784.17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 至 2022-12-31	2022-02-24	￥4522.78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伍万玖仟叁佰柒拾叁元叁角壹分	￥259373.31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公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13)

填票人 姜琪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验证码：3040603303056854　　23（0113）31证明6241 3779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2023-01-13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10118062522277O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教育费附加	2022-01-01至2022-11-30	2022-12-09	¥ 14383.22
印花税	2022-01-01至2022-12-08	2022-12-09	¥ 2134.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01-01至2022-11-30	2022-12-09	¥ 23972.03
地方教育附加	2022-01-01至2022-11-30	2022-12-09	¥ 9588.81
增值税	2022-01-01至2022-11-30	2022-12-09	¥ 479440.66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限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伍拾贰万玖仟伍佰壹拾玖元伍角陆分　　¥ 529519.56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第1页，共1页

2023 年纳税证明文件

①2023 年深圳市内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4507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330.43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8,234.32	0
3	企业所得税	10,342,197.24	0
4	印花税	494,880.67	0
5	教育费附加	504,957.55	0
6	增值税	14,236,803.02	0
7	房产税	13,338.36	0
8	地方教育附加	336,638.37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13,168.14	0
10	其他收入	1,329,795.44	0
	合 计	28,667,343.54	0
	其中,自缴税款	26,382,784.04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10,342,065.90元,2023年18,325,277.6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595,115.6元(贰佰伍拾玖万伍仟壹佰壹拾伍圆陆角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044638488268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华区税务局

2024年1月4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380022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500MA4WXAL47D)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87.66	0
2	企业所得税	24,050.75	0
3	印花税	5,300.76	0
4	教育费附加	5,206.05	0
5	增值税	175,752.9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3,470.69	0
	合　计	222,568.82	0
	其中，自缴税款	213,892.0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24,050.75元,2023年198,518.0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3月2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3261324899594

国家税务总局深汕特别合作区税务局

2024年3月26日

②2023 年深圳市外纳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2)34证明 6000676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2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155864.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10910.51
印花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678.93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4675.9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3117.3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2280.56
其他收入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11035.24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捌万捌仟伍佰陆拾贰圆捌角陆分　　¥ 188562.86

税务机关（盖章）

备注：

填票人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21010653009204

填发日期：2023年02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1111063772325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12	1,128.60
62301111063772325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12	436.43
62301111063772325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12	32.54
623011110637723259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2.12.01-2022.12.31	2023.01.12	1,90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玖拾柒圆伍角柒分				¥3,497.5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010890701285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21010652999519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3	250.00
62302101065299951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3	225.8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柒拾伍圆捌角捌分				¥475.8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010890703459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3131069239187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14	233.4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叁圆肆角捌分				¥233.4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010890703037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41710766208962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7	1,000.00
62304171076620896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7	714.7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壹拾肆圆柒角伍分				¥1,714.75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010890705669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51510799843471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5	50.00
62305151079984347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5	448.25
62305151079984347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5	487.9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佰捌拾陆圆壹角柒分				¥986.1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010890706065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6141083503379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5	725.05
62306141083503379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5	1,366.3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零玖拾壹圆肆角肆分				¥2,091.4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010890706870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7141085555889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4	1,314.61
62307141085555889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4	517.1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叁拾壹圆捌角整				¥1,831.8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010890704735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8141087104759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551.66
623081410871047591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1,450.00
62308141087104759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1,336.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叁拾柒圆柒角柒分				¥3,337.7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010890704431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9121088110030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3	10,215.70
62309121088110030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3	233.7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零肆佰肆拾玖圆肆角伍分				¥10,449.45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010890705828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01010890695763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9.01-2023.09.30		150.00
62310101089069576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342.38
62310101089069576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1,294.9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捌拾柒圆叁角陆分				¥1,787.3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110940335668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纳税服务科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1101090806280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0	506.17
62311101090806280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0	1,798.19
623111010908062806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0	350.00
金额合计	人民币贰仟陆佰伍拾肆圆叁角陆分				¥2,654.3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3)11证明 0000324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03	15796.44
增值税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08	885.61
增值税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8	2966.40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5	56443.59
增值税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5	1747.22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5-24	22807.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03	1105.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08	61.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8	207.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5	3951.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5	122.31
印花税	2023-01-12至2023-01-12	2023-01-13	933.53
印花税	2023-01-12至2023-01-12	2023-01-13	93.34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03	473.89
教育费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5	1693.3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03	315.9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5	1128.8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零柒佰叁拾肆元伍角陆分 ¥110734.56

税务机关（签章）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4(0123)11证明00003241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23090154126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3)11证明 0000325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23769.77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0	6144.83
增值税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5	17083.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1663.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0	430.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5	1195.85
教育费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713.09
教育费附加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0	184.34
教育费附加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5	512.5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475.4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0	122.9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5	341.6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伍万贰仟陆佰叁拾柒元玖角叁分 ¥52637.93

税务机关（签章）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4(0123)11证明00003255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23090154141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3)11证明 0000326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23	24773.12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0	11551.56
增值税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4	25636.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23	1734.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0	808.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4	1794.55
教育费附加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23	743.19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0	346.55
教育费附加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4	769.09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23	495.46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0	231.0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4	512.73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下内容为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陆万玖仟叁佰玖拾陆元肆角柒分 ¥69396.47

税务机关（签章）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4(0123)11证明00003261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23090154145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3)11证明 0000327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12-01至2023-12-31	2024-01-15	44768.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2-01至2023-12-31	2024-01-15	3133.77
印花税	2024-01-12至2024-01-12	2024-01-15	1439.99
教育费附加	2023-12-01至2023-12-31	2024-01-15	1343.0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2-01至2023-12-31	2024-01-15	895.36

妥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伍万壹仟伍佰捌拾元贰角玖分 ¥51580.29

税务机关（签章）

备注：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24(0123)11证明00003279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23090154164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7125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20310647687244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1.01-2023.01.31	2023.02.06	650.00
62302031064768724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1.01-2023.01.31	2023.02.06	3,055.4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柒佰零伍圆肆角玖分				¥3,705.49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4201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3071067499416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08	3,131.8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叁拾壹圆捌角玖分				¥3,131.89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4658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4131075951959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4	3,613.4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壹拾叁圆肆角叁分				¥3,613.43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1093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5101079297882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1	5,841.05
62305101079297882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1	1,944.5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仟柒佰捌拾伍圆伍角玖分				¥7,785.5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5973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6151083655511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6	7,552.34
62306151083655511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6	1,375.2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仟玖佰贰拾柒圆伍角柒分				¥8,927.5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6170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7121085342803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3	9,710.75
623071210853428039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3	1,000.00
62307121085342803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3	893.3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陆佰零肆圆零陆分				¥11,604.0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7985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82410873679914	个人所得税	滞纳金	2023.07.01-2023.07.31	2023.08.25	54.57
623082410873679914	个人所得税	滞纳金	2023.07.01-2023.07.31	2023.08.25	1.42
62308241087367991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25	12,127.11
62308241087367991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25	316.0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肆佰玖拾玖圆壹角贰分				¥12,499.12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7985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82410873679914	个人所得税	滞纳金	2023.07.01-2023.07.31	2023.08.25	54.57
623082410873679914	个人所得税	滞纳金	2023.07.01-2023.07.31	2023.08.25	1.42
62308241087367991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25	12,127.11
62308241087367991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25	316.0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贰仟肆佰玖拾玖圆壹角贰分				¥12,499.12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1489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9151088476542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5	5,207.63
62309151088476542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5	265.7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仟肆佰柒拾叁圆叁角陆分				¥5,473.3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7232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0201089896663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23	8,966.76
623102010898966638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23	250.00
62310201089896663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23	155.5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仟叁佰柒拾贰圆叁角贰分				¥9,372.3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6981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1141091152325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9,754.95
623111410911523250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600.00
62311141091152325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207.9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零伍佰陆拾贰圆玖角壹分				¥10,562.91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1751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2081092158365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1	10,263.31
62312081092158365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1	252.6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零伍佰壹拾伍圆玖角叁分				¥10,515.93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310951605372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5MA01RT696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401121094408813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2024.01.15	10,663.29
62401121094408813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2024.01.15	320.7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零玖佰捌拾肆圆零伍分				¥10,984.05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丰台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自然人税收管理系统扣缴客户端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8}51 证明 0000086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0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551062208Q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2-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93969.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2-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5901.11
教育费附加	2023-02-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2529.0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2-01 至 2023-11-30	2023-12-14	￥1686.03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1）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2)43证明0016485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2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3	￥229614.10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3	￥158395.57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5	￥13233.80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07-01~2023-07-31	2023-08-04	￥74399.27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09-01~2023-09-30	2023-10-19	￥6948.77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77833.38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11-01~2023-11-30	2023-12-08	￥43165.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3	￥16072.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3	￥11087.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5	￥926.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7-01~2023-07-31	2023-08-04	￥5207.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9-01~2023-09-30	2023-10-19	￥486.4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5448.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11-01~2023-11-30	2023-12-08	￥3021.56
印花税	建设工程合同	2023-10-01~2023-12-31	2024-01-12	￥2554.07
印花税	租赁合同	2023-10-01~2023-12-31	2024-01-12	￥661.2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3	￥6888.4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3	￥4751.8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5	￥397.0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7-01~2023-07-31	2023-08-04	￥2231.98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申报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陆拾陆万叁仟叁佰贰拾伍元玖角**　　金额小计 **￥663325.90**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h1yPuXKu6fBAPKXDtEpw（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本次共打印2张完税证明，此为第1张
税款所属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4年01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2)43证明0016485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2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9-01~2023-09-30	2023-10-19	￥208.4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2335.0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11-01~2023-11-30	2023-12-08	￥1294.9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3	￥4592.2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3	￥3167.9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5	￥264.6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2023-07-31	2023-08-04	￥1487.9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9-01~2023-09-30	2023-10-19	￥138.9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1556.6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11-01~2023-11-30	2023-12-08	￥863.3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3	￥5199.9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2-01~2023-02-28	2023-03-03	￥5199.9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误征税（费）款退库)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2023-01-31	2023-04-24	￥-5199.9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误征税（费）款退库)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2-01~2023-02-28	2023-04-24	￥-5199.99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报税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壹万伍仟玖佰壹拾元贰角贰分**　　金额小计 **￥15910.22**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emkWYJKPghBaKaj3EW4w（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本次共打印2张完税证明，此为第2张
税款所属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4年01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21310654373252

填发日期：2023年02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2131065436348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1.01-2023.01.31		7,754.7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仟柒佰伍拾肆圆柒角柒分				¥7,754.7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32410716950327

填发日期：2023年03月24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3091068227458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10	814.13
62303091068227458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10	3,958.0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仟柒佰柒拾贰圆壹角肆分				¥4,772.1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41310758346348

填发日期：2023年04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4131075834218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3,879.85
62304131075834218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407.0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捌拾陆圆玖角叁分				¥6,286.93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51210796545884

填发日期：2023年05月12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5121079654474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9,207.71
62305121079654474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561.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柒佰陆拾捌圆捌角贰分				¥11,768.8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61510837044510

填发日期：2023年06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6151083703500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13,664.02
62306151083703500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164.1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叁仟捌佰贰拾捌圆壹角柒分				¥33,828.1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71210853388812

填发日期：2023年07月12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7121085338345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15,416.85
62307121085338345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1,236.0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陆佰伍拾贰圆玖角壹分				¥16,652.9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80410862933250

填发日期：2023年08月04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804108629334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755.78
62308041086293346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13,383.8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肆仟壹佰叁拾玖圆陆角陆分				¥14,139.6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91510884987233

填发日期：2023年09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9151088498339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518.46
62309151088498339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8,576.8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仟零玖拾伍圆贰角捌分				¥9,095.2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1910897407742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019108974083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1,701.65
6231019108974083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11,861.66
62310191089740830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793.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肆仟叁佰伍拾陆圆肆角贰分				¥14,356.4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11710914983689

填发日期：2023年11月17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1151091344032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7,289.05
62311151091344032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1,063.81
62311151091344032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5	7,310.3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陆佰陆拾叁圆壹角陆分				¥15,663.1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21310925311715

填发日期：2023年12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2131092531102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1,015.92
62312131092531102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6,536.39
62312131092531102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8,708.5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陆仟贰佰陆拾圆捌角叁分				¥16,260.83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110941711899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11MA4LA5N08L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原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401111094171071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8,107.30
62401111094171071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12,368.88
62401111094171071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1,070.9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壹仟伍佰肆拾柒圆壹角伍分				¥21,547.15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雨花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9)35证明 9101934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19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125337474906F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12-01至2023-11-30	390366.23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32760.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2-01至2023-11-30	19518.31
印花税	2022-12-31至2023-11-07	954.00
教育费附加	2022-12-01至2023-11-30	11710.98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至2023-11-30	7807.32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2-01-01至2022-12-31	5208.2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陆万捌仟叁佰贰拾伍元贰角玖分 ¥468325.29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19091019297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5）44证明6001733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0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65740219270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171581.57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4	157971.29
增值税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4	58515.51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4	95634.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12010.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4	11057.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4	4096.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4	6694.39
印花税	2023-02-13至2023-02-13	2023-02-14	7649.27
教育费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5147.45
教育费附加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4	4739.14
教育费附加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4	1755.47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4	2869.02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3	3431.6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4	3159.4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8-01至2023-08-31	2023-09-14	1170.3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4	1912.68
税务部门罚没收入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2-24	200

以下内容为空。

安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当前第1页/共1页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肆万玖仟伍佰玖拾陆元零捌分　　￥549,596.08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税务机关（盖章）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4)52证明 9032396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24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201155841202248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3	17045.27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6	25854.25
增值税（滞纳金）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6	12.93
增值税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0	14797.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3	119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6	1809.80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6	0.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0	1035.84
教育费附加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3	511.36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6	775.63
教育费附加（滞纳金）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6	0.39
教育费附加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0	443.93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至2022-12-31	2023-01-13	340.9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6	517.09
地方教育附加（滞纳金）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6	0.26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0	295.95
其他收入	2022-10-01至2022-12-31	2023-01-13	7475.64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柒万贰仟壹佰壹拾壹元零肆分 ¥72111.04

税务机关
（签章）

备注：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24090318296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4)52证明 9032398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24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201155841202248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0	54635.44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023-05-23	24346.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0	3824.48
教育费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0	1639.06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0	1092.71
其他收入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5-04	6670.25
其他收入（滞纳金）	2023-01-01至2023-03-31	2023-05-04	56.70
其他收入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7	6551.6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玖万捌仟捌佰壹拾陆元玖角陆分 ¥98816.96

税务机关
（签章）

备注：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24090318307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4)52证明 9032398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24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201155841202248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03	6588.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03	461.18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03	197.65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03	131.76
其他收入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19	4542.95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壹仟玖佰贰拾壹元柒角捌分 ¥11921.78

税务机关
（签章）

备注：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320240124090318310

纳税证明

查验码：1705820475846190

海口龙华税 纳字证 （2024） 第 205976135 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46010059493175XW）是我局管辖的纳税人。

1、该纳税人在2023-01-01至2023-12-31向我局缴纳如下税款：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336.66元
2	其他收入	35879.27元
3	地方教育附加	7810.49元
4	教育费附加	11715.72元
5	企业所得税	223485.54元
6	增值税	390523.87元

合计： ￥696751.55元

（大写） 陆拾玖万陆仟柒佰伍拾壹元伍角伍分

2、该纳税人在2023-01-01至2023-12-31共实现增值税出口免抵额调库共计0元。

特此证明。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电子业务专用章

（盖章）

发放日期：2024-01-21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30110662995636

填发日期：2023年03月0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2141065770681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5	1,761.93
623021410657706818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5	1,376.9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叁拾捌圆捌角玖分				¥3,138.8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7382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3141069677439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15	6,954.65
623031410696774399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15	2,176.9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仟壹佰叁拾壹圆陆角壹分				¥9,131.6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5756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41310758335089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3	2,176.96
62304131075833508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3	3,537.9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仟柒佰壹拾肆圆捌角玖分				¥5,714.8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2247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51610802702047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7	1,376.96
62305161080270204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7	1,125.3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零贰圆贰角柒分				¥2,502.2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63010843161593

填发日期：2023年06月3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61410835841638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5	1,376.96
623061410835841638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5	1,779.3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伍拾陆圆叁角肆分				¥3,156.3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5724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7131085387813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3	251.85
623071310853878132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3	1,376.96
62307131085387813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3	1,562.8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玖拾壹圆陆角肆分				¥3,191.6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0039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8141087090827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1,259.23
623081410870908274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1,376.96
62308141087090827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15	1,281.3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玖佰壹拾柒圆伍角柒分				¥3,917.5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5920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9131088175038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3	1,058.59
623091310881750380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3	1,312.96
62309131088175038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3	1,148.5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贰拾零陆分				¥3,520.0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2955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0181089617226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18	5,930.56
62310181089617226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18	3,158.9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仟零捌拾玖圆肆角柒分				¥9,089.4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4198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1081090596144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08	11,405.57
62311081090596144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08	2,145.4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伍佰伍拾圆玖角柒分				¥13,550.9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2741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2051091850069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05	15,314.04
62312051091850069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05	1,881.9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柒仟壹佰玖拾陆圆整				¥17,196.0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2110951294648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6010059493175XW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401101093981215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2024.01.11	13,986.29
62401101093981215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2024.01.11	1,865.5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捌佰伍拾壹圆捌角肆分				¥15,851.8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海口市龙华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417)42证明6001889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4-17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5	¥ 1484.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5	¥ 5195.24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5	¥ 74217.7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01-31	2023-02-15	¥ 222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4	¥ 129.29
增值税	2023-02-01至2023-02-28	2023-03-14	¥ 1847.02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7	¥ 922.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7	¥ 3227.74
增值税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7	¥ 46110.55
教育费附加	2023-03-01至2023-03-31	2023-04-17	¥ 1383.32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叁万陆仟柒佰肆拾叁元玖角伍分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备注：

填票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716)42证明6000744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7-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 1060.64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 303.04
教育费附加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 454.56
增值税	20230401至20230430	2023-05-11	¥ 15151.98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陆仟玖佰柒拾元贰角贰分

税务机关（盖章）

备注：

填票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1019)42证明6014870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10-1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4	¥ 10617.6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4	¥ 3033.62
教育费附加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4	¥ 4550.43
增值税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4	¥ 151681.13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陆万玖仟捌佰捌拾贰元捌角陆分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备注：

填票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0(0117)42证明6000019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0-01-17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地方教育附加	2019-10-01至2019-12-31	2020-01-10	¥163.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9-10-01至2019-12-31	2020-01-10	¥763.34
增值税	2019-10-01至2019-12-31	2020-01-10	¥21809.68
教育费附加	2019-10-01至2019-12-31	2020-01-10	¥327.14
企业所得税	2019-10-01至2019-12-31	2020-01-16	¥3421.98
印花税	2019-12-01至2019-12-31	2020-01-16	¥881.4
印花税	2019-12-01至2019-12-31	2020-01-16	¥32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贰万柒仟叁佰玖拾玖元壹角壹分

税务机关（盖章）

备注：

填票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20410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2151065834552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1.01-2023.01.31	2023.02.15	2,979.2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柒拾玖圆贰角伍分				¥2,979.25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20910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3141069532543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14	2,481.3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捌拾壹圆叁角贰分				¥2,481.3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21576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4171076593511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7	2,198.78
62304171076593511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2023.04.17	912.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壹拾壹圆伍角捌分				¥3,111.58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17140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5101079289222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1	2,221.64
62305101079289222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2023.05.11	1,528.4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柒佰伍拾圆零捌分				¥3,750.08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19558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6111082987207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2	1,110.37
62306111082987207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023.06.12	5,211.0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仟叁佰贰拾壹圆肆角陆分				¥6,321.4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22375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7141085665713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7	607.44
62307141085665713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023.07.17	5,916.1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仟伍佰贰拾叁圆陆角壹分				¥6,523.6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20318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8091086557078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09	6,922.23
62308091086557078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023.08.09	634.1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仟伍佰伍拾陆圆叁角叁分				¥7,556.33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19103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9131088265395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4	513.09
62309131088265395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2023.09.14	6,851.5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柒仟叁佰陆拾肆圆陆角壹分				¥7,364.6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22982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0181089705384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19	538.66
62310181089705384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023.10.19	8,522.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仟零陆拾陆圆柒角柒分				¥9,060.7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21012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1101090857665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3	7,859.93
62311101090857665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2023.11.13	378.3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仟贰佰叁拾捌圆贰角玖分				¥8,238.2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21876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2111092271829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1	6,525.98
62312111092271829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1	362.09
62312111092271829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2023.12.11	2,086.9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仟玖佰柒拾伍圆零陆分				¥8,975.0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1910951120012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401131094551537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2024.01.15	24,284.03
62401131094551537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2024.01.15	3,292.82
62401131094551537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2024.01.15	8,095.2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伍仟陆佰柒拾贰圆零陆分				¥35,672.0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2)43证明0016935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2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215809194187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2023-11-30	￥583776.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2023-11-30	￥29188.85
房产税	2023-01-01~2023-12-31	￥30847.68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2023-12-31	￥557.64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2023-11-30	￥17513.31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2023-11-30	￥11675.5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误征税（费）款退库)	2023-01-01~2023-02-28	￥-1076.8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3-01-01~2023-12-31	￥59236.32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3-01-01~2023-11-30	￥6547.61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柒拾叁万捌仟贰佰伍拾柒元零陆分　　金额小计 ￥738257.06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YnkTN74EmgKJFJaj8B67（校验码）
本次为第1次打印
税款所属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填票人　湖南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吉安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01-22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802MACFAB330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6	7199.63
增值税(设计服务)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5	5999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5	1981.13
教育费附加(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5	849.05
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7-01至2023-07-31	2023-08-15	566.04

妥善保管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陆万柒仟壹佰玖拾玖圆贰角叁分　¥67199.63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　江西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9）36证明6000891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11MA35F7059X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400285.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8020.00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12-31	3112.31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12008.57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8005.70
其他收入	2023-06-01至2023-12-31	672.73
印花税	2023-09-30至2023-09-30	-134.8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伍万壹仟玖佰柒拾圆壹角 ¥451970.10

税务机关（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 江西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第1页 共1页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10）44证明6002655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1-1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902MAC4CK1H88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3-11-13	231649.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0-01至2023-12-31	2023-11-13	16215.49
印花税	2023-04-01至2023-09-30	2023-07-12	733.4
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3-11-13	6949.5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2-31	2023-11-13	4632.99

妥善保管　以下内容为空。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陆万零壹佰捌拾壹元贰角壹分　　￥260,181.21

备　注：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彩不影响使用效力

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015230700578562

填发日期：2023 年 07 月 1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30700008914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3-04-01至2023-06-30	2023-07-11	407.6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零柒元陆角叁分				¥407.63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技术服务合同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pzcy/qgspzcy.js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参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015230400823170

填发日期：2023 年 04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30400033310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3-04-14至2023-04-14	2023-04-14	82.25
344096230400033310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3-04-14至2023-04-14	2023-04-14	8.3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玖拾元零陆角叁分				¥90.63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广东省电子税务局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pzcy/qgspzcy.js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参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09523100001420 5

填发日期：2023 年 10 月 08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3100001926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3-07-01至2023-09-30	2023-10-08	28.54
34409623100001926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3-09-30至2023-09-30	2023-10-08	206.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伍元壹角肆分				¥235.1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对应电局虚拟用票人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spzcy/qgsspzcy.js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湾招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09524010000763 8

填发日期：2024 年 01 月 10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010002339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0	2,451.39
34409624010002339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3-10-01至2023-12-31	2024-01-10	1,301.0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柒佰伍拾贰元肆角肆分				¥3,752.44
税务机关（电子盖章）	填票人：对应电局虚拟用票人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工程勘察合同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spzcy/qgsspzcy.js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湾招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30610670748837

填发日期：2023年03月0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2011064693675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1.01-2023.01.31	2023.02.02	423.5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贰拾叁圆伍角叁分				¥423.53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30610671044465

填发日期：2023年03月0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3061067104698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490.4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玖拾圆肆角玖分				¥490.4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41110754905287

填发日期：2023年04月1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41110754904310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465.9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陆拾伍圆玖角贰分				¥465.9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50610787911424

填发日期：2023年05月0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5061078790916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464.1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陆拾肆圆壹角陆分				¥464.1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60610824638312

填发日期：2023年06月0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6061082457215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693.1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佰玖拾叁圆壹角肆分				¥693.1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61410835383940

填发日期：2023年06月14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61410835340780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82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捌佰贰拾圆整				¥2,820.0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70510847231176

填发日期：2023年07月0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7051084722989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975.56
623070510847229899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10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零柒拾伍圆伍角陆分				¥3,075.5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80810865293326

填发日期：2023年08月08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80810865290562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7.01-2023.07.31		680.00
62308081086529056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105.88
62308081086529056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925.5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壹拾壹圆肆角肆分				¥1,711.4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90510875868510

填发日期：2023年09月0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9051087586942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41.6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壹圆陆角陆分				¥41.6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0810889076267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08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0081088907183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379.11
623100810889071836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09.01-2023.09.30		1,920.00
62310081088907183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69.8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陆拾捌圆玖角陆分				¥2,568.9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11010908629181

填发日期：2023年11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1101090862708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918.86
62311101090862708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1,066.3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捌拾伍圆壹角柒分				¥1,985.1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21310926019369

填发日期：2023年12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2131092601303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1,393.39
62312131092601303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437.9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叁拾壹圆叁角整				¥1,831.3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0910937659923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0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401091093765617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123.28
62401091093765617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1,137.28
624010910937656179	个人所得税	劳务报酬所得	2023.12.01-2023.12.31		1,144.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零伍圆叁角陆分				¥2,405.3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024010893900381 49

024(0108)93证明9003814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思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1月08日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2036999291112

税种	税款所属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2-31	124077.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2-31	8685.44
印花税	2023-01-01至2023-12-31	1296.01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3722.3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2-31	2481.56
其他收入	2023-01-01至2023-12-31	6812.05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肆万柒仟零柒拾伍元伍分 ¥147075.05

税务机关（签章）

备注：

填票人 网络打印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验证码：1432939344353858　　24（0119）31证明64176648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2024-01-19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101180625222770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1-30	2023-12-11	¥ 12069.11
印花税	2023-01-07至2023-12-07	2023-12-11	¥ 1037.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1-30	2023-12-11	¥ 20115.20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1-30	2023-12-11	¥ 8046.08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1-30	2023-12-11	¥ 402304.33

妥善保管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肆拾肆万叁仟伍佰柒拾贰元伍角贰分　　¥ 443572.52

备注：

（盖章）　税务机关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54015240100024496

填发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540000064671065D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5401623060000523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6	428.98
35401623060000523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6	285.99
354016230600005230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6	14299.30
3540162306000052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5-01至2023-05-31	2023-06-06	1000.95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万陆仟零壹拾伍元贰角贰分			¥ 16015.2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北城税务分局

（第 1 次 打 印）　妥 善 保 管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54015240100024501

填发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540000064671065D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54016230700017207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4	60453.28
3540162307000172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4	4231.73
35401623070001720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4	1813.60
金额合计	（大写）	陆万陆仟肆佰玖拾捌元陆角壹分			¥ 66498.6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北城税务分局

（第 1 次 打 印）　妥 善 保 管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54015240100024497

填发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540000064671065D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5401623070001720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6-01至2023-06-30	2023-07-14	1209.07
金额合计	（大写）	壹仟贰佰零玖元零柒分			¥ 1209.0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第 1 次 打 印） 妥 善 保 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54015240100028289

填发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540000064671065D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54016230800001088	印花税	建设工程合同	2023-08-02至2023-08-02	2023-08-02	145.47
354016230800001088	印花税	租赁合同	2023-08-02至2023-08-02	2023-08-02	180.00
金额合计	（大写）	叁佰贰拾伍元肆角柒分			¥ 325.4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第 1 次 打 印） 妥 善 保 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54015240100028711

填发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540000064671065D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540162310000118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6	3610.38
35401623100001189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6	1547.31
35401623100001189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6	1031.54
354016231000011893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6	51576.88

金额合计	（大写） 伍万柒仟柒佰陆拾陆元壹角壹分	¥ 57766.1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第 1 次 打 印）　妥 善 保 管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投标专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54015240100026855

填发日期：2024 年 01 月 2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540000064671065D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540162401000206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增值税附征）	2023-12-01至2023-12-31	2024-01-11	2620.44
354016240100020608	增值税	工程勘察勘探服务	2023-12-01至2023-12-31	2024-01-11	74869.79
35401624010002060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12-01至2023-12-31	2024-01-11	748.70
35401624010002060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12-01至2023-12-31	2024-01-11	1123.04

金额合计	（大写） 柒万玖仟叁佰陆拾壹元玖角柒分	¥ 79361.9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第 1 次 打 印）　妥 善 保 管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投标专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25）65证明60000390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4-01-25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3564381945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其他收入	2023-01-01至2023-12-31	2024-01-05	¥ 43598.97
印花税	2023-03-03至2023-12-13	2023-12-14	¥ 4399.10
教育费附加	2023-03-01至2023-11-30	2023-12-14	¥ 11261.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3-01至2023-11-30	2023-12-14	¥ 26275.9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3-01至2023-11-30	2023-12-14	¥ 7507.40
增值税	2023-03-01至2023-11-30	2023-12-14	¥ 375370.4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10-20	¥ 83.2
房产税	2023-01-01至2023-12-31	2023-10-20	¥ 1260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肆拾捌万壹仟零玖拾陆元壹角贰分　　¥ 481096.12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纳税证明

查验码：240119115151421124

盘税 纳字证 （2024） 第 204506538 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530111563180826Y）是我局管辖的纳税人。

1、该纳税人在2023-01-01至2023-12-31向我局缴纳如下税款：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914.2元
2	地方教育附加	7687.08元
3	教育费附加	11530.61元
4	企业所得税	41738.44元
5	印花税	2404.1元
6	增值税	384488.62元

合计： ￥474763.05元

（大写） 肆拾柒万肆仟柒佰陆拾叁元零伍分

2、该纳税人在2023-01-01至2023-12-31共实现增值税出口免抵额调库共计0元。

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盖章）

2024年01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20810650194119

填发日期：2023年02月08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2081065018633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1.01-2023.01.31		2,288.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捌拾捌圆捌角整				¥2,288.80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33010733323923

填发日期：2023年03月3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3091068065109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2.01-2023.02.28	2023.03.10	2,348.1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叁佰肆拾捌圆壹角玖分				¥2,348.1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41210756334746

填发日期：2023年04月12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4121075633391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3.01-2023.03.31		1,982.9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玖佰捌拾贰圆玖角壹分				¥1,982.9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50510785906323

填发日期：2023年05月0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5051078590421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1,822.32
62305051078590421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4.01-2023.04.30		1,372.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玖拾肆圆玖角贰分				¥3,194.9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60810826872680

填发日期：2023年06月08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6081082686771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1,483.95
623060810826867717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5.01-2023.05.31		2,215.8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玖拾玖圆柒角玖分				¥3,699.7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70610848200649

填发日期：2023年07月06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7061084820018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1,365.30
62307061084820018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6.01-2023.06.30		2,155.8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贰拾壹圆壹角肆分				¥3,521.1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81010866548663

填发日期：2023年08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8101086654883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1,381.44
623081010866548839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7.01-2023.07.31		2,465.9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捌佰肆拾柒圆叁角陆分				¥3,847.3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090710877530282

填发日期：2023年09月07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09071087752938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1,626.58
623090710877529382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8.01-2023.08.31		857.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肆佰捌拾叁圆陆角玖分				¥2,483.69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00710888153743

填发日期：2023年10月07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0071088815391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948.68
623100710888153915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09.01-2023.09.30		2,225.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柒拾叁圆陆角捌分				¥3,173.6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10110901984790

填发日期：2023年11月0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1011090198434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685.03
623110110901984346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0.01-2023.10.31		3,166.0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捌佰伍拾壹圆零肆分				¥3,851.0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3120110916549491

填发日期：2023年12月0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312011091654697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644.37
623120110916546971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1.01-2023.11.30		3,844.9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仟肆佰捌拾玖圆叁角肆分				¥4,489.34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4010210932700072

填发日期：2024年01月02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401021093270112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410.60
624010210932701123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3.12.01-2023.12.31		4,210.2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仟陆佰贰拾捌圆捌角壹分				¥4,620.8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无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108）50证明01826738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2024-01-08

纳税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500242676106745B

征收项目	税款所属期起止	入（退）库日期起止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01-01至2023-10-31	2023-02-07至2023-11-09	250,376.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01-01至2023-10-31	2023-02-07至2023-11-09	6,259.4
教育费附加	2023-01-01至2023-10-31	2023-02-07至2023-11-09	3,755.63
地方教育附加	2023-01-01至2023-10-31	2023-02-07至2023-11-09	2,503.75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页金额合计：￥262,894.94　　金额总合计：￥262,894.94

总金额合计（大写）：贰拾陆万贰仟捌佰玖拾肆元玖角肆分

31日　　按汇总开具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

备注：请在重庆税务官方网站查验真伪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00

税务局　　填票人: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4 年纳税证明文件

①2024 年深圳市内纳税证明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2157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7,330.43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6,931.71	0
3	企业所得税	7,849,535.42	0
4	印花税	352,217.08	0
5	教育费附加	302,970.74	0
6	增值税	10,096,454.03	0
7	房产税	13,338.36	0
8	地方教育附加	201,980.49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10,112.88	0
10	其他收入	1,306,399.43	0
	合　计	21,057,270.57	0
	其中，自缴税款	19,035,807.03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3年6,823,230.75元,2024年14,234,039.82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570.44元（贰仟伍佰柒拾圆肆角肆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1月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1020303071740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龙华区税务局

2025年1月2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95 证明 0000227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500MA4WXAL47D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5-17	¥286616.70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8421.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5-17	¥14330.83
印花税	2024-01-11 至 2024-01-11	2024-01-12	¥1649.39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5-17	¥8598.5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5-17	¥5732.3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贰万伍仟叁佰肆拾玖元零柒分	¥325349.07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②2024 年深圳市外纳税证明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25(0120)34 证明 0000246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12991.74
增值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2	¥37497.75
增值税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36576.20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2	¥1798.2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2	¥749.9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731.5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513.70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215.96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19	¥660.00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2	¥427.50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416.58
其他收入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7	¥799.55
其他收入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1	¥796.03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捌万叁仟贰佰陆拾叁元壹角捌分		¥383263.18

备 注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5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0)34 证明 0000246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2	¥59942.17
增值税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55397.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7	¥6022.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2560.33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1	¥29.70
印花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48.00
教育费附加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389.75
教育费附加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7	¥2581.19
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1097.29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259.8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2	¥1198.8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1107.94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7	¥905.66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捌万叁仟贰佰陆拾叁元壹角捌分		¥383263.18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0)34 证明 0000246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23	¥9761.99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7198.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2	¥4195.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3877.80
印花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338.26
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2	¥1124.93
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1661.92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686.04
其他收入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2	¥780.53
其他收入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1	¥758.16
其他收入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5	¥849.55
其他收入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1	¥840.66
其他收入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846.30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捌万叁仟贰佰陆拾叁元壹角捌分		¥383263.18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0)34 证明 0000246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25684.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909.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2	¥2624.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1797.95
印花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28.50
教育费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770.55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7	¥1720.79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1	¥566.04
其他收入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5	¥900.71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19	¥925.06
其他收入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3	¥848.06
其他收入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3	¥913.52
其他收入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1	¥896.96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捌万叁仟贰佰陆拾叁元壹角捌分		¥383263.18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0)34 证明 0000246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100586144596J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7	¥86039.7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捌万叁仟贰佰陆拾叁元壹角捌分	¥383263.18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416)42证明6002462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4-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14	¥ 1929.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14	¥ 6752.02
增值税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14	¥ 96457.38
教育费附加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14	¥ 2893.7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6	¥ 5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6	¥ 187.79
增值税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6	¥ 2682.68
教育费附加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6	¥ 80.48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壹万壹仟零叁拾陆元捌角柒分

税务机关
（盖章）

备注：

填票人

（第2次打印）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帐、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709)42证明6002064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7-09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1	¥ 5544.9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1	¥ 1584.26
教育费附加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1	¥ 2376.39
增值税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1	¥ 79212.9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捌万捌仟柒佰壹拾捌元肆角伍分

税务机关（盖章）

备注：

填票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帐、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715)42证明6000923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7-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至20240630	2024-07-15	¥ 13740.08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叁仟柒佰肆拾元零捌分

税务机关
(盖章)

备注：

填票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帐、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41000142011

填发日期：2024 年 10 月 18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4080013145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3	59.95
34201624080013145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3	89.93
3420162408001314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3	209.85
342016240800131453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3	2,997.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叁佰伍拾柒元叁角壹分				¥3357.3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洪山税务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2015241000142010

填发日期：2024 年 10 月 18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201624090016090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4	496.44
34201624090016090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4	744.66
3420162409001609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4	1,737.55
342016240900160903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4	24,822.1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柒仟捌佰元零捌角壹分				¥27800.8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洪山税务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5)42 证明 0000134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20111MA4KWEKH1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4	¥33894.03
增值税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97673.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4	¥2372.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6837.11
印花税	2024-12-3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322.37
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4	¥1016.82
教育费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2930.19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4	¥677.8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953.4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肆万捌仟陆佰柒拾柒元肆角捌分	¥148677.48

备 注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洪山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8)43 证明 0000044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215809194187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3	¥45519.70
增值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5	¥30817.24
增值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39769.56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20436.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03	¥7.12
房产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3-15	¥7711.92
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8	¥3267.24
教育费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596.5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3	¥910.39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5	¥616.3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953.9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2-03	¥58414.10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465.09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壹万叁仟陆佰贰拾伍元肆角肆分		¥413625.44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8)43 证明 0000044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215809194187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03	¥142.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8	¥5445.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3	¥2275.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5	¥1540.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994.24
房产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6-17	¥7711.92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5-01-16	¥1741.2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6-17	¥139.4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2	¥139.41
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3	¥1365.59
教育费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1430.96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25	¥583.80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2	¥308.17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壹万叁仟陆佰贰拾伍元肆角肆分		¥413625.44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8)43 证明 0000044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215809194187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8	¥108908.05
增值税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47698.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5	¥2384.94
房产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09-13	¥7711.92
房产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4-12-10	¥7711.92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3-15	¥139.4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09-13	¥139.41
城镇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02	¥.14
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5	¥924.5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8	¥2178.1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6	¥397.69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5	¥1698.11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1	¥427.25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壹万叁仟陆佰贰拾伍元肆角肆分		¥413625.44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县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4040016559

填发日期：2024年 4月 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0400005487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1-01至2024-03-31	2024-04-10	68.2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拾捌元贰角柒分				¥68.2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招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095240200006966

填发日期：2024年02月2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020002568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21	3,315.60
34409624020002568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21	4,973.40
3440962402000256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21	11,604.61
344096240200025686	增值税	文化创意服务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21	165,780.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伍仟陆佰柒拾叁元柒角贰分				¥185,673.7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对应电局虚拟用票人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spzcy/qgsspzcy.js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招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40400003812

填发日期：2024年4月1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040002700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0	673.17
34409624040002700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0	1,009.76
3440962404000270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0	2,356.11
344096240400027002	增值税	文化创意服务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0	33,658.7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柒仟陆佰玖拾柒元柒角捌分				¥37697.78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40700022537

填发日期：2024年7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0700045019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4-01至2024-06-30	2024-07-15	11,417.1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肆佰壹拾柒元壹角陆分				¥11417.1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40700012270

填发日期：2024年7月4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070001641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4-01至 2024-06-30	2024-07-04	2,018.6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零壹拾捌元陆角伍分				¥2018.65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40500008477

填发日期：2024年5月13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050000681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至 2024-04-30	2024-05-13	1,919.51
34409624050000681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4-01至 2024-04-30	2024-05-13	2,879.27
3440962405000068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4-01至 2024-04-30	2024-05-13	6,718.30
344096240500006815	增值税	文化创意服务	2024-04-01至 2024-04-30	2024-05-13	95,975.7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万零柒仟肆佰玖拾贰元柒角玖分				¥107492.79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4070001239

填发日期：2024 年 7 月 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070000248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4	1,827.66
34409624070000248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4	2,741.49
3440962407000024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4	6,396.81
344096240700002488	增值税	文化创意服务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4	91,383.0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万零贰仟叁佰肆拾玖元整				¥102349.00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5010002326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6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5010001839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01-06 至 2025-01-06	2025-01-06	484.00
34409625010001839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01-06 至 2025-01-06	2025-01-06	105.3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佰捌拾玖元叁角肆分				¥589.34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5010002323 9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6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5010000842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06	612.31
34409625010000842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06	918.47
3440962501000084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06	2,143.10
344096250100008425	增值税	文化创意服务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06	30,615.6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肆仟贰佰捌拾玖元伍角柒分				¥34289.57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4100002312 7

填发日期：2024 年 10 月 17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100002967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17	84.9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拾肆元玖角壹分				¥84.91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工程施工合同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09524100023128

填发日期：2024 年 10 月 17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902MAC4CK1H8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茂名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09624100002967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0-17 至 2024-10-17	2024-10-17	1,845.12
344096241000029671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0-17 至 2024-10-17	2024-10-17	239.4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零捌拾肆元伍角贰分				¥2084.52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茂名市站南路康乐一街12号三楼303房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茂南区税务局茂南开发区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56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10017450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3	581.32
34501624010017450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3	871.98
3450162401001745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3	2,034.62
345016240100174502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3-12-01 至 2023-12-31	2024-01-13	29,065.9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伍佰伍拾叁元捌角陆分				¥32553.86
税务机关（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17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40013684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8	8.56
34501624040013684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8	12.85
3450162404001368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8	29.97
345016240400136843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8	428.1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佰柒拾玖元伍角陆分				¥479.56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06号 征税专用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12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110000474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4	234.15
34501624110000474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4	351.20
3450162411000047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4	819.46
345016241100004744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4	11,706.5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叁仟壹佰壹拾壹元贰角玖分				¥13111.29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06号 征税专用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59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10017485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1-13 至 2024-01-13	2024-01-13	1,454.60
34501624010017485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1-13 至 2024-01-13	2024-01-13	266.9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贰拾壹元伍角				¥1721.50
税务机关（税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南宁青秀山风景区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16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9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5000696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4	149.94
34501624050006968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4	2,141.9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玖拾壹元玖角贰分				¥2291.92
税务机关（税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南宁青秀山风景区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15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70021134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6,397.1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仟叁佰玖拾柒元壹角壹分				¥6397.11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06号 征税专用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54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20005053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6	281.69
34501624020005053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6	422.53
3450162402000505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6	985.91
345016240200050534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6	14,084.4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柒佰柒拾肆元伍角柒分				¥15774.57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06号 征税专用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56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50015015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23	8,388.1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仟叁佰捌拾捌元壹角叁分				¥8388.13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06号 征税专用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18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90002463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4	557.18
34501624090002463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4	835.77
3450162409000246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4	1,950.14
34501624090002463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4	55,718.3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万玖仟零陆拾壹元肆角叁分				¥59061.43

税务机关	填票人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06号 征税专用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14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70010973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0	274.78
34501624070010973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0	412.17
3450162407001097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0	961.75
345016240700109739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0	13,738.9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叁佰捌拾柒元陆角伍分				¥15387.65
税务机关（06号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5015250100155052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9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50103788427965A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501624030003171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6	270.81
34501624030003171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6	406.21
3450162403000317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6	947.83
345016240300031717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6	13,540.4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壹佰陆拾伍元贰角捌分				¥15165.28
税务机关（06号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税款所属税务机关：14501970000 国家税务总局南宁青秀山风景区税务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36 证明 000108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11MA35F7059X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23	¥82134.24
增值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3	¥26421.92
增值税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49800.40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4	¥22552.48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23	¥2464.03
教育费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4	¥860.84
教育费附加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9	¥2233.6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3	¥528.4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996.01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4	¥451.05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1	¥1005.31
其他收入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9	¥99.13
其他收入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7	¥90.85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万零陆仟零贰拾元玖角叁分		¥506020.93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36 证明 000108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11MA35F7059X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32287.04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4	¥28694.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2260.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9	¥5211.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3486.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3	¥1891.72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398.25
印花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275.54
印花税	2024-07-01 至 2024-09-30	2024-10-23	¥181.34
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3	¥792.66
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1494.01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23	¥1642.6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645.74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万零陆仟零贰拾元玖角叁分		¥506020.93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36 证明 000108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11MA35F7059X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29	¥18735.83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14078.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23	¥5749.40
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968.61
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3	¥810.7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4	¥573.89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7	¥537.64
其他收入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3	¥101.92
其他收入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7	¥98.63
其他收入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4	¥90.70
其他收入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101.46
其他收入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1	¥87.43
其他收入	2024-12-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100.35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万零陆仟零贰拾元玖角叁分		¥506020.93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3 页，总共 5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36 证明 000108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11MA35F7059X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3	¥27024.61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7	¥26882.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13	¥1849.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14	¥2008.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7	¥1881.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1	¥3518.59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4	¥676.57
教育费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1	¥1507.9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3	¥540.49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23	¥111.13
其他收入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4	¥88.84
其他收入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2	¥93.92
其他收入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3	¥92.87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万零陆仟零贰拾元玖角叁分		¥506020.93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36 证明 0001084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昌市红谷滩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111MA35F7059X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9	¥74455.99
增值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1	¥50265.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4	¥1578.67
印花税	2024-10-01 至 2024-12-31	2025-01-14	¥213.60
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7	¥806.4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9	¥1489.12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万零陆仟零贰拾元玖角叁分	¥506020.93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606

填发日期：2025年1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400070003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4-01-01至 2024-06-30	2024-04-09	20.8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元零捌角				¥20.80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0,土地编号:T6501032017000347G 土地坐落地址:和田街道黑龙江路146号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603

填发日期：2025年1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10024741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1-15至 2024-01-15	2024-01-15	28.3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拾捌元叁角伍分				¥28.35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189000

第4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2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1000019225	城镇土地使用税	城市	2024-07-01至 2024-12-31	2024-10-08	41.6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壹元陆角				¥41.60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0,土地编号:T65010320170003476 土地坐落地址:和田街道黑龙江路146号

第5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87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1100008198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1-01至 2024-11-01	2024-11-01	6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拾元整				¥60.00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200000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604

填发日期：2025年1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40007000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4-09至 2024-04-09	2024-04-09	123.3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叁元叁角贰分				¥123.32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822150

第4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86986

填发日期：2025年1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50100053052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5-01-07至 2025-01-07	2025-01-07	171.2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壹元贰角柒分				¥171.27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570900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85

填发日期：2025年1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1200019583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2-02至 2024-12-02	2024-12-04	178.3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捌元叁角肆分				¥178.34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盖章

备注：计税依据：594475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7

填发日期：2025年1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50006301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5-14至 2024-05-14	2024-05-14	124.72
365016240500063019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5-14至 2024-05-14	2024-05-14	110.0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叁拾肆元柒角肆分				¥234.74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盖章

备注：计税依据：249449.76,计税依据：733450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589

填发日期：2025年1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700131720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7-12至2024-07-12	2024-07-12	246.5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陆元伍角贰分				¥246.52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1643500

盖章

第4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02

填发日期：2025年1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20001333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2-01至2024-02-01	2024-02-01	297.3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柒元叁角柒分				¥297.37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1982493.75

盖章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5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600013252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6-03至 2024-06-03	2024-06-03	299.05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玖元零伍分				¥299.05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1993707.41

第5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0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1000019225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10-08至 2024-10-08	2024-10-08	331.9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佰叁拾壹元玖角叁分				¥331.93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1106421.5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88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800015946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8-02 至 2024-08-02	2024-08-02	200.00
365016240800015946	印花税	经济合同	2024-08-02 至 2024-08-02	2024-08-02	140.3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佰肆拾元零叁角				¥340.30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盖章

备注：计税依据：467660,计税依据：200000

第6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605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400070003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4-01-01 至 2024-06-30	2024-04-09	3,15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伍拾元整				¥3,150.00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盖章

备注：计税依据：525000,房源编号:F65010320170001603 房屋坐落地址:和田街道黑龙江路146号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9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10000192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	2024-07-01至 2024-12-31	2024-10-08	6,300.0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仟叁佰元整				¥6,300.00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525000,房源编号:F65010320170001603 房屋坐落地址:和田街道黑龙江路146号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9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70019092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4-01至 2024-06-30	2024-07-15	15,378.8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叁佰柒拾捌元捌角贰分				¥15,378.82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0

第4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607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400069500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4-01-01至 2024-03-31	2024-04-09	15,911.2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玖佰壹拾壹元贰角玖分				¥15,911.2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795564.37		

第4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4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1000019226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4-07-01至 2024-09-30	2024-10-08	17,422.12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柒仟肆佰贰拾贰元壹角贰分				¥17,422.12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871106.24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86988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50100057032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4-10-01至 2024-12-31	2025-01-07	18,342.8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捌仟叁佰肆拾贰元捌角肆分				¥18342.84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盖章

备注：计税依据：917142.24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600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700187656	其他收入	工会经费	2024-04-01至 2024-06-30	2024-07-15	26,874.6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陆仟捌佰柒拾肆元陆角陆分				¥26,874.66

税务机关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盖章

备注：计税依据：1343732.79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86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120001958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2-04	573.83
36501624120001958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2-04	860.75
3650162412000195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2-04	2,008.42
365016241200019583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2-04	28,691.7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贰仟壹佰叁拾肆元柒角肆分				¥32,134.74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28691.74,计税依据：515353.77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86987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5010005692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2-01至2024-12-31	2025-01-07	631.42
36501625010005692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2-01至2024-12-31	2025-01-07	947.12
3650162501000569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2-01至2024-12-31	2025-01-07	2,209.95
365016250100056927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12-01至2024-12-31	2025-01-07	31,570.7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伍仟叁佰伍拾玖元贰角柒分				¥35359.27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31570.78,计税依据：538584.91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608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20003831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6	394.51
36501624020003831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6	591.77
3650162402000383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6	1,380.79
365016240200038314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06	39,451.2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万壹仟捌佰壹拾捌元叁角陆分				¥41,818.36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39451.29,计税依据：1872484.89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1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100001922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08	1,137.12
36501624100001922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08	1,705.68
3650162410000192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08	3,979.92
365016241000019225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10-08	56,856.0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万叁仟陆佰柒拾捌元柒角捌分				¥63,678.78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1043793.87,计税依据：56856.06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8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60001236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03	626.24
36501624060001236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03	939.36
3650162406000123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03	2,191.85
365016240600012364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03	62,624.2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万陆仟叁佰捌拾壹元柒角贰分				¥66,381.72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62624.27,计税依据：1880856.05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596

填发日期：2025年 1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70019067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7-15	755.78
36501624070019067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7-15	1,133.67
3650162407001906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7-15	2,645.23
365016240700190674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7-15	75,578.1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捌万零壹佰壹拾贰元捌角肆分				¥80,112.84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75578.16,计税依据：1550471.7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6501525010006601

填发日期：2025 年 1 月 15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650103564381945J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6501624040016596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997.88
36501624040016596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1,496.82
365016240400165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3,492.58
365016240400165963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3-01 至 2024-03-31	2024-04-16	99,787.9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万零伍仟柒佰柒拾伍元贰角贰分				¥105,775.22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计税依据：99787.94,计税依据：1667122.64

第 4 次打印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5)53 证明 0000355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4	¥9344.32
增值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5	¥71290.51
增值税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2	¥29535.51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05	¥17264.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4	¥654.10
印花税	2023-10-01 至 2023-12-31	2024-01-03	¥228.33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4	¥280.33
教育费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07	¥871.69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5	¥1425.81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2	¥590.71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05	¥345.2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4	¥964.8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03	¥1494.62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陆万陆仟零陆拾贰元柒角捌分		¥366062.78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5)53 证明 0000355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07	¥29056.27
增值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4	¥48242.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5	¥4990.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07	¥2033.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2	¥2067.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937.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4	¥3376.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03	¥5231.17
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2	¥886.07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05	¥517.92
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401.62
教育费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03	¥2241.9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01-31	2024-02-04	¥186.89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陆万陆仟零陆拾贰元柒角捌分		¥366062.78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5)53 证明 0000355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昆明市盘龙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30111563180826Y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13387.36
增值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03	¥74731.00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24	¥24856.48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6	¥12912.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05	¥1208.49
印花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02	¥72.57
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5	¥2138.72
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04	¥1447.2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07	¥581.1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09	¥267.75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陆万陆仟零陆拾贰元柒角捌分 ¥366062.78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195240300075896

填发日期：2024 年 03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4020027944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23	1,226.84
34419624020027944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23	1,840.26
3441962402002794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23	4,293.94
344196240200279446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1-01至2024-01-31	2024-02-23	61,342.0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万捌仟柒佰零叁元零伍分				¥68,703.05

税务机关（盖章）
电子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对应电局虚拟用票人（南城）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18号1611室城镇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pzcy/qgspzcy.js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自行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195240300075608

填发日期：2024 年 03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40300199696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14	3,351.85
344196240300199696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14	5,027.78
3441962403001996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14	11,731.48
344196240300199696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2-01至2024-02-29	2024-03-14	167,592.6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柒仟柒佰零叁元柒角贰分				¥187,703.72

税务机关（盖章）
电子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对应电局虚拟用票人（南城）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18号1611室城镇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pzcy/qgspzcy.js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自行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19524040107293

填发日期：2024 年 04 月 17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40400495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7	34.81
344196240400495003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3-01至2024-03-31	2024-04-17	497.2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佰叁拾贰元零伍分				¥532.05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电子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对应电局虚拟用票人（南城）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18号1611室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spzcy/qgsspzcy.js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城分公司报销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34419524050132205

填发日期：2024 年 05 月 21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4050035654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5-21	824.49
34419624050035654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5-21	1,236.74
34419624050035654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5-21	2,885.72
344196240500356545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4-01至2024-04-30	2024-05-21	41,224.57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伍仟柒佰壹拾壹元伍角贰分				¥46,171.52

税务机关（盖章）：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电子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对应电局虚拟用票人（南城）

备注　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18号1611室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第1次打印　　妥善保管　　查验网址：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tycx-cjpt-web/view/sscx/gzcx/qgsspzcy/qgsspzcy.jsp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城分公司报销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9524090016203?

填发日期：2024年 9月 30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4060028697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8	674.62
34419624060028697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8	1,011.93
3441962406002869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8	2,361.18
344196240600286979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5-01至2024-05-31	2024-06-18	33,731.09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柒仟柒佰柒拾捌元捌角贰分				¥37778.82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18号1611室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一般）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盖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9524070012531?

填发日期：2024年 7月 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4070008327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7-04	712.52
34419624070008327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7-04	1,068.77
3441962407000832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7-04	2,493.80
344196240700083277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6-01至2024-06-30	2024-07-04	35,625.7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叁万玖仟玖佰元零捌角伍分				¥39900.85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18号1611室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一般）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盖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95240900162158

填发日期：2024 年 9 月 30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4090012387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0	313.36
34419624090012387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0	470.03
3441962409001238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0	1,096.75
344196240900123877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0	15,667.81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柒仟伍佰肆拾柒元玖角伍分				¥17547.95

税务机关（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18号1611室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1128)44 证明 0000725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4-11-28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329849.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23089.49
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9895.5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24	¥6597.0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叁拾陆万玖仟肆佰叁拾壹元捌角玖分	¥369431.89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税务机关（盖章） 业务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9525010000903J

填发日期：2025年1月1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纳税服务部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4120028623S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2-14	1,182.21
34419624120028623S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2-14	1,773.31
34419624120028623S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2-14	4,137.75
34419624120028623S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2-14	59,110.48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陆万陆仟贰佰零叁元柒角叁分				¥66203.75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18号1611室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419524070011608A

填发日期：2024年7月15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55373234H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419624070056229G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4-04-01至2024-06-30	2024-07-15	11,988.64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壹万壹仟玖佰捌拾捌元陆角肆分				¥11988.64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正常申报 一般申报 正税 自行申报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街道宏北路18号1611室 应纳税所得额(25%)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南城税务分局

（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50 证明 0000187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00242676106745B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6	¥18917.73
增值税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8	¥18438.74
增值税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5	¥73662.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6	¥472.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20	¥1157.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0	¥1347.76
教育费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20	¥694.24
教育费附加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3	¥930.06
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5	¥2209.88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6	¥189.1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8	¥368.7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5	¥1473.25
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0	¥539.11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玖万零陆元壹角陆分		¥290006.1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0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50 证明 0000187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00242676106745B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20	¥46282.83
增值税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3	¥62003.98
增值税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0	¥26955.25
企业所得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4-05-23	¥16385.39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9093.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3	¥1550.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8	¥921.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5	¥3683.14
教育费附加	2024-02-01 至 2024-02-29	2024-03-06	¥283.76
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08	¥553.16
教育费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10	¥808.6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4-01 至 2024-04-30	2024-05-20	¥462.83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3	¥620.04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玖万零陆元壹角陆分		¥290006.1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0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0)51 证明 0000058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1010055106220 8Q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31388.61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2045.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2197.20
印花税	2024-01-11 至 2024-01-11	2024-01-12	¥139.00
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940.77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4-04-16	¥627.1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叁万柒仟叁佰叁拾捌元肆角陆分	¥37338.46

备注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1)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0)44 证明 0000113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6574021927C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4-11-12	¥94587.08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17330.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4-11-12	¥6621.11
印花税	2024-01-11 至 2024-01-11	2024-01-12	¥196.81
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4-11-12	¥2837.6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12-31	2024-11-12	¥1891.7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壹拾贰万叁仟肆佰陆拾肆元肆角陆分	¥123464.46

税务机关（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天河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业务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0)52 证明 0000031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201155841202248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3-01 至 2024-09-30	2024-06-20	¥205086.73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5230.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3-01 至 2024-09-30	2024-06-20	¥14356.07
教育费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9-30	2024-06-20	¥6152.60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3-01 至 2024-09-30	2024-06-20	¥4101.73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15	¥16249.5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伍万壹仟壹佰柒拾柒元叁角肆分	¥251177.34

备　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税收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0)93 证明 0000025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思明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2036999291112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2-21	¥206960.47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8315.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2-21	¥14487.23
印花税	2024-01-11 至 2024-12-10	2024-09-18	¥1437.76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2-21	¥6208.82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1-30	2024-02-21	¥4139.22
其他收入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12-11	¥7414.9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贰拾肆万捌仟玖佰陆拾肆元零肆分	¥248964.04

备注

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思明区税务局 税务机关（盖章） 业务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5)36 证明 0002056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吉安市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60802MACFAB330U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5495.97
印花税	2024-11-15 至 2024-11-15	2024-11-15	¥1130.5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陆仟陆佰贰拾陆元伍角伍分	¥6626.55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5)34 证明 0003207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马鞍山市花山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40500MA2MRB6D2E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136.50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壹佰叁拾陆元伍角	¥136.50

税务机关
（盖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35 证明 0000554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福州市晋安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50125337474906F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04	¥413975.12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15962.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04	¥20698.76
印花税	2024-05-07 至 2024-12-31	2024-05-08	¥1419.33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04	¥12416.84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7-04	¥8277.91

交易保留

千万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肆拾柒万贰仟柒佰伍拾元零肆分	¥472750.04

税务机关（盖章）

业务专用章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6)31 证明 0000214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填发日期	2025-01-1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101180625222770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8-13	¥450373.55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6	¥21970.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8-13	¥22518.68
印花税	2024-01-01 至 2024-12-01	2024-11-06	¥305.44
教育费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8-13	¥13511.21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1-01 至 2024-12-31	2024-08-13	¥9007.48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伍拾壹万柒仟陆佰捌拾陆元柒角捌分	¥517686.78

税务机关
（盖章）
税收业务专用章
(0103)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15)54 证明 0000070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北城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01-15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540000064671065D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3	¥4623.83
增值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3	¥5583.85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7-12	¥425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5-01 至 2024-05-31	2024-06-13	¥161.8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03	¥390.87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壹万伍仟零壹拾壹元伍角伍分	¥15011.55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国家税务总局拉萨市税务局 北城税务分局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120)44 证明 00002773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香洲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01-20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402MABT2JXC4R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2	¥18571.93
企业所得税	2024-04-01 至 2024-06-30	2024-08-01	¥400.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2	¥1300.04
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2	¥557.1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2	¥371.4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合计（大写）	贰万壹仟贰佰零壹元伍角陆分	¥21201.56

备注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3）投标人 2022、2023、2024 财务审计报告

①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众环深审字(2023)00304号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7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审 计 报 告

众环深审字(2023)00304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水规院”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水规院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水规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0。 深水规院主要从事水利工程、市政工程等业务，于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50,467,035.77元。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勘测设计、规划咨询、项目运管等服务，可能存在客户提前或延后确认交付成果从而使得收入存在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测试执行情况； 2、了解深水规院的经营模式，检查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评价深水规院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深水规院向委托方提交阶段项目成果的确认单据、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文件、图纸审查文件、结算单等相关证据，对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另外由于收入是深水规院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 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深水规院确认收入的计算过程进行复核；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提交成果确认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选取样本，对销售收入进行函证，取得委托方对项目阶段完成进度及项目收款情况的确认，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6、检查重要客户的工商资料，以核实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二）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6。 公司财务报表所示期末应收账款余额6,079,321.74元，应收账款减值准备0.00元；期末合同资产余额1,054,100,762.60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316,398,890.53元。 由于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款项不能按时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政策及内部控制，对比可比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分析公司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的合理性；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减值的项目； 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对逾期应收款项形成原因调查分析，并基此评价其坏账计提的充分性； 4、通过执行应收款项函证程序并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结合深水规院以前年度坏账损失的发生情况，判断公司依据其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充分性。

四、其他信息

深水规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水规院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披露使用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水规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水规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水规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水规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水规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水规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六）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3年5月5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51,640,665.19	515,477,089.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2,466,416.00	
应收账款	六、3	6,079,321.74	5,765,482.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4,069,130.59	9,669,101.71
其他应收款	六、5	42,076,995.44	16,139,265.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六、6	737,701,872.07	747,405,678.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54,034,401.03	1,293,566,676.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46,525,474.35	36,799,096.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8	59,000.00	5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42,469,856.59	82,225,442.10
在建工程	六、10	87,808,012.28	45,388,874.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1	19,876,919.69	29,836,281.09
无形资产	六、12	65,615,325.81	69,221,505.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12,028,567.91	39,813,901.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48,366,100.01	28,141,579.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749,256.67	330,985,633.29
资产总计		1,676,783,657.70	1,624,552,310.04

公司负责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晶辉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5	2,511,600.00	
应付账款	六、16	322,017,864.01	258,909,211.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7	167,780,877.62	175,097,315.22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70,575,163.60	73,943,193.06
应交税费	六、19	66,918,239.16	61,350,047.51
其他应付款	六、20	120,515,323.13	84,423,833.6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25,629,057.87	28,467,199.93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10,059,081.45	10,506,127.73
流动负债合计		**785,007,807.77**	**672,796,928.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六、23	8,152,242.21	16,145,034.59
预计负债	六、24		5,500,000.00
递延收益	六、25	536,928.48	295,184.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4	61,032.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50,203.15**	**21,940,219.27**
负债合计		**794,758,010.92**	**694,737,147.3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6	171,600,000.00	13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7	437,546,756.49	477,146,756.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8	33,430,250.45	33,430,250.45
未分配利润	六、29	239,448,639.84	287,238,155.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2,025,646.78**	**929,815,162.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6,783,657.70**	**1,624,552,310.04**

公司负责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晶辉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30	**750,467,035.77**	**823,481,805.13**
减：营业成本	六、30	498,975,354.31	516,635,093.10
税金及附加	六、31	2,210,320.91	4,099,834.71
销售费用	六、32	14,357,758.06	13,138,902.77
管理费用	六、33	105,332,229.60	104,732,852.87
研发费用	六、34	33,875,444.71	34,262,028.62
财务费用	六、35	-4,407,251.73	-15,314.50
其中：利息费用		1,242,840.22	1,758,036.14
利息收入		5,797,550.75	1,958,265.17
加：其他收益	六、36	6,334,493.99	10,084,477.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5,476,377.82	-7,223,337.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76,377.82	7,220,344.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1,212,379.16	-161,050.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133,952,733.37	-52,436,699.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38,015.50	-89,826.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69,076.31**	**115,248,646.05**
加：营业外收入	六、41	5,255,509.78	5,042,003.33
减：营业外支出	六、42	82,733.95	187,329.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96,300.48**	**120,103,319.47**
减：所得税费用	六、43	-12,810,784.60	13,655,599.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5,515.88**	**106,447,720.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85,515.88	106,447,720.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85,515.88**	**106,447,720.17**

公司负责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晶辉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0,250,123.44	735,628,043.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68,543.95	54,660,15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9,118,667.39	790,288,202.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619,848.39	196,293,116.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5,863,207.98	333,305,182.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02,449.93	41,397,79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71,177.62	79,334,18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456,683.92	650,330,27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661,983.47	139,957,924.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35,6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2,984.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30.68	20,491.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0.68	2,729,155.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749,724.42	92,028,49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499,724.42	92,028,49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87,693.74	-89,299,338.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4,024,905.6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024,905.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60,355.93	9,542,105.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752,936.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000.00	14,731,905.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147,291.98	24,274,011.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47,291.98	169,750,894.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73,002.25	220,409,480.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3,199,006.61	242,789,526.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226,004.36	463,199,006.61

公司负责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晶辉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000,000.00				477,146,756.49				33,430,250.45	287,238,155.72	929,815,16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2,000,000.00				477,146,756.49				33,430,250.45	287,238,155.72	929,815,16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600,000.00				-39,600,000.00					-47,789,515.88	-47,789,51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85,515.88	-5,285,515.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三）利润分配										-42,504,000.00	-42,50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42,504,000.00	-42,504,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600,000.00				-39,6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9,600,000.00				-39,6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39,448,639.84	882,025,646.78

公司负责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晨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晶辉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9,000,000.00				335,353,295.98				22,753,544.58	191,147,802.95	648,254,643.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933.85	287,404.62	319,338.4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9,000,000.00				335,353,295.98				22,785,478.43	191,435,207.57	648,573,981.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00,000.00				141,793,460.51				10,644,772.02	95,802,948.15	281,241,180.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447,720.17	106,447,720.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00,000.00				141,793,460.51						174,793,460.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000,000.00				141,793,460.51						174,793,460.5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三）利润分配									10,644,772.02	-10,644,772.02	
1、提取盈余公积									10,644,772.02	-10,644,772.0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2,000,000.00				477,146,756.49				33,430,250.45	287,238,155.72	929,815,162.66

公司负责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晶训辉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深圳市水务规划院（原市水利工程设计院）事业单位转企设立，经深圳市工商局批准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其中：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800.00万元，占100.00%。本次出资业经深圳巨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08年3月20日出具了深巨验字[2008]031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08年4月3日领取了深圳市工商局颁发的原注册号为4403011032691 2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经工商局对注册号进行统一变更，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72999996A。

（1）1993年3月25日组建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根据深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于1993年3月25日对深圳市水利局作出的深编[1993]037号《关于组建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的批复》，同意深圳市水利局在原深圳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室的基础上组建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正处级）。

（2）2008年4月3日事业单位转企

2006年7月5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印发<深圳市市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实施方案>、<深圳市事业单位改革人员分流安置办法>和<深圳市事业单位转企社会保险有关问题实施办法>的通知》（深办(2006)34号），通知124家事业单位改革转为国有企业，撤销事业建制，收回事业编制；全部资产一并纳入市属企业国有资产监管体系；转企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按照《深圳市事业单位改革人员分流安置办法》分流安置。"深圳市水务规划院（原市水利工程设计院）"为124家转企事业单位之一。

2006年7月5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深办[2006]35号《深圳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转企事业单位划转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根据《实施方案》的要求，包括"深圳市水务规划院（原市水利工程设计院）"在内市属124家转企事业单位的市属国有权益划转至市国资委系统，并成立20个具体划转工作组负责划转工作。

2006年8月29日，深圳市水务局（以下简称"市水务局"）、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报批使用

（以下简称"深圳投控"）和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签订了《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划转和移交工作备忘录》，该备忘录记载根据《实施方案》，市水务局拥有的水利规划设计院的国有资产划转给深圳投控。

根据深国资委出具的深国资[2007]69号《关于办理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转企事业单位产权变更登记手续的通知》，深圳国资委决定将"深圳市水务规划院（原市水利工程设计院）"在内的246家划转单位的国有产权划转给深圳投控，要求深圳投控尽快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每公司所属子公司的国有产权随母公司一并划转。

2007年11月21日，深圳投控向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称"市工商局"）申请核准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以下简称"深水规院"）；2008年3月12日深圳投控出具《关于确定注册资金的函》，确定公司办理工商登记时的注册资金为800万元。

2008年3月20日，深圳巨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巨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深巨验字[2008]031号），根据该报告，经巨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200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12,609,134.28元；根据深圳投控《关于确定注册资金的函》，以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2007年12月31日净资产中的800万元作为公司（筹）的注册资金，其余4,609,134.28元计入资本公积。2008年4月3日，深圳市工商局核准水务规划设计院成立，注册号为440301103269129。

（3）2010年8月，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010年8月20日公司根据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批复》（深投控【2010】435号）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未分配利润200万元转增资本，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以上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巨源至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巨至验字【2010】066号）验资报告验证。

（4）2012年9月，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6月20日公司根据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000万元的批复》（深投控【2012】403号）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未分配利润1000万元转增资本，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以上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巨源至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巨至验字【2012】00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2012年9月4日，完成了上述股权及注册资本的变更。

（5）2015年6月，申请名称变更

2015年6月8日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第82224990号《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变更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企业类型由全民所有制变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6）2017年8月，申请股权变更及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5月11日，深圳市国资委核发"深国资委函[2016]348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引进战略投资者同时实施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立项的批复》，同意深水规院引进战略投资者同时实施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立项。

2016年9月26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大学评估[2016]GD0006号"《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拟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截至2016年4月30日，深水规院在资产基础法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6,177.20万元。

2016年10月22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核字[2016]0010159号"《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对深水规院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清产核资。

2016年11月16日，深水规院的产权持有单位深投控填报了《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为深国资委评备[2016]031号），就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大学评估[2016]GD0006号"《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拟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资产评估结果进行备案。

2016年12月29日，深圳市国资委核发"深国资委函[2016]1110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混合所有制改革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深投控提出的深水规院混合所有制改革总体方案，即深水规院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战略投资者，同时实施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增资扩股完成后，深投控持有的深水规院股权比例不低于50%；水规院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比例不高于20%；引入战略投资者不超过5

2017年6月12日，深水规院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修订<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章程>的提案》。

2017年7月13日，公司成功引入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3家战略投资者，成立员工持股企业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5方共同签署《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2017年7月28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增资交易鉴证书》（鉴证书编号：GZ20170728001），为上述增资扩股事宜以及相应的《增资协议》作鉴证，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017年9月14日，根据《关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7月20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0,630万元，其中，人民币2,000万元计入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8,6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变更前股权情况		变更金额（万元）	变更后股权情况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	2,000.00	50.00%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	600.00	15.00%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	400.00	400.00	10.00%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	200.00	5.00%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	800.00	2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4,000.00	100.00%

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办理了上述股权及注册资本的变更。

（7）2018年2月，申请股份制改制变更

2018年12月28日，深水规院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I10606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2018）4648号），同意深水规院截至2018年2月28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382,190,734.98元以1:0.2590的比例折股为9,900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283,190,734.9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1月1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I20001号），验证截至2018年12月28日，深水规院已收到各股东以净资产折股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9,900万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变更前股权情况	变更金额	以净资产折股变更后股权情况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	50.00%	---	4,950.00	50.00%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5.00%	---	1,485.00	15.00%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10.00%	---	990.00	10.00%
中节能环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5.00%	---	495.00	5.00%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0.00%	---	1,980.00	20.00%
合计	4,000.00	100.00%	---	9,900.00	100.00%

（8）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1967号文《关于同意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68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141,793,460.51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3,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41,793,460.51元。

上述资金于2021年7月26日到位，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编号为"众环验字（2021）0600016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9）上市后公司的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已于2022年6月22日实施完成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2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71,600,000股。

1、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二期商厦1栋C座111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技术使用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海大厦12楼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般经营项目：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水力发电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的科研、咨询、勘察、测量、设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水文水资源调查、论证；环保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建设工程总承包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母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与企业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本财务报表不包含合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均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技标使用

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内容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2（并表关联方组合）	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技术使用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 合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15.00%	50.00%	100.00%
代垫及暂付款	20.00%	50.00%	100.00%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⑦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7、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5“金融工具”及附注四、6“金融资产减值”。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以及合同履约成本。存货成本包括人工成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本公司按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分别核算各个项目的实际成本；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人工薪酬成本、服务采购成本、其他直接成本及其他间接成本等。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发生的劳务成本分为两部分：其一，该项劳务成本对应的工作量比例已经外部证据确认，该部分劳务成本在收入确认相应结转；其二，该项劳务成本对应的工作量比例未经外部证据确认，该项劳务成本是否能够得到补偿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其计入当期成本，不确认相应收入。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公司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9、合同资产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这部分预期信用损失，以单项认定计提加组合计提的方法确认。本公司根据业主的信用等级、财务状况以及项目结算进度等因素进行判断，对于确实发生损失或将要发生损失的部分进行计提，如果判断单项不会发生预期信用损失，则按组合计提的方法，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9、金融资产减值。

10、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5“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6	5	15.83-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交所使用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技术使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9“租赁”。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但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预计收益期限	2-5
土地使用权	不动产权证书登记使用年限	3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具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8“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费、水环境治理设计运营一体化项目土建工程款。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9“租赁”。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4"借款费用"）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5、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技标使用

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按业务板块列示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

A、勘测设计、规划咨询类

公司主要在水利工程项目中提供可行性研究、咨询服务、勘测设计服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公司从事的水利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咨询服务、勘测设计服务业务，系针对不同的客户，提供符合客户特点的技术服务，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性；

（2）公司在提供技术服务期间内分期收款，收款进度与项目执行进度比较匹配，通常能够覆盖已发生的成本和合理的利润，且已收取的款项一般无须退还。

本公司履约进度按照产出法确定。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细分业务的具体收入确认节点分别如下：

①单阶段勘测设计项目

初步设计/初勘项目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备注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80.00	80.00	未达到进度节点前不确认收入
初设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审查意见、行政许可、概算批复文件	20.00	100.00	

施工图设计/详勘项目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备注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64.00	64.00	未达到进度节点前不确认收入
施工图设计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施工图合格证、开工令	16.00	80.00	
竣工验收	甲方、其他第三方或者合同约定的工程竣工证明文件	20.00	100.00	

②两阶段勘测设计类

设计阶段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备注
初步设计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32.00	32.00	未达到进度节点前不
	初设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审查意见、行政许可、概算批复文件	8.00	40.0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设计阶段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备注
施工图设计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32.00	72.00	确认收入
	施工图设计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施工图合格证、开工令	8.00	80.00	
施工配合	竣工验收	甲方、其他第三方或者合同约定的工程竣工证明文件	20.00	100.00	

⑤规划咨询项目，包括规划、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水土保持、防洪评价、安全鉴定、科研课题、专项研究、设计审查、后评价及其他各类咨询项目。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备注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80.00	80.00	未达到进度节点前不确认收入
批复完成或资料归档	行政部门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批复文件、专题验收记录	20.00	100.00	

以上各类咨询及勘察设计项目，如果根据合同，在成果报送业主审查后，不需要批复，则在报告送业主审查，获取相应的外部证明文件后，全额确认该阶段的收入。

B、项目建设业务

该业务主要是提供过程管理服务，收入确认主要根据合同条款判断是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验收环节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原则，按照产出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根据业务模式主要分为四种：第一类业务的结算基础是服务周期，按照已经提供服务的期数占总期数的比例确认完工百分比，按直线法确认收入或根据合同约定相关方提供的计费周期结算表确认收入（如有约定），如：监测业务、河道养护业务；第二类业务，按照经业主或者项目建设管理单位签收工作量的单据或者确认单为证明文件，按签收单确认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例来确认，如：项目管理业务、设计监理业务。第三类业务是提供流域水质提升服务，公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司根据每月有效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综合单价，即为当月运营收入，如：水环境治理设计运营一体化业务。第四类业务是提供整体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建设施工及管理、运营维护等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按照其在合同中需承担的各项合同履约义务，在完成各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例如：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为整体建设工程项目提供勘测设计、采购设备并负责安装、项目运营维护服务，在完成勘测设计服务各项节点工作时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勘测设计收入、采购设备并完成安装后在整体建设工程完工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提供项目运营维护时按照运营费结算金额在运营服务期内确认收入。

C、其他项目业务

该业务主要是系统维护、监测等服务供应类项目以及信息化产品开发、相关设备、集成等产品供给类项目。收入确认主要根据合同条款判断是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验收环节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原则，按照产出法规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第一类业务服务供应项目，按照已经提供服务的期数占总期数的比例确认完工百分比，采用产出法确认收入或根据合同约定相关方提供的计费周期结算表确认收入（如有约定）；第二类业务信息化产品供给项目，在信息化产品、成果通过业主功能验收（如系统软件的监测检测报告）的当期，一次性确认收入；第三类业务设备供货项目，指除为整体建设工程项目供货的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时间交付甲方并负责安装、在整体建设工程完工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如属于不需要整体功能性验收的供货项目，按照甲方收货确认的结算单载明的供货数量及金额确认收入。

26、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当期损益。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转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具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技术使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资产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未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经营租赁业务。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2“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0“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无对财务报表产生影响的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判断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5、“收入”所述，本公司本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客户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将租赁负债按照租赁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交所使用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销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未来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到候余额。

（12）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3）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公司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公司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中披露。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24420390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公司2022年度至2024年度所得税适用15%的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制发《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2021 年第 36 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并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10号）中关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税收优惠的规定，本公司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若2020年12月31日前已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可在剩余期限享受政策优惠至期满为止。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文），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收入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税收优惠政策。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2年1月1日，“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上年”指2021年。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31,226,004.36	513,365,010.67
其他货币资金	130,414,660.83	2,112,078.70
合 计	561,640,665.19	515,477,089.37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30,414,660.83	52,278,082.76

注：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如下列所示。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1,170.96	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注）	5,319,291.00	诉讼冻结资金
货币资金	124,707,910.68	龙华设计产业园共管资金账户
货币资金	76,946.74	福田区项目专项资金
货币资金	9,341.45	龙岗区项目专项资金
合 计	130,414,660.83	

注：1、2022年5月，普宁市广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建建材”）以春涛国际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涛国际”）为被告一、公司为被告二向广州市越秀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两被告支付其合同款503.22万元，并支付利息2.87万元。

广建建材与容涛国际于2020年签署了《青宁市水质净化厂工程EPC+O总承包工程--混凝土采购合同》，约定容涛国际向其采购混凝土。广建建材主张其已根据约定供应了混凝土材料，但容涛国际尚欠503.22万元货款未支付。同时，广建建材认为公司为该工程项目的总承包牵头方，负责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设备采购安装及施工总承包等，应承担支付货款的连带责任。该诉讼案件已于2022年8月16日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法院尚未判决，该诉讼案件冻结公司资金5,319,291.00元。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780,000.00	
小计	2,780,000.00	
减：坏账准备	313,584.00	
合计	2,466,416.00	

（2）截至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截至期末，公司无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截至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入其他应收款的票据：

项目	年末转入其他应收款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4,000.00
合计	104,000.00

（5）坏账准备的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13,584.00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6）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截至期末，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313,839.73	5,765,482.01
1至2年	5,765,482.01	
小 计	6,079,321.74	5,765,482.01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6,079,321.74	5,765,482.01

①截至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均为合并范围内部往来，无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②截至期末，公司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的情况。

③截至期末，公司无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④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普宁市深水规院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6,049,321.74	99.51	
深圳市水务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0.49	
合 计	6,079,321.74	100.00	

⑤截至期末，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⑥截至期末，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74,262.33	82.92	6,166,315.01	63.77
1至2年	270,691.14	6.65	2,840,314.89	29.38
2至3年	188,677.12	4.64		
3年以上	235,500.00	5.79	662,531.54	6.85
合 计	4,069,130.59	100.00	9,669,161.44	100

5、其他应收款

类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2,076,995.44	15,249,265.66
合 计	42,076,995.44	15,249,265.66

（1）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34,921,103.34	8,711,320.48
1至2年	3,029,273.74	2,030,514.37
2至3年	1,547,807.60	1,144,895.68
3至4年	575,524.04	1,065,050.74
4至5年	1,055,806.80	1,715,724.40
5年以上	5,303,037.04	3,988,401.95
小 计	46,432,552.56	18,706,027.62
减：坏账准备	4,355,557.12	3,456,761.96
合 计	42,076,995.44	15,249,265.6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3,774,392.93	13,302,312.60
备用金/借款	569,611.56	1,126,363.00
代缴代付社保、公积金等	2,414,471.67	2,367,464.98
其他往来款项	29,674,076.40	1,909,887.04
小 计	46,432,552.56	18,706,027.62
减：坏账准备	4,355,557.12	3,456,761.96
合 计	42,076,995.44	15,249,265.66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910,524.19		546,237.77	3,456,761.9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36,661.07		136,661.07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77,473.66		774,412.75	951,886.41
本年转回			53,091.25	53,091.25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951,336.78		1,404,220.34	4,355,557.12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3,456,761.96	951,886.41	53,091.25			4,355,557.12
合计	3,456,761.96	951,886.41	53,091.25			4,355,557.12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至期末，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市水务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	15,000,000.00	1年以内	32.30	-
晋宁市深水规院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	10,924,287.65	1年以内	23.53	-
眉山市岷东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保证金/押金	1,278,000.00	5年以上	2.75	191,700.00
深水规院新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1年以内	2.15	-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往来款项	721,821.00	0-2年	1.68	144,364.20
	保证金/押金	60,000.00	5年以内		9,000.00
合 计		28,984,108.65		62.41	345,064.20

⑦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期末，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⑧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截至期末，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期末，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⑩资金集中管理情况

截至期末，公司无资金集中管理情况。

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054,100,762.60	316,398,890.53	737,701,872.07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29,851,835.43	182,446,157.16	747,405,678.27

（2）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 因
合同资产	133,952,733.37			注
合 计	133,952,733.37			

注：根据项目结算进度及预计可回收款项情况，对其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7、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000,000.00		19,000,000.00	16,000,000.00		16,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525,474.35		27,525,474.35	20,299,096.53		20,299,096.53
合 计	46,525,474.35		46,525,474.35	36,299,096.53		36,299,096.53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市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深圳市水务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深圳市汇泽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深水规院新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16,000,000.00	3,000,000.00		19,000,000.0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3）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 计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8,785,199.37			3,692,815.18						22,478,014.55	
深圳润泽水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13,897.16	1,750,000.00		1,783,562.64						5,047,459.80	
小 计	20,299,096.53	1,750,000.00		5,476,377.82						27,525,474.35	
合 计	20,299,096.53	1,750,000.00		5,476,377.82						27,525,474.35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德庆肇水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59,000.00	59,000.00
合计	59,000.00	59,000.00

9、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42,469,856.59	82,225,443.1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2,469,856.59	82,225,443.10

（1）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0,703,130.19	169,052,009.86	5,525,324.28	32,313,016.66	217,593,540.99
2、本年增加金额		1,011,494.98		4,031,860.41	9,043,055.39
（1）购置		409,425.08		4,031,860.41	4,441,285.49
（2）在建工程转入		4,601,769.90			4,601,769.90
3、本年减少金额		592,408.97	739,188.00	516,173.15	1,847,770.12
（1）处置或报废		592,408.97	739,188.00	516,173.15	1,847,770.12
4、年末余额	10,703,130.19	173,470,855.87	4,786,136.28	35,828,703.92	224,788,826.2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5,661,382.77	106,686,990.82	3,862,092.38	19,157,632.92	135,368,098.89
2、本年增加金额	508,398.84	41,192,170.99	380,362.35	6,625,320.58	48,706,252.76
（1）计提	508,398.84	41,192,170.99	380,362.35	6,625,320.58	48,706,252.76
3、本年减少金额		562,787.42	702,229.20	490,365.36	1,755,381.98
（1）处置或报废		562,787.42	702,229.20	490,365.36	1,755,381.98
4、年末余额	6,169,781.61	147,316,374.39	3,540,225.53	25,292,588.14	182,318,969.6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533,348.58	26,154,481.48	1,245,910.75	10,536,115.78	42,469,856.59
2、年初账面价值	5,041,747.42	62,365,079.04	1,663,231.90	13,155,383.74	82,225,442.10

②截至本期末，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截至本期末，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截至本期末，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0、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87,808,012.28	45,388,874.36
工程物资		
合计	87,808,012.28	45,388,874.36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华设计产业园	83,036,314.16		83,036,314.16	45,388,874.36		45,388,874.36
基于协同设计下的项目管理系统与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建设	4,771,698.12		4,771,698.12			
合 计	87,808,012.28		87,808,012.28	45,388,874.36		45,388,874.36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龙华设计产业园	250,850,000.00	45,388,874.36	37,647,439.80			83,036,314.16	33.10	33.10				募集资金
陈江流域污水处理一体化项目（秀院村泵站点）处理设备	4,601,769.91		4,601,769.90	4,601,769.90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基于协同设计下的项目管理系统与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建设	5,301,886.79		4,771,698.12			4,771,698.12	90.00	90.00				自有资金
合计	260,793,656.70	45,388,874.36	47,020,907.82	4,601,869.90		87,808,012.28	—	—				—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1、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3,379,299.22	43,379,299.22
2、本年增加金额	3,005,608.66	3,005,608.66
3、本年减少金额	5,308,310.69	5,308,310.69
4、年末余额	41,076,597.19	41,076,597.19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3,543,018.13	13,543,018.13
2、本年增加金额	12,964,970.06	12,964,970.06
（1）计提	12,964,970.06	12,964,970.06
3、本年减少金额	5,308,310.69	5,308,310.69
（1）处置	5,308,310.69	5,308,310.69
4、年末余额	21,199,677.50	21,199,677.5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9,876,919.69	19,876,919.69
2、年初账面价值	29,836,281.09	29,836,281.09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0,083,054.00	18,540,712.43	88,623,766.43
2、本年增加金额		1,488,599.45	1,488,599.45
（1）购置		1,488,599.45	1,488,599.45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70,083,054.00	20,029,311.88	90,112,365.88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4,672,203.60	14,730,057.53	19,402,261.13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2,336,101.80	2,758,677.14	5,094,778.94
（1）计提	2,336,101.80	2,758,677.14	5,094,778.94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7,008,305.40	17,488,734.67	24,497,040.07
二、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3,074,748.60	2,540,577.21	65,615,325.81
2、年初账面价值	65,410,850.40	3,810,654.90	69,221,505.30

（2）截至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截至期末，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情况。

（4）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
龙华设计产业园项目土地使用权	63,074,748.60	324个月

（5）截至期末，本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1,564,272.60	2,614,524.79	2,052,448.06		2,126,349.33
水环境治理设计运营一体化项目土建摊销	38,249,631.47	1,722,673.23	30,070,086.12		9,902,218.58
合 计	39,813,904.07	4,337,198.02	32,122,534.18		12,028,567.91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669,141.12	700,371.17	3,456,761.96	518,514.29
资产减值准备	316,398,890.53	47,459,833.58	182,446,157.16	27,366,923.57
租赁纳税差异	835,706.78	125,356.02	1,707,279.89	256,091.98
递延收益	536,928.48	80,539.27		
合 计	322,440,666.91	48,366,100.04	187,610,199.01	28,141,529.84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406,883.04	61,032.46		
合计	406,883.04	61,032.46		

15、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11,600.00	
合 计	2,511,600.00	

1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服务采购款	316,322,149.77	242,769,045.68
应付服务工程款	1,071,832.36	15,116,611.99
应付其他款项	4,623,881.88	1,023,553.39
合 计	322,017,864.01	258,909,211.06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7、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167,780,877.62	175,097,315.22
合 计	167,780,877.62	175,097,315.22

18、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902,808.57	287,063,704.25	290,967,232.03	59,999,280.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040,384.49	24,405,409.79	23,897,455.20	10,548,339.08
三、辞退福利		825,060.64	797,516.91	27,543.73
合计	73,943,193.06	312,294,174.68	315,662,204.14	70,575,163.60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871,247.27	237,507,064.66	242,966,889.73	56,411,422.20
2、职工福利费	1,863,932.17	17,863,313.69	16,346,036.86	3,381,209.00
3、社会保险费	53,161.30	7,494,606.98	7,420,875.24	126,893.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413.30	6,959,305.54	6,885,394.64	125,324.20
工伤保险费	1,748.00	191,017.12	191,196.28	1,516.48
生育保险费		344,284.32	344,284.32	
4、住房公积金	71,117.00	22,555,099.59	22,594,503.59	31,71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350.83	1,643,619.33	1,638,926.61	48,043.55
合计	63,902,808.57	287,063,704.25	290,967,232.03	59,999,280.7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9,882.69	13,801,562.38	13,806,191.95	75,253.12
2、失业保险费	3,068.96	281,040.41	281,493.41	2,615.96
3、企业年金缴费	9,957,432.84	10,322,807.00	9,809,769.84	10,470,470.00
合计	10,040,384.49	24,405,409.79	23,897,455.20	10,548,339.08

19、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9,007,650.97	40,313,350.90
企业所得税	11,091,405.23	14,271,017.32
个人所得税	2,765,744.19	2,537,81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04,082.21	2,453,419.0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647,448.30	1,753,333.51
印花税	197,412.83	106,611.62
其他	4,520.43	12,498.06
合 计	66,918,239.16	61,450,047.51

2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0,515,323.13	64,423,833.60
合 计	120,515,323.13	64,423,833.60

21、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059,682.45	10,506,127.73
合 计	10,059,682.45	10,506,127.73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3）	12,560,384.26	15,398,526.39
累计预提的房屋租赁费	13,068,673.54	13,068,673.54
合 计	25,629,057.80	28,467,199.93

23、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1,961,440.71	34,634,396.9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48,814.24	3,090,835.95
小计	20,712,626.47	31,543,560.9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2）	12,560,384.26	15,398,526.39
合计	8,152,242.21	16,145,034.59

24、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5,500,000.00	注
合 计		5,500,000.00	

注：2018年12月20日，武汉立方科技有限公司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诉称其公司之武汉分公司2013年11月30日与其签订了《借款协议》，后武汉分公司除归还部分本金外，其他本金及利息均未偿还，故诉至法院，请求判令公司返还本金及利息合计11,362,786.69元。2019年1月23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9）鄂0192民初77号），裁定冻结公司银行存款11,362,786.69元。如本公司败诉预计需支付的赔偿款合理范围为200-1,100万之间。2019年12月31日，取赔偿款金额中位数5,500,000.00元确认与该项诉讼相关的损失。

2022年5月5日，武汉中院作出（2021）鄂01民终11416号《民事判决书》，根据判决书裁决，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应赔付的本金及利息金额为1,444,398.57元，本年将上述应赔付金额与已计提预计负债及其他应付款的金额的差额转为当期营业外收入。

25、递延收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5,184.68	539,000.00	297,256.20	536,928.48	
合计	295,184.68	539,000.00	297,256.20	536,928.48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21年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企业技术中心组建和提升项目扶持计划资金	265,184.68			195,256.20		69,928.48	与资产相关
博士后工作站收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多方合作项目）（花岗岩残积土渗流侵蚀特性及控制方法研究）	30,000.00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2022242高性能膜生物反应器技术研发项目		255,000.00		102,000.00		153,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地学大数据的城市水资源环境系统时空透视与智能管控”科研合作项目		284,000.00				284,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5,184.68	539,000.00		297,256.20		536,928.48	——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6、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2,000,000.00			39,600,000.00		39,600,000.00	171,6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见附注一、（9）。

27、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477,146,756.49		39,600,000.00	437,546,756.49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477,146,756.49		39,600,000.00	437,546,756.49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见附注一、（9）。

28、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430,250.45			33,430,250.45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33,430,250.45			33,430,250.45

2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87,238,155.72	191,147,802.9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87,404.62
其中：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287,404.62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87,238,155.72	191,435,207.5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85,515.88	106,447,720.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44,772.0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504,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年末未分配利润	239,448,639.84	287,238,155.72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6,301,872.39	495,498,718.19	821,750,996.00	515,594,450.46
其他业务	4,165,163.38	3,476,636.12	1,730,809.13	1,040,642.64
合 计	750,467,035.77	498,975,354.31	823,481,805.13	516,635,093.10

（1）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收入		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勘测设计	432,480,684.42	446,903,767.21	289,138,563.29	269,830,313.37
规划咨询	124,302,722.10	165,309,464.91	77,231,695.49	93,574,560.29
项目运管	189,318,465.87	209,537,763.89	129,628,459.41	152,189,576.79
其他业务	4,165,163.38	1,730,809.13	3,476,636.12	1,040,642.64
合 计	750,467,035.77	823,481,805.13	498,975,354.31	516,635,093.10

31、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3,827.42	1,786,248.5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730,885.62	1,300,559.60
房产税	99,619.62	90,605.83
车船使用税	7,954.40	6,994.40
印花税	357,507.22	890,500.86
土地使用税	18,446.78	18,217.27
其他	12,079.85	6,708.18
合计	2,210,320.91	4,099,834.71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2、销售费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16,713.09	8,047,517.99
招投标费	2,264,736.18	2,175,611.89
广告费	809,022.21	856,963.09
差旅及交通费	800,428.22	461,407.09
折旧及摊销	61,933.91	68,589.52
业务招待费	1,153,191.71	945,974.02
办公费和会务费	482,021.08	536,243.03
其他费用	69,711.66	46,596.14
合计	14,357,758.06	13,138,902.77

33、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349,068.57	65,831,425.50
租赁费	2,765,589.56	9,854,570.83
办公费	5,770,309.67	4,740,521.37
中介机构费	8,046,710.15	2,217,633.09
折旧及摊销	22,298,742.22	14,903,318.24
差旅及交通费	888,702.47	988,760.65
业务招待费	1,601,549.76	1,759,953.71
物业水电费	2,841,215.27	2,706,997.20
维修费及装修费	683,259.49	579,750.03
其他费用	1,145,882.44	1,182,922.25
合计	105,332,229.60	104,732,852.87

34、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246,681.32	33,092,338.12
折旧及摊销	2,628,763.39	1,169,690.50
合计	33,875,444.71	34,262,028.62

35、财务费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797,550.75	1,957,265.17
利息净支出	-5,797,550.75	-1,957,265.17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242,840.22	1,758,136.14
手续费及其他	147,458.80	183,814.53
合计	-4,407,251.73	-15,314.50

3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226,519.45	267,669.64	226,519.45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6,107,974.54	9,816,807.53	3,210,227.20
其中：进项加计抵减	2,897,747.34	2,747,559.13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227,000.00	708,000.00	227,000.00
合　计	6,334,493.99	10,084,477.17	3,436,746.65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21年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企业技术中心组建和提升项目扶持计划资金	2,5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95,256.20
重2022242高性能膜生物反应器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255,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2,000.00
"基于地学大数据的城市水资源环境系统时空透视与智能管控"科研合作项目	284,000.00	递延收益	
2022年总部经济专项资金资助	361,300.00	其他收益	361,3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226,519.45	其他收益	226,519.45
海绵城市建设资金奖励金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进项税加计抵减	2,897,747.34	其他收益	2,897,747.34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人力资源开发局一次性扩岗补助费用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社保局稳岗等补助	301,117.34	其他收益	301,117.34
生育津贴	307,806.08	其他收益	307,806.08
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	227,000.00	其他收益	227,000.00
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留工培训)	404,100.00	其他收益	404,100.00
产业园区扶持补贴	24,994.26	其他收益	24,994.26
其他	36,653.32	其他收益	36,653.32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合 计	9,077,237.79		6,335,493.99

（2）截至期末，公司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37、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76,377.82	7,220,344.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93.37
合 计	5,476,377.82	7,223,337.69

38、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313,584.00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8,795.16	-161,050.46
合 计	-1,212,379.16	-161,050.46

3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33,952,733.37	-52,436,599.47
合计	-133,952,733.37	-52,436,599.47

40、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38,015.50	-89,826.44	-38,015.50
合 计	-38,015.50	-89,826.44	-38,015.50

4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龙华区财政局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境内上市和挂牌资助类资助（深圳市龙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5,000,000.00	
人力资源开发局一次性扩岗补助费用	1,000.00		1,000.00
其他（注）	5,254,509.78	42,003.33	5,254,509.78
合计	5,255,509.78	5,042,003.33	5,255,509.78

注：其他主要是武汉立方科技有限公司诉讼案件本期结案，预计负债与实际应付款差额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详见附注六、24、预计负债。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341.96		45,341.96
捐赠	20,000.00	99,000.00	20,000.00
罚款支出	100.00		100.00
税款滞纳金	7,317.51	88,329.91	7,317.51
其他	9,974.48		9,974.48
合计	82,733.95	187,329.91	82,733.95

43、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52,753.14	21,849,254.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63,537.74	-8,193,655.23
合计	-12,810,784.60	13,655,599.30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晶辉

本报告书共 73 页 第 49 页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7127510J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类　　型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 责 人　钟建兵

成立日期　2009年11月12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708

重要提示

1. 市场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福田监管局

2020 年 10 月 27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深圳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设立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设立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设立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负 责 人：钟建兵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708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4701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9〕8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10月13日

证书序号：500196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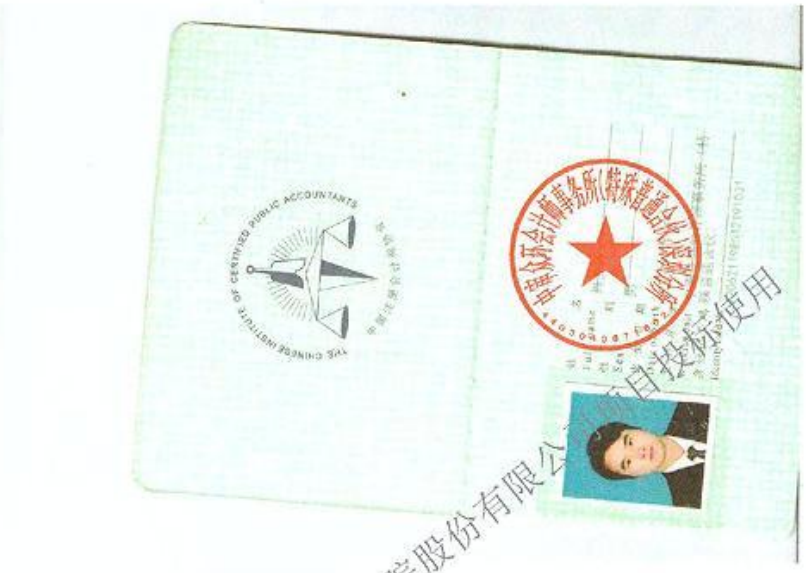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肖文涛(420100052960)

2020年已通过

CPA
专用章







仅供深圳[illegible]会计师事务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②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众环深审字（2024）00223 号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7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福路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7D1
邮政编码：518000
Zhongshen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Shenzhen Branch)
Room701, Huarong Building, No.178 Minfu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518000, China
电话 Tel：(755)33315485
传真 Fax：(755)33315485

审 计 报 告

众环深审字(2024)00223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水规院”或“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企业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企业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水规院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水规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同时，如该附注所述，后附的深水规院财务报表系仅供深水规院向主管工商、税务等机关按有关规定申报2023年度财务报表之用。不做其他用途。相应地，本报告仅供深水规院向主管工商、税务等机关按有关规定申报2023年度财务报表之用，不做其他用途。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9。 深水规院主要从事水利工程、市政工程等业务，于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66,538,227.94 元。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勘测设计、规划咨询、项目运管等服务，可能存在客户提前或延后确认交付成果从而使得收入存在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 另外由于收入是深水规院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 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测试执行情况； 2、了解深水规院的经营模式，检查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评价深水规院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深水规院向委托方提交阶段项目成果的确认单据、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文件、图纸审查文件、结算单等相关证据，对深水规院确认收入的计算过程进行复核；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提交成果确认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选取样本，对销售收入进行函证，取得委托方对项目阶段完成进度及项目收款情况的确认，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6、检查重要客户的工商资料，以核实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二）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6。 公司财务报表所示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15,971,461.73 元，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0.00 元；期末合同资产余额 1,179,985,513.10 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23,804,993.66 元。 由于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款项不能按时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政策及内部控制，对比可比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分析公司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的合理性；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减值的项目； 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对逾期应收款项形成原因调查分析，并基此评价其坏账计提的充分性； 4、通过执行应收款项函证程序并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结合深水规院以前年度坏账损失的发生情况，判断公司依据其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充分性。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水规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水规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

仅供[illegible]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标使用

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水规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水规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水规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水规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4年04月23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25,959,531.28	561,640,66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2,466,416.00
应收账款	六、3	15,971,461.73	6,079,321.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2,946,405.31	4,069,130.59
其他应收款	六、5	58,807,547.08	42,076,995.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六、6	756,180,519.44	737,701,872.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59,865,464.84**	**1,354,034,401.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53,474,582.59	46,525,47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8	59,000.00	5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205,322,517.73	42,469,856.59
在建工程	六、10	2,295,504.72	87,808,012.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1	11,121,949.26	19,876,919.69
无形资产	六、12	66,631,365.41	65,615,325.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9,098,032.19	12,028,567.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65,956,758.18	48,366,10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959,710.08**	**322,749,256.67**
资产总计		**1,673,825,174.92**	**1,676,783,657.70**

公司负责人：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冬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和林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技术使用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5	6,022,574.00	2,511,600.00
应付账款	六、16	407,617,441.87	322,017,864.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7	189,076,772.53	167,780,877.62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79,777,914.37	70,575,163.60
应交税费	六、19	61,142,052.16	66,918,239.16
其他应付款	六、20	39,584,973.12	120,515,323.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18,526,002.38	25,629,057.8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11,401,639.55	10,059,682.45
流动负债合计		813,149,369.98	786,007,807.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六、23	6,213,654.62	8,152,242.2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4	506,879.06	536,928.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4	1,709,414.82	61,032.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29,948.50	8,750,203.15
负债合计		821,579,318.48	794,758,010.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5	171,600,000.00	17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437,546,756.49	437,546,756.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7	33,430,250.45	33,430,250.45
未分配利润	六、28	209,668,849.50	239,448,639.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2,245,856.44	882,025,64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3,825,174.92	1,676,783,657.7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9	**666,538,227.94**	**750,467,035.77**
减：营业成本	六、29	478,,505,269.37	498,975,354.31
税金及附加	六、30	3,402,868.62	2,210,320.91
销售费用	六、31	16,416,594.88	14,357,758.06
管理费用	六、32	99,389,508.50	105,332,229.60
研发费用	六、33	33,273,154.99	33,875,444.71
财务费用	六、34	-5,750,789.86	-4,407,251.73
其中：利息费用		869,411.52	1,242,840.22
利息收入		6,895,987.28	5,797,550.75
加：其他收益	六、35	15,055,320.33	6,334,493.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4,904,992.20	5,476,377.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49,748.45	5,476,377.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4.756.2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940,276.10	-1,212,379.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107,406,103.13	-133,952,733.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8,678.79	-38,015.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195,214.27**	**-23,269,076.31**
加：营业外收入	六、40	4,718,067.09	5,255,509.78
减：营业外支出	六、41	241,568.78	82,733.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18,715.96**	**-18,096,300.48**
减：所得税费用	六、42	-10,938,925.62	-12,810,784.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79,790.34**	**-5,285,515.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79,790.34	-5,285,515.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79,790.34**	**-5,285,515.88**

公司负责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冬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和林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临时报告披露使用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6,044,928.28	660,250,123.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95,115.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65,733.27	38,868,54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505,777.15**	**699,118,66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618,563.85	178,619,848.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001,717.54	315,863,207.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75,214.03	30,002,44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40,987.73	51,971,17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536,483.15**	**576,456,68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69,294.00**	**122,661,98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1,64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328.70	12,030.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2,968.91**	**12,030.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834,723.09	91,749,724.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1,000.00	4,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35,723.09**	**96,499,72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02,754.18**	**-96,487,69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82,940.59	13,760,355.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9,411.52	43,752,936.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2,352.11**	**58,147,29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2,352.11**	**-58,147,291.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85,812.29**	**-31,973,002.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226,004.36	463,199,006.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040,192.07**	**431,226,004.36**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39,448,639.84	882,025,646.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39,448,639.84	882,025,646.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779,790.34	-29,779,790.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779,790.34	-29,779,790.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09,668,849.50	852,245,856.44

公司负责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冬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和林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报披露使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000,000.00				477,146,756.49				33,430,250.45	287,238,155.72	929,815,16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2,000,000.00				477,146,756.49				33,430,250.45	287,238,155.72	929,815,16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600,000.00				-39,600,000.00					-47,789,515.88	-47,789,51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85,515.88	-5,285,515.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三）利润分配										-42,504,000.00	-42,504,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42,504,000.00	-42,504,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600,000.00				-39,6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9,600,000.00				-39,6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39,448,639.84	882,025,646.78

公司负责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冬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和林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深圳市水务规划院（原市水利工程设计院）事业单位转企设立，经深圳市工商局批准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万元，其中：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800.00万元，占100.00%。本次出资业经深圳巨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08年3月20日出具了深巨验字[2008]031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08年4月3日领取了深圳市工商局颁发的原注册号为44030110326912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经工商局对注册号进行统一变更，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72999996A。

（1）1993年3月25日组建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根据深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于1993年3月25日向深圳市水利局作出的深编[1993]033号《关于组建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的批复》，记载同意深圳市水利局在原深圳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室的基础上组建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正处级）。

（2）2008年4月3日事业单位转企

2006年7月5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印发<深圳市市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实施方案><深圳市事业单位改革人员分流安置办法>和<深圳市事业单位转企社会保险有关问题实施办法>的通知》（深办(2006)34号），通知124家事业单位改革转为国有企业，撤销事业建制，收回事业编制；全部资产一并纳入市属企业国有资产监管体系；转企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按照《深圳市事业单位改革人员分流安置办法》分流安置。"深圳市水务规划院（原市水利工程设计院）"为124家转企事业单位之一。

2006年7月5日，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深办[2006]35号《深圳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转企事业单位划转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根据《实施方案》的要求，包括"深圳市水务规划院（原市水利工程设计院）"在内市属124家转企事业单位的市属国有权益划转至市国资委系统，并成立20个具体划转工作组负责划转工作。

2006年8月29日，深圳市水务局（以下简称"市水务局"）、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商业标使用

（以下简称"深圳投控"）和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签订了《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划转和移交工作备忘录》，该备忘录记载根据《实施方案》，市水务局拥有的水利规划设计院的国有资产划转给深圳投控。

根据深国资委出具的深国资[2007]69号《关于办理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属企业、转企事业单位产权变更登记手续的通知》，深圳国资委决定将"深圳市水务规划院（原市水利工程设计院）"在内的246家划转单位的国有产权划转给深圳投控，要求深圳投控尽快办理产权变更登记手续，母公司所属子公司的国有产权随母公司一并划转。

2007年11月21日，深圳投控向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称"市工商局"）申请核准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以下简称"深水规院"）；2008年3月12日深圳投控出具《关于确定注册资金的函》，确定公司办理工商登记时的注册资金为800万元。

2008年3月20日，深圳巨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巨源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深巨验字[2008]031号），根据该报告，经巨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200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12,609,134.28元；根据深圳投控《关于确定注册资金的函》，以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2007年12月31日净资产中的800万元作为公司（筹）的注册资金，其余4,609,134.28元计入资本公积。2008年4月3日，深圳市工商局核准水务规划设计院成立，注册号为440301103269129。

（3）2010年8月，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010年8月20日公司根据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批复》（深投控【2010】435号）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未分配利润200万元转增资本，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以上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巨源至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巨至验字【2010】066号）验资报告验证。

（4）2012年9月，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6月20日公司根据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000万元的批复》（深投控【2012】403号）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未分配利润1000万元转增资本，转增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以上实收资本业经深圳巨源至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巨至验字【2012】004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2012年9月4日，完成了上述股权及注册资本的变更。

（5）2015年6月，申请名称变更

2015年6月8日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5】第82224990号《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变更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企业类型由全民所有制变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交所申报使用

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6）2017年8月，申请股权变更及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5月11日，深圳市国资委核发"深国资委函[2016]348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引进战略投资者同时实施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立项的批复》，同意深水规院引进战略投资者同时实施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立项。

2016年9月26日，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大学评估[2016]GD0006号"《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拟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截至2016年4月30日，深水规院在资产基础法下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6,177.20万元。

2016年10月22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核字[2016]010159号"《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对深水规院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清产核资。

2016年11月16日，深水规院的产权持有单位深投控填报《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备案编号为深国资委评备[2016]031号），就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大学评估[2016]GD0006号"《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拟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书》资产评估结果进行备案。

2016年12月29日，深圳市国资委核发"深国资委函[2016]1110号"《深圳市国资委关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混合所有制改革总体方案的批复》，同意深投控提出的深水规院混合所有制改革总体方案，即深水规院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在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战略投资者，同时实施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增资扩股完成后，深投控持有的深水规院股权比例不低于50%；水规院管理层和核心骨干持股比例不高于20%；引入战略投资者不超过3家。

2017年6月12日，深水规院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修订<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章程>的提案》。

2017年7月13日，公司成功引入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3家战略投资者，成立员工持股企业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5方共同签署《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2017年7月28日，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增资交易鉴证书》（鉴证书编号：GZ20170728001），为上述增资扩股事宜以及相应的《增资协议》作鉴证，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使用

2017年9月14日，根据《关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7月20日止，公司已收到新增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0,630万元，其中，人民币2,000万元计入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8,63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变更前股权情况		变更金额（万元）	变更后股权情况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	2,000.00	50.00%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0	600.00	15.00%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	---	400.00	400.00	10.00%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	200.00	200.00	5.00%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	800.00	800.00	2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4,000.00	100.00%

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完成了上述股权及注册资本的变更。

（7）2018年2月，申请股份制改制变更

2018年12月28日，深水规院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I0606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2018）4648号），同意深水规院截至2018年2月28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382,190,734.98元以1:0.2590的比例折股为9,900万股普通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283,190,734.98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年1月1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ZI20001号），验证截至2018年12月28日，深水规院已收到各股东以净资产折股形式缴纳的注册资本9,900万元。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股东名称	变更前股权情况		变更金额	以净资产折股变更后股权情况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	50.00%	---	4,950.00	50.00%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15.00%	---	1,485.00	15.00%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10.00%	---	990.00	10.00%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5.00%	---	495.00	5.00%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0.00%	---	1,980.00	20.00%
合计	4,000.00	100.00%	---	9,900.00	100.00%

（8）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8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1967号文《关于同意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0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68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信息披露费用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174,793,460.51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3,0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41,793,460.51元。

上述资金于2021年7月26日到位，业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编号为"众环验字（2021）0600010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

（9）上市后公司的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已于2022年6月22日实施完成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22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71,600,000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投标使用

1、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洪涛大厦12楼

2、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般经营项目：水利工程、市政工程、水力发电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的科研、咨询、勘察、测量、设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水文水资源调查、论证；环保咨询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设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建设工程总承包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母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与企业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本财务报表不包含合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

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用技标使用

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使用

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披露使用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	内容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组合	内容
	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2（并表关联方组合）	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款项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 合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15.00%	50.00%	100.00%
代垫及暂付款	20.00%	50.00%	100.00%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⑦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7、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5“金融工具”及附注四、6“金融资产减值”。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以及合同履约成本。存货成本包括人工成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本公司按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分别核算各个项目的实际成本。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人工薪酬成本、服务采购成本、其他直接成本及其他间接成本等。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已发生的劳务成本分为两部分：其一，该项劳务成本对应的工作量比例已经外部证据确认，该部分劳务成本随收入确认相应结转；其二，该项劳务成本对应的工作量比例未经外部证据确认，该项劳务成本是否能够得到补偿存在不确定性，因此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其计入当期成本，不确认相应收入。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9、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这部分预期信用损失，以单项认定计提加组合计提的方法确认，本公司根据业主的信用等级、财务状况以及项目结算进度等因素进行判断，对于确实发生损失或将要发生损失的部分进行计提，如果判断单项不会发生预期信用损失，则按组合计提的方式，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6、金融资产减值。

10、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5“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披露使用

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指标使用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投标使用

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	3.17-4.75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3-6	5	15.83-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4、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系使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9“租赁”。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预计收益期限	2-5
土地使用权	不动产权证书登记使用年限	3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水环境治理设计运营一体化项目土建工程款。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标准使用

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29“租赁”。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4"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5、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按业务板块区分具体的收入确认政策：

A、勘测设计、规划咨询类

公司主要在水利工程项目中提供可行性研究、咨询服务、勘测设计服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使用

约部分收取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1）公司从事的水利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咨询服务、勘测设计服务业务，系针对不同的客户，提供符合客户特点的技术服务，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性；

（2）公司在提供技术服务期间内分期收款，收款进度与项目执行进度比较匹配，通常能够覆盖已发生的成本和合理的利润，且已收取的款项一般无须退还。

本公司履约进度按照产出法确定。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细分业务的具体收入确认节点分别如下：

①单阶段勘测设计项目

初步设计/初勘项目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备注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80.00	80.00	未达到进度节点前不确认收入
初设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审查意见、行政许可、概算批复文件	20.00	100.00	

施工图设计/详勘项目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备注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64.00	64.00	未达到进度节点前不确认收入
施工图设计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施工图合格证、开工令	16.00	80.00	
竣工验收	甲方、其他第三方或者合同约定的工程竣工证明文件	20.00	100.0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②两阶段勘测设计类

设计阶段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备注
初步设计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32.00	32.00	未达到进度节点前不确认收入
	初设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审查意见、行政许可、概算批复文件	8.00	40.00	
施工图设计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32.00	72.00	
	施工图设计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施工图合格证、开工令	8.00	80.00	
施工配合	竣工验收	甲方、其他第三方或者合同约定的工程竣工证明文件	20.00	100.00	

③规划咨询项目，包括规划、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水土保持、防洪评价、安全鉴定、科研课题、专项研究、设计审查、后评价及其他各类咨询项目：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备注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80.00	80.00	未达到进度节点前不确认收入
批复完成或资料归档	行政部门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批复文件、专题验收记录	20.00	100.00	

以上各类咨询及勘察设计项目，如果根据合同，在成果报送业主审查后，不需要批复，则在报告送业主审查，获取相应的外部证明文件后，全额确认该阶段的收入。

B、项目运管类业务

该业务主要是提供过程管理服务，收入确认主要根据合同条款判断是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验收环节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原则，按照产出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根据业务模式主要分为四种：第一类业务的结算基础是服务周期，按照已经提供服务的期数占总期数的比例确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用标使用

认完工百分比，按直线法确认收入或根据合同约定相关方提供的计费周期结算表确认收入（如有约定），如：监测业务、河道养护业务；第二类业务，按照经业主或者项目建设管理单位签收工作量的单据或者确认单为证明文件，按签收单确认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例来确认，如：项目管理业务、设计监理业务。第三类业务是提供流域水质提升服务，公司根据每月有效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综合单价，即为当月运营收入，如：水环境治理设计运营一体化业务。第四类业务是提供整体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建设施工及管理、运营维护等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按照其在合同中需承担的各项合同履约义务，在完成各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例如：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为整体建设工程项目提供勘测设计、采购设备并负责安装、项目运营维护服务，在完成勘测设计服务各项节点工作时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勘测设计收入、采购设备并完成安装后在整体建设工程完工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提供项目运营维护时按照运营费结算金额在运营服务期内确认收入；

C、其他项目业务

该业务主要是系统维护、监测等服务供应类项目以及信息化产品开发、相关设备技术集成等产品供给类项目。收入确认主要根据合同条款判断是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验收环节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原则，按照产出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第一类业务服务供应项目，按照已经提供服务的期数占总期数的比例确认完工百分比，按直线法确认收入或根据合同约定相关方提供的计费周期结算表确认收入（如有约定）；第二类业务信息化产品供给项目，在信息化产品、或果通过业主功能验收（如获取软件的监测检测报告）的当期，一次性确认收入；第三类业务设备供货项目，如属于为整体建设工程项目供货的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时间交付甲方并负责安装，待整体建设工程完工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如属于不需要整体功能性验收的供货项目，按照甲方收货确认的结算单载明的供货数量及金额确认收入。

26、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9、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经营租赁业务。

①初始计量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2“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0“持有待售资产处置组”相关描述。

3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

根据解释16号问题一：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于2023年1月1日执行上述规定。

该变更对2022年12月31日及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1,537.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81,537.95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公示标使用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5、“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仅用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交所申报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0）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1）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2）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3）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公司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公司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中披露。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交所使用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年第3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年第195 号）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2022年12月19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224420390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年度至2024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15%的优惠税率。

（2）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 10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中关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税收优惠的规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自该类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可在剩余期限享受政策优惠至期满为止。本公司符合该项优惠政策。

（3）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文件（自2015年7月1日起执行），《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自2022年3月1日起执行），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政策。其中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中的污水处理劳务，污水经加工处理后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规定的技术要求或达到相应的国家或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直接排放限值的，退税比例70%。本公司符合该项优惠政策。

（4）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根据《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作为现代服务类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六、 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23年1月1日，“年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年年末”指2022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3年，“上年”指2022年。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17,040,192.07	431,226,004.36
其他货币资金	8,919,339.21	130,414,660.83
合 计	425,959,531.28	561,640,665.19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8,919,339.21	130,414,660.83

注：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如下列所示。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301,852.95	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7,219,550.00	诉讼冻结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1,397,936.26	共管账户/监管账户
合 计	8,919,339.21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商业承兑汇票	-	2,780,000.00
小 计	-	2,780,000.00
减：坏账准备	-	313,584.00
合 计	-	2,466,416.00

（2）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截至本报告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1,650,000.00	-
合 计	1,650,000.00	-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313,584.00	-313,584.00	-	-	-	-
合 计	313,584.00	-313,584.00	-	-	-	-

（5）截至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1,964,759.99	313,839.73
1至2年	313,839.74	5,765,482.01
2至3年	3,692,862.00	-
小 计	15,971,461.73	6,079,321.74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5,971,461.73	6,079,321.74

①截至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均为合并范围内部往来，无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②截至期末，公司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的情况。

③截至期末，公司无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④截至期末，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⑤截至期末，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69,640.80	83.81	3,374,262.33	82.92
1至2年	80,622.21	2.74	270,691.14	6.65
2至3年	186,666.58	6.34	188,677.12	4.64
3年以上	209,475.72	7.11	235,500.00	5.79
合 计	2,946,405.31	100.00	4,069,130.59	100.0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807,547.08	42,076,995.44
合 计	58,807,547.08	42,076,995.44

（1）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37,242,109.41	34,921,103.34
1至2年	17,472,319.27	3,029,273.74
2至3年	2,348,346.34	1,547,807.60
3至4年	1,285,673.00	575,524.04
4至5年	366,974.64	1,055,806.80
5年以上	3,820,989.44	5,303,037.04
小 计	62,536,412.10	46,432,552.56
减：坏账准备	3,728,865.02	4,355,557.12
合 计	58,807,547.08	42,076,995.44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9,534,677.68	13,774,392.93
备用金借支	555,876.40	569,611.56
代收代付社保、公积金等	2,438,617.63	2,414,471.67
其他往来款项	50,007,240.39	29,674,076.40
小 计	62,536,412.10	46,432,552.56
减：坏账准备	3,728,865.02	4,355,557.12
合 计	58,807,547.08	42,076,995.44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951,336.78		1,404,220.34	4,355,557.1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91,388.30			-191,388.30
本年转回			435,303.80	-435,303.80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759,948.48		968,916.54	3,728,865.02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4,355,557.12	-191,388.30	435,303.80			3,728,865.02
合 计	4,355,557.12	-191,388.30	435,303.80			3,728,865.02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截至期末，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截至期末，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⑦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截至期末，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⑧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截至期末，公司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⑨资金集中管理情况

截至期末，公司无资金集中管理情况。

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179,985,513.10	423,804,993.66	756,180,519.44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054,100,762.60	316,398,890.53	737,701,872.07

（2）本年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核销	原 因
合同资产	107,406,103.13			注
合 计	107,406,103.13			

注：根据项目结算进度及预计可回收款项情况，对其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招标使用

7、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000,000.00		21,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474,582.59		32,474,582.59	27,525,474.35		27,525,474.35
合 计	53,474,582.59		53,474,582.59	46,525,474.35		46,525,474.35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市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深圳市水务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深圳市汇泽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深水规院新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粤湾城市开发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 计	19,000,000.00	2,000,000.00		21,000,000.00		

（3）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小 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		-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2,478,014.55	-	-	2,349,660.70	-	-	1,101,640.21	-	-	23,726,035.04	-
深圳润泽水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5,047,459.80	-	-	2,675,240.45	-	-	-	-	-	7,722,700.25	-
深圳市龙华聚泰设计产业园有限公司	-	1,101,000.00	-	-75,152.70	-	-	-	-	-	1,025,847.30	-
小 计	27,525,474.35	1,101,000.00	-	4,949,748.45	-	-	1,101,640.21	-	-	32,474,582.59	-
合 计	27,525,474.35	1,101,000.00	-	4,949,748.45	-	-	1,101,640.21	-	-	32,474,582.59	-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使用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德庆肇水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59,000.00	59,000.00
合 计	59,000.00	59,000.00

9、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5,322,517.73	42,469,856.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205,322,517.73	42,469,856.59

（1）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0,703,130.19	173,470,855.87	4,786,136.28	35,828,703.92	224,788,826.26
2、本年增加金额	182,283,564.83	247,787.61	600,776.19	3,438,381.07	186,570,509.70
（1）购置		247,787.61	600,776.19	3,438,381.07	4,286,944.87
（2）在建工程转入	182,283,564.83				182,283,564.83
3、本年减少金额		997,564.53	905,175.00	619,473.32	2,522,212.85
（1）处置或报废		997,564.53	905,175.00	619,473.32	2,522,212.85
4、年末余额	192,986,695.02	172,721,078.95	4,481,737.47	38,647,611.67	408,837,123.1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169,781.61	147,316,374.39	3,540,225.53	25,292,588.14	182,318,969.67
2、本年增加金额	2,078,082.70	15,269,062.07	432,431.94	5,812,162.63	23,591,739.34
（1）计提	2,078,082.70	15,269,062.07	432,431.94	5,812,162.63	23,591,739.34
3、本年减少金额		947,686.98	859,916.40	588,500.25	2,396,103.63
（1）处置或报废		947,686.98	859,916.40	588,500.25	2,396,103.63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4、年末余额	8,247,864.31	161,637,749.48	3,112,741.07	30,516,250.52	203,514,605.3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84,738,830.71	11,083,329.47	1,368,996.40	8,131,361.15	205,322,517.73
2、年初账面价值	4,533,348.58	26,154,481.48	1,245,910.75	10,536,115.78	42,469,856.59

①截至本期末，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②截至本期末，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③截至本期末，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0、在建工程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95,504.72	87,808,012.28
工程物资		
合计	2,295,504.72	87,808,012.28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华设计产业园	2,295,504.72		2,295,504.72	83,036,314.16		83,036,314.16
基于协同设计下的项目管理系统与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建设				4,771,698.12		4,771,698.12
合 计	2,295,504.72		2,295,504.72	87,808,012.28		87,808,012.28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龙华设计产业园-主体工程	250,890,000.00	82,764,616.05	99,518,948.78	182,283,564.83		-	100.00	100.00	-	-	-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龙华设计产业园-装修工程		271,698.11	2,023,806.61	-		2,295,504.72	3.39	3.39	-	-	-	自有资金
基于协同设计下的项目管理系统与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建设	5,301,886.79	4,771,698.12	-216,315.78		4,555,382.34	-	100.00	100.00	-	-	-	自有资金
合计		87,808,012.28	101,326,439.61	182,283,564.83	4555382.34	2,295,504.72	—	—	-	-	-	—

注：龙华设计产业园工程初始总预算 25,08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8,200 万元、装修工程 6,779 万（二次装修工程 4580 万元、办公家具购置 2199 万元）、流动资金 11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建筑主体工程已验收待竣工决算，装修工程正在开展。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1、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1,076,597.19	41,076,597.19
2、本年增加金额	5,448,380.14	5,448,380.14
3、本年减少金额	24,142,717.09	24,142,717.09
4、年末余额	22,382,260.24	22,382,260.24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1,199,677.50	21,199,677.50
2、本年增加金额	14,203,350.57	14,203,350.57
（1）计提	14,203,350.57	14,203,350.57
3、本年减少金额	24,142,717.09	24,142,717.09
（1）处置	24,142,717.09	24,142,717.09
4、年末余额	11,260,310.98	11,260,310.9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1,121,949.26	11,121,949.26
2、年初账面价值	19,876,919.69	19,876,919.69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0,083,054.00	20,029,311.88	90,112,365.88
2、本年增加金额		5,569,647.18	5,569,647.18
（1）购置		5,569,647.18	5,569,647.18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70,083,054.00	25,598,959.06	95,682,013.06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 计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008,305.40	17,488,734.67	24,497,040.07
2、本年增加金额	2,336,101.80	2,217,505.78	4,553,607.58
（1）计提	2,336,101.80	2,217,505.78	4,553,607.58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4、年末余额	9,344,407.20	19,706,240.45	29,050,647.6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0,738,646.80	5,892,718.61	66,631,365.41
2、年初账面价值	63,074,748.60	2,540,577.21	65,615,325.81

（2）截至期末，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截至期末，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情况。

（4）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
龙华设计产业园项目土地使用权	60,738,646.80	312个月

（5）截至期末，本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办公室装修	138,351.48	1,170,945.87	384,136.06		925,161.29
水环境治理设计运营一体化项目土建摊销	9,992,620.46		8,939,875.79		1,052,744.67
软件授权使用费	1,897,595.97	7,923,889.39	2,701,359.13		7,120,126.23
合 计	12,028,567.91	9,094,835.26	12,025,370.98		9,098,032.19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3,728,865.02	559,329.75	4,669,141.12	700,371.17
资产减值准备	423,804,993.66	63,570,749.05	316,398,890.53	47,459,833.58
租赁纳税差异	11,670,983.46	1,750,647.52	835,706.78	125,356.02
递延收益	506,879.06	76,031.86	536,928.48	80,539.27
合 计	439,711,721.20	65,956,758.18	322,440,666.91	48,366,100.04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274,149.48	41,122.43	406,883.04	61,032.46
使用权资产	11,121,949.26	1,668,292.39		
合计	11,396,098.74	1,709,414.82	406,883.04	61,032.46

15、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22,574.00	2,511,600.00
合 计	6,022,574.00	2,511,600.0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使用

1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服务采购款	323,445,895.76	316,322,149.77
应付服务工程款	51,201,952.81	1,071,832.36
应付其他款项	32,969,593.30	4,623,881.88
合 计	407,617,441.87	322,017,864.01

17、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同负债	189,076,772.53	167,780,877.62
合 计	189,076,772.53	167,780,877.62

18、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9,999,280.79	289,657,642.54	280,265,130.23	69,391,793.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548,339.08	24,190,934.15	24,367,527.05	10,371,746.18
三、辞退福利	27,543.73	98,191.44	111,360.08	14,375.09
合计	70,575,163.60	313,946,768.13	304,744,017.36	79,777,914.3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411,422.20	237,525,773.18	226,163,963.98	67,773,231.40
2、职工福利费	3,381,209.00	20,317,607.64	22,252,466.73	1,446,349.91
3、社会保险费	126,893.04	7,614,997.73	7,680,886.99	61,003.78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324.20	7,006,839.53	7,072,439.42	59,724.31
工伤保险费	1,516.48	225,944.55	226,233.92	1,227.11
生育保险费		382,213.65	382,213.65	
4、住房公积金	31,713.00	22,634,285.43	22,612,068.43	53,93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043.55	1,564,978.56	1,555,744.10	57,278.01
合计	59,999,280.79	289,657,642.54	280,265,130.23	69,391,793.1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5,253.12	13,639,216.57	13,615,514.12	98,955.57
2、失业保险费	2,615.96	282,417.58	281,542.93	3,490.61
3、企业年金缴费	10,470,470.00	10,269,300.00	10,470,470.00	10,269,300.00
合计	10,548,339.08	24,190,934.15	24,367,527.05	10,371,746.18

19、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0,301,822.30	49,007,650.97
企业所得税	4,951,908.69	11,091,405.23
个人所得税	1,857,328.74	2,765,744.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99,736.37	2,304,082.21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617,791.30	1,647,423.30
印花税	96,576.86	97,412.83
其他	16,887.90	4,520.43
合 计	61,142,052.16	66,918,239.16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584,973.12	120,515,323.13
合 计	39,584,973.12	120,515,323.13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3）	5,457,328.84	12,560,384.26
累计预提的房屋租赁费	13,068,673.54	13,068,673.54
合 计	18,526,002.38	25,629,057.80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401,639.55	10,059,682.45
合 计	11,401,639.55	10,059,682.45

23、租赁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2,364,722.44	21,961,440.7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93,738.98	1,248,814.24
小计	11,670,983.46	20,712,626.4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21）	5,457,328.84	12,560,384.26
合计	6,213,654.62	8,152,242.21

24、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36,928.48	540,000.00	570,049.42	506,879.06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合 计	536,928.48	540,000.00	570,049.42	506,879.06	—

25、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1,600,000.00	-	-	-	-	-	171,600,000.00

26、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437,546,756.49			437,546,756.49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437,546,756.49			437,546,756.49

27、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430,250.45			33,430,250.45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33,430,250.45			33,430,250.45

2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39,448,639.84	287,238,155.7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其中：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39,448,639.84	287,238,155.72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79,790.34	-5,285,515.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504,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209,668,849.50	239,448,639.84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1,703,740.16	475,008,132.46	746,301,872.39	495,498,718.19
其他业务	4,834,487.78	3,497,136.91	4,165,163.38	3,476,636.12
合 计	666,538,227.94	478,505,269.37	750,467,035.77	498,975,354.31

3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4,055.67	983,827.4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121,392.13	730,885.62
房产税	95,015.59	99,619.62
车船使用税	8,535.44	7,954.40
印花税	532,983.16	357,507.22
土地使用税	18,543.02	18,446.78
其他	82,343.61	12,079.85
合计	3,402,868.62	2,210,320.91

31、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79,602.37	8,716,713.09
招投标费	3,889,322.06	2,264,736.18
广告费	872,647.41	809,022.21
差旅及交通费	718,445.72	800,428.22
折旧及摊销	109,681.99	61,933.91
业务招待费	1,371,459.05	1,153,191.71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专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办公费和会务费	340,625.80	482,021.08
其他费用	34,810.48	69,711.66
合计	16,416,594.88	14,357,758.06

32、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0,091,316.66	59,349,268.57
租赁费	4,205,718.78	2,706,589.56
办公费	6,188,395.85	5,770,309.67
中介机构费	2,614,820.13	8,046,710.15
折旧及摊销	19,098,903.58	22,298,742.22
差旅及交通费	889,687.17	888,702.47
业务招待费	1,437,307.81	1,601,549.76
物业水电费	3,012,831.57	2,841,215.27
维修费及装修费	643,622.95	683,259.49
其他费用	1,206,904.00	1,145,882.44
合计	99,389,508.50	105,332,229.60

33、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390,252.32	31,246,681.32
折旧及摊销	2,882,902.67	2,628,763.39
合计	33,273,154.99	33,875,444.71

34、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6,895,987.28	5,797,550.75
利息净支出	-6,895,987.28	-5,797,550.75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69,411.52	1,242,840.22
手续费及其他	275,785.90	147,458.8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使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5,750,789.86	-4,407,251.73

35、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259,967.43	226,519.45	-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4,795,352.90	6,107,974.54	12,200,247.30
其中：进项加计抵减	1,444,187.27	2,897,747.34	1,444,187.27
合 计	15,055,320.33	6,334,493.99	12,200,247.30

3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49,748.45	5,476,377.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4,756.25	-
其中：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损益	-44,756.25	-
合计	4,904,992.20	5,476,377.82

37、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313,584.00	-313,584.00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6,692.10	-898,795.16
合 计	940,276.10	-1,212,379.16

3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7,406,103.13	-133,952,733.37
合计	-107,406,103.13	-133,952,733.37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39、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8,678.79	-38,015.50	8,678.79
合 计	8,678.79	-38,015.50	8,678.79

4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	1,000.00	10.0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核销	4,215,216.89	-	4,215,216.89
向他方收取的赔偿责任款及违约金	485,000.00	67,000.00	485,000.00
预计诉讼赔偿款结案核销		5,165,513.11	
其他	17,840.20	21,996.67	17,840.20
合 计	4,718,067.09	5,255,509.78	4,718,067.09

4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4,658.06	45,341.96	94,658.06
捐赠	139,600.00	20,000.00	139,600.00
罚款支出	200.00	100.00	200.00
税款滞纳金	890.61	7,317.51	890.61
其他	6,220.11	9,974.48	6,220.11
合 计	241,568.78	82,733.95	241,568.78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4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03,350.16	7,352,753.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942,275.78	-20,163,537.74
合计	-10,938,925.62	-12,810,784.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97127510J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类　　型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 责 人　钟建兵

成立日期　2009年11月12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7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 年 10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深圳市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负 责 人：钟建兵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民田路178号华融大厦708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4701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9〕8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10月13日

证书序号：5001965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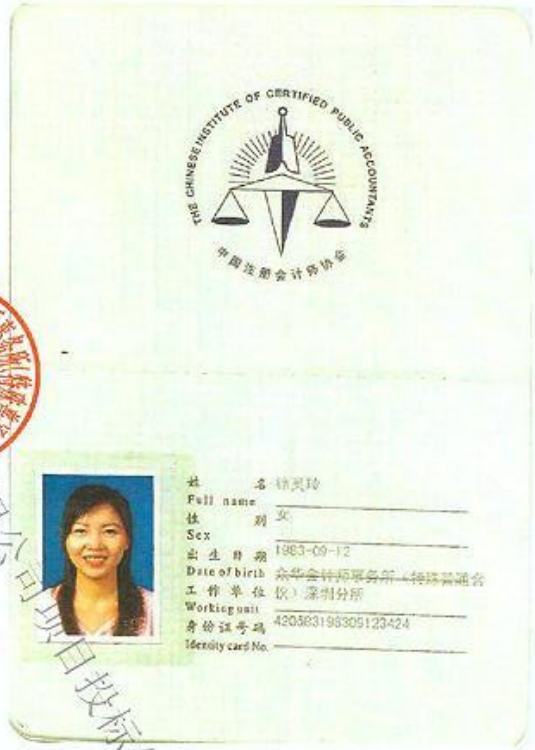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仅供[illegible]市[illegible]规划设计[illegible]限公司投标使用


徐贝玲
11000210018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0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0 年 12 月 31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徐贝玲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9-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0583198309123424

仅供公司投标使用

③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审计报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7 页

（一）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利润表…… 第 5 页

（三）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8—47 页

四、资质证书复印件……第 48—51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Y9WW7KLH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广东分所
Pan-Chin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uangdong Branch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1002房-1
Add：Room 1002-1, 6 Xingsha Road, Nansha Street, Nansha District, GZ
网址：www.pccpa.cn

审 计 报 告

天健粤审〔2025〕406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水规院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水规院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水规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深水规院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向主管工商、税务等机关按有关规定报送2024年度财务报表之目的。因此，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事项——对审计报告的发送对象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的报告仅供上述用述相关各方使用，而不应发送至除上述用途相关各方以外的其他方或为其使用。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水规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水规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深水规院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深水规院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水规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水规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资 产 负 债 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36,440,726.24	425,959,531.28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16	19,284,943.02	6,022,574.00
应收账款	2	24,894,094.92	15,971,461.73	应付账款	17	448,531,438.05	407,617,441.36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3	1,225,262.00	2,946,403.81	合同负债	18	172,993,467.44	169,076,772.53
其他应收款	4	60,327,340.56	58,807,547.08	应付职工薪酬	19	82,421,557.41	79,777,914.37
存货				应交税费	20	64,864,612.02	61,142,052.16
其中：数据资源				其他应付款	21	69,082,457.69	39,584,973.12
合同资产	5	721,212,772.56	756,180,519.44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	15,949,789.53	18,526,002.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23	10,388,085.09	11,401,639.55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883,516,350.25	813,149,369.98
流动资产合计		1,344,100,196.28	1,259,865,464.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非流动资产：				永续债			
债权投资				租赁负债	24	921,880.14	8,213,654.62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长期股权投资	6	54,525,396.30	53,474,582.59	预计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59,000.00	59,000.00	递延收益	25	148,000.03	506,879.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	577,375.01	1,709,414.82
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固定资产	8	229,846,065.07	205,322,517.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7,255.18	8,429,948.50
在建工程	9		2,295,504.72	负债合计		885,163,605.43	821,579,318.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	171,600,000.00	171,600,000.00
使用权资产	10	3,707,750.83	11,121,949.26	其他权益工具			
无形资产	11	68,093,666.74	66,631,385.41	其中：优先股			
其中：数据资源				永续债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27	437,546,756.49	437,546,756.49
其中：数据资源				减：库存股			
商誉				其他综合收益			
长期待摊费用	12	9,290,006.80	9,098,032.19	专项储备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68,111,142.13	65,956,758.18	盈余公积	28	37,557,223.67	33,430,250.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945,969.93		未分配利润	29	246,811,608.49	209,668,849.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578,997.80	413,959,710.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3,515,588.65	852,245,856.44
资产总计		1,778,679,194.08	1,673,825,174.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8,679,194.08	1,673,825,174.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利 润 表

2024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620,300,153.25	666,538,227.94
减：营业成本	1	413,577,142.09	478,505,269.37
税金及附加	2	3,267,221.69	3,402,868.62
销售费用	3	15,261,170.78	16,416,594.88
管理费用	4	97,995,101.33	99,389,508.50
研发费用		33,025,696.61	33,273,154.99
财务费用		-1,288,383.78	-5,750,300.80
其中：利息费用		820,229.23	869,311.52
利息收入		2,611,869.54	6,895,987.28
加：其他收益	7	2,617,414.51	15,055,320.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6,279,584.93	4,904,992.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52,584.28	4,949,748.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	209,636.69	940,276.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22,799,062.65	-107,406,103.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3,825.99	8,678.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73,604.00	-45,195,214.27
加：营业外收入		200,127.90	4,718,067.09
减：营业外支出		1,731,953.43	241,130.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241,778.47	-40,718,278.96
减：所得税费用	14	1,972,046.26	-10,938,925.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69,732.21	-29,779,790.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69,732.21	-29,779,790.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269,732.21	-29,779,790.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856,071.66	596,044,928.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932.78	2,595,115.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19,609.94	41,865,73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572,614.38	640,505,777.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196,657.51	188,616,563.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321,070.97	306,001,71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01,567.13	37,775,214.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32,297.54	59,140,98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251,593.15	591,536,48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21,021.23	48,969,294.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28,771.22	1,101,64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494.90	31,328.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451,266.12	1,132,968.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328,018.75	45,834,723.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6,000,000.00	3,10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328,018.75	48,935,723.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76,752.63	-47,802,754.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82,940.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9,411.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1,215.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1,215.73	15,352,352.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1,215.73	-15,352,352.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683,052.87	-14,185,812.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040,192.07	431,226,004.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723,244.94	417,040,192.07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和林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09,668,849.50	852,245,856.44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39,448,039.84	882,025,046.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09,668,849.50	852,245,856.44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39,448,039.84	882,025,046.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26,973.22	37,142,758.99	41,269,732.21										-29,779,790.34	-29,779,790.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269,732.21	41,269,732.21										-29,779,790.34	-29,779,790.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26,973.22	-4,126,973.22												
1. 提取盈余公积									4,126,973.22	-4,126,973.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7,557,223.67	246,811,608.49	893,515,588.65	171,600,000.00				437,546,756.49				33,430,250.45	209,668,849.50	852,245,856.44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雷冬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和林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由原深圳市水务规划院（原市水利工程设计院）事业单位转企设立，于 2008 年 4 月 3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72999996A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7,160 万元，股份总数 17,1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属专业技术服务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勘测设计、规划咨询、项目运营和其他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财务报表仅为满足向主管工商、税务等机关按有关规定报送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之目的而编制。本财务报表只列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未包括合并财务报表之信息。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

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七）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对于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票据参照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并表关联方组合		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应收账款不计提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款项性质	依据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量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代垫及暂付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并表关联方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其他应收账款不计提信用损失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并表关联方组合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合同资产不计提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组合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15.00%	50.00%	100.00%
代垫及暂付款组合	20.00%	50.00%	100.00%

（八）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公司按单个项目为核算对象，分别核算各个项目的实际成本。项目未完工前，按单个项目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人工薪酬成本、服务采购成本、其他直接成本及其他间接成本等。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使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

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九）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3-6	5	15.83-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5	19

（十一）在建工程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二）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30 年
办公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2-5 年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三）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六）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七）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收入分类包括勘测设计、规划咨询、项目运营、其他业务，具体的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1) 勘测设计、规划咨询

公司主要在水利工程项目中提供可行性研究、咨询服务、勘测设计服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细分业务的具体收入确认节点分别如下：

1) 单阶段勘测设计

① 初步设计/初勘项目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80.00	80.00
初设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审查意见、行政许可、概算批复文件	20.00	100.00

② 施工图设计/详勘项目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64.00	64.0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施工图设计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施工图合格证、开工令	16.00	80.00
竣工验收	甲方、其他第三方或者合同约定的工程竣工证明文件	20.00	100.00

2）两阶段勘测设计

设计阶段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初步设计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32.00	32.00
	初设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审查意见、行政许可、概算批复文件	8.00	40.00
施工图设计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32.00	72.00
	施工图设计批复完成	行政部门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施工图合格证、开工令	8.00	80.00
施工配合	竣工验收	甲方、其他第三方或者合同约定的工程竣工证明文件	20.00	100.00

3）规划咨询

进度标志	主要外部证明文件	当期完工进度百分比（%）	累计完工进度百分比（%）
报告送业主审查	业主签收单或工作确认单	80.00	80.00
批复完成或资料归档	行政部门出具施工图审查意见、批复文件、专题验收记录	20.00	100.00

(2) 项目运营

该业务主要是提供过程管理服务，根据业务模式主要分为三种：第一类业务的结算基础是服务周期，按照已经提供服务的期数占总期数的比例确认完工百分比，按直线法确认收入或根据合同约定相关方提供的计费周期结算表确认收入（如有约定），如：监测业务、河道养护业务；第二类业务，按照经业主或者项目建设管理单位签收工作量的单据或者确认单为证明文件，按签收单确认的工程量占总工程量的比例来确认，如：项目管理业务、设计监理业务。第三类业务是提供流域水质提升服务，公司根据每月有效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综合单价，即为当月运营收入，如：水环境治理设计运营一体化业务。第四类业务是提供整体建设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建设施工及管理、运营维护等服务，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按照其在合同中需承担的各项合同履约义务，在完成各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例如：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为整体建设工程项目提供勘测设计、采购设备并负责安装、项目运营维护服务，在完成勘测设计服务各项节点工作时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勘测设计收入、采购设备并完成安装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后在整体建设工程完工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提供项目运营维护时按照运营费结算金额在运营服务期内确认收入。

(3) 其他项目业务

该业务主要是系统维护、监测等服务供应类项目以及信息化产品开发、相关设备技术集成等产品供给类项目。收入确认主要根据合同条款判断是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还是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验收环节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原则，按照产出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第一类业务服务供应项目，按照已经提供服务的期数占总期数的比例确认完工百分比，按直线法确认收入或根据合同约定相关方提供的计费周期结算表确认收入(如有约定)；第二类业务信息化产品供给项目，在信息化产品、成果通过业主功能验收(如获取软件的监测检测报告)的当期，一次性确认收入；第三类业务设备供货项目，如属于为整体建设工程项目供货的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时间交付甲方并负责安装，待整体建设工程完工验收后一次性确认收入；如属于不需要整体功能性验收的供货项目，按照甲方收货确认的结算单载明的供货数量及金额确认收入。第四类工程建设施工项目，按照项目施工进度，根据经甲方或有权第三方审核的工程进度产值确认收入。

(十八)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九）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

1.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 2016 年第 3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 2016 年第 195 号）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224420390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 15%的优惠税率。

2. 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 1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中关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税收优惠的规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自该类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可在剩余期限享受政策优惠至期满为止。本公司符合该项优惠政策。

3.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 78 号）文件（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收优惠政策。其中资源综合利用劳务中的污水处理劳务，污水经加工处理后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规定的技术要求或达到相应的国家或地方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直接排放限值的，退税比例 70%。本公司符合该项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存款	493,723,244.94	417,040,192.07
其他货币资金	42,717,481.30	8,919,339.21
合　计	536,440,726.24	425,959,531.28

（2）其他说明

1）2023 年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保函保证金 301,852.95 元、诉讼冻结资金 7,219,550.00 元、监管账户资金 1,397,936.26 元，使用受到限制。

2）2024 年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保函保证金 124,242.19 元、诉讼冻结资金 1,324,776.07 元、专款专用监管账户资金 41,268,463.04 元，使用受到限制。

2. 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894,094.92	100.00			24,894,094.92
合　计	24,894,094.92	100.00			24,894,094.92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71,461.73	100.00			15,971,461.73
合　计	15,971,461.73	100.00			15,971,461.73

（2）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并表关联方组合	24,894,094.92		
小　计	24,894,094.92		

3. 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58,731.93	70.09		858,731.93	2,469,640.80	83.81		2,469,640.80
1-2 年	64,849.12	5.29		64,849.12	80,622.21	2.74		80,622.21
2-3 年	43,702.79	3.57		43,702.79	186,666.58	6.34		186,666.58
3 年以上	257,978.16	21.05		257,978.16	209,475.72	7.11		209,475.72
合　计	1,225,262.00	100		1,225,262.00	2,946,405.31	100.00		2,946,405.31

4. 其他应收款

（1）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94,653.54	1.71	1,094,653.5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751,915.35	98.29	2,424,574.79	3.86	60,327,340.56
合　计	63,846,568.89	100.00	3,519,228.33	5.51	60,327,340.56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8,916.54	1.55	968,916.5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567,495.56	98.45	2,759,948.48	4.48	58,807,547.08
合　计	62,536,412.10	100.00	3,728,865.02	5.96	58,807,547.08

（2）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7,589,672.56	1,138,450.89	15.00
代垫及暂付款	6,430,619.53	1,286,123.90	20.00
并表关联方组合	48,731,623.26		
小　计	62,751,915.35	2,424,574.79	3.86

5. 合同资产

（1）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4,820,515.85	0.41	4,820,515.85	100.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62,996,313.02	99.59	441,783,540.46	37.99	721,212,772.56
合　计	1,167,816,828.87	100.00	446,604,056.31	38.24	721,212,772.56

（续上表）

种　类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4,219,795.87	0.36	4,219,795.87	100.00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75,765,717.23	99.64	419,585,197.79	35.69	756,180,519.44
合　计	1,179,985,513.10	100.00	423,804,993.66	35.92	756,180,519.44

（2）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62,996,313.02	441,783,540.45	37.99
1年以内	335,471,548.09	45,053,828.91	13.43
1-2年	262,171,351.23	62,999,775.70	24.03
2-3年	204,359,877.91	67,827,043.48	33.19
3-4年	122,616,247.54	54,073,765.16	44.10
4-5年	62,042,909.67	35,494,748.62	57.21
5年以上	176,334,378.58	176,334,378.58	100.00
小　计	1,162,996,313.02	441,783,540.45	37.99

6. 长期股权投资

（1）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3,525,396.30		33,525,396.30	32,474,582.59		32,474,582.59
合　计	54,525,396.30		54,525,396.30	53,474,582.59		53,474,582.59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深圳市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深圳市水务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深圳市汇泽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深水规院新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深圳粤湾城市开发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小　计	21,000,000.00						21,000,000.00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深圳润泽水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7,722,700.25				-53,088.01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23,726,035.04				1,741,014.74	
深圳市龙华聚泰设计产业园有限公司	1,025,847.30				64,657.55	
合　计	32,474,582.59				1,752,584.2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						
深圳润泽水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7,669,612.24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701,770.57			24,765,279.21	
深圳市龙华聚泰设计产业园有限公司					1,090,504.85	
合　计		701,770.57			33,525,396.30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本期股利收入
德庆肇水环保有限责任	59,000.00	59,000.0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和损失	本期股利收入
公司					
合　计	59,000.00	59,000.00			

8.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92,986,695.02	172,721,078.95	4,481,737.47	38,647,611.67	408,837,123.11
本期增加金额	34,904,100.67	589,530.09		4,812,629.52	40,306,260.28
1）购置		589,530.09		4,812,629.52	5,402,159.61
2）在建工程转入	34,904,100.67				34,904,100.67
本期减少金额		23,613,791.82	215,000.00	2,323,248.27	26,152,040.09
1）处置或报废		23,613,791.82	215,000.00	2,323,248.27	26,152,040.09
期末数	227,890,795.69	149,696,817.22	4,266,737.47	41,136,992.92	422,991,343.30
累计折旧					
期初数	8,247,864.31	161,637,749.34	3,112,741.27	30,516,250.46	203,514,605.38
本期增加金额	7,421,728.79	2,013,309.70	426,807.90	4,613,265.92	14,475,112.31
1）计提	7,421,728.79	2,013,309.70	426,807.90	4,613,265.92	14,475,112.31
本期减少金额		22,433,101.97	204,250.20	2,207,087.29	24,844,439.46
1）处置或报废		22,433,101.97	204,250.20	2,207,087.29	24,844,439.46
期末数	15,669,593.10	141,217,957.07	3,335,298.97	32,922,429.09	193,145,278.2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　计
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12,221,202.59	8,478,860.15	931,438.50	8,214,563.83	229,846,065.07
期初账面价值	184,738,830.71	11,083,329.61	1,368,996.20	8,131,361.21	205,322,517.7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龙华设计总部大楼	208,560,080.87	已验收，待竣工决算，产权证尚在办理过程中
小　计	208,560,080.87	

9.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龙华设计产业园				2,295,504.72		2,295,504.72
合　计				2,295,504.72		2,295,504.7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龙华设计产业园-装修工程	2,295,504.72	27,741,376.15	30,036,880.87		
小　计	2,295,504.72	27,741,376.15	30,036,880.87		

10.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2,382,260.24	22,382,260.24
本期增加金额	4,112,456.62	4,112,456.62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1）租入	4,112,456.62	4,112,456.62
本期减少金额	16,912,711.60	16,912,711.60
1）处置	12,563,539.73	12,563,539.73
2）租赁到期	4,349,171.87	4,349,171.87
期末数	9,582,005.26	9,582,005.26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1,260,310.98	11,260,310.98
本期增加金额	5,349,320.58	5,349,320.58
1）计提	5,349,320.58	5,349,320.58
本期减少金额	10,735,377.13	10,735,377.13
1）处置	6,386,205.26	6,386,205.26
2）租赁到期	4,349,171.87	4,349,171.87
期末数	5,874,254.43	5,874,254.4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707,750.83	3,707,750.83
期初账面价值	11,121,949.26	11,121,949.26

11.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0,083,054.00	25,598,959.06	95,682,013.06
本期增加金额		6,432,029.68	6,432,029.68
1）购置		6,432,029.68	6,432,029.68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电脑软件	合　计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70,083,054.00	32,030,988.74	102,114,042.74
累计摊销			
期初数	9,344,407.20	19,706,240.45	29,050,647.65
本期增加金额	2,336,101.80	2,633,626.55	4,969,728.35
1）计提	2,336,101.80	2,633,626.55	4,969,728.35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11,680,509.00	22,339,867.00	34,020,376.00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58,402,545.00	9,691,121.74	68,093,666.74
期初账面价值	60,738,646.80	5,892,718.61	66,631,365.41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软件授权使用费	7,120,126.23	1,207,342.25	3,967,299.17		4,360,169.31
办公室装修	925,161.29	3,723,327.80	817,951.93		3,830,537.16
水环境治理设计运营一体化项目	1,052,744.67	1,071,619.24	1,025,063.58		1,099,300.33
合　计	9,098,032.19	6,002,289.29	5,810,314.68		9,290,006.80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6,604,056.31	66,990,608.45	3,728,865.02	559,329.75
信用减值准备	3,519,228.33	527,884.25	423,804,993.66	63,570,749.05
租赁纳税差异	3,802,996.13	570,449.42	11,670,983.46	1,750,647.52
递延收益	148,000.03	22,200.00	506,879.06	76,031.86
合　计	454,074,280.80	68,111,142.12	439,711,721.20	65,956,758.1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141,415.93	21,212.39	274,149.48	41,122.43
使用权资产	3,707,750.83	556,162.62	11,121,949.26	1,668,292.39
合　计	3,849,166.76	577,375.01	11,396,098.74	1,709,414.82

14.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2,717,481.30	8,919,339.21	详见五(一)1(2)说明
合　计	42,717,481.30	8,919,339.21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945,969.93		945,969.93			
合　计	945,969.93		945,969.93			

16. 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815,837.27	6,022,574.00
商业承兑汇票	6,469,105.75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种　类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合　计	19,284,943.02	6,022,574.00

17.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应付服务采购款	397,977,981.69	323,445,895.76
应付服务工程款	42,357,131.20	51,201,952.81
应付其他款项	8,196,325.16	32,969,593.30
合　计	448,531,438.05	407,617,441.87

18.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合同负债	172,993,467.44	189,076,772.53
合　计	172,993,467.44	189,076,772.53

19.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69,391,793.10	288,409,779.58	275,817,554.10	81,984,018.5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71,746.18	14,385,561.58	24,666,221.82	91,085.94
辞退福利	14,375.09	2,080,731.61	1,748,653.81	346,452.89
合　计	79,777,914.37	304,876,072.77	302,232,429.73	82,421,557.41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773,231.40	243,137,082.93	230,384,943.77	80,525,370.56
职工福利费	1,446,349.91	17,249,297.81	17,398,011.72	1,297,636.00
社会保险费	61,003.78	6,157,334.85	6,164,875.75	53,462.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9,724.31	5,463,874.37	5,471,687.44	51,911.24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伤保险费	1,279.47	307,481.74	307,209.57	1,551.64
生育保险费		385,978.74	385,978.74	
住房公积金	53,930.00	20,321,548.46	20,345,790.46	29,68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278.01	1,544,515.53	1,523,932.40	77,861.14
小　计	69,391,793.10	288,409,779.58	275,817,554.10	81,984,018.58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98,955.57	13,719,373.90	13,730,003.71	88,325.76
失业保险费	3,490.61	625,707.68	626,438.11	2,760.18
企业年金缴费	10,269,300.00	40,480.00	10,309,780.00	
小　计	10,371,746.18	14,385,561.58	24,666,221.82	91,085.94

20.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增值税	57,222,947.36	50,301,822.30
企业所得税	1,750,410.02	4,951,908.6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80,782.78	1,857,328.7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75,349.14	2,299,736.37
教育费附加	1,187,867.56	982,980.86
地方教育附加	771,401.57	634,810.44
印花税	63,162.73	96,576.86
土地使用税	11,848.60	11,709.19
其他	842.26	5,178.71
合　计	64,864,612.02	61,142,052.16

2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欠付日常经营费用	42,321,498.46	23,556,893.94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代收代付往来款项	26,190,959.23	15,503,739.18
应付押金、保证金等	570,000.00	524,340.00
合　计	69,082,457.69	39,584,973.12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81,115.99	5,457,328.84
累计预提的租赁费	13,068,673.54	13,068,673.54
合　计	15,949,789.53	18,526,002.38

23.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待转销项税额	10,388,085.09	11,401,639.55
合　计	10,388,085.09	11,401,639.55

24.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3,924,027.55	12,364,722.4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21,031.42	693,738.9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881,115.99	5,457,328.84
合　计	921,880.14	6,213,654.62

25.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政府补助	148,000.03	506,879.06
合　计	148,000.03	506,879.06

(2) 政府补助具体明细情况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6,112.42		23,945.6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80,766.64	240,000.00	574,933.36	
小　计	506,879.06	240,000.00	598,879.03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66.7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5,833.28
小　计				148,000.03

26.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1,600,000.00						171,600,000.00

27.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437,546,756.49			437,546,756.49
合　计	437,546,756.49			437,546,756.49

28.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3,430,250.45	4,126,973.22		37,557,223.67
合　计	33,430,250.45	4,126,973.22		37,557,223.67

29. 未分配利润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9,668,849.50	239,448,639.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9,668,849.50	239,448,639.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269,732.21	-29,779,790.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26,973.2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6,811,608.49	209,668,849.50

（二）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617,898,033.66	411,544,672.66	661,703,740.10	475,008,132.46
其他业务收入	2,402,119.59	2,032,469.43	4,834,487.84	3,497,136.91
合　计	620,300,153.25	413,577,142.09	666,538,227.94	478,505,269.37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9,434.55	1,544,055.67
教育费附加	702,904.22	671,808.87
地方教育附加	468,602.77	449,583.26
房产税	85,549.06	95,015.59
车船税	7,479.20	8,535.44
土地使用税	18,384.31	18,543.02
印花税	360,419.66	532,983.16
其他	14,447.92	82,343.61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　计	3,267,221.69	3,402,868.62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9,654,537.80	9,079,602.37
招投标费	2,551,461.76	3,889,322.06
广告费	179,775.42	872,647.41
差旅及交通费	954,038.52	718,445.72
折旧及摊销	131,123.24	109,681.99
业务招待费	1,025,895.32	1,371,459.05
办公费和会务费	667,417.38	340,625.80
其他费用	96,921.34	34,810.48
合　计	15,261,170.78	16,416,594.88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58,624,450.39	60,091,316.66
租赁费	6,499,296.44	4,205,718.78
办公费	5,308,042.02	6,188,395.85
中介机构费用	2,528,920.87	2,614,820.13
折旧及摊销	14,013,742.15	19,098,903.58
差旅及交通费	808,662.06	889,687.17
业务招待费	1,074,983.30	1,437,307.84
物业水电费	6,003,893.85	3,012,831.57
维修费及装修费	252,884.19	643,622.95
其他费用	2,880,226.06	1,206,904.00
合　计	97,995,101.33	99,389,508.50

5. 研发费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30,992,945.34	30,390,252.32
折旧及摊销	1,901,429.20	2,882,902.67
其他费用	131,322.07	
合　计	33,025,696.61	33,273,154.99

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820,229.23	869,411.52
减：利息收入	2,611,869.54	6,895,987.28
银行手续费	503,256.53	275,785.90
合　计	-1,288,383.78	-5,750,789.86

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441,011.61	13,351,165.6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14,926.30	259,967.43
增值税加计抵减	-38,523.40	1,444,187.27
合　计	2,617,414.51	15,055,320.33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52,584.28	4,949,748.4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27,000.65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44,756.25
合　计	6,279,584.93	4,904,992.20

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13,584.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9,636.69	626,692.10
合　计	209,636.69	940,276.10

1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2,799,062.65	-107,406,103.13
合　计	-22,799,062.65	-107,406,103.13

1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825.99	8,678.79
合　计	3,825.99	8,678.79

1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核销	177,905.79	4,215,216.89
赔偿责任款及违约金	20,000.00	485,000.00
其他	2,222.11	17,840.20
合　计	200,127.90	4,718,067.09

1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对外捐赠	80,760.00	139,6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89,148.39	94,658.06
罚款	35,000.00	200.00
税收滞纳金	80,886.62	890.61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	446,158.42	6,220.11
合　计	1,731,953.43	241,568.78

1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58,470.01	5,003,350.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86,423.75	-15,942,275.78
合　计	1,972,046.26	-10,938,925.62

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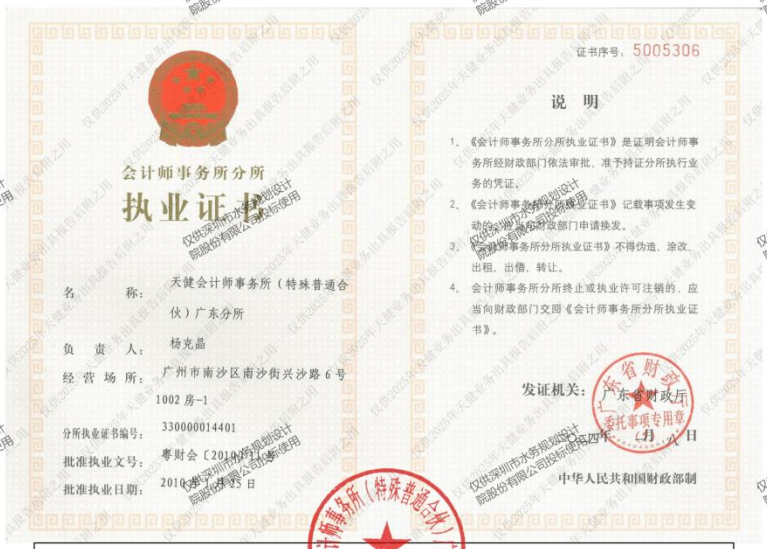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拟以总股本171,6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2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15,787,2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223,080,000股。

八、其他重要事项

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负 责 人：杨克晶

经营场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1002房-1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4401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会〔2014〕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1月25日

证书序号：5005306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本复印件仅供2025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业务出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具有合法执业资质，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编号：512502000416426(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87621606 2

营业执照

（副本）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负 责 人　杨克晶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09日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1002房-1

登记机关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本复印件仅供2025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业务出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440300191033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04 年/y 08 月/m 13 日/d

2020 年 9 月换发

姓名 Full name 王焕森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8-10-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1128197810027602X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y 月/m 日/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y 月/m 日/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y 月/m 日/d

本复印件仅供2025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业务出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王焕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本复印件仅供2025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业务出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蔡晓东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4）资质证书

①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证书

我单位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证书，证书扫描件如下：



工 程 勘 察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B144055465

有 效 期：至2030年0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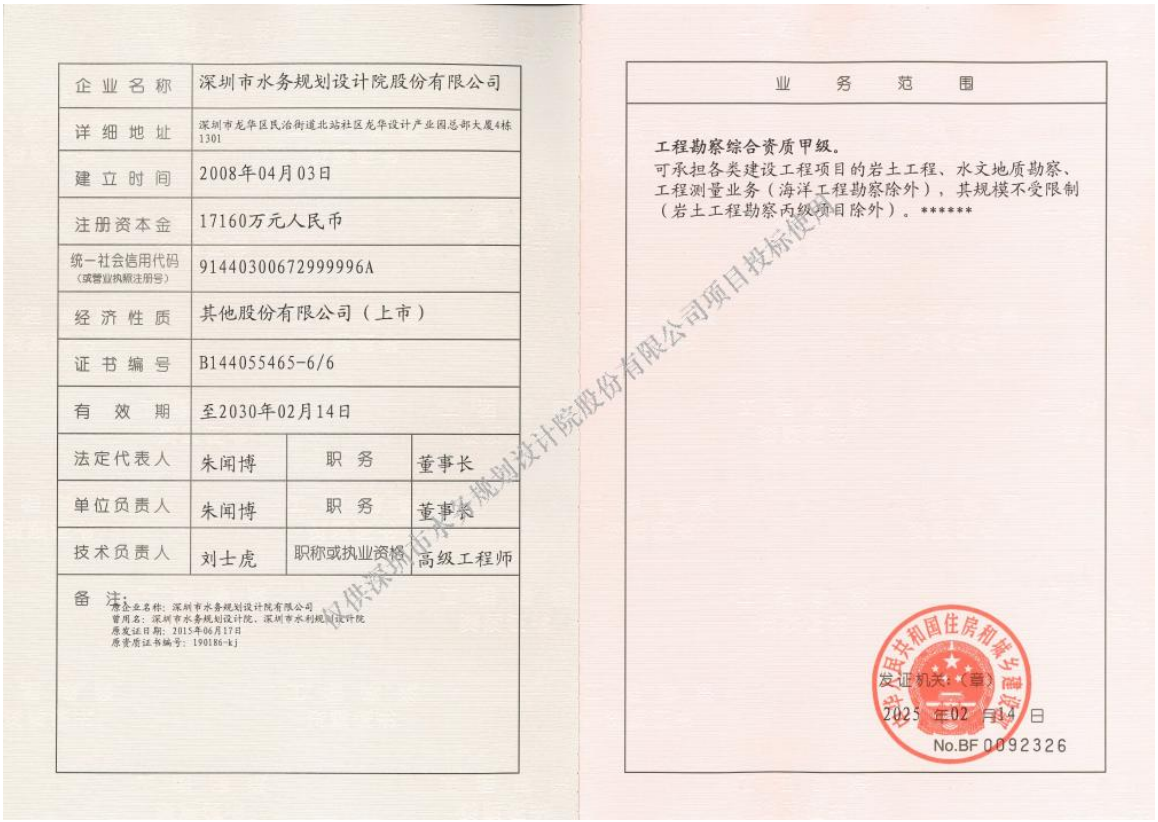
资 质 等 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发证机关：

2025年02月14日

No.BZ 0018028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建立时间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716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72999996A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B144055465-6/6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刘士虎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原变更日期：2015年06月1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90186-kj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发证机关：（章）

2025年02月14日

No.BF 0092326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②测绘甲级资质证书

我单位具有广东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测绘甲级资质证书。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副本）

专业类别：甲级：工程测量。***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证书编号：甲测资字44100531

有效期至：2026年11月4日

发证机关（印章）

2021年11月5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No. 006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③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水利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		
建立时间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716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72999996A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44001895-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燕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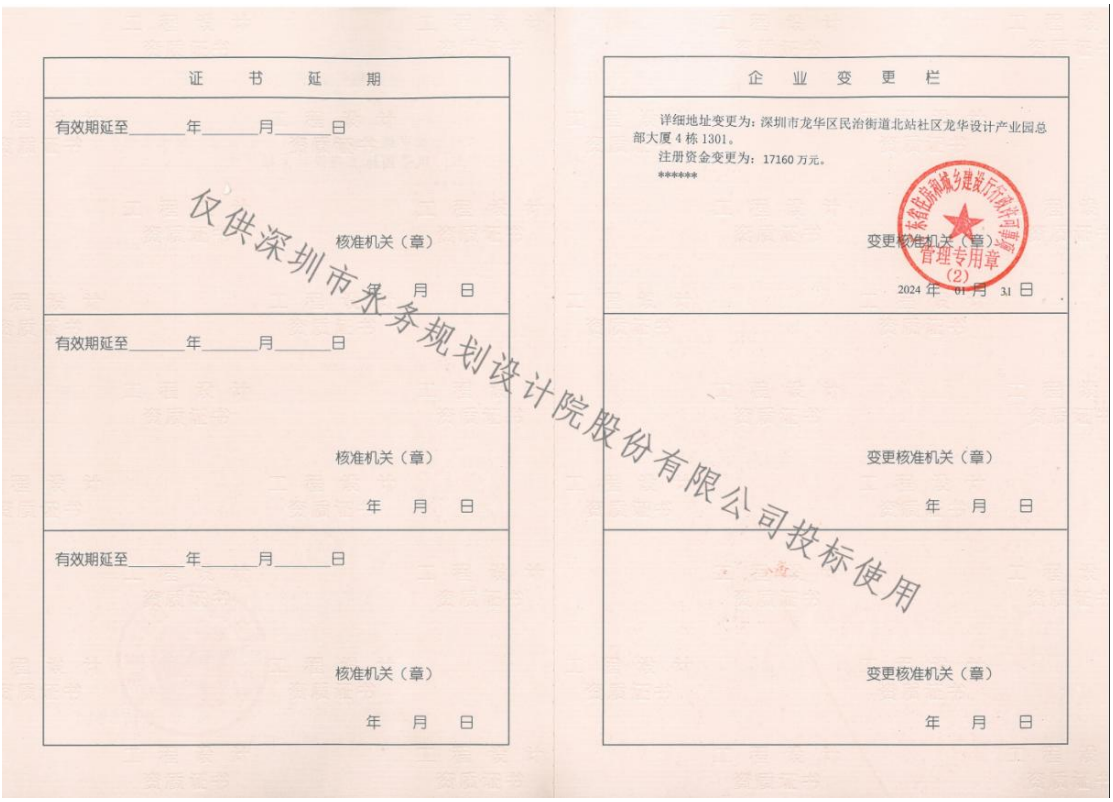
原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原发证日期：2008年03月24日

业务范围

水利行业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发证机关：（章）
2023 年 12 月 29日
No.AF 047691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注册资金变更为：17160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 年 01 月 31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④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质证书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法定代表人：宋闻博

技术负责人：王燕

资信等级：甲级

资信类别：专业资信

业务：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

证书编号：甲242024011053

有 效 期：2024年07月01日至2027年06月30日

证书查询

发证单位：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5）专业技术人员（四库一平台查询截图）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罗俊	420321198******14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189-AD001	--
2	邢路平	152324198******27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	4400189-AS018	--
3	任晓光	142431198******10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	4400189-AS026	--
4	张熙芳	352228198******1X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质	4400189-AS008	--
5	刘士虎	220104197******58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质	4400189-AS024	--
6	涂飞	340802196******31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质	4405546-AS005	--
7	任江龙	653322197******11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4400189-AS001	--
8	罗俊	420321198******14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4400189-AS002	--
9	黄培志	350525198******1X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4400189-AS004	--
10	蓝树泉	350823199******18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4400189-AS006	--
11	张熙芳	352228198******1X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4400189-AS007	--
12	赵建梅	130225198******22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4400189-AS009	--
13	吴钰川	440301198******14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4400189-AS012	--
14	陈勇军	360311198******16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4405546-AS001	--
15	徐建军	412924197******18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	4400189-AS013	--

共 176 条

‹ 1 2 3 4 5 6 ··· 12 ›

前往 1 页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企业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6	张国强	422129197******50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5546-S002	--
167	梁鲍山	500234198******93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5546-S001	--
168	朱礼明	360731199******33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189-S007	--
169	罗俊	420321198******14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189-S009	--
170	许逸文	321088199******57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5546-S003	--
171	聂燕	650103197******28	二级注册建筑师	4400189-0002	--
172	朱丽颖	530324199******22	二级注册建筑师	4400189-0001	--
173	陈璐	654101199******25	二级注册建筑师	4400189-0003	--
174	庄绣琴	440301197******2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189-004	--
175	张锐	140103197******45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189-005	--
176	刘高宏	440902199******7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189-038	--

（6）认证情况

我单位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证书扫描件如下：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5223Q0001R7M

兹 证 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审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认证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资信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水利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颁证日期：2023 年 01 月 06 日

换证日期：2025 年 01 月 02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1 月 0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52-M

认证机构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北小街 2-1 号 邮编：100120

注：1、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2、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5223E0002R5M

兹 证 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审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518110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518110

认证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资信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污水处理运营管理、水利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颁证日期：2023 年 01 月 06 日

换证日期：2025 年 01 月 02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1 月 0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52-M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北小街2-1号 邮编：100120

注：1、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2、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05223S0002R5M

兹 证 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审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518110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518110

认证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资信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水利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颁证日期：2023 年 01 月 06 日

换证日期：2025 年 01 月 02 日

有效期至：2026 年 01 月 0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52-M

认证机构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北小街2-1号 邮编：100120

注：1、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2、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7）其他

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检测资质证书）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202319021346

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

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含食品）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发证日期：2024 年 03 月 07 日

有效期至：2029 年 05 月 21 日

发证机关：

许可使用标志

CMA

202319021346

注：需要延续证书有效期的，应当在证书届满有效期 3 个月前提出申请，不再另行通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变更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②水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水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水利行业特色管理体系认证-升级版）

注册号：CMSC-SL-2023-01

兹 证 明：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审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518110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518110

其管理体系符合：

SL/Z 503-2016《水利单位管理体系 要求》

本证书适用于下列产品/服务的水利单位管理体系：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水利工程设计；资信证书范围内的水利水电工程咨询

颁证日期：2023年01月06日

换证日期：2025年01月02日

有效期至：2026年01月05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认证机构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北小街2-1号 邮编：100120

注：1、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2、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号码：165IP221592ROM

兹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9490-2013

通过认证的范围如下：

资质范围内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咨询，
污水处理、水利工程运行养护技术服务的知识产权管理

注：认证注册范围不包括未获得有效的国家规定的相关行政许可、资质许可的产品/服务范围

初次发证日期：2022年12月09日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08日

本证书有效期三年（2025年12月31日前需依据GB/T 29490-2023完成换版审核），证书有效性通过年度监督确认保持。证书有效信息可登陆国家认证认可监督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或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官方网站查询。

签发：

中知认证

本次发证日期：2024年12月06日

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知（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5号133幢3层302室（100088）

http://www.zzbjrz.com

China Quality Mark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CQM25EIMS0008R1M

兹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认证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管理体系符合

GB/T 31950-2023

覆盖的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资信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污水处理运营管理、水利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所涉及的企业诚信管理活动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查询。年度监督有效并加盖《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2025 年 03 月 13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07 月 31 日

签发人：

Member of IQNET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8411888 网址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C 0011654

③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④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证书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6月01日

信用 证书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活动规范》T/GDMA 55—2023 团体标准，经审核，评定贵单位为

2021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信用 证书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活动规范》T/GDMA 55—2023 团体标准，经审核，评定贵单位为

2023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广东省市场协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

⑤企业信用等级证书（勘察、设计、咨询 AAA 级）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公告等级为 勘察 类 AAA 级。信用等级实行动态管理，有效期内的信用等级以二维码扫描的实时信用等级为准。

证书编号：202310000012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2027年01月18日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http://scjg.mwr.gov.cn
Enquiring Website

证书说明：
Notes：

1. 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等级有效期为3年。
Th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 有效期内企业名称发生变化的，须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the alteration procedures must be completed in time.
3.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4.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China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Investigation and Design Association
2024年01月19日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公告等级为 设计 类 AAA 级。信用等级实行动态管理，有效期内的信用等级以二维码扫描的实时信用等级为准。

证书编号：202301000018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2027年01月18日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http://scjg.mwr.gov.cn
Enquiring Website

证书说明：
Notes：

1. 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等级有效期为3年。
Th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 有效期内企业名称发生变化的，须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the alteration procedures must be completed in time.
3.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4.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China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Investigation and Design Association
2024年01月19日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CERTIFICATE OF ENTERPRISE CREDIT GRADE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公告等级为 咨询 类 AAA 级。信用等级实行动态管理，有效期内的信用等级以二维码扫描的实时信用等级为准。

证书编号：202300100015
Certificate Number

颁发日期：2024年01月19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2027年01月18日
Date of Expiry

查询网址：http://scjg.mwr.gov.cn
Enquiring Website

证书说明：
Notes:

1. 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等级有效期为3年。
The credit grade is valid for 3 years starting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 有效期内企业名称发生变化的，须及时办理变更手续。
If the enterprise changes name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the alteration procedures must be completed in time.
3. 本证书只证明企业在有效期内的信用状况，不作他用。
The certificate is only used to prove the credit status in the period of validity.
4.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Modifications or use by any other person is not allowed.

中国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协会

China Water Conservancy and Hydropower Investigation and Design Association

2024年01月19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专用章

⑥感谢信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感谢信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在过去的一年里，贵公司在“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鲘门河美丽河道建设工程、病险水闸修复工程、边溪河清淤工程、鲘门洗涤厂污水排放项目、桥梓头村和夏围村污水处理项目、鲘门东方文旅项目等项目中，凭借良好的专业技能以及严谨的工作态度，展现出了贵公司的勘察设计水平。

自相关项目启动以来，贵公司积极响应，迅速组建了由专家组成的勘察设计团队，全身心投入到项目之中。在项目时间紧迫的情况下，贵单位依然能够在深入调研、细致勘察基础上，高效地完成勘察设计任务，按时提交了详尽的设计方案，为我局顺利推进相关项目赢得了宝贵的时间，也为后续施工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和保障。

鉴于贵公司在勘察设计工作中的表现，我局特此向贵单位表示衷心的感谢。与此同时，也要向贵公司的马国骏、陈勇军、姚利、孙文杰、姜桂华、李悦等诸位工作人员表达由衷的感激之情。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建设和水务局

2025 年 1 月 22 日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内容：提供投标人专业人员结构和数量情况、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情况。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提供。

企业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注册资本金	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树亚	联系方式	18926799889
主项资质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甲级资质、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资质（CMA）、工程设计甲级资质、甲级测绘资质、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资质、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城乡规划编制资质	企业员工数量	1101
核心竞争力描述	1）人才团队优势 我院拥有大批高质量技术人才团队，大批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硕士、博士等高层次人才，为项目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基础。 2）设备优势 我院拥有二百余台套高性能全站仪等仪器设备，可以完全满足本项目的仪器设备需求，保证中标中按照业主的要求及时开工，满足本项目进度要求。 3）其他优势 我院承担过二百余项类似涉地铁监测项目，有相关工作经验。所有已完成项目的监测结果均得到了地铁集团主管部门的肯定，地铁集团对我院的工作质量及态度多次给予了高度评价。 我院为地铁集团全资子公司，熟悉地铁保护管理区项目监测作业流程，集团内部请点方便快捷，可以加快审批流程，最快的开展监测工作。		
经营范围	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土木及建材试验；城市规划编制，全过程咨询；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环境评价、工程技术研究；软件和信息技术等技术开发；工程项目总承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注册执业资格人员数量共 251 人，涉及专业包括： 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专业 25 人； 2、 注册测绘师专业 20 人； 3、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专业 32 人； 4、 注册环保工程师 专业 3 人；		

	5、 一级造价工程师专业 23 人； 6、 二级注册建造师专业 4 人； 7、 一级注册建造师专业 39 人； 8、 注册监理工程师专业 41 人； 9、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专业 7 人； 10、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专业 2 人； 11、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专业 14 人； 12、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专业 5 人； 13、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专业 14 人； 14、一级注册建筑师专业 212 人；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数量共 844 人，其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54 人，高级工程师 322 人，工程师 468 人。
企业认证情况	我单位具有 IS0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0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0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至 2027 年 2 月 4 日。
投标人近 5 年同类业绩	1. 福田市场大厦片区城市更新单元 01/02 地块地铁安全影响评估、地铁保护技术咨询、地铁自动化监测、基坑第三方监测+深圳市福田区+2022.7.25 +604.45 万元（0.4548 万㎡，19.80~20.80m。） 2. 长圳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第三方监测+深圳市光明区+2020.12.16 +547.119 万元（3.6604 万㎡，16.00m。） 3. 建泰城市更新项目（第三方监测）项目+深圳市龙华区+2023.4.24+465.75 万元（4.57 万㎡，6.30~11.98m） 4. 龙联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深圳市南山区+2022.4.11 +388.7950 万元（1.38 万㎡，12.60m~13.10m。） 5. 马蹄山竹山工业园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设计、基坑及主体监测+深圳市龙岗区+2024.1.8+256（其中监测 198.08）万元（0.96 万㎡，13.93~17.0m。） 【示例：XXXXX +深圳市福田区+2024.1.1+XX 万元（3.50 万㎡，15.50m），保留两位小数。】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同类业绩	项目负责人业绩由牵头单位提供。
其他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情况

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证明、财务审计报告等。

填表要求：主项资质：填写由各部委颁发的有效的企业资质；

企业员工数：填写与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在本企业缴纳社保的正式员工；

专业技术人员：提供具备注册执业资格或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数量及专业构成，专业填写注册执业资格/职称所对应专业，例如“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专业）”、“工程师（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工程造价）”等；

企业认证情况：填写企业取得 ISO、OHSAS（OHSMS）、SA 等。

其他。

（1）企业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7年08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刘树业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 06月 2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注册号:	44030110280087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法定代表人:	刘树亚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7-08-22
营业期限:	自2007-08-22起至2037-08-22止
核准日期:	2025-09-0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 2014年报已公示、 2015年报已公示、 2016年报已公示、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2023年报已公示、 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注销),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注销)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10月17日11:35:18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土木及建材试验；城市规划编制，全过程咨询；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环境评价、工程技术研究；软件和信息技术等技术开发；工程项目总承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打印时间： 2025年10月17日11:35:35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2）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证明

①2022 年纳税证明文件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5473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0,110.66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92,031.39	0
3	企业所得税	40,140,307.8	0
4	印花税	621,484.99	0
5	车船税	6,090	0
6	教育费附加	896,584.88	0
7	增值税	29,886,162.67	0
8	房产税	243,051.9	0
9	地方教育附加	597,723.26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53,059.73	0
11	其他收入	7,544,822.7	0
	合 计	82,421,429.98	0
	其中、自缴税款	73,029,239.41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12,856,006.67元,2019年-11,949,752.74元,2020年9,386,934.74元,2021年34,198,096.43元,2022年37,930,144.88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2,016,934.73元（壹仟贰佰零壹万陆仟玖佰叁拾肆圆柒角叁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1040702827133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3年1月4日

②2023 年纳税证明文件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22733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480.8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2,670.53	0
3	企业所得税	14,284,524.73	39,000
4	印花税	360,714.38	0
5	车船税	-960	0
6	教育费附加	656,858.78	0
7	增值税	21,895,293.2	23,400
8	房产税	324,069.18	0
9	地方教育附加	437,905.86	0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52,007.92	0
11	其他收入	7,412,441.97	0
	合　计	47,309,007.43	62,400
	其中、自缴税款	38,449,792.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8年4,108.2元,2019年13,286.13元,2020年2,092.26元,2022年17,714,730.44元,2023年29,574,790.4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2,520元（贰仟伍佰贰拾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4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044757477937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4年1月4日

③2024 年纳税证明文件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297248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53,480.88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25,152.14	0
3	企业所得税	11,854,134.65	6,000
4	印花税	493,822.64	0
5	教育费附加	1,039,350.92	0
6	增值税	34,645,030.5	3,600
7	房产税	324,069.18	0
8	地方教育附加	692,900.6	0
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55,689.27	0
10	其他收入	6,639,275.14	0
	合 计	58,522,905.92	9,600
	其中、自缴税款	49,795,689.99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6年33,546.64元,2017年80,441.11元,2018年26,862.75元,2023年25,858,524.47元,2024年32,523,530.9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503173411885744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

2025年3月17日

（3）投标人 2022、2023、2024 财务审计报告

①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三年度

信会师深报字[2023]第 20100 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66
三、	事务所执业证书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深报字[2023]第 20100 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市政院）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政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政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政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政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政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市政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政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深圳市政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3 年 4 月 24 日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03,953,193.77	470,519,094.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48,070,606.28	54,491,598.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39,241,940.67	115,663,251.65
其他应收款	（四）	18,008,055.27	15,024,997.07
存货			
合同资产	（五）	944,111,018.23	809,442,005.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180,659,566.23	
流动资产合计		1,534,044,380.45	1,465,140,947.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264,304.00	264,30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40,582,121.11	37,373,234.0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九）	53,905,547.32	57,016,969.55
无形资产	（十）	13,441,731.53	13,059,433.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5,417,442.35	7,909,04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82,817,710.70	71,088,472.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三）	7,015,799.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444,656.23	186,711,462.61
资产总计		1,737,489,036.68	1,651,852,410.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林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四）	574,966,991.40	580,394,706.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五）	266,378,224.08	281,469,052.34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	120,153,501.45	121,111,838.26
应交税费	（十七）	31,634,469.15	120,451,607.54
其他应付款	（十八）	52,756,568.99	43,209,384.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九）	24,711,125.53	21,794,536.22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	77,414,083.22	16,888,143.13
流动负债合计		1,148,014,963.82	1,185,319,26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一）	29,585,507.77	34,735,629.2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二）	5,020,000.00	2,6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二）	1,412,611.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018,119.14	37,355,629.27
负债合计		1,184,033,082.96	1,222,674,897.5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三）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四）	1,001,746.06	1,001,74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五）	60,795,041.76	60,795,041.76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六）	431,659,165.90	307,380,724.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3,455,953.72	429,177,512.6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3,455,953.72	429,177,512.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7,489,036.68	1,651,852,410.2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二十七）	1,142,951,033.98	988,454,021.03
减：营业成本	（二十七）	790,692,905.65	658,983,719.42
税金及附加	（二十八）	4,792,397.48	5,731,344.10
销售费用	（二十九）	5,372,907.81	20,741,748.26
管理费用	（三十）	69,113,154.24	74,560,781.88
研发费用	（三十一）	51,857,181.60	41,136,916.88
财务费用	（三十二）	-2,862,781.68	124,631.96
其中：利息费用		1,905,005.60	1,826,790.01
利息收入		5,529,056.27	2,245,621.79
加：其他收益	（三十三）	6,893,227.20	10,998,347.8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四）	356,958.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五）	-5,248,081.98	61,824.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60,752,721.17	-66,851,008.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5,8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234,651.83	131,389,842.03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75,487.79	652,251.83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九）	19,018,111.39	52,714.2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292,028.23	131,989,379.6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	22,013,587.20	17,836,827.4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278,441.03	114,152,552.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278,441.03	114,152,552.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278,441.03	114,152,552.1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4,278,441.03	114,152,55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278,441.03	114,152,552.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0,978,238.57	974,311,787.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459,024.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18,841.58	66,890,76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0,956,104.36	1,041,202,556.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5,373,543.76	363,782,727.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1,861,666.64	446,556,196.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204,603.70	68,109,485.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810,743.21	62,494,46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3,250,557.31	940,942,87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05,547.05	100,259,684.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0.00	5,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00	5,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33,917.90	17,659,245.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0	194,30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533,917.90	17,903,549.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33,197.90	-17,897,74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15,561.31	23,816,627.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15,561.31	23,816,62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5,561.31	-23,816,62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343,212.16	58,545,308.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755,396.74	406,210,088.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412,184.58	464,755,396.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刘[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②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三年度

信会师深报字[2024]第 20162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8TLSLMGN

（本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4 年 4 月 19 日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36,459,414.93	303,953,193.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17,962,258.34	48,070,606.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51,975,872.48	39,241,940.67
其他应收款	（四）	10,462,392.14	18,008,055.27
存货			
合同资产	（五）	988,772,688.32	944,111,018.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96,999.77	180,659,566.23
流动资产合计		1,605,729,625.98	1,534,044,380.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七）	5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	264,304.00	264,30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37,379,655.86	40,582,121.1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	38,586,405.47	53,905,547.32
无形资产	（十一）	14,306,321.49	13,441,731.5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7,887,185.56	5,417,442.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102,278,001.26	82,817,71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7,015,799.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701,873.64	203,444,656.23
资产总计		1,856,431,499.62	1,737,489,036.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illegible]，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五）	628,719,659.18	574,966,991.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六）	308,702,458.00	266,378,224.08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	92,633,622.69	120,153,501.45
应交税费	（十八）	35,569,223.76	31,634,469.15
其他应付款	（十九）	49,662,745.62	52,756,568.9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	23,332,578.03	24,711,125.53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一）	83,271,699.81	77,414,083.22
流动负债合计		1,221,891,987.09	1,148,014,963.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二）	16,079,792.02	29,585,507.7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三）	6,520,000.00	5,0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7,157,118.32	1,412,611.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756,910.34	36,018,119.14
负债合计		1,251,648,897.43	1,184,033,082.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四）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五）	1,001,746.06	1,001,74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六）	60,795,041.76	60,795,041.76
未分配利润	（二十七）	482,985,814.37	431,659,165.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4,782,602.19	553,455,953.7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4,782,602.19	553,455,95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6,431,499.62	1,737,489,036.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二十八）	973,927,401.81	1,142,951,033.98
减：营业成本	（二十八）	688,191,900.23	790,692,905.65
税金及附加	（二十九）	5,612,862.99	4,792,397.48
销售费用	（三十）	5,556,985.63	5,372,907.81
管理费用	（三十一）	67,226,019.22	69,113,154.24
研发费用	（三十二）	60,077,206.53	51,857,181.60
财务费用	（三十三）	-1,208,076.01	-2,862,781.68
其中：利息费用		1,817,327.13	1,905,005.60
利息收入		3,348,256.04	5,529,056.27
加：其他收益	（三十四）	1,848,668.32	6,893,227.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五）	1,355,983.73	356,958.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9,240,135.63	-5,248,081.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77,294,346.62	-60,752,721.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137,177.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003,495.39	165,234,651.83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九）	16,147.01	75,487.79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	1,683,148.23	19,018,111.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336,494.17	146,292,028.2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一）	12,009,845.70	22,013,587.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326,648.47	124,278,441.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326,648.47	124,278,441.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326,648.47	124,278,441.0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326,648.47	124,278,441.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326,648.47	124,278,441.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6,994,522.87	1,060,978,238.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20.00	12,459,024.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3,244.82	27,518,84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2,000,287.69	1,100,956,104.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157,925.25	335,373,543.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0,289,015.76	531,861,666.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623,187.44	112,204,603.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19,361.79	63,810,743.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789,490.24	1,043,250,55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10,797.45	57,705,54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5,719.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815,719.18	7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50,682.40	13,533,917.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1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50,682.40	193,533,917.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365,036.78	-193,533,197.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40,623.19	27,515,561.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40,623.19	27,515,56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0,623.19	-27,515,561.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935,211.04	-163,343,212.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412,184.58	464,755,396.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347,395.62	301,412,184.5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③2024 年财务审计报表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〇二四年度

信会师深报字[2025]第 20184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P2X0DYX3

（此页无正文，此页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签章签字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5 年 6 月 6 日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504,059,789.85	436,459,414.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03,357,196.00	117,962,258.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三）	24,639,489.00	51,975,872.48
其他应收款	（四）	9,579,626.30	10,462,392.14
存货			
合同资产	（五）	1,001,319,053.36	988,772,688.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	5,743,307.83	96,999.77
流动资产合计		1,648,698,462.34	1,605,729,625.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七）	50,995,255.06	5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八）	269,304.00	264,30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九）	39,495,311.96	37,379,655.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	15,953,410.73	38,586,405.47
无形资产	（十一）	13,021,706.59	14,306,321.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4,915,058.17	7,887,18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86,323,435.81	102,278,001.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0,973,482.32	250,701,873.64
资产总计		1,859,671,944.66	1,856,431,499.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illegibl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四）	632,915,037.33	628,719,659.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五）	296,835,746.13	308,702,458.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	102,305,317.88	92,633,622.69
应交税费	（十七）	23,114,936.38	35,569,223.76
其他应付款	（十八）	51,763,456.10	49,662,745.6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九）	12,859,299.49	23,332,578.03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	83,185,353.65	83,271,699.81
流动负债合计		1,202,979,146.96	1,221,891,987.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一）	4,284,226.63	16,079,792.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二）	5,738,000.00	6,5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三）	2,591,905.78	7,157,118.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14,132.41	29,756,910.34
负债合计		1,215,593,279.37	1,251,648,897.4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四）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五）	1,001,746.06	1,001,746.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二十六）	2,362,231.88	
盈余公积	（二十七）	60,795,041.76	60,795,041.76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八）	519,919,645.59	482,985,814.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078,665.29	604,782,602.1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078,665.29	604,782,602.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9,671,944.66	1,856,431,499.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丁继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illegible]　　会计机构负责人：[illegible]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二十九）	926,501,631.47	973,927,401.61
减：营业成本	（二十九）	664,142,414.99	688,191,900.23
税金及附加	（三十）	5,593,632.97	5,612,862.99
销售费用	（三十一）	5,007,564.86	5,556,985.63
管理费用	（三十二）	59,621,401.55	67,226,019.22
研发费用	（三十三）	72,327,530.64	60,077,206.53
财务费用	（三十四）	-1,270,553.96	-1,208,076.01
其中：利息费用		1,050,196.61	3,067,457.35
利息收入		2,595,278.07	5,203,378.38
加：其他收益	（三十五）	1,545,581.15	1,848,668.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1,046,301.36	1,355,983.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6,242,766.08	-9,240,135.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八）	29,473,941.44	-77,294,346.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7,177.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388,240.45	65,003,495.39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九）	176,040.43	16,147.01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	303,899.71	1,683,148.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260,381.17	63,336,494.1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一）	19,865,549.95	12,009,845.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394,831.22	51,326,648.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394,831.22	51,326,648.4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394,831.22	51,326,648.4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9,394,831.22	51,326,64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394,831.22	51,326,648.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公司负责人：于往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0,985,174.80	916,994,522.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2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91,334.96	25,003,24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2,176,509.76	942,000,287.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496,928.80	256,157,925.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6,418,510.77	540,289,015.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301,814.59	65,623,187.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49,388.51	34,719,361.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5,466,642.67	896,789,49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十二）	206,709,867.09	45,210,797.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5,719.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815,71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39,035.91	17,450,682.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44,035.91	67,450,68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4,035.91	114,365,036.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441,4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57,793.77	27,640,62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999,193.77	27,640,62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99,193.77	-27,640,623.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66,637.41	131,935,211.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347,395.62	301,412,184.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2,814,033.03	433,347,395.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4）资质证书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 济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资 质 等 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工 程 勘 察

资 质 证 书

证书编号：B144002073

有 效 期：至2030年03月17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2025年 03月 17日

No.BZ 0018131

企业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建立时间	2007年08月22日		
注册资本金	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65890108N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B144002073-8/1		
有效期	至2030年03月17日		
法定代表人	刘树亚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许有胜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陈鹏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原资质证书编号：190119-kj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机关：（章）

2025 年 03 月 17 日

No.BF 0092943

甲级测绘资质证书（副本）

专业类别：甲级：测绘航空摄影、摄影测量与遥感、工程测量、界线与不动产测绘、地理信息系统工程。***

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树亚

证书编号：甲测资字44101902

有效期至：2028年12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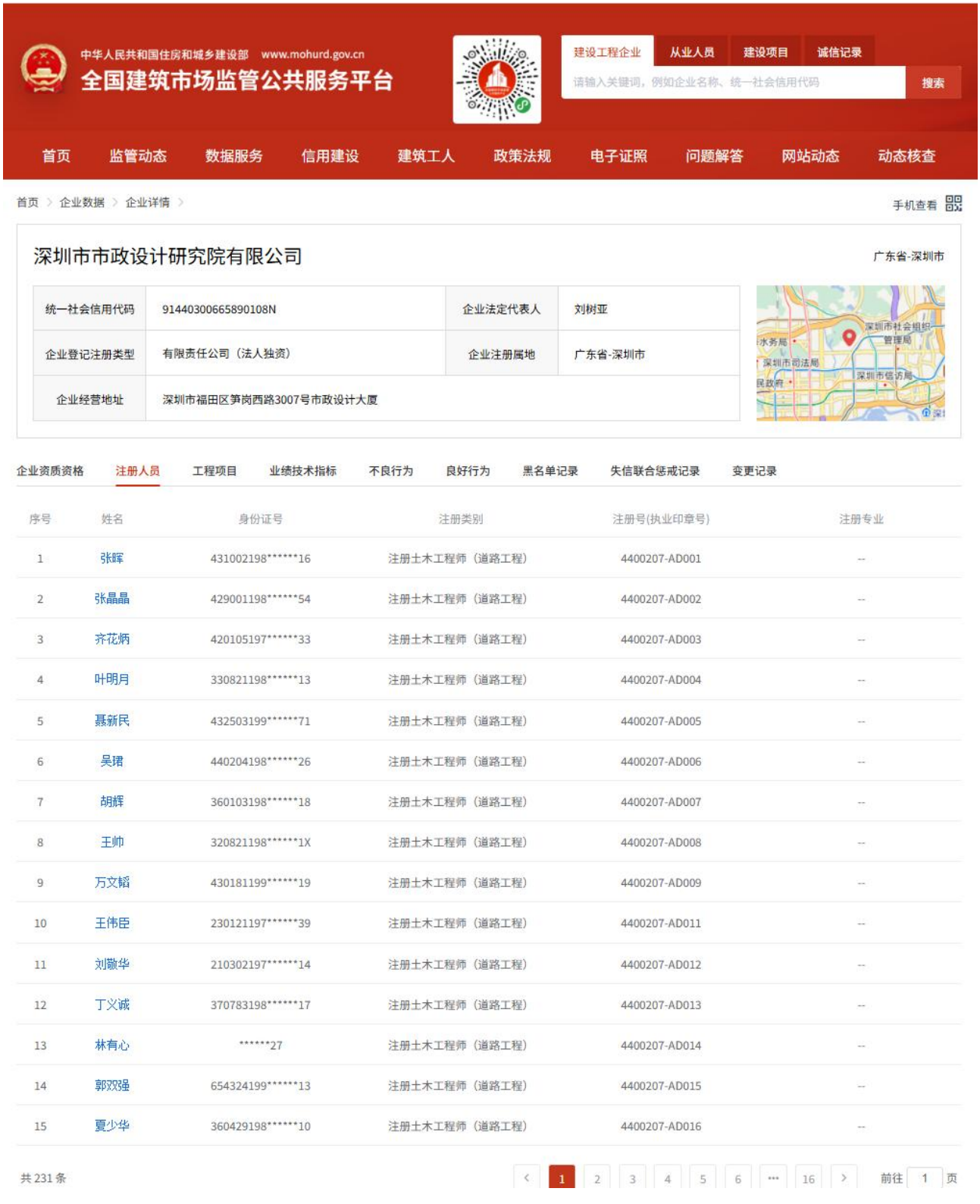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印章）

2023年12月6日

No. 004345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5）专业技术人员（四库一平台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65890108N	企业法定代表人	刘树亚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企业资质资格 | 注册人员 | 工程项目 | 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张晖	431002198******16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01	--
2	张晶晶	429001198******54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02	--
3	齐花炳	420105197******33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03	--
4	叶明月	330821198******13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04	--
5	聂新民	432503199******71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05	--
6	吴珺	440204198******26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06	--
7	胡辉	360103198******18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07	--
8	王帅	320821198******1X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08	--
9	万文韬	430181199******19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09	--
10	王伟臣	230121197******39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11	--
11	刘敬华	210302197******14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12	--
12	丁义诚	370783198******17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13	--
13	林有心	******27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14	--
14	郭双强	654324199******13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15	--
15	夏少华	360429198******10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4400207-AD016	--

共 231 条 < 1 2 3 4 5 6 ... 16 > 前往 1 页

（6）认证情况

我单位已通过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附证书扫描件如下：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Q32010344R8M

兹证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市政行业、公路工程、建筑行业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资质范围内）；工程勘察、测绘（资质范围内）；城乡规划的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评价；工程咨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总承包（含数据采集与分析、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

发证日期：2024-02-05

证书有效期至：2027-02-04

初始获证日期：2006-04-28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须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合格

第二次监督合格标志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络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Yuhe Building,Qiaoxiang Road,Shenzhen,P.R.China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E32010231R4M

兹证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市政行业、公路工程、建筑行业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资质范围内）；工程勘察、测绘（资质范围内）；城乡规划的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评价；工程咨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总承包（含数据采集与分析、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02-05　　证书有效期至：2027-02-04

初始获证日期：2014-07-28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须通过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合格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ISO 14001 ENVIRONMENT ASSURED FIRM UCC

IAF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络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Yuhe Building,Qiaoxiang Road,Shenzhen,P.R.China

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编号：02424S32010195R4M

兹证明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65890108N）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

市政行业、公路工程、建筑行业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资质范围内）；工程勘察、测绘（资质范围内）；城乡规划的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的评价；工程咨询；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总承包（含数据采集与分析、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及相关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02-05　　证书有效期至：2027-02-04

初始获证日期：2014-07-28

（本证书有效期内每年须进行监督审核，证书是否继续有效以是否加贴监督合格标志为准。）

机构印章：　　签发（主任）：

第一次监督合格

第二次监督
合格标志加贴处

ISO 45001 UCC

IAF

CNAS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4-M

证书查询方式：可通过深圳市环通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网（www.ucccert.com），或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查询

认证机构联络电话：（+86 755）833558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裕和大厦六楼

The most recent information and status of the certificate are available from the UCC website(www.ucccert.com) or CNCA website(www.cnca.gov.cn)

UCC telephone number: (+86 755)83355888　Address: 6/F,Yuhe Building,Qiaoxiang Road,Shenzhen,P.R.China

（7）其他

企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帮扶业绩一览表

序号	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建设地点（市级）	备注
1	桥头镇第五小学交通隐患整改	2025.3.8	东莞市	/
2	桥头镇桥头中学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2025.3.8	东莞市	/

①桥头镇第五小学交通隐患整改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身“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帮扶协议书

项目名称：桥头镇第五小学交通隐患整改

甲方（被帮扶方/委托方/建设方）：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帮扶方/受托方/服务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发挥好建筑业企业资金、技术、设备、人力优势，保质高效推进帮扶项目实施，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合理公平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

桥头镇第五小学交通隐患整改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地址：桥头镇第五小学

2.项目内容及规模：优化学校周边交通组织，合理规划，增设交通信号灯、防护护栏、警示标志等基础设施，有效解决学生上下学期间的通行安全隐患及高峰时段交通拥堵问题，为家长接送学生和群众通行提供更加安全的道路环境。

3.项目类型（可多选）

☑工程建设类 □建筑业产业集聚区类 □新产业新业态类 □合作开发运营类

□其他：/

4.项目功能属性（可多选）

□县城补短板强弱项

□四项攻坚任务（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公厕建设管理、“六乱”整治）

□美丽圩镇“七个一”（一个美丽乡镇入口通道、一条美丽

示范主街、一处房屋外立面提升样板、一个美丽圩镇客厅、一个干净整洁农贸市场、一条美丽河道、一个绿美生态小公园）

☑九项公共基础设施（三所学校（中心幼儿园、中心小学、寄宿制学校）、乡镇卫生院、养老服务中心、文体活动场所、便民服务中心、道路（含公共停车场、充电桩）、综合性商业超市、快递物流点、冷链物流设施）

☐农房建设和风貌提升

☐村镇人居环境整治

☐其他：/

5.项目预期效益：

经济效益：优化道路交通组织，有效改善交通运行效率，加强学校周边道路安全，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同时保障学生及市民出行安全。

社会效益：企业积极参与助力帮扶，将企业的社会责任意识传递到社会各界。通过改善人居环境、优化基础设施等举措，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活品质和幸福感，为构建更加美好的社会环境贡献更多力量。

环境效益：降低空气污染，改善学校周边空气环境质量。

其他效益：企业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投身社会帮扶，改善居民出行条件，切实解决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还能有效提升企业自身的社会形象和美誉度，同时激发更多的社会力量共同为改善民生、提升人民生活幸福感贡献力量。

6.实施时间：计划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开始（开工），2025 年_____月_____日完成（竣工），合共_____ 天。

三、实施帮扶方式

1.建设运营模式（可多选）

□整体打包　　□乡村振兴示范带“全线统筹”

□“投建营一体化”模式　□供应链协同

□利益共享机制　☑其他：勘察设计

2.采用新型建造方式或新型建筑技术（可多选）

□智能建造　□装配式建筑　□低碳或低能耗建筑

☑其他：_____/_____

3.采用项目组织管理模式（可多选）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

□建设-运营-移交模式（BOT）

□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EOD）

□工程总承包模式（EPC）

□全过程工程咨询

□施工总承包模式（PC）

☑其他：勘察设计

四、帮扶内容及金额

项目计划总投资 212.21 万元，其中建安费 178 万元。

乙方帮扶金额合计 5.34 万元，具体帮扶内容及金额如下：

资金支持：乙方直接提供资金支持，金额：/ 元；

乙方让利（减免费用），金额：__/__元。

物资支持：乙方提供_____/_____等物资支持，金额（市场价格或折算价格）：_____/_____元。

设备支持：乙方提供_____/_____等设备支持，金额（市场价格或折算价格）：_____/_____元。

技术支持：乙方提供勘察设计、施工方案等技术支持，金额（市场价格或折算价格）：5.34万元。

人员支持：乙方派遣_____人员提供_____支持，金额（市场价格或折算价格）：_____元。

其他支持：_____/_____，金额（市场价格或折算价格）：_____/_____元。

五、项目帮扶验收

项目完成（竣工）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对约定的帮扶内容进行验收。项目帮扶验收不作为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及技术服务验收证明。

六、其他事项

1.本协议仅确立双方项目帮扶合作的基本框架和意向，不作为工程施工合同、技术服务合同，也不作为相关合同的要件。若本协议内容与工程施工合同、技术服务合同等存在矛盾或冲突的，应以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2.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__肆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贰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的签订、履行、变更、终止等事项，[illegible]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保。。。

5.本协议的解释权属于甲乙双方，如双方对本协议的内容或执行有异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

甲方：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29
电话：	电话：0755-83265011
传真：	传真：0755-83324659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2025年 3 月 8 日

东莞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业央企国企助力交通综合治理项目的通知

松山湖高新区综合办公室，各镇街党政综合办：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关于实施“百千万工程”的决策部署，切实推动建筑业央企国企深度参与助力我市“百千万工程”，根据前期各镇街（园区）报送的需助力交通综合治理项目及意向助力企业名单，结合各建筑业央企国企报送助力项目意愿，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对结对助力关系进行了统筹安排，并再次征求意见。现将《建筑业央企国企助力交通综合治理项目汇总表》印发给你们，请结合以下要求加快推进项目落地。

一、要签订帮扶协议，明确助力事项

各镇街（园区）要强化主体责任意识，立刻行动起来，主动加强与结对助力央企国企的沟通和对接，统一意见，并与助力央企国企签订项目帮扶协议书（参考式样详见附件2），明确项目建设内容、预期效益、投资概算、施工期限、验收管理等，帮扶协议书签订后原则上不得变更核心内容。双方签字盖章的项目帮扶协议书彩色扫描件，请于2025年2月20日前通过OA邮箱报

送至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社会动员组。

二、要加强过程管理，确保项目质量

各镇街（园区）要明确牵头单位，协调辖区的交通、交警、学校、医院及周边村（社区）等各方深度参与，做好服务保障，协助助力央企国企做好项目规划设计、施工建设等工作，确保2025年3月底前顺利开工、上半年完成建设。要加强项目施工过程的安全、质量等方面的监督管理，项目完工后，尽快组织开展竣工验收，并做好项目移交接收和后续的日常维护。同时，协助助力的央企国企申请捐建公益工程项目价值认定，并获得慈善管理机构出具的公益性捐赠票据。各镇街（园区）还要进一步落实“百千万工程”建设的主体责任，系统谋划交通综合治理与绿美乡村、“三线”整治、农房提升、停车管理、城乡环境、美丽庭院等方面的有机结合、协同推进，与央企国企形成投资建设合力。

三、要做好分析记录，总结成效经验

各镇街（园区）要重视项目实施地点的交通状况监测与评估工作，充分利用无人机航拍等技术，在交通最为繁忙时段，采集反映交通拥堵情况的高清视频影像，并于2月20日前将视频文件与《项目帮扶协议书》扫描件一并报送至市“百千万工程”指挥办。要广泛通过科技手段，为后续科学决策提供有力支撑。在

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镇街（园区）要依托无人机和数据治理技术，指定专人定期对项目进行动态跟踪拍摄和记录数据，形成系统影像档案和数据台账，积极运用数据辅助决策。项目完工后，需于同样的交通繁忙时段在项目实施地点拍摄高清视频影像，对项目实施后的交通运行效果进行对比分析和评估，特别要注重总结成功经验和提炼可复制、可推广的做法，报送至市“百千万工程”指挥办，为全市交通治理提供示范引领。

附件：1.建筑业央企国企助力交通综合治理项目汇总表

2.项目帮扶协议（参考式样）

3.无人机航拍视频技术参考要求

市“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

2025年2月11日

（联系人：王水平；联系电话：22830522，13728108640）

罗嘉文；联系电话：22830505，18925741561）

抄送：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教育局、市卫生健康局。

附件 1

建筑业央企国企助力交通综合治理项目汇总表

序号	被助力镇街（园区）	助力企业	助力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1	清溪镇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清溪中学、中心小学跨街天桥	698.9
2	大岭山镇	中国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莞长路交叉口综合整治提升	675
3	沙田镇	中铁大桥局（东莞）工程有限公司	港口大道掉头匝道桥工程项目	675
4	樟木头镇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中心小学周边道路整治	583
5	厚街镇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学府路周边道路及重点学校交通综合治理项目	524
6	大朗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医院道路交通秩序微整治	500
7	黄江镇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清龙路长龙路口段枢纽	500
8	寮步镇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	莞樟路交通综合治理	500

序号	被助力镇街（园区）	助力企业	助力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9	万江街道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万江第一小学周边交通治理	500
10	中堂镇	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堂医院、第四中学人行天桥	500
11	石龙镇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东莞火车站 TOD 交通枢纽区域综合整治	490
12	洪梅镇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洪梅第一小学周边交通治理	480
13	长安镇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长青路、靖海中路交通设施更新改造	450
14	塘厦镇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水霖实验学校周边道路整治	450
15	企石镇	中国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润升百货周边交通治理	447
16	谢岗镇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粤海大道停车场建设项目	430
17	东坑镇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骏发一路慢行系统提升工程	405.6

序号	被助力镇街（园区）	助力企业	助力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18	道滘镇	中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济川小学周边交通治理	400
19	南城街道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初级中学周边交通治理	395
20	松山湖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小学、第一初级中学、清澜山学校周边交通整治项目	380
21	望牛墩镇	中铁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	校园及周边交通环境治理	370
22	麻涌镇	中铁南方（东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心小学周边及博学路交通治理	359
23	东城街道	中国建设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东华高级中学至中云科技产业园人行天桥	350
24	石排镇	中国电建集团成都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验小学北侧非机动车道建设	350
25	石碣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区域总部	袁崇焕小学周边交通综合治理项目	349

序号	被助力镇街（园区）	助力企业	助力项目	项目金额（万元）
26	茶山镇	中铁（广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第三小学交通微改造	330
27	高埗镇	中交华南（东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万和百货周边交通治理	232
28	凤岗镇	中电建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凤岗华侨中学(永和街校区)交通秩序微整治改造项目	220
29	常平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区域总部	沿河路、环常北路交通秩序整治项目	195
30	桥头镇	中铁南方（东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第五小学交通隐患整改	175.28
31	虎门镇	中建三局集团（东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黄河时装城商圈及周边道路整治	150
32	横沥镇	中交华南（东莞）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横沥中心小学周边交通治理	130
33	莞城街道	中建三局集团（东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东莞记忆”首开区周边交通治理	100

②桥头镇桥头中学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身“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项目帮扶协议书

项目名称：桥头镇桥头中学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甲方（被帮扶方/委托方/建设方）：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帮扶方/受托方/服务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深入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发挥好建筑业企业资金、技术、设备、人力优势，保质高效推进帮扶项目实施，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合理公平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

桥头镇桥头中学周边配套道路工程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地址：桥头镇桥头中学

2.项目内容及规模：优化桥头医院、桥头中学周边工业路、信怡路交通组织，合理规划增设防护护栏、非机动车道等基础设施，有效解决学生上下学期间的通行安全隐患及高峰时段交通拥堵问题，为家长接送学生和群众通行提供更加安全的道路环境。

3.项目类型（可多选）

☑工程建设类 □建筑业产业集聚区类 □新产业新业态类 □合作开发运营类

□其他：/

4.项目功能属性（可多选）

□县城补短板强弱项

□四项攻坚任务（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公厕建设管理、“六乱”整治）

□美丽圩镇“七个一”（一个美丽乡镇入口通道、一条美丽

示范主街、一处房屋外立面提升样板、一个美丽圩镇客厅、一个干净整洁农贸市场、一条美丽河道、一个绿美生态小公园）

☑九项公共基础设施（三所学校（中心幼儿园、中心小学、寄宿制学校）、乡镇卫生院、养老服务中心、文体活动场所、便民服务中心、道路（含公共停车场，充电桩）、综合性商业超市、快递物流点、冷链物流设施）

☐农房建设和风貌提升

☐村镇人居环境整治

☐其他：/

5.项目预期效益：

经济效益：优化道路交通组织，改善桥头中学及附近桥头医院交通运行效率，加强学校周边道路安全，同时保障学生及市民出行安全。

社会效益：企业积极参与助力帮扶，将企业的社会责任意识传递到社会各界。通过改善人居环境、优化基础设施等举措，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活品质和幸福感，为构建更加美好的社会环境贡献更多力量。

环境效益：降低空气污染，改善学校、医院周边空气环境质量。

其他效益：企业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投身社会帮扶，改善居民出行条件，切实解决人民群众的实际需求，还能有效提升企业自身的社会形象和美誉度，同时激发更多的社会力量共同为改善民生、提升人民生活幸福感贡献力量。

6.实施时间：计划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开始（开工），2025 年_____月_____日完成（竣工），合共_____ 天。

三、实施帮扶方式

1.建设运营模式（可多选）

☐整体打包　　☐乡村振兴示范带“全线统筹”

☐“投建营一体化”模式　☐供应链协同

☐利益共享机制　☑其他：勘察设计

2.采用新型建造方式或新型建筑技术（可多选）

☐智能建造　☐装配式建筑　☐低碳或低能耗建筑

☑其他：/

3.采用项目组织管理模式（可多选）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

☐建设-运营-移交模式（BOT）

☐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EOD）

☐工程总承包模式（EPC）

☐全过程工程咨询

☐施工总承包模式（PC）

☑其他：勘察设计

四、帮扶内容及金额

项目计划总投资 98.58 万元，其中建安费 82.18 万元。

乙方帮扶金额合计 2.47 万元，具体帮扶内容及金额如下：

资金支持：乙方直接提供资金支持，金额：/ 元；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的签订、履行、变更、终止等事项，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保护。

5.本协议的解释权属于甲乙双方，如双方对本协议的内容或执行有异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仲裁或诉讼等方式解决，

甲方：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29
电话：	电话：0755-83265011
传真：	传真：0755-83324659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2025年 3 月 8 日

二、投标人近 5 年同类业绩

2、投标人同类业绩表

内容：提供近 5 年（2020 年 10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本项目类似的基坑或地铁第三方监测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提供的业绩超过 5 项，则只按前 5 项计取）。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日期
1	C 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769.765664 万元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4.30
2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第三方监测服务	429.628636 万元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8.30
3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299.1770 万元	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4.1
4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234.23558 万元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2021.9.28
5	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 A08-04、08-06 地块基坑及主体监测	177.3724 万元	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2025.4.3

证明材料：1.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合同范围、服务内容描述页、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甲乙双方盖章页）。2.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合同中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提供能体现联合体分工内容及各自费用占比的证明材料（建设单位加盖公章）。3.若为联合体投标的，此项内容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填表要求：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填写合同载明的签订日期。

（1）C 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5-47-03-013948008001

标段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769.765664万元

中标工期：974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2-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02

查验码：843775955228266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KJ-2021-0034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7年版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

1.3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其西侧为已基本完建的璟湾汇，南侧紧邻红树湾南站（9/11 号线）及白石四道，东侧为规划中央绿轴及规划地铁 29 号线，现状为板房，北侧为白石三道及在建神州数码，西北角距地铁 2 号线约 32m。本工程建设面积约 3.6 万平，北侧拟建 3 层地下室，南侧拟建 2~3 层地下室及地铁换乘区间，拟建主体基坑深度约 18.5m~22m，塔楼坑中坑深度约 7.7m。基坑支护方案为咬合桩加内支撑，基础形式暂定为桩基础，土石方量约为 60 万立方米。本项目临近运营中的地铁 2、9、11 号线区间及车站，基坑围护结构与地铁围护结构共墙或可能非常贴近，基坑开挖过程对周边沉降要求非常严格，保护好地铁运营安全是本项目重难点。基坑工程安全等级为一级，水准测量等级二等水准测量。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项目宗地号T207-0055地块基坑施工过程监测及相邻建（构）筑物变形监测，包括运营中地铁2、9、11号线相应区间、车站的变形监测。

2.2 监测内容：①周边路面及道路沉降；②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③水位观测；④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⑤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⑥支撑应力；⑦立柱桩沉降；⑧地铁隧道、地铁轨道及车站、出入口等监测。

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毗邻地铁车站、区间监测满足地铁集团对建（构）筑物对变形、位移的监测要求，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 监测工作完成标志条件约定：基坑地下结构施工完成、基坑回填完成后30日历天监测数据稳定，地铁部分监测数据收敛稳定，同时通过地铁集团对监测结果的验收。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2.4.3 ☐工程监测面积_____平方米；☐监测长度_____米，监测点暂定_____个；☐监测次数暂定_____次；☑其他：监测技术要求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实际使用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2021年3月1日（暂定）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2023年10月31日（暂定）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74 天。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5 合同价格形式及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_____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暂定柒佰陆拾玖万柒仟陆佰伍拾陆元陆角肆分（¥7697656.64 元）。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固定总价：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计费，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括：□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技术工作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_____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固定单价：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_____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①制作监测桩点材料涨价因素；②仪器设备升级、更换保证能满足国家、地方最新规范要求因素；③监测桩点设置偏僻，满足监测增加的措施费用；④意外损坏桩点、仪器、设备重新制作、购买费用；⑤不满足甲方要求或不满足国家、地方规范要求的监测成果需重新监测及编制费用；⑥非乙方原因导致监测期延长180天（包括本数）以内的正常监测费用；⑦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单价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双方协商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报价表

一、基坑监测部分费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点	6	600.00	3600.00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km	1.00	400.00	400.00	
3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点	18	500.00	9000.00	
4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km	3.00	300.00	900.00	
5	桩顶水平位移监测	点*次	10846	25.00	271150.00	
6	桩顶沉降监测	点*次	10846	20.00	216920.00	
7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水平位移监测（倾斜）	点*次	1276	25.00	31900.00	
8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沉降监测	点*次	2568	20.00	51360.00	
9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沉降监测（东西侧）	点*次	14036	20.00	280720.00	
10	支撑立柱沉降监测	点*次	8294	20.00	165880.00	
11	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米*次	80388.00	6.50	522522.00	
12	支撑应力监测	点*次	19749	16.00	315984.00	
13	地下水位监测	点*次	4147	8.00	33176.00	
14	监测技术成果费				418772.64	
15	小计				2322284.64	
二、布点及其他费用						
16	支撑应力计及安装	个	348	135.00	46980.00	
17	测斜管及安装	米	252.00	15.00	3780.00	
18	水位管及安装	米	156.00	100.00	15600.00	含水位孔施工
19	支撑应力自动化监测采集器	套	87	2100.00	182700.00	
20	水位自动化监测采集器	套	13	1500.00	19500.00	
21	小计				268560.00	
22	基坑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基坑监测部分费用+基坑监测布点及其他费用）				2590844.64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三、地铁监测部分费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23	9号线红树湾南地铁出入口附属物沉降监测	点*次	7812	20.00	156240.00	
24	地铁9号线/11号线车站结构变形监测	点*次	18228	16.00	291648.00	
25	地铁9号线/11号线车站运行区轨道变形监测	点*次	159712	16.00	2555392.00	
26	地铁2号线隧道变形监测（靠近基坑侧）	点*次	52080	16.00	833280.00	
27	地铁2号线隧道变形监测（另侧）	点*次	15190	16.00	243040.00	
28	监测技术成果费				897512.00	
29	地铁隧道三维扫描	项	4	20000.00	80000.00	
30	小计				5057112.00	
四、布点及其他费用						
31	地铁隧道监测全自动仪器安装	项	6	600.00	3600.00	
32	地铁内部设备安装（L型棱镜）	个	421	100.00	42100.00	
33	地铁隧道基准点棱镜安装	个	20	200.00	4000.00	
34	小计				49700.00	
35	地铁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地铁监测部分费用+地铁监测布点及其他费用）				5106812.00	
36	合计总报价 （基坑部分监测费用合计+地铁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7697656.64	

以上签约合同价，☑已包含 □未包含 工程师常驻工地费用。工程师常驻工地（如需要）费用：按实际服务人员级别和投入时间计费。其中，高级工程师¥__/__元/天，工程师¥__/__元/天，助理工程师¥__/__元/天。若需要晚上加班，本款加班人员每天单价须乘以系数__/__（具体计算系数应由双方协商确定）。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成时，甲方、乙方可选择以下任一种方式解决：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2.7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副本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乙方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M3GD6A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3601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33091275	电　话：0755-25890439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账　号：955109228886666	账　号：79210155200000039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4月20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证　明

项目名称	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769.765664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1年4月30日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其西侧为已基本完建的珠湾汇，南侧紧邻红树湾南站（9/11号线）及白石四道，东侧为规划中央绿轴及规划地铁29号线，现状为板房，北侧为白石三道及在建神州数码，西北角距地铁2号线约32m。本工程建设面积约3.6万平，北侧拟建3层地下室，南侧拟建2~3层地下室及地铁换乘区间，拟建主体基坑深度约18.5m~22m，塔楼坑中坑深度约7.7m。基坑支护方案为咬合桩加内支撑，基础形式暂定为桩基础，土石方量约为60万立方米。本项目临近运营中的地铁2、9、11号线区间及车站，基坑围护结构与地铁围护结构共墙或可能非常贴近，基坑开挖过程对周边沉降要求非常严格，保护好地铁运营安全是本项目重难点。基坑工程安全等级为一级。 **监测内容：**①基坑周边路面及道路沉降；②基坑周边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③基坑周边水位观测；④基坑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⑤基坑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⑥基坑支撑应力；⑦基坑立柱桩沉降；⑧地铁隧道、地铁轨道及车站、出入口等监测。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负责人	裴洪军、曹梦成
	技术负责人	刘士虎
	主要技术人员	刘小玲、熊寻安、车永和、赵晨、曾魁、黄顺强、尤江、肖佳军、王建立、蒙韵、何辉、张柯、尉巍、杨雷、林振通、韩葵、杨正平、袁军、黄永健、郑康新、赵晨、赖福森、刘涛、周洁辉
履约情况	按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履约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4月1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坝田技术使用

（2）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第三方监测服务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44030020200065012001

标段名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第三方监测服务

建设单位：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29.628636万元

中标工期：自合同签订日期开始实施，至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所有监测工作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8-1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8-13

查验码：235019141655305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广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KJ-2021-0068

合同编号：SSTK-HT-2021-139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
第三方监测服务合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第三方监测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委托方：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第三方监测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相关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与监测内容

1. 工程名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第三方监测服务

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3.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产业路西侧，深汕大道北侧，西起圳美绿道、东至产业路英达斯瑞公园，计划总投资约64.81亿元（已拍地部分），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46.43亿元（已拍地部分），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约33.17万平方米（已拍地部分29.66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97.61万平方米（已拍地部分约86.38万平方米），建筑高度≤120米。

4. 监测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变形监测（含拔顶水平位移、坡顶竖向位移等）；周边土体竖向位移监测；周边建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设施的沉降变形监测；水位监测；在建建筑物沉降监测；甲方安排的其它相关工作，具体工作内容以甲方的委托为准，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增减工程量的权利，乙方须无条件配合，不得提出异议。

根据图纸、有关规范及甲方要求，监测内容（包括基准点和观测点设置、监测项目、工作量仪器和监测工期等），乙方按甲方批准的优化后监测方案实施本工程监测工作，具体监测主要内容如下：

（1）施工影响范围内临近建筑物现状情况调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基坑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

（3）基坑周边建筑物变形监测；

（4）周边道路及管线位移、沉降监测点（按图纸要求设置）；

（5）根据基坑支护设计图纸要求，布置水位观测孔；

（6）基坑周边土体侧向变形监测；

（7）内撑轴力系变形和内撑竖向支撑桩变形监测；

（8）周边建筑物裂缝和地表裂缝监测；

（9）乙方在每次监测时应通知甲方，当基坑监测数据达到或超过预警值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及监理。

5.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	GB50497-2019	国家标准
2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国家标准
3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8-2016	行业标准
4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版】》	GB 50021-2001	国家标准
5	《广东省建筑基坑支护工程技术规程》	DBJ/T15-20-/16	广东省标准
6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50202-2018	国家标准
7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 120-2012	行业标准
8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20	深圳市标准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二、监测工作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日期开始实施，至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所有监测工作。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竣工时间以主体结构沉降稳定为准。具体结束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或有关规范为准。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款

1. 计价方式：固定综合单价

2.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肆佰贰拾玖万陆仟贰佰捌拾陆元叁角陆分，小写：¥4296286.36 元，其中暂列金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玖仟肆佰陆拾捌元贰角贰分，小写：¥259468.22 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零伍万叁仟壹佰元叁角肆分，小写：¥4053100.34 元，税金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叁仟壹佰捌拾陆元零贰分，小写：¥243186.02 元，增值税税率 6%。如因国家政策变化或税率调整，不含税部分金额不变，税金及价税合计金额作相应调整。

3. 中标下浮率：53.33% =（1-4036818.14/8648940.5）*100%

4. 结算价

（1）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按实际完成确认的工程量结算。清单中固定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设备多次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满足提交监测报告成果文件的多次进出场费、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结算时不再调整。

（2）对于无清单单价的项目，定价方法如下：

①增加类似工作内容的可参考类似项目的单价；

②若甲方要求增加合同清单外的工作内容时，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计算得出基准价，并根据合同中标下浮率（下浮率=1-中标价/基准价）（不含不可竞争费）下浮后确定综合单价。

③若新增项目内容不能按照上述①、②进行计算综合单价，则按市场询价后，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定价，不参与下浮。

（3）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最终结算价以甲方指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结果为准。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4）结算金额不超过项目概算批复的监测费用，具体以甲方指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定金额为准。乙方同意本协议的监测费用结算金额不得超过甲方指定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确认的金额。乙方也不以任何形式、方式向甲方索要、追偿，如乙方仍然要求索赔的，甲方无需支付任何赔偿或费用，且有权将乙方列入内部黑名单。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合同一式14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10份，乙方执4份。（以下无正文）

甲方：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72999996A

账户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银行账号：41009700040004034

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8 月 30 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3）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7-47-03-015923002001

标段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99.177万元

中标工期：516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1-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3-15

查验码：578135162981270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CJHT-FHXM-025(GC016)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与益团路西北角交汇处

发 包 方：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4 月 1 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期间的安全，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对本项目的基坑支护及周边建(构)筑物进行监测。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T8-2013)、《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标准》(GB50497-2019)、《广东省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结构保护技术规范》(DBJ/T 15-120-2017)、《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8-2011)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规定，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建设地点：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与益团路西北角交汇处

1.3 工程概况：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为坂田北片区 DY11 更新单元，原地块用途为工业园区。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为 6966.60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 49595 平方米，方案设计地下室暂定 4 层，基坑开挖深度约 16.4 米，基坑总体呈长方形，长×宽=93.6m×69.2m，其中地下水位监测点 8 个，基坑支护结构相关监测点共计 126 个，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点 32 个。

基坑东侧为在建环城路雪像段，距离基坑边线约 12.0~15.0m，道路完成面与基坑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1.5 米；东南侧益团路上通平南铁路高架桥，距离基坑边约 60.0~65.0m，高架桥面与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15 米；西侧为现状厂房，其中与现状浆砌石挡墙间距约 13.0~14.0m，与厂房间距约 27.2m，边坡与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8 米；西北侧为现状山地，坡顶与基坑开挖移交面高差 16 米，与坡脚间距约 12.5~18.1m，与现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状水泥路浆砌石挡墙间距约 5.0~5.5m；西北角约 26.8m 处为现状房屋。

1.4 工程监测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4.1 根据甲方、设计单位及相关职能部门要求确认的监测点的布置位置及数量，乙方对该区域进行支护结构及周边环境监测，并为工程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配合服务。其监测行为及成果均须符合国家规范及地方政府最新规定的要求，且应符合甲方招标要求。

1.4.2 根据要求布设监测点，埋设点位材料，并根据实际情况对监测点布设提出增减建议。

1.4.3.1 本项目监测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锚索应力监测、坡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周边构筑物监测、道路沉降及位移监测、现状管线监测、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等；根据深圳市住建局深建质安〔2020〕14 号文《关于基坑和边坡监测监测预警平台启用的通知》要求，本项目采用自动化监测。

1.4.3.2 本项目监测具体工作范围、内容，详见相关施工设计图纸。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日报、周报、月报、阶段性的报告及总结报告编写，负责与平南铁路相关单位对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方案报批、现场监测、各项报告、现场其他协调工作等。

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通知设计人员，以便研究对策。

监测频率：详见相关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1.4.3.3 如发现变形发展速率较大、支护结构开裂等情况，应增加监测密度，并及时向监理、设计人员和施工人员报告监测结果。当变形急剧发展、出现破坏预兆时，应对变形连续监测，及时掌握变形发展趋势和准确判断基坑安全性状。

1.4.4 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基本技术约定：需于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设计图纸编制完成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方案，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方案需确保通过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的审批。平南铁路产权（或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运营管理）单位审批完成后，乙方必须按经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审批过的监测方案进行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

第二条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包括：

序号	成 果 名 称	单位	数量
1	勘察报告	套	1
2	测量技术报告	套	1
3	相关图纸以及本合同要求工作的相关文件	套	1
4	以上 1、2、3 项的电子数据	套	1

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监测工程师根据本合同约定的监测要求进行监测，并于每次监测完成后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所有监测工作完成后十日内，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完整合格的监测成果文件一式四份（含电子版）。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项目的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以该项目地下室周边土方回填完毕并且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停测要求时间终止。

4.1.2 监测工作周期：

4.1.2.1 暂定服务期为 516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以该项目地下室周边土方回填完毕并且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停测要求为止。其中 ：

1、实际基坑监测以现场支护桩施工时开始，至地下室土方回填完成为止；

2、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需由监测单位负责与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协调：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根据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要求编制监测方案；

（2）按照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要求以及相关规范进行监测工作，直至达到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达到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以及相关规范要求为止。

4.1.2.2 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甲方（或监理工程师）签发本监测项目完成证明：

4.1.2.2.1 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合格的监测成果文件（一式四份，电子档一份）；

4.1.2.2.2 相关单位完成平南铁路桥区间最终现状调查，甲方取得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同意停止本项目第三方监测的的函件；

4.1.2.2.3 乙方已向甲方（或监理工程师）办理完成所有交接和移交手续后。

4.1.3 每次监测后 48 小时内应将正式的监测成果一式四份报送监理和发包人，并附情况说明及处理建议。异常情况下除及时口头报知监理和发包人外，书面监测成果应在 4 小时内报送监理和发包人。若实际情况异常，需增加监测点和次数，承包人应无条件监测。

4.2 合同价款

4.2.1 本项目监测费用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乙方中标后提供监测方案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若有需要）批准后方可实施，按照批准的监测方案和监理、甲方签署确认的实际工作量来进行结算。本合同清单固定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所需要的所有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措施费、水电连接费及使用费、调查测试费、试验实验费、现场勘查费、租车费、差旅费、资料费、准备费、进退场费、相关的评审验收费、报告编制费、税费等与本合同勘察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

4.2.2 本项目监测服务费总价为：（含税）合计总金额为（大写）：__贰佰玖拾玖万壹仟柒佰柒拾元整_（¥__2,991,770.00_）。其中：包括不含税金额__贰佰捌拾贰万贰仟肆佰贰拾

仅供梧州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肆元伍角叁分¥_2,822,424.53 元，税额 壹拾陆万玖仟叁佰肆拾伍元肆角柒分¥169,345.47 元，税率 6% 。

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4.2.3 若正式开工后，因施工环境变化或者变形突变，或因设计方案变化导致的监测方案发生变化等特殊因素需增加监测次数时，乙方需无条件配合，经甲方认可后，结算时根据实际监测次数予以调整；其中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监测次数增加的部分，乙方应无条件返工，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4.3 支付方式

4.3.1 合同签订后，监测方案经甲方、监理及相关单位审批通过，乙方的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作为预付款。预付款在第 3、4 次监测进度款内分 2 次等额扣回。

4.3.2 监测服务费进度款支付：监测工作开始后每三个月根据实际完成进度支付一次监测服务费进度款。乙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监测任务，相关成果资料经甲方及监理方验收确认合格，且乙方的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次对应监测服务费进度款；甲方根据乙方该阶段提供的监测成果报告确定该阶段的实际监测次数，参照合同清单按实支付该阶段监测服务费的 85%，监测服务费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 85%后暂停支付。

支付每期进度款时，将上次付款到本次付款期间内的违约金汇总，直接将该阶段违约金总额从本期付款额中扣除（其中违约金为永久扣除，不予返还）。

4.3.3 乙方取得本监测项目完成证明（由本工程监理、设计、建设单位三方共同确认），并配合甲方完成本合同结算及相关资料归档且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结算款支付至本项目结算总价的 100%。

4.3.4 本合同项下除特别约定外，以人民币计价与支付。

甲方应根据本章规定向支付申请文件中指定的银行账户进行支付。支付申请文件原件应由乙方直接送达甲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8.3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第九条　争议及解决

9.1 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2 除提交诉讼的争议事项外，其他工作应照常进行。

第十条　其他

10.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10.2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陆份，乙方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一条 合同附件

1、履约评价评分表

2、投标报价表；

3、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

该附件属于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签订时间：2021.4.1　　签订时间：2021.4.1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证　明

项目名称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时间	2021.4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为坂田北片区 DY11 更新单元，原地块用途为工业园区。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为 6966.60 平方米，基坑开挖深度约 13.2 米，基坑总体呈长方形，长×宽=93.6m×69.2m。	
项目概况	**监测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锚索应力监测、坡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周边构筑物监测、道路沉降及位移监测、现状管线监测、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等；根据深圳市住建局深建质安〔2020〕14 号文《关于基坑和边坡监测监测预警平台启用的通知》要求，本项目采用自动化监测。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负责人	裴洪军、曹梦成
	技术负责人	刘士虎
	主要技术人员	熊寻安、刘小玲、肖佳军、郑平安、张柯、车永和、袁军、尉巍、尤江、杨雷、林振通、郑东玉、黄坚、蒙韵、杨正平、曾平、刘涛、赵晨
履约情况	按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履约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4）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2021-092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4-47-03-718335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34.235580万元

中标工期：637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9-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柳青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09

查验码：156530573273308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JCJ-2021-0075

合同编号：GJJLZX-FWHT-2021-25

正本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月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法定代表人：刘育兵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 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办事处管辖范围，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东侧紧邻香蜜湖水体，南侧为红荔西路，东南侧 46m 外为地铁 9 号线斜穿，北侧为深圳市委党校。本项目为深圳市重大项目，以标杆示范工程为标准，建设成为具有国际高度、世界一流的大型会议综合体。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分为会议中心地块和配套酒店地块，规定计容总建筑面积约 28 万平方米（其中会议中心约 12.7 万平方米、配套酒店约 15.3 万平方米），拟建 2 层地下室，具体以政府审批为准。拟建基坑开挖面积约 7.2 万㎡，酒店基坑坑底设计高程为 -0.25m～-1.55m，会议中心基底高程为 0.75m，基坑深约 9.4m～14.9m，基坑周长约为 1090m。

主要地层为人工填土层、砂层、淤泥质土、含砾质粘性土，下伏基岩为花岗岩。基坑支护拟采用双排桩支护、排桩+锚索支护，基坑采用咬合桩或三轴水泥搅拌桩止水。

基坑支护结构施工及土方开挖过程对湖区坝体、地铁隧道、周边地面的变形、沉降要求严格。基坑工程的东侧安全等级为一级，南侧、西侧及北侧的安全等级为二级，水准测量等级二等水准测量。

第二条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基坑施工过程监测及相邻建（构）筑物变形监测。

2.2 监测内容：①地铁专项监测；②周边路面及堤岸沉降；③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④水位观测；⑤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⑥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⑦锚索应力等量测。

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毗邻地铁区间监测满足地铁集团对建（构）筑物变形、位移的监测要求，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 监测工作完成标志条件约定：基坑地下结构施工完成、基坑回填完成后监测数据稳定，地铁部分监测数据收敛稳定，同时通过地铁集团对监测结果的验收。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风险提示：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具体监测点数及频率以实际开工前甲方提供的监测任务书为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但合同服务期内的实际工程量结算价高于上限价则按上限价结算，实际工程量结算价低于上限价的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部门审计，则以政府部门审定价为准。

2.4.3 ☐工程监测面积平方米；☐监测长度米，监测点暂定个；☐监测次数暂定次；☑其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他：监测技术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第四条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2021年8月20日（暂定）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2023年5月19日（暂定）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37天。开始日期以甲方工程指令单通知的投标人进场实施监测之日开始计算，至监测范围内地下室基坑周边土方回填完成、基坑稳定并通过地铁验收为止。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合同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第五条　合同价格形式、签约合同价及结算原则

5.1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_____

5.2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 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捌角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元（¥ 2,342,355.80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暂定 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捌角 元（¥ 2,209,769.62 元），税率 6 %。

☑固定单价：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 该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已完工程成品保护、采保费、人员及机械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验收费、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政府相关部门报批手续费、各项评审费、监测成果保证满足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所有费用，综合单价结算时不再调整。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①制作监测桩点材料涨价因素；②仪器设备升级、更换保证能满足国家、地方最新规范要求因素；③监测桩点设置偏僻，满足监测增加的措施费用；④意外损坏桩点、仪器、设备重新制作、购买费用；⑤不满足国家、地方规范要求或不满足甲方要求的监测成果需重新监测及编制费用；⑥非乙方原因导致监测期延长180天（包括本数）以内的正常监测费用；⑦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单价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双方协商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价格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监测点位	监测次数	合计总数			
一	基坑监测部分费用（按二等、简单计费）							
1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点	5			630	3150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点及工作基点暂按5个，含基准网的布设费用，不再另计，工程量按实结算
2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Km	1			350	350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点暂按3个，垂直位移基准网水准线路

（本页是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GQ2M062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邮政编码：518034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单元

邮政编码：518109

电话：0755-25468621

传真：0755-25890439

电子信箱：caozd@swpd.cn

签订日期：2021 年 9 月 28 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使用

（5）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A08-04、08-06地块基坑及主体监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6-70-03-107023083001

标段名称： 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04-07、04-08、08-03、08-04、08-06地块基坑及主体监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448.9798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5-01-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3-11

查验码：JY20250221146989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合同编号：

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 A 08-04、08-06 地块基坑及主体监测服务合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 A08-04、08-06 地块基坑及主体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甲　　方：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 日

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A08-04、08-06地块基坑及主体监测服务合同

甲方：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洪田路155号创新智慧港1栋十七层

法定代表人：孙红明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监测工作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A08-04、08-06地块基坑及主体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概况：08-04地块用地性质为R2用地，项目占地16644.8平方米，规划容积率5.6，地下3层，地上4栋超高层建筑（最高150米），基坑安全等级为二级，支护形式为排桩（灌注桩）+锚索，场地设计正负零绝对标高23.35m，基坑底设计标高8.50~10.10m，基坑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度约为 11.90~13.40m。08-06 地块用地性质为 R2 用地，项目占地 16236.3 平方米，规划容积率 5.6，地下 3 层，地上 4 栋超高层建筑（最高 150 米）。基坑安全等级为二级，支护形式为排桩（灌注桩）+锚索，场地设计正负零绝对标高 24.15m，基坑底设计标高 8.95~10.95m，基坑深度约为 12.05~13.85m。

二、工作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监测的工作范围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宝安新桥东重点城市更新项目二期 A08-04、08-06 地块基坑与主体监测点布置、监测频率、监测结果分析和监测信息反馈等。乙方应当根据甲方提供的设计材料及相关资料和要求出具监测方案，经甲方确认后按照监测方案中的布点位置及数量进行测量，若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特殊情况需乙方进行补测、增加测点或增加监测频率时，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的安排。

1.根据设计图纸、有关规范及业主要求进行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基坑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

（2）竖向位移；

（3）锚索应力；

（4）基坑和主体沉降、变形监测；

（5）地下水位监测；

（6）深层水平位移；

（7）周边地下管线、道路沉降。

2.监测频率如下：

（1）在基坑开挖前，读取初始值，作为监测报告初始值；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在基坑开挖过程中，每 1-3 天监测 1 次；具体根据监测方案执行；

（3）结构施工期间，具体根据监测方案执行。

三、执行的技术标准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国家标准

《工程测量通用规范》GB 55018-2021 国家标准

《工程测量标准》GB 50026-2020 国家标准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 50497-2019 国家标准

《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 12897-2006 国家标准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 国家标准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DBJ15-31-2016 广东省标准

其他技术要求：按本项目设计要求、设计图纸对监测的相关要求、最新规范要求及监督部门要求。

四、服务期限

监测工作从基坑支护施工开始，基坑监测至基坑土方回填完成，主体沉降监测至结构封顶，具体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的实际施工时间为准。若因甲方工程延期或工程缓建，引起监测工期超期的，超期期间合同单价不变。

五、监测报告要求

（一）乙方在每次监测时应通知甲方，当监测数据达到或超过警示值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对监测期间监测、测量等数据及时分析整理，每期监测报告均以书面形式出具。基坑监测期间每周提交 1 次，主体监测期间 2 周提交一次，监测施工完成后提交总结监测技术报告。如果监测数据达到或超出警戒值，应立即告知甲方，并以书面简报的形式提供监测数据和分析结果并提出预警。

（二）根据工作进度及现场情况，如有需要时及时向甲方提供阶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段性的总结报告，以甲方通知要求的时间为准。全部监测任务完成后7天内，提供最终监测总报告，报告一式四份。

六、合同价款

（一）监测收费标准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征得基坑设计单位和甲方同意后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无条件按甲方要求加大监测频率，且不另外增加费用。

（二）合同总价

1、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1773724.00元（大写：壹佰柒拾柒万叁仟柒佰贰拾肆元整），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1673324.53元，增值税金额为100399.47元（税率为6%）。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税务机关调整增值税税率，双方同意保持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相应调整合同增值税金额。

2、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计费，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整个监测工作的人工费、材料费（包括监测布点等所需的一切材料费用）、机械费、设备费、各类措施费用、接通电源水源费用、施工用水电费、施工场地安全及环境维护费、现场清理清运费用、合同及规范要求的各项工作内容及各类评估、成果资料费，包工期、包安全、包施工用水电费，包利润、税金，以及按甲方要求配合各类中间验收及竣工验收等确认或解决与监测情况相关的技术问题所发生的费用等全部费用。乙方不得提出此费用以外的任何补偿费用（含设计变更等原因造成的成本变化）。

3、结算金额按实际工作量*合同单价计算，且最终结算金额不超合同暂定总价，超过部分不予支付。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甲方（盖章）：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4　月　3　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4　月　3　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三、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资历及近 5 年同类业绩

3、投标人项目负责人履历及同类业绩表

内容：提供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历及近 5 年（2020 年 10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与本项目类似的基坑或地铁第三方监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提供的业绩超过 3 项，则只按前 3 项计取）。

项目负责人姓名	裴洪军
学历和专业	硕士研究生、地质工程
年龄	48 岁
注册资格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职称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履历	2005 年 6 月-2008 年 6 月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任职项目技术人员； 2008 年 7 月-2017 年 2 月：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任职项目经理； 2017 年 3 月-2020 年 10 月：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勘察测绘院副院长； 2020 年 11 月-至今：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勘察测绘院院长。（从参加工作至今）。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甲方	合同签订日期
1	C 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769.765664 万元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1.4.30
2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299.1770 万元	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4.1
3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234.23558 万元	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2021.9.28

证明材料：1.提供项目负责人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合同范围、服务内容描述页、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甲乙双方盖章页、项目负责人证明页)，近 6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2.若合同中未体现项目负责人任职信息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任职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3.若为联合体投标的，此项内容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填表要求：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填写合同载明的签订日期。

（1）项目负责人裴洪军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裴洪军 性别 男，一九七七 年 四 月 十九 日生，于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 年 六 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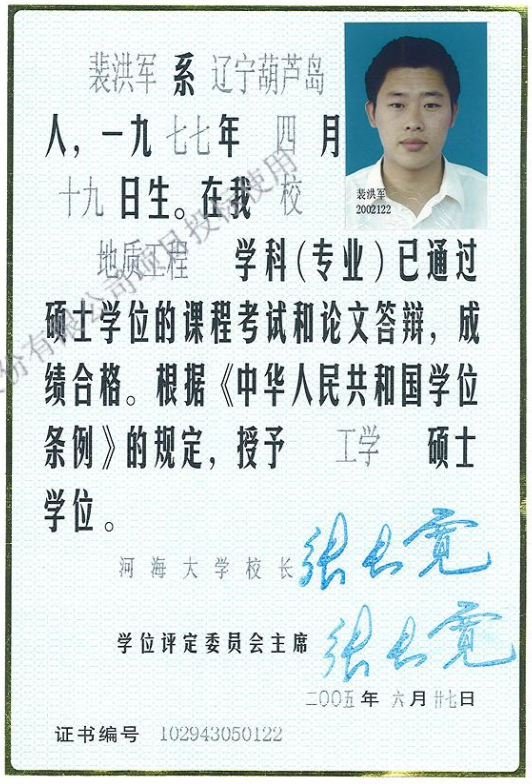
培养单位：河海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2941200502000122 二〇〇五 年 六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硕士学位证书



裴洪军 系 辽宁葫芦岛 人，一九七七年 四 月 十九 日生。在我 校 地质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河海大学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〇五年 六月廿七日

证书编号 102943050122

仅深圳市勘察测绘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25日
-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姓　　名：裴洪军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7年04月19日

注册编号：AY20134400974

聘用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2年12月14日-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9.25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裴洪军

证书编号　AY13440097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4329

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05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裴洪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102**********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34400974　注册编号：4405546-AY00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5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10844201990216 23

姓名:
Full Name 裴洪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7年04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09月1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2年 03月 19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14054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000101016837 号

裴洪军 于二〇一〇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电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岩土专业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资格审批专用章

二〇一一年 月 十八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①C 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5-47-03-013948008001

标段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769.765664万元

中标工期：974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2-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02

查验码：843775955228266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KJ-2021-0034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2017年版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C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

1.3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其西侧为已基本完建的璟湾汇，南侧紧邻红树湾南站（9/11 号线）及白石四道，东侧为规划中央绿轴及规划地铁 29 号线，现状为板房，北侧为白石三道及在建神州数码，西北角距地铁 2 号线约 32m。本工程建设面积约 3.6 万平，北侧拟建 3 层地下室，南侧拟建 2~3 层地下室及地铁换乘区间，拟建主体基坑深度约 18.5m~22m，塔楼坑中坑深度约 7.7m。基坑支护方案为咬合桩加内支撑，基础形式暂定为桩基础，土石方量约为 60 万立方米。本项目临近运营中的地铁 2、9、11 号线区间及车站，基坑围护结构与地铁围护结构共墙或可能非常贴近，基坑开挖过程对周边沉降要求非常严格，保护好地铁运营安全是本项目重难点。基坑工程安全等级为一级，水准测量等级二等水准测量。

2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项目宗地号T207-0055地块基坑施工过程监测及相邻建（构）筑物变形监测，包括运营中地铁2、9、11号线相应区间、车站的变形监测。

2.2 监测内容：①周边路面及道路沉降；②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③水位观测；④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⑤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⑥支撑应力；⑦立柱桩沉降；⑧地铁隧道、地铁轨道及车站、出入口等监测。

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毗邻地铁车站、区间监测满足地铁集团对建（构）筑物对变形、位移的监测要求，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 监测工作完成标志条件约定：基坑地下结构施工完成、基坑回填完成后30日历天监测数据稳定，地铁部分监测数据收敛稳定，同时通过地铁集团对监测结果的验收。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2.4.3 ☐工程监测面积_____平方米；☐监测长度_____米，监测点暂定_____个；☐监测次数暂定_____次；☑其他：监测技术要求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2021年3月1日（暂定）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2023年10月31日（暂定）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74 天。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5 合同价格形式及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_____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暂定柒佰陆拾玖万柒仟陆佰伍拾陆元陆角肆分（¥7697656.64 元）。

仅供深圳市综合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固定总价：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计费，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括：□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技术工作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_____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固定单价：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_____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①制作监测桩点材料涨价因素；②仪器设备升级、更换保证能满足国家、地方最新规范要求因素；③监测桩点设置偏僻，满足监测增加的措施费用；④意外损坏桩点、仪器、设备重新制作、购买费用；⑤不满足甲方要求或不满足国家、地方规范要求的监测成果需重新监测及编制费用；⑥非乙方原因导致监测期延长180天（包括本数）以内的正常监测费用；⑦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单价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双方协商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报价表

一、基坑监测部分费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点	6	600.00	3600.0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km	1.00	400.00	400.00	
3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点	18	500.00	9000.00	
4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复测）	km	3.00	300.00	900.00	
5	桩顶水平位移监测	点*次	10846	25.00	271150.00	
6	桩顶沉降监测	点*次	10846	20.00	216920.00	
7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水平位移监测（倾斜）	点*次	1276	25.00	31900.00	
8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沉降监测	点*次	2568	20.00	51360.00	
9	道路地面、建筑物、重要管线沉降监测（东西侧）	点*次	14036	20.00	280720.00	
10	支撑立柱沉降监测	点*次	8294	20.00	165880.00	
11	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米*次	80388.00	6.50	522522.00	
12	支撑应力监测	点*次	19749	16.00	315984.00	
13	地下水位监测	点*次	4147	8.00	33176.00	
14	监测技术成果费				418772.64	
15	**小计**				**2322284.64**	
二、布点及其他费用						
16	支撑应力计及安装	个	348	135.00	46980.00	
17	测斜管及安装	米	252.00	15.00	3780.00	
18	水位管及安装	米	156.00	100.00	15600.00	含水位孔施工
19	支撑应力自动化监测采集器	套	87	2100.00	182700.00	
20	水位自动化监测采集器	套	13	1500.00	19500.00	
21	**小计**				**268560.00**	
22	**基坑部分监测费用合计（基坑监测部分费用+基坑监测布点及其他费用）**				**2590844.64**	

仅供深圳市建筑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三、地铁监测部分费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	投标报价（元）	备注
23	9号线红树湾南地铁出入口附属物沉降监测	点*次	7812	20.00	156240.00	
24	地铁9号线/11号线车站结构变形监测	点*次	18228	16.00	291648.00	
25	地铁9号线/11号线车站运行区轨道变形监测	点*次	159712	16.00	2555392.00	
26	地铁2号线隧道变形监测（靠近基坑侧）	点*次	52080	16.00	833280.00	
27	地铁2号线隧道变形监测（另侧）	点*次	15190	16.00	243040.00	
28	监测技术成果费				897512.00	
29	地铁隧道三维扫描	项	4	20000.00	80000.00	
30	小计				5057112.00	
四、布点及其他费用						
31	地铁隧道监测全自动仪器安装	项	6	600.00	3600.00	
32	地铁内部设备安装（L型棱镜）	个	421	100.00	42100.00	
33	地铁隧道基准点棱镜安装	个	20	200.00	4000.00	
34	小计				49700.00	
35	地铁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地铁监测部分费用+地铁监测布点及其他费用）				5106812.00	
36	合计总报价 （基坑部分监测费用合计+地铁部分监测费用合计）				7697656.64	

以上签约合同价，☑已包含 □未包含 工程师常驻工地费用。工程师常驻工地（如需要）费用：按实际服务人员级别和投入时间计费。其中，高级工程师¥__/__元/天，工程师¥__/__元/天，助理工程师¥__/__元/天。若需要晚上加班，本款加班人员每天单价须乘以系数__/__（具体计算系数应由双方协商确定）。

仅深圳市南海意想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成时，甲方、乙方可选择以下任一种方式解决：

□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2.7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副本一式 10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乙方执正本 1 份、副本 5 份。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M3GD6A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 18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12 栋 B3601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33091275	电　话：0755-25890439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账　号：955109228886666	账　号：79210155200000039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 4月20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证　明

项目名称	C 塔及相邻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769.765664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深圳南山区白石三道以南，其西侧为已基本完建的珠湾汇，南侧紧邻红树湾南站（9/11 号线）及白石四道，东侧为规划中央绿轴及规划地铁 29 号线，现状为板房，北侧为白石三道及在建神州数码，西北角距地铁 2 号线约 32m。本工程建设面积约 3.6 万平，北侧拟建 3 层地下室，南侧拟建 2~3 层地下室及地铁换乘区间，拟建主体基坑深度约 18.5m~22m，塔楼坑中坑深度约 7.7m。基坑支护方案为咬合桩加内支撑，基础形式暂定为桩基础，土石方量约为 60 万立方米。本项目临近运营中的地铁 2、9、11 号线区间及车站，基坑围护结构与地铁围护结构共墙或可能非常贴近，基坑开挖过程对周边沉降要求非常严格，保护好地铁运营安全是本项目重难点。基坑工程安全等级为一级。 **监测内容：**①基坑周边路面及道路沉降；②基坑周边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③基坑周边水位观测；④基坑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⑤基坑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⑥基坑支撑应力；⑦基坑立柱桩沉降；⑧地铁隧道、地铁轨道及车站、出入口等监测。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曹梦成 技术负责人：刘士虎 主要技术人员：刘小玲、熊寻安、车永和、赵晨、曾魁、黄顺强、尤江、肖佳军、王建立、蒙韵、何辉、张柯、尉巍、杨雷、林振通、韩葵、杨正平、袁军、黄永健、郑康新、赵晨、赖福森、刘涛、周洁辉
履约情况	按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履约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4 月 1 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②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20-440307-47-03-015923002001

标段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99.177万元

中标工期：516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1-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龙岗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3-15

查验码：578135162981270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CJHT-FHXM-025(GC016)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与益团路西北角交汇处

发 包 方：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4 月 1 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期间的安全，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对本项目的基坑支护及周边建(构)筑物进行监测。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T8-2013)、《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标准》(GB50497-2019)、《广东省城市轨道交通既有结构保护技术规范》(DBJ/T 15-120-2017)、《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8-2011)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规定，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建设地点：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南路与益团路西北角交汇处

1.3 工程概况：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为坂田北片区 DY11 更新单元，原地块用途为工业园区。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为 6966.60 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为 49595 平方米，方案设计地下室暂定 4 层，基坑开挖深度约 16.4 米，基坑总体呈长方形，长×宽=93.6m×69.2m，其中地下水位监测点 8 个，基坑支护结构相关监测点共计 126 个，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点 32 个。

基坑东侧为在建环城路雪像段，距离基坑边线约 12.0~15.0m，道路完成面与基坑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1.5 米；东南侧益团路上通平南铁路高架桥，距离基坑边约 60.0~65.0m，高架桥面与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15 米；西侧为现状厂房，其中与现状浆砌石挡墙间距约 13.0~14.0m，与厂房间距约 27.2m，边坡与开挖移交面高差约 8 米；西北侧为现状山地，坡顶与基坑开挖移交面高差 16 米，与坡脚间距约 12.5~18.1m，与现

状水泥路浆砌石挡墙间距约 5.0~5.5m；西北角约 26.8m 处为现状房屋。

1.4 工程监测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4.1 根据甲方、设计单位及相关职能部门要求确认的监测点的布置位置及数量，乙方对该区域进行支护结构及周边环境监测，并为工程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配合服务。其监测行为及成果均须符合国家规范及地方政府最新规定的要求，且应符合甲方招标要求。

1.4.2 根据要求布设监测点，埋设点位材料，并根据实际情况对监测点布设提出增减建议。

1.4.3.1 本项目监测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锚索应力监测、坡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周边构筑物监测、道路沉降及位移监测、现状管线监测、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等；根据深圳市住建局深建质安〔2020〕14 号文《关于基坑和边坡监测监测预警平台启用的通知》要求，本项目采用自动化监测。

1.4.3.2 本项目监测具体工作范围、内容，详见相关施工设计图纸。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日报、周报、月报、阶段性的报告及总结报告编写，负责与平南铁路相关单位对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方案报批、现场监测、各项报告、现场其他协调工作等。

发现异常情况及时通知设计人员，以便研究对策。

监测频率：详见相关设计图纸及规范要求。

1.4.3.3 如发现变形发展速率较大、支护结构开裂等情况，应增加监测密度，并及时向监理、设计人员和施工人员报告监测结果。当变形急剧发展、出现破坏预兆时，应对变形连续监测，及时掌握变形发展趋势和准确判断基坑安全性状。

1.4.4 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基本技术约定：需于本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按照设计图纸编制完成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方案，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方案需确保通过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的审批。平南铁路产权（或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院使用

运营管理）单位审批完成后，乙方必须按经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审批过的监测方案进行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

第二条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包括：

序号	成 果 名 称	单位	数量
1	勘察报告	套	1
2	测量技术报告	套	1
3	相关图纸以及本合同要求工作的相关文件	套	1
4	以上 1、2、3 项的电子数据	套	1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监测工程师根据本合同约定的监测要求进行监测，并于每次监测完成后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所有监测工作完成后十日内，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完整合格的监测成果文件一式四份（含电子版）。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和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项目的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以该项目地下室周边土方回填完毕并且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停测要求时间终止。

4.1.2 监测工作周期：

4.1.2.1 暂定服务期为 516 日历天，开工时间以甲方（或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结束时间以该项目地下室周边土方回填完毕并且各项监测指标达到停测要求为止。其中 ：

1、实际基坑监测以现场支护桩施工时开始，至地下室土方回填完成为止；

2、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需由监测单位负责与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协调：

（1）根据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要求编制监测方案；

（2）按照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要求以及相关规范进行监测工作，直至达到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达到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以及相关规范要求为止。

4.1.2.2 同时具备以下条件时，甲方（或监理工程师）签发本监测项目完成证明：

4.1.2.2.1 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合格的监测成果文件（一式四份，电子档一份）；

4.1.2.2.2 相关单位完成平南铁路桥区间最终现状调查，甲方取得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同意停止本项目第三方监测的的函件；

4.1.2.2.3 乙方已向甲方（或监理工程师）办理完成所有交接和移交手续后。

4.1.3 每次监测后 48 小时内应将正式的监测成果一式四份报送监理和发包人，并附情况说明及处理建议。异常情况下除及时口头报知监理和发包人外，书面监测成果应在 4 小时内报送监理和发包人。若实际情况异常，需增加监测点和次数，承包人应无条件监测。

4.2 合同价款

4.2.1 本项目监测费用采用固定单价合同，乙方中标后提供监测方案经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平南铁路产权（或运营管理）单位和相关单位（若有需要）批准后方可实施，按照批准的监测方案和监理、甲方签署确认的实际工作量来进行结算。本合同清单固定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本项目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合同全部工作所需要的所有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设备费、措施费、水电连接费及使用费、调查测试费、试验实验费、现场勘查费、租车费、差旅费、资料费、准备费、进退场费、相关的评审验收费、报告编制费、税费等与本合同勘察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

4.2.2 本项目监测服务费总价为：（含税）合计总金额为（大写）：__贰佰玖拾玖万壹仟柒佰柒拾元整_（¥__2,991,770.00_）。其中：包括不含税金额__贰佰捌拾贰万贰仟肆佰贰拾

深圳市方各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专用

肆元伍角叁分¥_2,822,424.53 元，税额 壹拾陆万玖仟叁佰肆拾伍元肆角柒分¥169,345.47元，税率 6% 。

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额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4.2.3 若正式开工后，因施工环境变化或者变形突变，或因设计方案变化导致的监测方案发生变化等特殊因素需增加监测次数时，乙方需无条件配合，经甲方认可后，结算时根据实际监测次数予以调整；其中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监测次数增加的部分，乙方应无条件返工，所发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结算时不予调整；

4.3 支付方式

4.3.1 合同签订后，监测方案经甲方、监理及相关单位审批通过，乙方的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作为预付款。预付款在第 3、4 次监测进度款内分 2 次等额扣回。

4.3.2 监测服务费进度款支付：监测工作开始后每三个月根据实际完成进度支付一次监测服务费进度款。乙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各阶段的监测任务，相关成果资料经甲方及监理方验收确认合格，且乙方的付款申请经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支付本次对应监测服务费进度款；甲方根据乙方该阶段提供的监测成果报告确定该阶段的实际监测次数，参照合同清单按实支付该阶段监测服务费的 85%，监测服务费支付至合同暂定总价的 85%后暂停支付。

支付每期进度款时，将上次付款到本次付款期间内的违约金汇总，直接将该阶段违约金总额从本期付款额中扣除（其中违约金为永久扣除，不予返还）。

4.3.3 乙方取得本监测项目完成证明（由本工程监理、设计、建设单位三方共同确认），并配合甲方完成本合同结算及相关资料归档且付款申请手续通过甲方审批通过后 20 个工作日内，结算款支付至本项目结算总价的 100%。

4.3.4 本合同项下除特别约定外，以人民币计价与支付。

甲方应根据本章规定向支付申请文件中指定的银行账户进行支付。支付申请文件原件应由乙方直接送达甲方。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8.3 双方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任何一方可以解除合同。但解除方应同时提供其受不可抗力影响之证据。

第九条　争议及解决

9.1 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协商或者要求有关部门调解。如协商或者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本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9.2 除提交诉讼的争议事项外，其他工作应照常进行。

第十条　其他

10.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10.2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陆份，乙方肆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一条 合同附件

1、履约评价评分表

2、投标报价表；

3、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

该附件属于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仅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签订时间：2021.4.1　　签订时间：2021.4.1

证　明

项目名称	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基坑支护与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时间	2021.4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峰华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为坂田北片区 DY11 更新单元，原地块用途为工业园区。项目开发建设用地面积为 6966.60 平方米，基坑开挖深度约 13.2 米，基坑总体呈长方形，长×宽=93.6m×69.2m。 **监测范围：**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基准网布设与测量（单侧）、基准网复测、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锚索应力监测、坡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周边构筑物监测、道路沉降及位移监测、现状管线监测、平南铁路桥墩变形及倾斜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等；根据深圳市住建局深建质安〔2020〕14 号文《关于基坑和边坡监测监测预警平台启用的通知》要求，本项目采用自动化监测。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负责人	裴洪军、曹梦成
	技术负责人	刘士虎
	主要技术人员	熊寻安、刘小玲、肖佳军、郑平安、张柯、车永和、袁军、尉巍、尤江、杨雷、林振通、郑东玉、黄坚、蒙韵、杨正平、曾平、刘涛、赵晨
履约情况	按合同要求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履约评价优秀。 建设单位：深圳市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4 月 30 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③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2021-092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018-440304-47-03-718335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34.235580万元

中标工期：637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7-2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09-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柳青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9-09

查验码：1565305732733082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JCJ-2021-0075

合同编号：GJJLZX-FWHT-2021-25

正本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　月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法定代表人：刘育兵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实现工程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国际交流中心（一期）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福田区香蜜湖街道办事处管辖范围，红荔西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东北侧，东侧紧邻香蜜湖水体，南侧为红荔西路，东南侧 46m 外为地铁 9 号线斜穿，北侧为深圳市委党校。本项目为深圳市重大项目，以标杆示范工程为标准，建设成为具有国际高度、世界一流的大型会议综合体。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10 万平方米，分为会议中心地块和配套酒店地块，规定计容总建筑面积约 28 万平方米（其中会议中心约 12.7 万平方米、配套酒店约 15.3 万平方米），拟建 2 层地下室，具体以政府审批为准。拟建基坑开挖面积约 7.2 万㎡，酒店基坑坑底设计高程为 -0.25m～-1.55m，会议中心基底高程为 0.75m，基坑深约 9.4m～14.9m，基坑周长约为 1090m。

主要地层为人工填土层、砂层、淤泥质土、含砾质粘性土，下伏基岩为花岗岩。基坑支护拟采用双排桩支护、排桩+锚索支护，基坑采用咬合桩或三轴水泥搅拌桩止水。

基坑支护结构施工及土方开挖过程对湖区坝体、地铁隧道、周边地面的变形、沉降要求严格。基坑工程的东侧安全等级为一级，南侧、西侧及北侧的安全等级为二级，水准测量等级二等水准测量。

第二条　监测任务和技术要求、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基坑施工过程监测及相邻建（构）筑物变形监测。

2.2 监测内容：①地铁专项监测；②周边路面及堤岸沉降；③建筑物及地下管线变形；④水位观测；⑤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⑥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⑦锚索应力等量测。

具体监测指标：☑变形 ☑位移 ☐围岩压力 ☐土压力 ☑支护结构内力 ☐支撑轴力 ☑周边环境、建筑物 ☑地下管线 ☐边坡应力 ☑地下水位 ☐孔隙水压力 ☑其他：毗邻地铁区间监测满足地铁集团对建（构）筑物变形、位移的监测要求，详见监测技术要求。

2.3 技术要求：详见☑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监测任务书

☑其他 监测工作完成标志条件约定：基坑地下结构施工完成、基坑回填完成后监测数据稳定，地铁部分监测数据收敛稳定，同时通过地铁集团对监测结果的验收。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 ☐固定周期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风险提示：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具体监测点数及频率以实际开工前甲方提供的监测任务书为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但合同服务期内的实际工程量结算价高于上限价则按上限价结算，实际工程量结算价低于上限价的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部门审计，则以政府部门审定价为准。

2.4.3 ☐工程监测面积平方米；☐监测长度米，监测点暂定个；☐监测次数暂定次；☑其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技术使用

他：监测技术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果有）；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第四条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2021年8月20日（暂定）

4.2 最终成果提交日期：2023年5月19日（暂定）

4.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37天。开始日期以甲方工程指令单通知的投标人进场实施监测之日开始计算，至监测范围内地下室基坑周边土方回填完成、基坑稳定并通过地铁验收为止。工程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合同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4.4 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第五条　合同价格形式、签约合同价及结算原则

5.1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_____

5.2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 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捌角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元（¥ 2,342,355.80 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暂定 贰佰叁拾肆万贰仟叁佰伍拾伍元捌角 元（¥ 2,209,769.62 元），税率 6 %。

☑固定单价：本工程采取固定单价计费，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不作调整。单价包含：☑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制作图表、编写报告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 该费用已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已完工程成品保护、采保费、人员及机械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验收费、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政府相关部门报批手续费、各项评审费、监测成果保证满足当地建设主管部门要求的所有费用，综合单价结算时不再调整。

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①制作监测桩点材料涨价因素；②仪器设备升级、更换保证能满足国家、地方最新规范要求因素；③监测桩点设置偏僻，满足监测增加的措施费用；④意外损坏桩点、仪器、设备重新制作、购买费用；⑤不满足国家、地方规范要求或不满足甲方要求的监测成果需重新监测及编制费用；⑥非乙方原因导致监测期延长180天（包括本数）以内的正常监测费用；⑦其他应由乙方承担的单价风险。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双方协商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招标使用

单位工程监测清单子目价格表

序号	子目名称	单位	工作量			投标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监测点位	监测次数	合计总数			
一	基坑监测部分费用（按二等、简单计费）							
1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点			5	630	3150	水平位移监测基准点及工作基点暂按5个，含基准网的布设费用，不再另计，工程量按实结算
2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网（单测）	Km			1	350	350	垂直位移监测基准点暂按3个，垂直位移基准网水准线路

（本页是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香蜜湖国际交流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G02W062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邮政编码：518034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72999996A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单元

邮政编码：518109

电话：0755-25468621

传真：0755-25890439

电子信箱：caozd@swpd.cn

签订日期：2021 年 9 月 28 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使用

附件 6：本项目团队成员配备表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单位名称
1	裴洪军		321102197704190419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34400974	高级工程师	606001368	项目负责人	
2	刘小玲		360121196706260530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0170724072201744994300094 2	高级工程师	600852833	工程技术负责人	
3	熊寻安		43062219710823091X		勘测	注册测绘师	0002649	正高级工程师	2208448	项目技术人员	
4	曹梦成		430181198202159077		勘测	注册测绘师	0002636	高级工程师	613815004	审核人	
5	刘士虎		220104197810032658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74401311	高级工程师	609200320	审核人	
6	曾志德		362201197911183817		勘测	注册测绘师	0002643	高级工程师	616955948	项目技术人员	
7	曾魁		432503198205156215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84401432	高级工程师	618100364	项目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单位名称
1	黄顺强		440301196912297815		勘测	工程师	1054437	安全主任	
2	肖佳军		445221199012084134		勘测	工程师	633271707	项目技术人员	
3	车永和		360121197009110515		勘测	工程师	604369623	项目技术人员	
4	尤江		610122198909203162		勘测	工程师	634313269	项目技术人员	
5	林振通		445224199005024255		勘测	工程师	633271706	项目技术人员	
6	尉巍		210428198108042917		勘测	工程师	611293215	项目技术人员	
7	杨正平		652922198703102254		勘测	工程师	630268652	项目技术人员	
8	蒙韵		511325199008246631		勘测	工程师	633271709	项目技术人员	
9	李庆平		362223196109266813		勘测	工程师	604828329	项目技术人员	
10	杨雷		410703198609192517		勘测	工程师	625092521	项目技术人员	
11	袁军		50023519840120043X		勘测	工程师	612558562	项目技术人员	
12	张柯		421123198702063213		勘测	工程师	621698833	项目技术人员	
13	黄永健		440811199507270612		勘测	助理工程师	649491064	项目技术人员	
14	代晶		61012219940701311X		勘测	助理工程师	644528580	项目技术人员	
15	赵晨		610523199407063692		勘测	助理工程师	644528545	项目技术人员	
16	赖福森		440881199208212235		勘测	助理工程师	632852587	项目技术人员	
17	黄坚		430421199108095158		勘测	助理工程师	636546132	项目技术人员	
18	刘涛		430523198906287254		勘测	技术员	630685994	项目技术人员	
19	李辉		612429199609280294		勘测	技术员	650087140	项目技术人员	

仅供深圳市城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3）项目负责人裴洪军近 6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裴洪军　　社保电脑号：606001368　　身份证号码：321102197704190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4	11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4	12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1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2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3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4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5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6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7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8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9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10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合计				40454.26	19299.28			12062.05	4824.82			1206.27		964.99		1929.96	482.4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4f8a837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四、投标人拟派项目管理人员情况

4、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内容：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情况，最低要求详见合同。

编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	职称	学历/学位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1	裴洪军	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高级	研究生/硕士	17
2	刘士虎	技术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正高	研究生/硕士	17
3	熊寻安	专业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正高	本科/学士	17
4	曾魁	专业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高级	研究生/硕士	17
5	张柯	专业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高级	本科/学士	16
6	曾奇	专业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高级	研究生/硕士	13
7	李雷生	专业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高级	研究生/硕士	5
8	陈鹏	专业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高级	研究生/硕士	7
9	曹梦成	现场负责人	注册测绘师	高级	研究生/硕士	17
10	吴宁	安全负责人	注册安全工程师	中级	本科/学士	7
11	齐大利	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高级	本科/学士	4
12	王建立	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正高	本科/学士	4
13	韩葵	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高级	本科/学士	4
14	邵勇	专业监测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高级	本科/学士	3
15	徐郡	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中级	研究生/硕士	5
16	杨恒昆	技术人员	注册测绘师	中级	本科/学士	4
17	高志成	技术人员	/	高级	研究生/硕士	4
18	蒙韵	技术人员	/	高级	本科/硕士	13
19	韦义师	技术人员	/	高级	本科/学士	3
20	袁军	技术人员	/	高级	本科/学士	17
21	陈增新	技术人员	/	教高	本科/学士	19
22	陈义丰	技术人员	/	高级	本科/学士	12
23	周弥睿	技术人员	/	高级	本科	7
24	陈继平	技术人员	/	高级	研究生/硕士	8

25	廖云峰	技术人员	/	高级	本科/学士	13
26	方齐乐	监测技术人员	/	中级	本科/学士	11
27	卢政	监测技术人员	/	中级	本科/学士	5
28	孙泽会	健康度技术人员	/	中级	研究生/硕士	9
29	杨伟良	技术人员	/	中级	本科/学士	3
30	秦燕玲	技术人员	/	中级	本科/学士	6
31	林振通	技术人员	/	中级	本科/学士	13
32	覃锋云	技术人员	/	初级	本科/学士	**5**
33	蒙明峰	技术人员/安全员	/	初级	本科/学士	**4**
34	杨灵	技术人员	/	初级	本科	9
35	李盼	安全员	/	初级	本科/学士	6
36	汤鑫	技术人员	/	/	研究生/硕士	4
37	王尧斌	技术人员	/	/	研究生/硕士	2

证明材料：毕业证、学位证、专业技术证件（具备执业资格的提供执业资格证、具备职称的提供职称证），3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填表要求：执业资格：填写由国家统考注册登记的相应资格，如“注册土木工程师”等。

职称：填写“初级”，“中级”，“高级”，“教高”等。

学历/学位：填写“本科/学士”，“研究生/硕士”等。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填写人员在本单位入职后，从事与项目中担任职务同类的工作年限。

如无对应项的填“/”。

备　　注：本表中填写的项目管理团队人员情况应与商务标文件——《投标函》——附件 2《拟投入本项目监测人员基本情况表》中内容保持一致。

（1）裴洪军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及 8 年以上同类工程工作经验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裴洪军 性别 男，一九七七 年 四 月 十九 日生，于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五 年 六 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河海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2941200502000122 二〇〇五 年 六 月 二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硕士学位证书

裴洪军 系 辽宁葫芦岛 人，一九七七年 四 月 十九 日生。在我 校 地质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河海大学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〇五 年 六月廿七日

证书编号 102943050122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25日
-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姓　　名：裴洪军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7年04月19日

注册编号：AY20134400974

聘用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2年12月14日-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9.25

发证日期：2022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裴洪军

证书编号　AY13440097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4329

发证日期　2013年09月05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裴洪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1102**********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34400974　注册编号：4405546-AY00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5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10844201990216 23

姓名:
Full Name 裴洪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7年04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09月18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2年 03月 19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14054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000101016837 号

裴洪军 于二〇一〇年十一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电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岩土专业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职称资格审批专用章

二〇一一年 月 十八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裴洪军　　社保电脑号：606001368　　身份证号码：3211021977041904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4	11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4	12	770095	18557.0	2969.12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1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2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3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4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5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6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7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8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09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2025	10	770095	18557.0	3154.69	1484.56	1	18557	927.85	371.14	1	18557	92.79	18557	74.23	18557	148.46	37.11
合计				40454.26	19299.28			12062.05	4824.82			1206.27		964.99		1929.90	482.4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4f8a837c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三四区基坑第三方监测

合同编号：STY-HT-2012-045(74)
KJ-2012-0007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
二三四区基坑第三方监测合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项目名称：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工程名称：二三四区基坑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 T205-0030 地块二三四区

发 包 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2012 年 10 月

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二三四区基坑第三方监测 工作。为了明确本工程的监测内容、监测工期、监测费用和甲乙双方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二三四区基坑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 T205-0030 地块二三四区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工作量

2.1 本项目监测的工作内容及工作量包括：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二三四区基坑工程及监测点布置、监测频率、监测结果分析和监测信息反馈等，且应符合相关规定，监测具体内容及工作量以图纸为准。

2.2 工作量：

2.2.1 基坑支护、土石方施工段

①锚索应力：第一排锚索从开始监测 30 天后进行，为期 170 天 (200 天-30 天)；第二排为 130 天(200 天-30 天-40 天)；第三排为 85 天(200 天-30 天-40 天-45 天)，第四排为 40 天(200 天-30 天-40 天-45 天-45 天)。

工程量(点.次)=(170+130+85+40)×30 根/每排

②其它监测项目：基坑开挖深度≤5m 工期为 60 天，监测频率为 1 次/2 天；基坑开挖>5m 工期为 140 天，监测频率为 1 次/1 天，工程量如下：

工程量(点.次)=(60÷2+140) ×监测点数

2.2.2 桩基础、地下室施工段

监测项目工期为 360 天，总体上监测频率 1 次/7 天。

工程量(点.次)=360÷7×监测点数

2.2.3 场地地形测量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二三四区场地 1：500 数字化地形测量，面积约 0.18 km^2。

第三条　工期

3.1 基坑监测时间拟定为基坑支护或土石方开工至±0.00 结构及土方回填完成，监测周期预计为 24 个月；如施工时间（即基坑支护开工至±0.00 结构及土方回填完成）延长，监测时间顺延。具体为：

（1）、基坑支护、土石方工期 12 个月(360 天)，其中支护桩工期 100 天，完成支护桩后开展监测工作。

（2）、桩基础工期 6 个月(180 天)、地下室工期 6 个月(180 天)。

则监测周期为：360 天-100 天+180 天+180 天=620 天

3.2 监测频率根据《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三四区基坑支护设计总说明》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征得基坑设计单位同意后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无条件按要求加大监测频率，且不另外增加费用。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招标使用

监测项目	基坑开挖阶段	监测频率		基坑回填阶段	监测频率	
支护结构及周边环境监测	开挖面深度(m)	≤5	1 次/2d	回填面深度(m)	≤5	1 次/10d
		≥5	1 次/d		5～10	1 次/7d
					>10	1 次/5d

第四条　检测、监测费用

4.1 本项目监测费用为总价包干，合同总价为人民币：￥4,700,000.00 元（大写：肆佰柒拾万元整 ），超过 24 个月按每月 8 万元进行补偿。

以上价格中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整个监测工作的人工费、材料费（包括监测布点等所需的一切材料费用）、机械费、设备费、各类措施费用、预突发和意

8.3、在本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有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8.4、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柒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5、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　合同附件及合同相关文件格式

合同附件：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深南大道 4009 号
投资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883888
传真：0755-83758381

承包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盖章）

开户行：民生银行彩田支行
账号：1813014140000398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
洪涛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彩田分行
帐号：1813014140000398
电话：0755-83072204
传真：0755-83071145

合同签订日期：2012 年 10 月 12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

工程回访报告

项目编号_____ QES-B17R-03C

项目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二三四区基坑第三方监测	项目负责人	裴洪军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大型
监测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3600414478

回访内容：☑产品质量 ☑服务情况 ☑单位信誉 ☐其他(请具体说明)

回访人：[illegible] 日期：

顾客意见：

☐产品质量——☐优秀 ☑良好 ☐不合格（若不合格，请在下面具体说明）

☐服务情况——☑优秀 ☐良好 ☐不合格（若不合格，请在下面具体说明）

☐单位信誉——☑优秀 ☐良好 ☐不合格（若不合格，请在下面具体说明）

☐其他——☑优秀 ☐良好 ☐不合格（若不合格，请在下面具体说明）

顾客具体的不满意意见：

顾客签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对存在问题的处理措施：

总工办： 日期：

处理结果：

部门负责人： 日期：

处理后顾客意见：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若仍不满意,填写《顾客投诉处理记录》继续处理)

顾客签名：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于2015年6月8日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更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起用现名，证明材料如下：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5]第6821355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名称、企业类型）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董事、章程、高管人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变更前企业类型：全民

变更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备案前监事：

备案后监事：叶卫华（监事）

备案前董事：

备案后董事：胡本雄（执行（常务）董事）

章程备案

备案前高管人员：

备案后高管人员：胡本雄（总经理）

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深注1)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252508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营业期限、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王煌（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张军威（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王煌（职工监事），张军威（监事），黄政堂（职工监事），杨泳（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王健（董事），李志娜（董事），黄凌军（董事），高江平（董事），杨泳（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郭冬梅（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张虹（董事），傅晓林（董事），郭仁忠（董事），高江平（董事），王昱文（董事），黄凌军（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400（万元），出资比例 1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0（万元），出资比例 50%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万元），出资比例 5%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800（万元），出资比例 2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600（万元），出资比例 1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990（万元），出资比例 1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报税使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1485（万元），出资比例 15%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495（万元），出资比例 5%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1980（万元），出资比例 2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出资额 4950（万元），出资比例 5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40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9900	币种：人民币
变更前营业期限：	二〇三八年四月三日	
变更后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变更前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后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国税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国税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2）刘士虎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及7年以上同类工程工作经验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 业 证 书

研究生 刘士虎 性别 男，一九七八年 十 月 三 日生，于 二〇〇三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 年 六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周其凤

学 校：吉林大学

二〇〇六 年 六 月三十日

吉林大学制

No. 013620

编号：101831200602001681



硕士学位证书

刘士虎系 河北省 衡水市 人，一九七八年 十 月 三 日生。在我 校 岩土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吉林大学校长 周其凤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周其凤

二〇〇六年 六月 三十日

证书编号 101833062509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使用有效期：2025年09月25日
-2026年03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刘士虎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8年10月03日

注册编号：AY20174401311

聘用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6月05日-2027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刘士虎

签名日期：2025.5.25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05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27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刘士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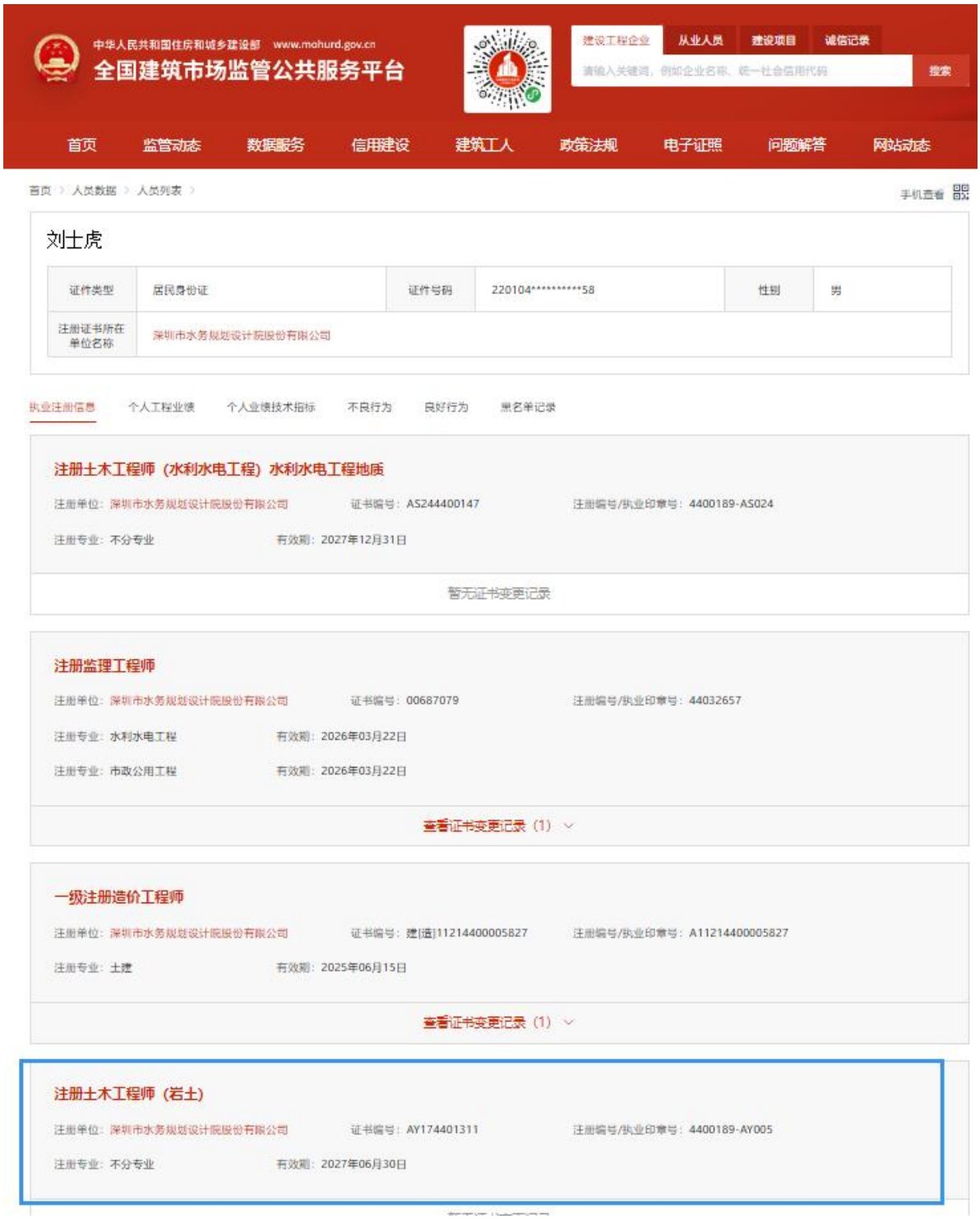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AY174401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0216

发证日期　2018年01月03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士虎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0104**********58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地质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S24440014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189-AS02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68707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32657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
有效期：2026年03月22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6年03月22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1440000582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A11214400005827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5年06月1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7440131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189-AY00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20160084400820164499090001382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刘士虎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8年10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6年09月04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证书专用章(1)

签发日期：2017年10月20日
Issued on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MY 00019808
No.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刘士虎

身份证号：22010419781003265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1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6252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6日

仅深圳市市政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士虎　　社保电脑号：609200320　　身份证号码：2201041978100326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6870.0	2699.2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4	11	770095	16870.0	2699.2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4	12	770095	16870.0	2699.2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01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02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03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04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05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06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07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08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09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2025	10	770095	16870.0	2867.9	1349.6	1	16870	843.5	337.4	1	16870	84.35	16870	67.48	16870	134.96	33.74
合计				36776.6	17544.8			10965.5	4386.2			1096.55		877.24		1754.48	438.6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4f8bc1a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2日

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

副本

监 测 合 同

合同编号：BHWS-151323-006
CL-2015-0019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监测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二〇一五年五月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合同编号：

监测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监测单位资质等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签订时间：2015 年 5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监测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监测范围为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中康路管道施工段地铁右线隧道结构及运行轨道。

第二条　监测内容（包括监测项目和工作量等）：具体包括：对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中康路管道施工段地铁右线隧道结构、运行轨道进行自动化监测，监测点布置在隧道顶部、侧壁及轨道道床上。监测断面按 20 米间距布置，监测长度 544 米，共需布设 27 个断面；每个变形监测断面布设 5 个点，隧道拱顶、腰部左右两侧各布设 1 个变形观测点，轨道道床布设 2 个观测点（具体见设计院技术要求）。

地铁监测工作量统计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等级	数量	监测次数（暂定）	单位	工作量	备 注
(1)	地铁内部监测基准点	二级	8		点	8	监测周期暂按 2 个半月工期和 1 个月稳定期考虑，地铁右线监测，施工期每天监测 2 次，稳定期 4 天监测 1 次。
(2)	地铁隧道、轨道位移监测（右线）	二级	135	158	点*次	21330	
(3)	地铁隧道、轨道沉降监测（右线）	二级	135	158	点*次	21330	

第三条　监测工程费

1. 取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

2. 取费项目及工程总价款：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为 81.6195 万元。结算价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以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定价为准。

3．工程完工后，根据实际监测工作量核计实际工程价款。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7__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2．自接到乙方编制的技术设计书之日起__30__日内完成技术设计书的审定工作，并提出书面审定意见。

3．应当保证乙方的监测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必要的条件。

4．甲方保证工程款按时到位，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5．允许乙方内部使用执行本合同所生产的监测成果。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之日起__7__日内，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技术设计书的编制，并交甲方审定。

2．自收到甲方对技术设计书同意实施的审定意见之日起__3__日内组织监测队伍进场作业。

3．乙方应当根据技术设计书要求确保监测项目如期完成。

4．允许甲方内部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属乙方所有的监测成果。

5．未经甲方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六条　监测周期及频率

1．监测周期

本工程监测周期从顶管及管道沟槽开挖施工开始，至管道埋设完毕，其中包括管道施工后的稳定期监测。监测周期初定为 3 个半月，具体时间需根据施工进度确定。

2．监测频率

工程施工前按规定进行初测，管道土方开挖及顶管施工期间，每天监测 2 次，预计工期 2 个半月；土方回填完毕稳定期监测 1 个月，3～4 天监测一次。当监测项目的累计变化值接近或超过报警值时，监测单位应加密监测次数。工程竣工且变形稳定，并且经地铁公司同意后可停止监测工作。

建设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建设单位地址：深圳市滨海大道 1004 号

福田区工程质量监督站北面

邮政编码：

联系人：潘富生

电话：0755-83584531

传真：

E－Mail：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监测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监测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 518008

联系人：车永和

电话：0755-22151471

传真：0755-25890439

E－Mail：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银行帐号：1813014140000398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证　明

兹有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承担我中心“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项目，参加项目主要人员如下：

项目负责人：何广海（高级工程师）

主要技术人员：

刘小玲（高级工程师）；杨世平（高级工程师）；裴洪军（高级工程师）；刘石森（高级工程师）；熊寻安（高级工程师）；曹梦成（高级工程师）；刘士虎（高级工程师）；曹志德（高级工程师）；周树（高级工程师）；佟长江（高级工程师）；王卫（高级工程师）；曾魁（高级工程师）；井晓丙（高级工程师）；程天舜（高级工程师）；平扬（高级工程师）；闫海龙（工程师）；何辉（工程师）；蒙韵（工程师）；袁军（工程师）；车永和（工程师）；熊国宝（工程师）；林锡炎（工程师）；李庆平（工程师）；龚春龙（工程师）；毛成卿（工程师）；王建（工程师）；郑莉（工程师）；梁家盛（工程师）。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年　　月　　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于 2015 年 6 月 8 日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更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起用现名，证明材料如下：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5]第6821355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名称、企业类型）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董事、章程、高管人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变更前企业类型：全民

变更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备案前监事：

备案后监事：叶卫华（监事）

备案前董事：

备案后董事：胡本雄（执行（常务）董事）

章程备案

备案前高管人员：

备案后高管人员：胡本雄（总经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深注1)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252508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营业期限、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王煌（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张军威（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王煌（职工监事），张军威（监事），黄政堂（职工监事），杨泳（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王健（董事），李志娜（董事），黄凌军（董事），高江平（董事），杨泳（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郭冬梅（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张虹（董事），傅晓林（董事），郭仁忠（董事），高江平（董事），王昱文（董事），黄凌军（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400（万元），出资比例 1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0（万元），出资比例 50%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万元），出资比例 5%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800（万元），出资比例 2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600（万元），出资比例 1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990（万元），出资比例 1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报税使用

（3）熊寻安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及5年以上同类工程工作经验证明



学生熊寻安 性别 男 系湖南省(市,自治区) 平 江 县(市)人，一九七一 年 八 月出生，于一九八九年 九 月至一九九三 年七月在本校资源开发工程系工程测量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业期满，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何继善

一九九三年 七 月 一 日

证书登记 号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学生熊寻安 ，男，一九七一 年八月生。自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三 年七月在 中南工业大学

资源开发工程系 工程测量 专业完成了四 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 学学士学位。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何继善

一九九三 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熊寻安

证书编号：244403176(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证书流水号：88884　　有效期至：2027-12-26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熊寻安

身份证号：430622197108230 91X

注册资格：有

注册状态：已注册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44403176(00)

执业印章编号：244403176(00)

注册有效期：2027-12-26

转到登陆　　关闭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熊寻安

管理号:
File No.: 11724420199420620

姓名:
Full Name 熊寻安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1年08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04月17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1 年 08 月 16 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测绘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State Bureau of Surveying and Mapping

编号:
No.: 0002649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熊寻安

身份证号：43062219710823091X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工程系列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1104846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熊寻安　　社保电脑号：2208448　　身份证号码：430622197108230 9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8929.0	3028.64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4	11	770095	18929.0	3028.64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4	12	770095	18929.0	3028.64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01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02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03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04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05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06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07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08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09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2025	10	770095	18929.0	3217.93	1514.32	1	18929	946.45	378.58	1	18929	94.65	18929	75.72	18929	151.43	37.86
合计				41265.22	19686.16			12303.85	4921.54			1230.45		994.36		1968.59	492.1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4f77ee7w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2日

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

副本

监 测 合 同

合同编号：BHWS-151323-006
CL-2015-0019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监测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二〇一五年五月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合同编号：

监测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监测单位资质等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签订时间：2015 年 5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监测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监测范围为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中康路管道施工段地铁右线隧道结构及运行轨道。

第二条　监测内容（包括监测项目和工作量等）：具体包括：对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中康路管道施工段地铁右线隧道结构、运行轨道进行自动化监测，监测点布置在隧道顶部、侧壁及轨道道床上。监测断面按 20 米间距布置，监测长度 544 米，共需布设 27 个断面；每个变形监测断面布设 5 个点，隧道拱顶、腰部左右两侧各布设 1 个变形观测点，轨道道床布设 2 个观测点（具体见设计院技术要求）。

地铁监测工作量统计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等级	数量	监测次数（暂定）	单位	工作量	备 注
(1)	地铁内部监测基准点	二级	8		点	8	监测周期暂按 2 个半月工期和 1 个月稳定期考虑，地铁右线监测，施工期每天监测 2 次，稳定期 4 天监测 1 次。
(2)	地铁隧道、轨道位移监测（右线）	二级	135	158	点*次	21330	
(3)	地铁隧道、轨道沉降监测（右线）	二级	135	158	点*次	21330	

第三条　监测工程费

1. 取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

2. 取费项目及工程总价款：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为 81.6195 万元。结算价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以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定价为准。

3．工程完工后，根据实际监测工作量核计实际工程价款。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7__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2．自接到乙方编制的技术设计书之日起__30__日内完成技术设计书的审定工作，并提出书面审定意见。

3．应当保证乙方的监测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必要的条件。

4．甲方保证工程款按时到位，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5．允许乙方内部使用执行本合同所生产的监测成果。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之日起__7__日内，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技术设计书的编制，并交甲方审定。

2．自收到甲方对技术设计书同意实施的审定意见之日起__3__日内组织监测队伍进场作业。

3．乙方应当根据技术设计书要求确保监测项目如期完成。

4．允许甲方内部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属乙方所有的监测成果。

5．未经甲方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六条　监测周期及频率

1．监测周期

本工程监测周期从顶管及管道沟槽开挖施工开始，至管道埋设完毕，其中包括管道施工后的稳定期监测。监测周期初定为 3 个半月，具体时间需根据施工进度确定。

2．监测频率

工程施工前按规定进行初测，管道土方开挖及顶管施工期间，每天监测 2 次，预计工期 2 个半月；土方回填完毕稳定期监测 1 个月，3～4 天监测一次。当监测项目的累计变化值接近或超过报警值时，监测单位应加密监测次数。工程竣工且变形稳定，并且经地铁公司同意后可停止监测工作。

建设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建设单位地址：深圳市滨海大道 1004 号

福田区工程质量监督站北面

邮政编码：

联系人：潘富生

电话：0755-83584531

传真：

E－Mail：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监测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监测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 518008

联系人：车永和

电话：0755-22151471

传真：0755-25890439

E－Mail：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银行帐号：1813014140000398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证　明

兹有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承担我中心“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项目，参加项目主要人员如下：

项目负责人：何广海（高级工程师）

主要技术人员：

刘小玲（高级工程师）；杨世平（高级工程师）；裴洪军（高级工程师）；刘石森（高级工程师）；熊寻安（高级工程师）；曹梦成（高级工程师）；刘士虎（高级工程师）；曹志德（高级工程师）；周树（高级工程师）；佟长江（高级工程师）；王卫（高级工程师）；曾魁（高级工程师）；井晓丙（高级工程师）；程天舜（高级工程师）；平扬（高级工程师）；闫海龙（工程师）；何辉（工程师）；蒙韵（工程师）；袁军（工程师）；车永和（工程师）；熊国宝（工程师）；林锡炎（工程师）；李庆平（工程师）；龚春龙（工程师）；毛成卿（工程师）；王建（工程师）；郑莉（工程师）；梁家盛（工程师）。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年　　月　　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

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
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CL－2018－0024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

委托单位：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委托方：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监测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工作。为了明确本工程的监测内容、监测工期、监测费用和甲乙双方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梦海大道前湾桂湾片区四单元02街坊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工作量

2.1 本项目监测的工作内容及工作量包括：中国风投大厦基坑开工至基坑回填完成期间的：按基坑施工图要求对基坑周边建筑物、基坑结构、基坑本身的沉降、位移、裂缝、变形等应变的全过程监测。具体内容详见任务书。

第三条　工期

3.1 基坑监测时间拟定为第一道内撑完成，土方开挖之日起算至±0.00结构及土方回填完成，监测周期预计为12个月；如施工时间（即基坑第一道内撑完成，土方开挖之日起算至±0.00结构及土方回填完成）延长，监测时间顺延。

3.2 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拟定为地下室施工完后，从主体首层施工开始至主体竣工监测1.5年，主体竣工后使用阶段监测3年，监测周期共预计为4.5年；如施工时间延长，监测时间顺延。

3.3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征得基坑设计单位同意后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无条件按要求加大

监测频率，且不另外增加费用。

第四条　检测、监测费用

4.1 本项目监测费用为总价包干，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05.4693 万元（大写：壹佰零伍万肆仟陆佰玖拾叁元），其中基坑监测服务费为：101.8153 万元（大写：壹佰零壹万捌仟壹佰伍拾叁元），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服务费为：3.6540 万元（大写：叁万陆仟伍佰肆拾元）。基坑监测服务期为 12 个月，超过 6 个月内不予补偿，超过 6 个月按每月 5 万元进行补偿。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周期合计为 4.5 年，其中 1.5 年施工期、3 年使用期。以上价格中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整个监测工作的人工费、材料费（包括监测布点等所需的一切材料费用）、机械费、设备费、各类措施费用、接通电源水源费用、施工用水电费、施工场地安全及环境维护费、现场清理清运费用、合同及规范要求的各项工作内容及各类评估、成果资料费、包工期、包安全、包施工用水电费、包利润和税金，在本工程基坑开挖支护和地基基础、地下室结构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过程中按甲方要求配合各类中间验收及竣工验收等确认或解决与监测情况相关的技术问题所发生的费用等全部费用，乙方不得提出此费用以外的任何补接费用（含设计变更等原因造成的成本变化）。若监测费用相关内容与此条内容有冲突，以 4.1 条款为准。

4.2 若因特殊原因，本工程停建或缓建时，双方另行协商费用。

第五条　费用的支付办法

5.1 合同签订生效、乙方向甲方开具履约保函[a1]且监测方案经甲方、监理审批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5%预付款。

5.2 第一道内撑施工完，相应布点完成后每隔三个月支付一次进度款，每次支付合同价的 15%，支付至基坑监测服务费合同价的 80%时，暂停支付。

5.3 基坑监测工作全部结束后，乙方提交结算书，甲方审核完毕，并一次性付清基坑监测服务费的尾款。

5.4 主体建筑封顶后，支付至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服务费的 50%，主体建筑封顶后三年（即主体监测服务结束）一次性付清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服务费的尾款。

5.5 乙方应于支付周期当月 25 日前，报进度款申请。

仅供洲市水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8.3 履约担保的有效期截止至乙方提交基坑监测结算书并经甲方审核完毕之日。甲方在担保有效期后 30 天内将此担保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 其他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9.2 在本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有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9.3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合同附件及合同相关文件格式

合同附件 1：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

合同附件 2：勘察任务书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甲 方：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代 表：　　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2018年 5月 日

证　明

兹有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我司“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项目，参加项目主要人员如下：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高级工程师）

主要技术人员：刘小玲、周树、熊寻安、曹志德、曹梦成、刘石森、龚春龙、何广海、程天舜、蒙韵、李庆平、尉巍、车永和、袁军、熊国宝、张柯、肖佳军、杨雷。

特此证明。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部

业务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于 2015 年 6 月 8 日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更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起用现名，证明材料如下：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5]第6821355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名称、企业类型）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董事、章程、高管人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变更前企业类型：全民

变更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备案前监事：

备案后监事：叶卫华（监事）

备案前董事：

备案后董事：胡本雄（执行（常务）董事）

章程备案

备案前高管人员：

备案后高管人员：胡本雄（总经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深注1)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252508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营业期限、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王煌（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张军威（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王煌（职工监事），张军威（监事），黄政堂（职工监事），杨泳（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王健（董事），李志娜（董事），黄凌军（董事），高江平（董事），杨泳（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郭冬梅（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张虹（董事），傅晓林（董事），郭仁忠（董事），高江平（董事），王昱文（董事），黄凌军（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400（万元），出资比例 1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0（万元），出资比例 50%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万元），出资比例 5%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800（万元），出资比例 2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600（万元），出资比例 1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990（万元），出资比例 1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报税使用

（4）曾魁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及5年以上同类工程工作经验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曾魁 性别 男， 1982 年 5 月 15 日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八 年 六 月在 地质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911200802004419 二〇〇八年 六 月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学位证书

曾魁，男， 1982年 5 月 15 日生。在 中国地质大学

地质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

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校 长

中国地质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9132008004498 二〇〇八 年 六 月 二十 日

使用有效期：2025年10月10日
-2026年04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曾魁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05月15日

注册编号：AY20184401432

聘用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11月22日-2027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年10月10日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22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曾　魁

证书编号　AY1844014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2577

发证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曾魁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03**********1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84401432　电子证书编号：AY2018440143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5546-AY012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526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 (Geotechnical)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曾魁

证件号码：432503198205156215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2年05月

批准日期：2017 年 09 月 24 日

管 理 号：20170084400820174401460015555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500101100761 号

曾魁 于二〇一四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水利水电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五 年 五 月二十八 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魁　　社保电脑号：618100364　　身份证号码：4325031982051562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4344.0	2295.04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4	11	770095	14344.0	2295.04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4	12	770095	14344.0	2295.04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2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3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4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5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6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7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8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9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0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合计				31269.92	14917.76			9323.6	3729.44			932.36		745.94		1491.75	372.9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4f93308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

副本

监 测 合 同

合同编号：BHWS-151323-006
CL-2015-0019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监测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二〇一五年五月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合同编号：

监测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监测单位资质等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签订时间：2015 年 5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监测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监测范围为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中康路管道施工段地铁右线隧道结构及运行轨道。

第二条　监测内容（包括监测项目和工作量等）：具体包括：对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中康路管道施工段地铁右线隧道结构、运行轨道进行自动化监测，监测点布置在隧道顶部、侧壁及轨道道床上。监测断面按 20 米间距布置，监测长度 544 米，共需布设 27 个断面；每个变形监测断面布设 5 个点，隧道拱顶、腰部左右两侧各布设 1 个变形观测点，轨道道床布设 2 个观测点（具体见设计院技术要求）。

地铁监测工作量统计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等级	数量	监测次数（暂定）	单位	工作量	备 注
(1)	地铁内部监测基准点	二级	8		点	8	监测周期暂按 2 个半月工期和 1 个月稳定期考虑，地铁右线监测，施工期每天监测 2 次，稳定期 4 天监测 1 次。
(2)	地铁隧道、轨道位移监测（右线）	二级	135	158	点*次	21330	
(3)	地铁隧道、轨道沉降监测（右线）	二级	135	158	点*次	21330	

第三条　监测工程费

1. 取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

2. 取费项目及工程总价款：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为 81.6195 万元。结算价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以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定价为准。

3．工程完工后，根据实际监测工作量核计实际工程价款。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7__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2．自接到乙方编制的技术设计书之日起__30__日内完成技术设计书的审定工作，并提出书面审定意见。

3．应当保证乙方的监测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必要的条件。

4．甲方保证工程款按时到位，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5．允许乙方内部使用执行本合同所生产的监测成果。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之日起__7__日内，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技术设计书的编制，并交甲方审定。

2．自收到甲方对技术设计书同意实施的审定意见之日起__3__日内组织监测队伍进场作业。

3．乙方应当根据技术设计书要求确保监测项目如期完成。

4．允许甲方内部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属乙方所有的监测成果。

5．未经甲方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六条　监测周期及频率

1．监测周期

本工程监测周期从顶管及管道沟槽开挖施工开始，至管道埋设完毕，其中包括管道施工后的稳定期监测。监测周期初定为 3 个半月，具体时间需根据施工进度确定。

2．监测频率

工程施工前按规定进行初测，管道土方开挖及顶管施工期间，每天监测 2 次，预计工期 2 个半月；土方回填完毕稳定期监测 1 个月，3～4 天监测一次。当监测项目的累计变化值接近或超过报警值时，监测单位应加密监测次数。工程竣工且变形稳定，并且经地铁公司同意后可停止监测工作。

建设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建设单位地址：深圳市滨海大道 1004 号

福田区工程质量监督站北面

邮政编码：

联系人：潘富生

电话：0755-83584531

传真：

E－Mail：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监测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监测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 518008

联系人：车永和

电话：0755-22151471

传真：0755-25890439

E－Mail：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银行帐号：1813014140000398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证　明

兹有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承担我中心“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项目，参加项目主要人员如下：

项目负责人：何广海（高级工程师）

主要技术人员：

刘小玲（高级工程师）；杨世平（高级工程师）；裴洪军（高级工程师）；刘石森（高级工程师）；熊寻安（高级工程师）；曹梦成（高级工程师）；刘士虎（高级工程师）；曹志德（高级工程师）；周树（高级工程师）；佟长江（高级工程师）；王卫（高级工程师）；曾魁（高级工程师）；井晓丙（高级工程师）；程天舜（高级工程师）；平扬（高级工程师）；闫海龙（工程师）；何辉（工程师）；蒙韵（工程师）；袁军（工程师）；车永和（工程师）；熊国宝（工程师）；林锡炎（工程师）；李庆平（工程师）；龚春龙（工程师）；毛成卿（工程师）；王建（工程师）；郑莉（工程师）；梁家盛（工程师）。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年　　月　　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于 2015 年 6 月 8 日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更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起用现名，证明材料如下：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5]第6821355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名称、企业类型）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董事、章程、高管人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变更前企业类型：全民

变更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备案前监事：

备案后监事：叶卫华（监事）

备案前董事：

备案后董事：胡本雄（执行（常务）董事）

章程备案

备案前高管人员：

备案后高管人员：胡本雄（总经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深注1)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252508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营业期限、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王煌（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张军威（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王煌（职工监事），张军威（监事），黄政堂（职工监事），杨泳（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王健（董事），李志娜（董事），黄凌军（董事），高江平（董事），杨泳（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郭冬梅（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张虹（董事），傅晓林（董事），郭仁忠（董事），高江平（董事），王昱文（董事），黄凌军（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400（万元），出资比例 1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0（万元），出资比例 50%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万元），出资比例 5%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800（万元），出资比例 2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600（万元），出资比例 1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990（万元），出资比例 1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报税使用

（5）张柯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及 5 年以上同类工程工作经验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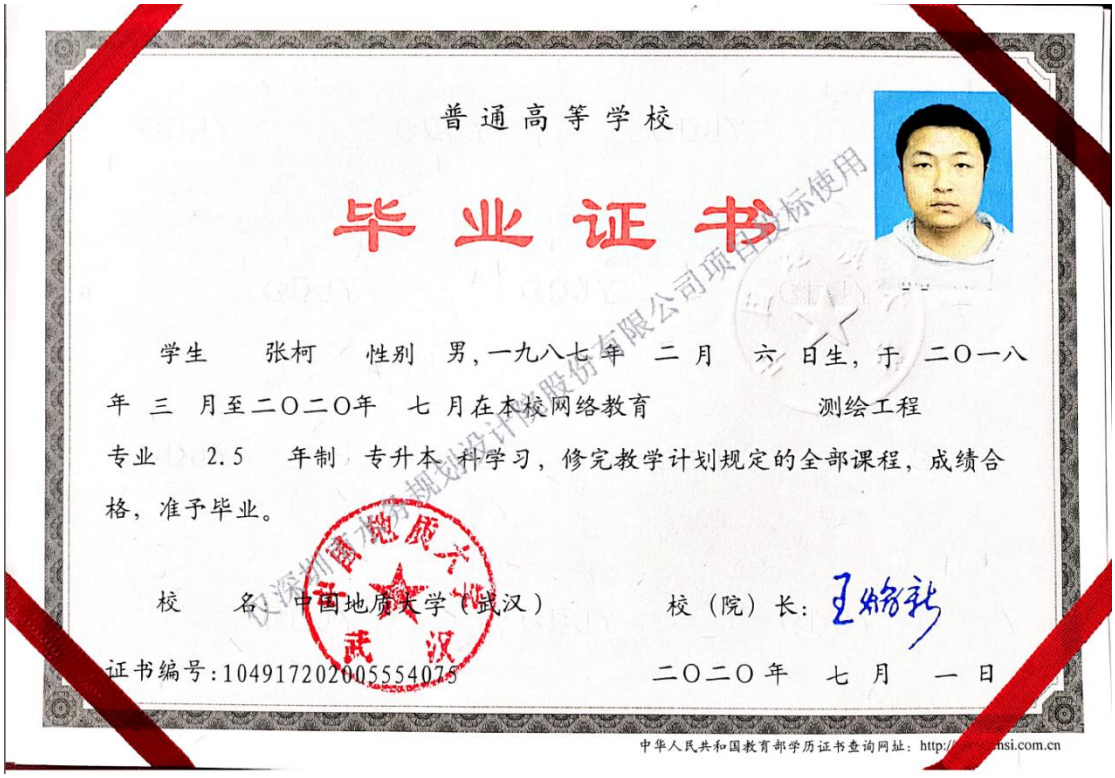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柯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二　月　六　日生，于　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测量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韩洪建

证书编号：129821200906484293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张柯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二　月　六　日生，于　二〇一八年　三　月至二〇二〇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测绘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王焰新

证书编号：104917202005554075　二〇二〇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学士学位证书



张柯 ，男，1987 年 2 月 6 日生。在我校已完成 测绘工程 专业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王炳乾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二〇年 十二月 二十一日

证书编号：1049142020400650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注册测绘师
Registered Survey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职业资格。

姓 名：张柯

证件号码：421123198702063213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2月

批准日期：2021年11月07日

管 理 号：2021110724400000006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张柯
身份证号: 421123198702063213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24402426(00)
执业印章编号: 224402426(00)
注册有效期: 2028-09-27
转到登陆
关闭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柯

身份证号：421123198702063213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18091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12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柯　　社保电脑号：621698833　　身份证号码：4211231987020632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4	11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4	12	770095	9698.0	1454.7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1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2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3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4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5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6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7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8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09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2025	10	770095	9698.0	1551.68	775.84	1	9698	484.9	193.96	1	9698	48.49	9698	38.79	9698	77.58	19.4
合计				19880.9	10085.92			6303.7	2521.48			630.37		504.27		1008.54	252.2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08c1e8g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

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
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CL－2018－0024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

委托单位：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委托方：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监测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工作。为了明确本工程的监测内容、监测工期、监测费用和甲乙双方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梦海大道前湾桂湾片区四单元02街坊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工作量

2.1 本项目监测的工作内容及工作量包括：中国风投大厦基坑开工至基坑回填完成期间的：按基坑施工图要求对基坑周边建筑物、基坑结构、基坑本身的沉降、位移、裂缝、变形等应变的全过程监测。具体内容详见任务书。

第三条　工期

3.1 基坑监测时间拟定为第一道内撑完成，土方开挖之日起算至±0.00结构及土方回填完成，监测周期预计为12个月；如施工时间（即基坑第一道内撑完成，土方开挖之日起算至±0.00结构及土方回填完成）延长，监测时间顺延。

3.2 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拟定为地下室施工完后，从主体首层施工开始至主体竣工监测1.5年，主体竣工后使用阶段监测3年，监测周期共预计为4.5年；如施工时间延长，监测时间顺延。

3.3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征得基坑设计单位同意后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无条件按要求加大

监测频率，且不另外增加费用。

第四条　检测、监测费用

4.1 本项目监测费用为总价包干，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05.4693 万元（大写：壹佰零伍万肆仟陆佰玖拾叁元），其中基坑监测服务费为：101.8153 万元（大写：壹佰零壹万捌仟壹佰伍拾叁元），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服务费为：3.6540 万元（大写：叁万陆仟伍佰肆拾元）。基坑监测服务期为 12 个月，超过 6 个月内不予补偿，超过 6 个月按每月 5 万元进行补偿。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周期合计为 4.5 年，其中 1.5 年施工期、3 年使用期。以上价格中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整个监测工作的人工费、材料费（包括监测布点等所需的一切材料费用）、机械费、设备费、各类措施费用、接通电源水源费用、施工用水电费、施工场地安全及环境维护费、现场清理清运费用、合同及规范要求的各项工作内容及各类评估、成果资料费、包工期、包安全、包施工用水电费、包利润和税金，在本工程基坑开挖支护和地基基础、地下室结构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过程中按甲方要求配合各类中间验收及竣工验收等确认或解决与监测情况相关的技术问题所发生的费用等全部费用，乙方不得提出此费用以外的任何补接费用（含设计变更等原因造成的成本变化）。若监测费用相关内容与此条内容有冲突，以 4.1 条款为准。

4.2 若因特殊原因，本工程停建或缓建时，双方另行协商费用。

第五条　费用的支付办法

5.1 合同签订生效、乙方向甲方开具履约保函[a1]且监测方案经甲方、监理审批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5%预付款。

5.2 第一道内撑施工完，相应布点完成后每隔三个月支付一次进度款，每次支付合同价的 15%，支付至基坑监测服务费合同价的 80%时，暂停支付。

5.3 基坑监测工作全部结束后，乙方提交结算书，甲方审核完毕，并一次性付清基坑监测服务费的尾款。

5.4 主体建筑封顶后，支付至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服务费的 50%，主体建筑封顶后三年（即主体监测服务结束）一次性付清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服务费的尾款。

5.5 乙方应于支付周期当月 25 日前，报进度款申请。

仅供洲市水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8.3 履约担保的有效期截止至乙方提交基坑监测结算书并经甲方审核完毕之日。甲方在担保有效期后 30 天内将此担保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 其他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9.2 在本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有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9.3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合同附件及合同相关文件格式

合同附件 1：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

合同附件 2：勘察任务书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甲 方：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代 表：　　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2018年 5月 日

证　明

兹有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我司“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项目，参加项目主要人员如下：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高级工程师）

主要技术人员：刘小玲、周树、熊寻安、曹志德、曹楚成、刘石森、龚春龙、何广海、程天舜、蒙韵、李庆平、尉巍、车永和、袁军、熊国宝、张柯、肖佳军、杨雷。

特此证明。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于 2015 年 6 月 8 日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更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起用现名，证明材料如下：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5]第6821355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名称、企业类型）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董事、章程、高管人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变更前企业类型：全民

变更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备案前监事：

备案后监事：叶卫华（监事）

备案前董事：

备案后董事：胡本雄（执行（常务）董事）

章程备案

备案前高管人员：

备案后高管人员：胡本雄（总经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深注1)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252508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营业期限、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王煌（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张军威（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王煌（职工监事），张军威（监事），黄政堂（职工监事），杨泳（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王健（董事），李志娜（董事），黄凌军（董事），高江平（董事），杨泳（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郭冬梅（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张虹（董事），傅晓林（董事），郭仁忠（董事），高江平（董事），王昱文（董事），黄凌军（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400（万元），出资比例 1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0（万元），出资比例 50%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万元），出资比例 5%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800（万元），出资比例 2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600（万元），出资比例 1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990（万元），出资比例 1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报税使用

（6）曾奇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及 5 年以上同类工程工作经验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曾奇 性别 男，1987 年 4 月 9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 地球物理学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911201202009350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学位证书

曾奇，男，1987 年 4 月 9 日生。在 中国地质大学 地球物理学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理学 硕士学位。

校　长

中国地质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9132012009535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曾　奇

证书编号　AY22440190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1252　　发证日期　2022年05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 从业人员 | 建设项目 |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曾奇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9005**********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224401905　电子证书编号：AY2022440190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207-AY031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8年05月13日

2025-05-14 - 延续申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2-04-22 - 初始申请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2）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13日
-2025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曾奇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4月09日

注册编号：AY20224401905

聘用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5月14日-2028年05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曾奇

签名日期：2025.6.13

发证日期：2025年05月14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曾奇

身份证号：4290051987040900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22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奇　　社保电脑号：632935904　　身份证号码：429005198704090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25200.0	4032.0	2016.0	1	25200	1260.0	504.0	1	25200	126.0	25200	100.8	25200	201.6	50.4
2024	11	704016	24900.0	3984.0	1992.0	1	24900	1245.0	498.0	1	24900	124.5	24900	99.6	24900	199.2	49.8
2024	12	704016	25200.0	4032.0	2016.0	1	25200	1260.0	504.0	1	25200	126.0	25200	100.8	25200	201.6	50.4
2025	01	704016	25200.0	4284.0	2016.0	1	25200	1260.0	504.0	1	25200	126.0	25200	100.8	25200	201.6	50.4
2025	02	704016	24800.0	4216.0	1984.0	1	24800	1240.0	496.0	1	24800	124.0	24800	99.2	24800	198.4	49.6
2025	03	704016	25200.0	4284.0	2016.0	1	25200	1260.0	504.0	1	25200	126.0	25200	100.8	25200	201.6	50.4
2025	04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8700	1435.0	574.0	1	28700	143.5	28700	114.8	[illegible]	229.6	57.4
2025	05	704016	25200.0	4284.0	2016.0	1	25200	1260.0	504.0	1	25200	126.0	252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50.4
2025	06	704016	25200.0	4284.0	2016.0	1	25200	1260.0	504.0	1	25200	126.0	25200	100.8	25200	201.6	50.4
2025	07	704016	27500.0	4675.0	2200.0	1	27500	1375.0	550.0	1	27500	137.5	27500	110.0	27500	220.0	55.0
2025	08	704016	27500.0	4675.0	2200.0	1	27500	1375.0	550.0	1	27500	137.5	27500	110.0	27500	220.0	55.0
2025	09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7700	1385.0	554.0	1	27700	138.5	27700	110.8	27700	221.6	55.4
2025	10	704016	26000.0	4420.0	2080.0	1	26000	1300.0	520.0	1	26000	130.0	26000	104.0	26000	208.0	52.0
合计				56520.34	26952.16			16915.0	6766.0			1691.5		1353.2		2706.4	676.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12c1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福民学校工程基坑及边坡支护监测、主体工程监测

SZY-KC20014

正 本

工程编号：SZ201992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0]监测检测-35

福民学校工程基坑及边坡支护监测、主体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福民学校工程基坑及边坡支护监测、主体工程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6 月

工程委托方（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承接方（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福民学校工程基坑及边坡支护监测、主体工程监测 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福民学校工程基坑及边坡支护监测、主体工程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福城街道狮径社区，悦兴路以北，狮径路以南。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32230 ㎡，总建筑面积约 57495 ㎡。办学规模为 60 个班，总学位 2820 个。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福民学校工程基坑及边坡支护监测、主体工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结构水平位移、基坑支护结构沉降、地下水位、基坑桩身测斜、基坑桩身应力、边坡坡顶水平位移、边坡坡顶沉降、锚索应力、边坡土体深层位移、主体沉降监测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超出中标人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

第三条　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8-99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7931-1995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监测成果资料的时间及内容

4.1 本工程的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提交监测成果资料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办理。

施工场地提交后，两天内进行监测工作。

4.2 监测工作有效期限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期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一般情况下，每周提交 1 份监测报告，特殊情况下，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交报告。边坡工程基坑监测：竣工后的监测时间不应少于二年。房屋工程监测：至边坡工程竣工验收完成。

4.3 乙方所提交的资料如下：

4.3.1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 3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资料一式三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4.3.2 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四份。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价为中标价暂定人民币 120.0164 万元（大写：壹佰贰拾万零壹佰陆拾肆元整）。

5.1.1 取费依据：

1、监测费用预算造价书，下浮率=（报价上限-中标价）/报价上限*100%

=（187.15255-120.0164）/187.15255*100%

=35.87%；

2、按照国家计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费用标准》2002 年修订版。

甲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国鸿工业区 3 栋 4-5 层
邮 政 编 码：
电话：0755-23336977
传真：0755-23336901
开户银行：
帐　　号：

乙方名称（盖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邮 政 编 码：518055
电话：0755-83265011/13823672887
传真：0755-83109597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黄木岗支行
帐　　号：4000025209022101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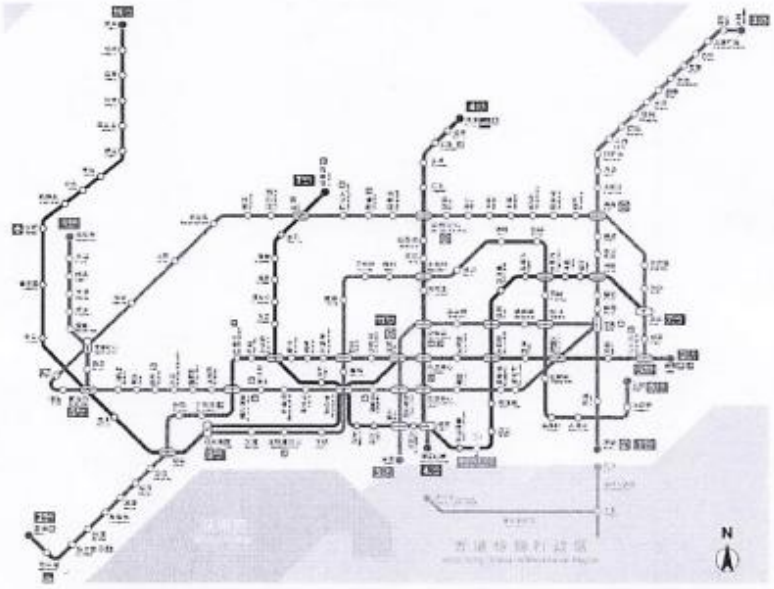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 7月 20日

监测周报

报告编号：SZY-KC20014-W103

福民学校工程基坑及边坡支护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第三方监测周报

（第 103 期）



监测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6 日

报告编号：SZY-KC20014-W103

福民学校工程基坑及边坡支护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第三方监测周报

（第 103 期）

项目负责人：

校　　核：

审　　核：

审　　定：

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300665890108N
工程勘察资质证书：B144002073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李雷生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及 5 年以上同类工程工作经验证明



武 漢 大 學

毕业证书

武 汉 大 学 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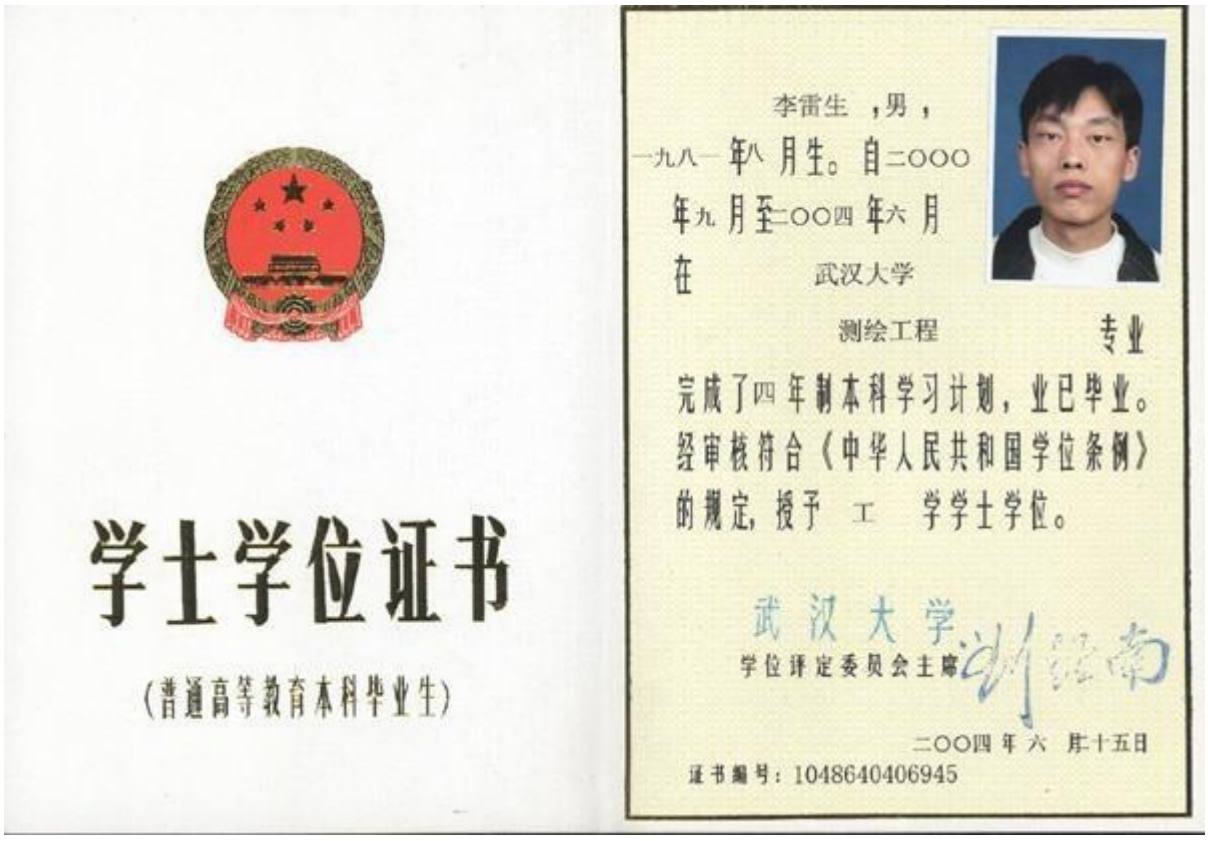
学生 李雷生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 八 月 十六 日出生，于
二〇〇〇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四年 六 月
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长：刘经南印

武汉大学

二〇〇四年 六 月 二十五日

证书编号：10486120040500694S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李雷生 ，男，
一九八一 年八 月生。自二〇〇〇
年九 月至二〇〇四 年六 月
在 武汉大学
测绘工程 专业
完成了四 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
的规定，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武汉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刘经南

二〇〇四 年 六 月十五日

证书编号：1048640406945

武漢大學

硕士学位证书



李雷生 ，男， 1981 年 8 月 16 日生，在武汉大学完成了 工程（测绘工程） 硕士专业学位培养计划，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程 硕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一九 年十二月三十日

专业学位证书编号：104863201920517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李雷生

证书编号：254403365(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91345　　有效期至：2028-03-19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703001005915号

李雷生　于二〇一六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测绘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雷生　　社保电脑号：609446797　　身份证号码：133022198108162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27100.0	4336.0	2168.0	1	27100	1355.0	542.0	1	27100	135.5	27100	108.4	27100	216.8	54.2
2024	11	704016	26800.0	4288.0	2144.0	1	26800	1340.0	536.0	1	26800	134.0	26800	107.2	26800	214.4	53.6
2024	12	704016	23500.0	3760.0	1880.0	1	23500	1175.0	470.0	1	23500	117.5	23500	94.0	23500	188.0	47.0
2025	01	704016	27100.0	4607.0	2168.0	1	27100	1355.0	542.0	1	27100	135.5	27100	108.4	27100	216.8	54.2
2025	02	704016	26700.0	4539.0	2136.0	1	26700	1335.0	534.0	1	26700	133.5	26700	106.8	26700	213.6	53.4
2025	03	704016	27100.0	4607.0	2168.0	1	27100	1355.0	542.0	1	27100	135.5	27100	108.4	27100	216.8	54.2
2025	04	704016	27100.0	4607.0	2168.0	1	27100	1355.0	542.0	1	27100	135.5	27100	108.4	27100	216.8	54.2
2025	05	704016	21700.0	3689.0	1736.0	1	21700	1085.0	434.0	1	21700	108.5	21700	86.8	21700	173.6	43.4
2025	06	704016	27100.0	4607.0	2168.0	1	27100	1355.0	542.0	1	27100	135.5	27100	108.4	27100	216.8	54.2
2025	07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400	1470.0	588.0	1	29400	147.0	29400	117.6	29400	235.2	58.8
2025	08	704016	27100.0	4607.0	2168.0	1	27100	1355.0	542.0	1	27100	135.5	27100	108.4	27100	216.8	54.2
2025	09	704016	26100.0	4437.0	2088.0	1	26100	1305.0	522.0	1	26100	130.5	26100	104.4	26100	208.8	52.2
2025	10	704016	25100.0	4267.0	2008.0	1	25100	1255.0	502.0	1	25100	125.5	25100	100.4	25100	200.8	50.2
合计				57026.17	27200.08			17093.0	6838.0			1709.5		1367.6		2733.2	683.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2c43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中集前海先期启动区项目（09-02-01、10 地块）基坑支护监测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正本

中集前海先期启动区项目（09-02-01、10 地块）基坑支护监测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施工合同

国家测绘局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定

项目名称：中集前海先期启动区项目（09-02-01、10 地块）基坑支护监测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建设单位：前海集云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日　　期：2019 年 4 月 12 日

委托人（甲方）：前海集云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监测人（乙方）：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中集前海先期启动区项目（09-02-01、10 地块）基坑支护监测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集前海先期启动区项目（09-02-01、10 地块）基坑支护监测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九单位 02 街坊**

1.3. 总建筑面积：**约 45 万平方米【0407、0209、0110 地块】**

1.4. 监测服务时间：**开工日期暂定 2018 年 9 月 18 日，竣工日期暂定为 2019 年 9 月 18 日；本项目分地块开工，各地块监测服务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起计。**

第二条　工作内容：基坑支护监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基坑周边建筑、道路沉降监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支护桩顶沉降、水平位移监测；支护桩内力监测；地下水位监测；支撑内力监测；支撑立柱桩沉降监测；地下管线沉降监测。地铁监测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监测内容：地铁隧道结构沉降与水平位移监测；道床与轨道沉降与水平位移监测；隧道收敛监测；地铁隧道三维扫描及现状调查；地下水位监测。满足国家和深圳市政府有关规定要求，并通过政府报建备案。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

本项目监测工作必须满足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如下述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如下述标准及规范有最新版则以最新版为准。

场价格波动或风险因素进行综合单价调整。若超期，实际结算工程量按经发包人、监理单位、承包人确认的现场实际监测数量及施工资料进行结算。

2.1.2 地铁监测的结算方式：监测周期为14个月时含税总价包干，若基坑施工工期延长，导致增加地铁监测周期，按超过部分的监测周期内投入自动化机器人台数，以22,000.00元/（台·月）相应增加费用。

说明：2.1.1与2.1.2条款约定的基坑支护监测周期17个月，地铁监测周期14个月，此周期内含税包干价为¥1,950,234.56，人民币壹佰玖拾伍万零贰佰叁拾肆元伍角陆分，若因基坑施工工期导致监测周期延长，则结算方式按照本合同第四条第2.1条款结算方式执行。

2.2.合同价款

基坑支护监测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暂定合同总价（含税金及附加税费）（**大写）人民币 贰佰壹拾陆万柒仟陆佰陆拾肆元叁角整，（小写）￥ 2,167,664.30元** 。其中不含税工程造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零肆万肆仟玖佰陆拾陆元叁角贰分（小写：￥ 2,044,966.32元）**，增值税税率 **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贰仟陆佰玖拾柒元玖角捌分（小写：￥122,697.98元）**。

注：合同执行税率以国家财税文件规定最新税率为准，并以最新税率及合同不含税总价重新计算调整合同含税总价。

3.付款方式：

（1）乙方按每月完成监测工作量并提交监测结果给甲方，甲方按照每月实际完成工程量80%支付工程进度款；

（2）工程进度款累计支付达合同价款总额的80%时，则停止支付进度款。

（3）甲方在乙方全部监测结束，提交监测资料且满足相关政府部门对交工资料的要求后，经结算定案后一个月内付清余款。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电话：	电话：0755-83265011
传真：	传真：0755-8332465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工行深圳市分行黄木岗支行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户名称应与公章名称一致，否则无效）	
账号：	账号：4000 0252 0902 2101 117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3007 号市政设计大厦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29

业绩证明

我单位委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的《中集前海先期启动区项目（09-02-01、10）基坑支护监测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施工合同》工程项目，目前已完成监测单位进场工作，本项目负责人姓名：李雷生（身份证号：133022198108162818），本工程类型：市政公用工程。服务内容为：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前海集云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8）陈鹏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及 5 年以上同类工程工作经验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鹏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 十 月 二十 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 环境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武汉工程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901200802000107 二〇〇八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学位证书

陈鹏 ，男，八二 年十 月二十 日生。在武汉工程大学 环境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 硕士学位。

武汉工程大学

校(院、所)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9032008000107

二〇〇八年六 月 二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陈　鹏

证书编号　AY14440104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5914　　发证日期　2014年10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123**********16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144401044　电子证书编号：AY2014440104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207-AY015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6）

使用有效期：2025年08月12日
2026年02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陈鹏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2年10月20日

注册编号：AY20144401044

聘用单位：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7月31日-2027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2025.8.12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31日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6302 号

于 年

陈鹏 二〇一五

月，经

十一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二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 年 三 月 三十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鹏　　社保电脑号：616279034　　身份证号码：4201231982102036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0702	1535.1	614.04	1	30702	153.51	30702	122.81	30702	245.62	61.4
2024	11	704016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4	12	704016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1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2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29800	1490.0	596.0	1	29800	149.0	29800	119.2	29800	238.4	59.6
2025	03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4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700	138.8	34700	277.6	69.4
2025	05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6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7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8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2025	09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500	1575.0	630.0	1	31500	157.5	31500	126.0	31500	252.0	63.0
2025	10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0200	1510.0	604.0	1	30200	151.0	30200	120.8	30200	241.6	60.4
合计				59952.18	28601.04			19873.4	7949.36			1987.34		1591.01		5188.07	797.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165d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0.00 以下基坑第三方监测及地铁自动化监测

KC16009

正本

第三方监测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KF-QHSN2-KC002/2018

项目名称：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项目

工程名称：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0.00以下基坑第三方监测及地铁自动化监测

委 托 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 测 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O一八 年 二月

合同编号： KF-QHSN2-KC002/2018

第三方监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项目

工程名称：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0.00以下基坑第三方监测及地铁自动化监测

委 托 人：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 测 人：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O一八 年 二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测人（全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委托人和监测人就深圳市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0.00 以下基坑第三方监测及地铁自动化监测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协议如下：

一、监测服务内容和范围

本合同范围为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0.00 以下基坑第三方监测及地铁自动化监测工作，监测人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三维激光扫描

1、基坑施工前的三维激光扫描：基坑施工前需三维激光扫描 1 号线盾构区间 347.2m，5 号线盾构区间 280m，11 号线盾构区间 476m，共 1103.2m。

2、基坑施工过程中的三维激光扫描：当基坑施工过程中盾构管片发生明显变形等异常情况需要进行管片安全性评估或修复时，需对受影响管片进行三维激光扫描，以便掌握变形后的管片几何形态。施工过程中扫描长度暂定总监测长度的 50%，即 786*0.5=393m。

3、基坑施工结束后的三维激光扫描：基坑施工结束后需三维激光扫描复测 1 号线盾构区间 347.2m，5 号线盾构区间 280m，11 号线盾构区间 476m，共 1103.2m。

（二）基坑第三方监测

对基坑开挖及地下部分施工时的支护体系、受影响的建构筑物和其他需要监测的检测目标物进行变形、沉降、压力和水位等现行规范要求的指标监测，监测工作量暂定如下。

1、1 栋-8 栋基坑开挖-完成底板期间监测点数量

序号	监测项目	测点数量（个）	监测时间（月）	监测频率（次/天）	单个测点监测次数（次）	总监测数量（个*次）	测点布置原则
1	墙（桩）顶水平位移	204	13	1	390	79560	间距 10-20m，本项目连续墙每两幅测一幅（共 303 幅），11 号线围护桩 15m 一个测点（共 800 米）
2	墙（桩）顶沉降	204	13	1	390	79560	间距 10-20m，本项目连续墙每两幅测一幅（共 303 幅），11 号线围护桩 15m 一个测点（共 800 米）
3	墙（桩）体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102	13	1	390	39780	深圳规范 2-4 孔，本项目连续墙每 4 幅测一幅（共 303 幅），11 号线围护桩 30m 一个测点（共 800 米）
4	支撑轴力	576	8	1	240	138240	每层 5-12 点，本项目每层支撑 12 个点，6 层支撑，考虑每道支撑时间不一样
5	支撑立柱沉降	96	13	1	390	37440	不少于立柱总数的 2%且不少于 3 根，本项目每个基坑按 12 根
6	基坑周围地表沉降	99	13	1	390	38610	根据需要
7	地下水位	84	13	1	390	32760	孔距 15-25m
8	双界河地下道路变形监测	54	13	1	390	21060	10 米一个断面，每个断面 3 个测点，18 个断面
9	地层及支护情况观察		13				随时进行

2、1 栋-8 栋基坑地下室主体结构施工期间监测点数量

序号	监测项目	测点数量（个）	监测时间（月）	监测频率（次/天）	单个测点监测次数（次）	总监测数量（个*次）	测点布置原则
1	墙（桩）顶水平位移	204	11	1/3	110	22440	间距 10-20m，本项目连续墙每两幅测一幅（共 303 幅），11 号线围护桩 15m 一个测点（共 800 米）
2	墙（桩）顶沉降	204	11	1/3	110	22440	间距 10-20m，本项目连续墙每两幅测一幅（共 303 幅），11 号线围护桩 15m 一个测点（共 800 米）
3	墙（桩）体深层水平位移（测斜）	102	11	1/3	110	11220	深圳规范 2-4 孔，本项目连续墙每 4 幅测一幅（共 303 幅），11 号线围护桩 30m 一个测点（共 800 米）
4	支撑轴力	576	6	1/3	60	34560	每层 5-12 点，本项目每层支撑 12 个点，6 层支撑，考虑每道支撑时间不一样
5	支撑立柱沉降	96	11	1/3	110	10560	不少于立柱总数的 2%且不少于 3 根，本项目每个基坑按 12 根
6	基坑周围地表沉降	99	11	1/7	47	4653	根据需要
7	地下水位	84	11	1/7	47	3948	孔距 15-25m
8	双界河地下道路变形监测	54	11	1/3	110	5940	10 米一个断面，每个断面 3 个测点，18 个断面
9	地层及支护情况观察		11				随时进行

（三）地铁自动化监测：

对下表所列区域进行监测布点、安装监测仪器、进行水平位移及沉降位移监测。

8 个基坑监测数量

序号	部位	总监测数量（个*次）	监测方式
1	11 号线车站负三层	167070	自动化监测
2	11 号线车站负二层	0	
3	11 号线车站与 5 号线通道底板	0	
4	5 号线车站负三层	76550	自动化监测
5	1 号线车站负三层	1475	自动化监测
6	5 号线南延车站负三层	18600	自动化监测
7	5 号线与 1 号线通道底板	0	
8	1 号线明挖区间负二层	885	自动化监测
9	5 号线盾构区间	40120	自动化监测
10	1 号线盾构区间	33040	自动化监测
11	11 号线盾构区间	148755	自动化监测
	合计自动化监测	486495	
	合计常规监测	0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周报编写，监测结束后按业主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

具体服务内容和范围以《委托人要求》的规定为准。

二、合同期限

本工程监测周期暂定为 78 个月（因项目进度计划调整，监测启动后委托方书面要求监测方停止监测的时间段不包含在 78 个月内，下同），具体监测开工和暂停监测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当监测周期超过 78 个月仍未结束时，监测单位免费赠送 3 个月的监测服务，超过 81 个月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三、合同价款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费用按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中“工程量清单及报价”据实结算，合同总价暂定为含增值税额人民币(大写) **叁仟壹佰柒拾叁万叁仟元整（小写：31，733，000.00 元）**，其中三维激光扫描费 20.8 万元，基坑第三方监测费 1448.8 万元，地铁自动化监测费 1703.7 万

元。除合同另行约定外，结算时合同总价款不超过暂定合同总价，且最终合同结算总价不超过深圳市前海综合交通枢纽及上盖物业项目概算中对应自动化监测和基坑监测费用（如有）。

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3条【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协议书；

3、补充条款；

4、专用条款；

5、通用条款；

6、委托人要求；

7、工程量清单；

8、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文件；

9、附件；

10、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五、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监测人承诺

监测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深圳市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0.00以下基坑第三方监测及地铁自动化监测，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七、委托人承诺

委托人向监测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并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持壹份。副本一式拾贰份，委托人执拾份，监测人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招行地铁大厦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闫成云 0755-82769941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崔跃飞 0755-23992448	合约部门审核人：	
监测人(公章)：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3007号市政设计大厦		
电　　话：	0755-83265011	传　　真：	0755-83324659
开户银行：	工行深圳市黄木岗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账　　号：	4000025209022101117	邮政编码：	518029
监测人经办人：	余海忠	监测人经办人电话：	13802557165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18年6月12日		

第五部分 委托人要求

1. 工程范围及监测人工作内容

本合同范围为深圳市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0.00以下基坑第三方监测及地铁自动化监测工作，监测人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监测范围包括：基坑监测和地铁监测，当所监测对象沉降、变形速率或累计值超出警戒值或允许值时，及时通知业主等相关单位，为保证工程安全提供监测数据；按业主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

（2）对承包商监测数据收集整理，进行关联分析，并提供最终报告。

（3）建立数据处理网络信息系统，保证第三方监测的时效性、准确性、科学性，向委托人提供监测信息（周报）和各种计划、方案、总结的文件（含电子文件）。

（4）其他零星监测工作，解决与监测有关的问题。

（5）按委托人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

2. 监测目的与要求

2.1 监测目的

在深圳市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0.00以下部分施工期间对 基坑及周边环境、地铁等 实施监测，并对监测数据进行分析整理，为委托人定期（每周）提供及时可靠的信息用以评定 深圳市前海综合交通枢纽近期工程及上盖物业±0.00以下部分基坑自身结构的稳定和施工对周边环境、地铁隧道的影响或环境对工程的影响，及时指导施工、优化设计，确保基坑本身及周边建（构）筑的安全；并对可能发生的隐患或事故提供及时、准确的预报，让有关各方有时间作出反应，避免事故的发生。

2.2 监测要求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工作的具体要求详见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基坑第三方监测管理细则》及由监测人编制，监理、设计及委托方确认的监测实施方案。

3. 工期要求

3.1 工期要求

监测工期：本工程监测周期暂定为 78 个月（因项目进度计划调整，监测启动后委托方书面要求监测方停止监测的时间段不包含在 78 个月内，下同），具体监测开工和暂停监测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当监测周期超过 78 个月仍未结束时，监测单位免费赠送

业主证明

由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前海交易广场项目基坑、地铁隧道（1 号线）、地铁站台（5 号线、11 号线）第三方监测，并于 2016 年 9 月签订了《深圳前海交易广场项目第三方监测合同》。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前海自贸区桂湾片区，东邻地铁 1 号线鲤鱼门车站，南侧与华润前海项目隔桂湾四路，西侧为在建的地铁 5 号线、11 号线和 11 号线桂湾车站，北侧为腾讯前海项目，地铁 1 号线鲤鱼门站~前海湾站区间地铁从项目下方穿过。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目前已完成监测工作，监测服务期间，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监测服务质量优秀。

本项目负责人姓名：陈鹏（身份证号：420123198210205616）。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9 日

（9）曹梦成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及 5 年以上同类工程工作经验证明



硕士研究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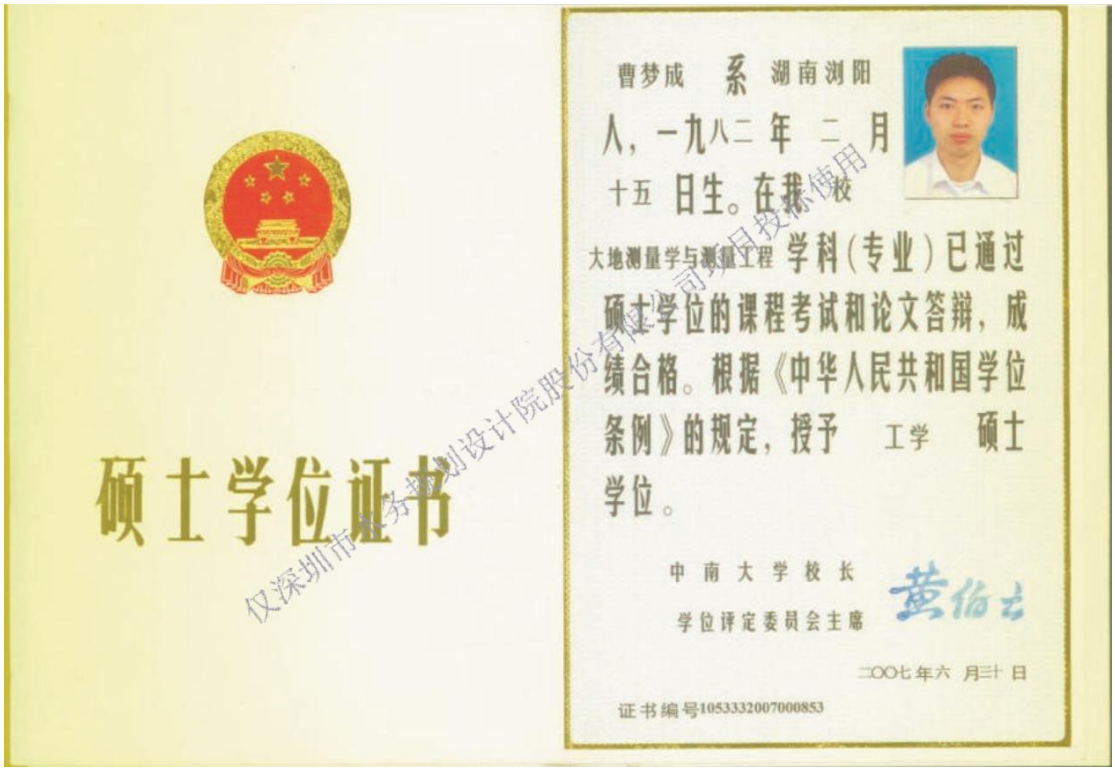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曹梦成 性别 男，一九八二 年 二 月 十五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七 年 四 月在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南大学 校(院、所)长：黄伯云

证书编号：105331200702000294 二〇〇七 年 四 月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学位证书

曹梦成 系 湖南浏阳人，一九八二 年 二 月 十五 日生。在我 校 大地测量学与测量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中南大学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黄伯云

二〇〇七年六 月三十 日

证书编号1053332007000853

仅深圳市长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曹梦成

证书编号：244403175(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88883　　有效期至：2027-12-26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曹梦成

身份证号：430181198202159O7X

注册资格：有

注册状态：已注册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44403175(00)

执业印章编号：244403175(00)

注册有效期：2027-12-26

转到登陆　　关闭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1724430199425203

姓名:
Full Name 曹梦成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2年02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04月17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1年 08月 16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State Bureau of Surveying and Mapping

编号:
No.: 0002636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照片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高职证字第 13001101085456 号

曹梦成 于二〇一三 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专业技术资格审批专用章

发证机关：

二〇一四 年 四 月 十八 日

仅供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申报技术职称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曹梦成　　社保电脑号：613815004　　身份证号码：430181198202159O7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5854.0	2536.64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4	11	770095	15854.0	2536.64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4	12	770095	15854.0	2536.64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1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2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3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4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5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6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7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8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09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2025	10	770095	15854.0	2695.18	1268.32	1	15854	792.7	317.08	1	15854	79.27	15854	63.42	15854	126.83	31.71
合计				34361.72	16488.16			10305.1	4122.04			1030.51		824.16		1648.76	412.2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4f87f9b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2日

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

副本

监 测 合 同

合同编号：BHWS-151323-006
CL-2015-0019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工程名称：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监测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二〇一五年五月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合同编号：

监测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监测单位资质等级：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签订时间：2015 年 5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监测范围（包括测区地点、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监测范围为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中康路管道施工段地铁右线隧道结构及运行轨道。

第二条　监测内容（包括监测项目和工作量等）：具体包括：对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中康路管道施工段地铁右线隧道结构、运行轨道进行自动化监测，监测点布置在隧道顶部、侧壁及轨道道床上。监测断面按 20 米间距布置，监测长度 544 米，共需布设 27 个断面；每个变形监测断面布设 5 个点，隧道拱顶、腰部左右两侧各布设 1 个变形观测点，轨道道床布设 2 个观测点（具体见设计院技术要求）。

地铁监测工作量统计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等级	数量	监测次数（暂定）	单位	工作量	备 注
(1)	地铁内部监测基准点	二级	8		点	8	监测周期暂按 2 个半月工期和 1 个月稳定期考虑，地铁右线监测，施工期每天监测 2 次，稳定期 4 天监测 1 次。
(2)	地铁隧道、轨道位移监测（右线）	二级	135	158	点*次	21330	
(3)	地铁隧道、轨道沉降监测（右线）	二级	135	158	点*次	21330	

第三条　监测工程费

1. 取费依据：国家计委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

2. 取费项目及工程总价款：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为 81.6195 万元。结算价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以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审定价为准。

3．工程完工后，根据实际监测工作量核计实际工程价款。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7__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

2．自接到乙方编制的技术设计书之日起__30__日内完成技术设计书的审定工作，并提出书面审定意见。

3．应当保证乙方的监测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并对乙方进场人员的工作、生活提供必要的条件。

4．甲方保证工程款按时到位，以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

5．允许乙方内部使用执行本合同所生产的监测成果。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1．自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之日起__7__日内，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技术设计书的编制，并交甲方审定。

2．自收到甲方对技术设计书同意实施的审定意见之日起__3__日内组织监测队伍进场作业。

3．乙方应当根据技术设计书要求确保监测项目如期完成。

4．允许甲方内部使用乙方为执行本合同所提供的属乙方所有的监测成果。

5．未经甲方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六条　监测周期及频率

1．监测周期

本工程监测周期从顶管及管道沟槽开挖施工开始，至管道埋设完毕，其中包括管道施工后的稳定期监测。监测周期初定为 3 个半月，具体时间需根据施工进度确定。

2．监测频率

工程施工前按规定进行初测，管道土方开挖及顶管施工期间，每天监测 2 次，预计工期 2 个半月；土方回填完毕稳定期监测 1 个月，3～4 天监测一次。当监测项目的累计变化值接近或超过报警值时，监测单位应加密监测次数。工程竣工且变形稳定，并且经地铁公司同意后可停止监测工作。

建设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建设单位地址：深圳市滨海大道 1004 号

福田区工程质量监督站北面

邮政编码：

联系人：潘富生

电话：0755-83584531

传真：

E－Mail：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监测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监测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 518008

联系人：车永和

电话：0755-22151471

传真：0755-25890439

E－Mail：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银行帐号：1813014140000398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证　明

兹有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承担我中心“北环大道（凯丰路～新洲路段）污水干管工程对中康路地铁监测”项目，参加项目主要人员如下：

项目负责人：何广海（高级工程师）

主要技术人员：

刘小玲（高级工程师）；杨世平（高级工程师）；裴洪军（高级工程师）；刘石森（高级工程师）；熊寻安（高级工程师）；曹梦成（高级工程师）；刘士虎（高级工程师）；曹志德（高级工程师）；周树（高级工程师）；佟长江（高级工程师）；王卫（高级工程师）；曾魁（高级工程师）；井晓丙（高级工程师）；程天舜（高级工程师）；平扬（高级工程师）；闫海龙（工程师）；何辉（工程师）；蒙韵（工程师）；袁军（工程师）；车永和（工程师）；熊国宝（工程师）；林锡炎（工程师）；李庆平（工程师）；龚春龙（工程师）；毛成卿（工程师）；王建（工程师）；郑莉（工程师）；梁家盛（工程师）。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深圳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年　　月　　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

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
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CL－2018－0024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

委托单位：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委托方：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监测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完成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工作。为了明确本工程的监测内容、监测工期、监测费用和甲乙双方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前海合作区梦海大道前湾桂湾片区四单元02街坊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工作量

2.1 本项目监测的工作内容及工作量包括：中国风投大厦基坑开工至基坑回填完成期间的：按基坑施工图要求对基坑周边建筑物、基坑结构、基坑本身的沉降、位移、裂缝、变形等应变的全过程监测。具体内容详见任务书。

第三条　工期

3.1 基坑监测时间拟定为第一道内撑完成，土方开挖之日起算至±0.00结构及土方回填完成，监测周期预计为12个月；如施工时间（即基坑第一道内撑完成，土方开挖之日起算至±0.00结构及土方回填完成）延长，监测时间顺延。

3.2 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拟定为地下室施工完后，从主体首层施工开始至主体竣工监测1.5年，主体竣工后使用阶段监测3年，监测周期共预计为4.5年；如施工时间延长，监测时间顺延。

3.3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征得基坑设计单位同意后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无条件按要求加大

监测频率，且不另外增加费用。

第四条　检测、监测费用

4.1 本项目监测费用为总价包干，合同总价为人民币：105.4693 万元（大写：壹佰零伍万肆仟陆佰玖拾叁元），其中基坑监测服务费为：101.8153 万元（大写：壹佰零壹万捌仟壹佰伍拾叁元），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服务费为：3.6540 万元（大写：叁万陆仟伍佰肆拾元）。基坑监测服务期为 12 个月，超过 6 个月内不予补偿，超过 6 个月按每月 5 万元进行补偿。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周期合计为 4.5 年，其中 1.5 年施工期、3 年使用期。以上价格中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整个监测工作的人工费、材料费（包括监测布点等所需的一切材料费用）、机械费、设备费、各类措施费用、接通电源水源费用、施工用水电费、施工场地安全及环境维护费、现场清理清运费用、合同及规范要求的各项工作内容及各类评估、成果资料费、包工期、包安全、包施工用水电费、包利润和税金，在本工程基坑开挖支护和地基基础、地下室结构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过程中按甲方要求配合各类中间验收及竣工验收等确认或解决与监测情况相关的技术问题所发生的费用等全部费用，乙方不得提出此费用以外的任何补接费用（含设计变更等原因造成的成本变化）。若监测费用相关内容与此条内容有冲突，以 4.1 条款为准。

4.2 若因特殊原因，本工程停建或缓建时，双方另行协商费用。

第五条　费用的支付办法

5.1 合同签订生效、乙方向甲方开具履约保函[a1]且监测方案经甲方、监理审批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 5%预付款。

5.2 第一道内撑施工完，相应布点完成后每隔三个月支付一次进度款，每次支付合同价的 15%，支付至基坑监测服务费合同价的 80%时，暂停支付。

5.3 基坑监测工作全部结束后，乙方提交结算书，甲方审核完毕，并一次性付清基坑监测服务费的尾款。

5.4 主体建筑封顶后，支付至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服务费的 50%，主体建筑封顶后三年（即主体监测服务结束）一次性付清主体建筑物垂直位移监测服务费的尾款。

5.5 乙方应于支付周期当月 25 日前，报进度款申请。

仅供洲市水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8.3 履约担保的有效期截止至乙方提交基坑监测结算书并经甲方审核完毕之日。甲方在担保有效期后 30 天内将此担保退还给乙方。

第九条 其他

9.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9.2 在本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将争议提交甲方所有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9.3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4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条 合同附件及合同相关文件格式

合同附件 1：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

合同附件 2：勘察任务书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甲 方：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代 表：　　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2018年 5月 日

证　明

兹有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我司“中国风投大厦（暂定名）基坑支护及主体结构第三方监测”项目，参加项目主要人员如下：

项目负责人：裴洪军（高级工程师）

主要技术人员：刘小玲、周树、熊寻安、曹志德、曹楚成、刘石森、龚春龙、何广海、程天舜、蒙韵、李庆平、尉巍、车永和、袁军、熊国宝、张柯、肖佳军、杨雷。

特此证明。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投控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部业务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于 2015 年 6 月 8 日由“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更名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起用现名，证明材料如下：

变更（备案）通知书

[2015]第6821355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企业名称、企业类型）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监事、董事、章程、高管人员）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变更前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变更后企业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变更前企业类型：全民

变更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备案前监事：

备案后监事：叶卫华（监事）

备案前董事：

备案后董事：胡本雄（执行（常务）董事）

章程备案

备案前高管人员：

备案后高管人员：胡本雄（总经理）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业务专用章 (深注1)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注册业务专用章 (电子)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变更（备案）通知书

21802525080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营业期限、企业类型、名称）变更予以核准； 对你企业 的（监事信息、其他董事信息、董事成员、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监事信息：	王煌（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张军威（监事）
备案后监事信息：	王煌（职工监事），张军威（监事），黄政堂（职工监事），杨泳（监事），车有刚（监事会主席）
备案前其他董事信息：	王健（董事），李志娜（董事），黄凌军（董事），高江平（董事），杨泳（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郭冬梅（董事）
备案后其他董事信息：	张虹（董事），傅晓林（董事），郭仁忠（董事），高江平（董事），王昱文（董事），黄凌军（董事），陈凯（董事），龚宇（董事）
备案前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备案后董事成员：	朱闻博（董事长）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400（万元），出资比例 1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0（万元），出资比例 50%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00（万元），出资比例 5% 深圳水规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800（万元），出资比例 20%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600（万元），出资比例 1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资额 990（万元），出资比例 10%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报税使用

（10）吴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明书

学生 吴宁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十 月 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〇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四 年 六 月在本校 安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取得毕业证书（证书号 104911200405010002 ），因证书遗失，兹具毕业证明书为凭。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补证号：1049112014049

二〇一四 年 十 月 二十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供湖南省煤炭地质勘查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

190-0051



吴宁 130123198110183334

本人签名 吴宁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7334443307441209

姓　　名 吴宁

性　　别 男

证件号码 130123198110183334

级　　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1[illegible]7938

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190-0051

注 册 记 录

吴宁 130123198110183334

注册类别：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6年11月15日

注 册 记 录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7334443307441209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吴宁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1年10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7年09月09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7年 12 月 11 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安全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ertified Safety Engine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State Administration of Work safety

编号:
No.: 0071278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中广核 CGN

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姓　　名：吴宁

性　　别：男

工作单位：中广核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出生年月：1981年10月

专业名称：安全管理

资格名称：工程师

认定时间：2016-12-29

证书编号：广核[运资证字2016][004]号

发证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16 年 12月 31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宁　　社保电脑号：108129931　　身份证号码：1301231981101833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4	11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4	12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1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2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3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4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5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6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7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8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9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10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合计				16762.02	7996.56			4997.85	1999.14			499.85		399.88		799.63	199.9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0e6e0cy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1）齐大利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齐大利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十 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校（院）长：潘一山

证书编号：101471200905226130

二〇〇九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学士学位证书

齐大利，男，1987 年 10 月 21 日生。在辽宁工程技术大学测绘与地理科学学院 测绘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辽宁工程技术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潘一山

证书编号：1014742009096914

二〇〇九 年 七 月 十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齐大利

证书编号：254403366(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91346　　有效期至：2028-03-19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齐大利

身份证号：210921198710212830

注册资格：有

注册状态：已注册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54403366(00)

执业印章编号：254403366(00)

注册有效期：2028-03-19

转到登陆　关闭

注册测绘师
Registered Survey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职业资格。



姓　　名：齐大利

证件号码：210921198710212830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10月

批准日期：2024年09月22日

管 理 号：07220240944000000134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仅供廊坊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系　　列 Series：工 程

专　　业 Profession：工程测量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2020年12月

姓　　名 Name：齐大利

性　　别 Sex：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1987年10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廊坊市中铁物探勘察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2020032319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齐大利　　社保电脑号：808479873　　身份证号码：2109211987102128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8816.0	1322.4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4	11	770095	8816.0	1322.4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4	12	770095	8816.0	1322.4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01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02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03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04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05	770095	8816.0	1410.56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06	770095	8816.0	1498.72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07	770095	8816.0	1498.72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08	770095	8816.0	1498.72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09	770095	8816.0	1498.72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2025	10	770095	8816.0	1498.72	705.28	1	8816	440.8	176.32	1	8816	44.08	8816	35.26	8816	70.53	17.63
合计				18513.6	9168.64			5730.4	2292.16			573.04		456.38		916.89	229.19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068fdeh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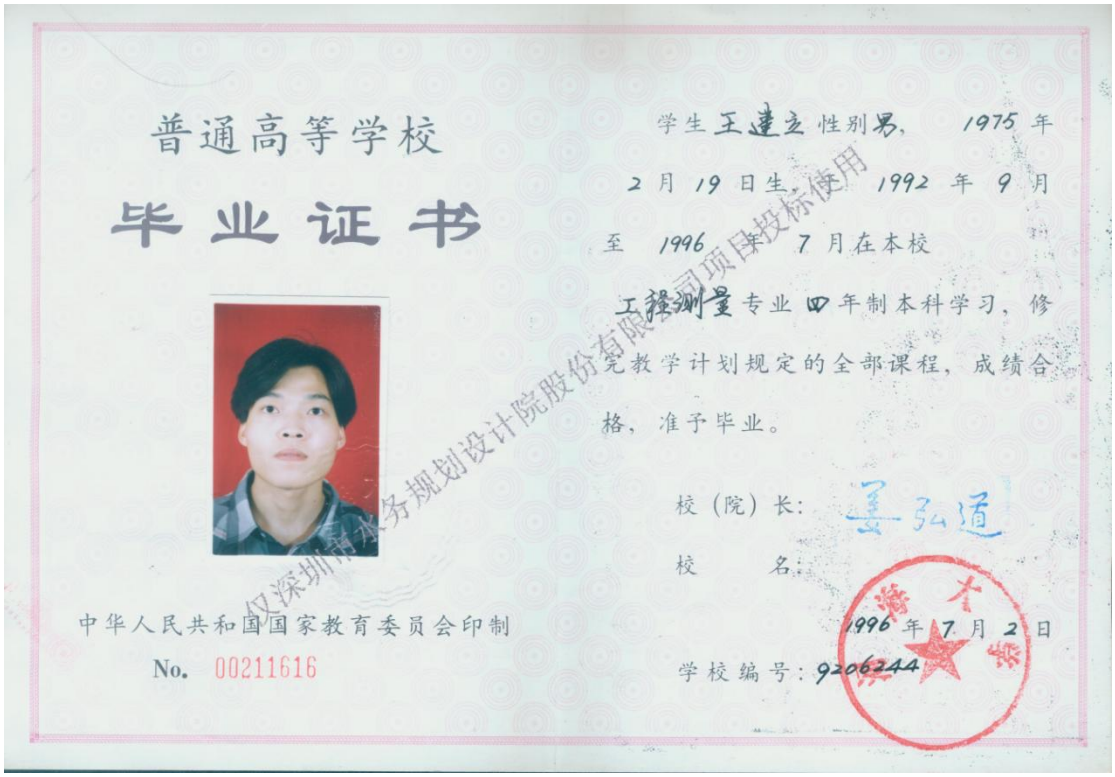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2）王建立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王建立性别男，1975年2月19日生，1992年9月至1996年7月在本校工程测量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姜弘道

校名：

1996年7月2日

学校编号：920624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11616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学生王建立，男，1975年2月生。自1992年9月至1996年7月在工程测量专业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河海大学学士学位专用章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姜弘道

1996年7月2日

证书编号：9206244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王建立

证书编号：254403367(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91347　　有效期至：2028-03-19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使用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王建立

身份证号：410422197402191O3X

注册资格：有

注册状态：已注册

注册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254403367(00)

执业印章编号：254403367(00)

注册有效期：2028-03-19

转到登陆　关闭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 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

编号：
No.： 0005740



王建立
0005740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Full Name 王建立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02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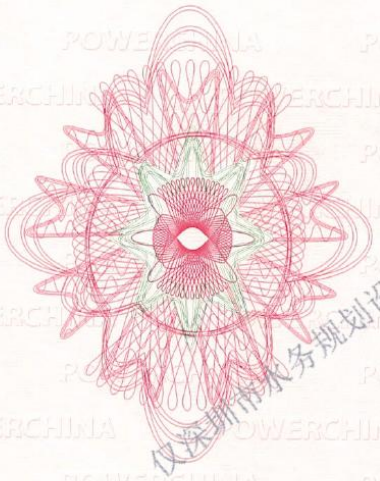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2013 年 4 月 9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File No.： 12724130118011101

证书编号：0005740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POWER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OF CHINA

专 业 技 术
资 格 证 书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Approved & Issued
By
Power China

编　号:
No. DJ2019047011090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王建立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41042219740219103x
ID No.

专业名称 工程测量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正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9年3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评审委员会
Conferred by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建立　　社保电脑号：809259099　　身份证号码：410422197402191O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2443.0	1866.45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4	11	770095	12443.0	1866.45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4	12	770095	12443.0	1866.45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01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02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03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04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05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06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07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08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09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2025	10	770095	12443.0	1990.88	995.44	1	12443	622.15	248.86	1	12443	62.22	12443	49.77	12443	99.54	24.89
合计				25508.15	12940.72			8087.95	3235.18			808.86		647.01		1294.07	323.5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4ee8daai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3）韩葵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韩葵 性别 男，一九八七 年 九 月十一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 年 六 月在本校 地理信息系统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重庆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81201105000859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韩葵 ，男，1987 年 09 月 11 日生。在 重庆交通大学 地理信息系统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理学 学士学位。

重庆交通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61842011020005 二〇一一 年 六 月三十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姓名：
Full Name 韩葵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7年09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5年09月20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韩葵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 证书专用章(1)

签发日期：2015年 09月 30 日
Issued on

管理号：20150724407220154499240000733
File No.：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Surveyor.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国家测绘地理信息局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National Administration of Surveying,Mapping and Geoinformation

编号：
No.： 0007791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韩葵

身份证号：37032219870911311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5937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燊　　社保电脑号：629942893　　身份证号码：3703221987091131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5778.0	2524.48	1262.24	1	15778	788.9	315.56	1	15778	78.89	15778	63.11	15778	126.22	31.56
2024	11	770095	15778.0	2524.48	1262.24	1	15778	788.9	315.56	1	15778	78.89	15778	63.11	15778	126.22	31.56
2024	12	770095	15778.0	2524.48	1262.24	1	15778	788.9	315.56	1	15778	78.89	15778	63.11	15778	126.22	31.56
2025	01	770095	15778.0	2682.26	1262.24	1	15778	788.9	315.56	1	15778	78.89	15778	63.11	15778	126.22	31.56
2025	02	770095	15778.0	2682.26	1262.24	1	15778	788.9	315.56	1	15778	78.89	15778	63.11	15778	126.22	31.56
2025	03	770095	15778.0	2682.26	1262.24	1	15778	788.9	315.56	1	15778	78.89	15778	63.11	15778	126.22	31.56
2025	04	770095	15778.0	2682.26	1262.24	1	15778	788.9	315.56	1	15778	78.89	15778	63.11	15778	126.22	31.56
2025	05	770095	15778.0	2682.26	1262.24	1	15778	788.9	315.56	1	15778	78.89	15778	63.11	15778	126.22	31.56
2025	06	770095	8245.0	1401.65	659.6	1	8245	412.25	164.9	1	8245	41.23	8245	32.98	8245	65.96	16.49
2025	07	770095	8245.0	1401.65	659.6	1	8245	412.25	164.9	1	8245	41.23	8245	32.98	8245	65.96	16.49
2025	08	770095	8245.0	1401.65	659.6	1	8245	412.25	164.9	1	8245	41.23	8245	32.98	8245	65.96	16.49
2025	09	770095	8245.0	1401.65	659.6	1	8245	412.25	164.9	1	8245	41.23	8245	32.98	8245	65.96	16.49
2025	10	770095	8245.0	1401.65	659.6	1	8245	412.25	164.9	1	8245	41.23	8245	32.98	8245	65.96	16.49
合计				27992.99	13395.92			8372.45	3348.98			837.27		665.78		1339.56	334.9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06a1f9r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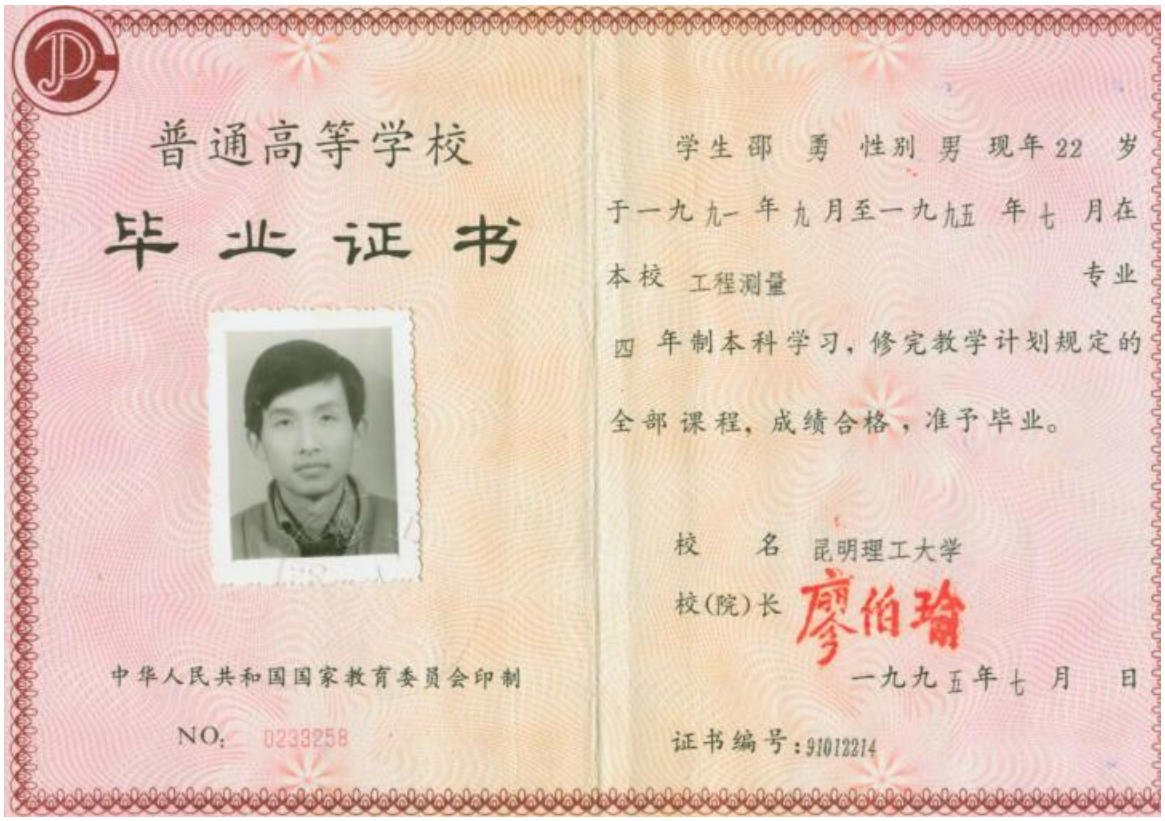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4）邵勇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233258

学生邵勇 性别男 现年22岁

于一九九一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在

本校 工程测量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昆明理工大学

校(院)长 廖伯瑜

一九九五年七月 日

证书编号：91012214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学生邵　勇，男，一九七二年八月生。自一九九一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在昆明理工大学国土开发与城乡建设系　工程测量　专业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　学学士学位。

昆明理工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廖伯瑜

一九九五　年七月一日

证书编号：910122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邵勇

证书编号：244403174(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88882　　有效期至：2027-12-26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1000101016384

粤高职证字第 号

邵勇 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二〇一一年 四 月二十九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邵勇　　社保电脑号：600636057　　身份证号码：5107211972082693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24100.0	3856.0	1928.0	1	24100	1205.0	482.0	1	24100	120.5	24100	96.4	24100	192.8	48.2
2024	11	704016	23100.0	3696.0	1848.0	1	23100	1155.0	462.0	1	23100	115.5	23100	92.4	23100	184.8	46.2
2024	12	704016	23100.0	3696.0	1848.0	1	23100	1155.0	462.0	1	23100	115.5	23100	92.4	23100	184.8	46.2
2025	01	704016	24100.0	4097.0	1928.0	1	24100	1205.0	482.0	1	24100	120.5	24100	96.4	24100	192.8	48.2
2025	02	704016	23700.0	4029.0	1896.0	1	23700	1185.0	474.0	1	23700	118.5	23700	94.8	23700	189.6	47.4
2025	03	704016	25100.0	4267.0	2008.0	1	25100	1255.0	502.0	1	25100	125.5	25100	100.4	25100	200.8	50.2
2025	04	704016	25100.0	4267.0	2008.0	1	25100	1255.0	502.0	1	25100	125.5	25100	100.4	25100	200.8	50.2
2025	05	704016	24600.0	4182.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8.4	24600	196.8	49.2
2025	06	704016	24600.0	4182.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8.4	24600	196.8	49.2
2025	07	704016	24600.0	4182.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8.4	24600	196.8	49.2
2025	08	704016	24600.0	4182.0	1968.0	1	24600	1230.0	492.0	1	24600	123.0	24600	98.4	24600	196.8	49.2
2025	09	704016	23600.0	4012.0	1888.0	1	23600	1180.0	472.0	1	23600	118.0	23600	94.4	23600	188.8	47.2
2025	10	704016	23600.0	4012.0	1888.0	1	23600	1180.0	472.0	1	23600	118.0	23600	94.4	23600	188.8	47.2
合计				52660.0	25112.0			15695.0	6278.0			1569.5		1259.6		2511.2	627.8

社保资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04eb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社保资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5）徐郡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徐郡　性别　男，一九九五 年　十二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 二〇二〇年　六 月在　测 绘 科 学 与 技 术 专业　全日制　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江苏师范大学　校　长：周汝光

证书编号：　10320120200200010O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八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江苏师范大学
JIANGSU NORMAL UNIVERSITY

硕士学位证书



徐郡，男，1995 年 12月 12日生。在江苏师范大学测绘科学与技术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江苏师范大学章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周汝光

证书编号：1032032020110023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八 日

崇德厚学　励志敏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徐郡

证书编号：254403364(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91344　　有效期至：2028-03-19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徐郡

身份证号：3408241995121238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1736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郡　　社保电脑号：805024457　　身份证号码：340824199512123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4641.4	2342.62	1171.31	1	14641	732.07	292.83	1	14641	73.21	14641	58.57	14641	117.13	29.28
2024	11	704016	15853.0	2536.48	1268.24	1	15853	792.65	317.06	1	15853	79.27	15853	63.41	15853	126.82	31.71
2024	12	704016	19285.0	3085.6	1542.8	1	19285	964.25	385.7	1	19285	96.43	19285	77.14	19285	154.28	38.57
2025	01	704016	16854.0	2865.18	1348.32	1	16854	842.7	337.08	1	16854	84.27	16854	67.42	16854	134.83	33.71
2025	02	704016	14385.0	2445.45	1150.8	1	14385	719.25	287.7	1	14385	71.93	14385	57.54	14385	115.08	28.77
2025	03	704016	17451.0	2966.67	1396.08	1	17451	872.55	349.02	1	17451	87.26	17451	69.8	17451	139.61	34.9
2025	04	704016	14900.0	2533.0	1192.0	1	14900	745.0	298.0	1	14900	74.5	14900	59.6	[illegible]	119.2	29.8
2025	05	704016	13000.0	221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6.0
2025	06	704016	14700.0	2499.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07	704016	14700.0	2499.0	1176.0	1	14700	735.0	294.0	1	14700	73.5	14700	58.8	14700	117.6	29.4
2025	08	704016	22800.0	3876.0	1824.0	1	22800	1140.0	456.0	1	22800	114.0	22800	91.2	22800	182.4	45.6
2025	09	704016	22400.0	3808.0	1792.0	1	22400	1120.0	448.0	1	22400	112.0	22400	89.6	22400	179.2	44.8
2025	10	704016	22600.0	3842.0	1808.0	1	22600	1130.0	452.0	1	22600	113.0	22600	90.4	22600	180.8	45.2
合计				37309.0	17883.35			11178.47	4471.39			1117.87		894.28		1788.37	447.1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2631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16）杨恒昆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恒昆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九 月 十六 日生，于 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120160543506l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学士学位证书

杨恒昆，男，1993年 9 月 16 日生。在我校已完成 测绘工程 专业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9142016047114 二0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　册　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杨恒昆

证书编号：244403173(00)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证书流水号：88881　　有效期至：2027-12-26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恒昆

身份证号：4114221993091666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184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恒昆　　社保电脑号：646669908　　身份证号码：4114221993091666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8900.0	2835.0	1512.0	1	18900	945.0	378.0	1	18900	94.5	18900	75.6	18900	131.2	37.8
2024	11	704016	22453.0	3367.95	1796.24	1	22453	1122.65	449.06	1	22453	112.27	22453	89.81	22453	179.62	44.91
2024	12	704016	19104.0	2865.6	1528.32	1	19104	955.2	382.08	1	19104	95.52	19104	76.42	19104	132.83	38.21
2025	01	704016	20014.0	3202.24	1601.12	1	20014	1000.7	400.28	1	20014	100.07	20014	80.06	20014	160.11	40.03
2025	02	704016	18600.0	2976.0	1488.0	1	18600	930.0	372.0	1	18600	93.0	18600	74.4	18600	148.8	37.2
2025	03	704016	20396.0	3263.36	1631.68	1	20396	1019.8	407.92	1	20396	101.98	20396	81.58	20396	163.17	40.79
2025	04	704016	19200.0	3072.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76.8	[illegible]	153.6	38.4
2025	05	704016	19100.0	3056.0	1528.0	1	19100	955.0	382.0	1	19100	95.5	191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38.2
2025	06	704016	19200.0	3072.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illegible]	19200	153.6	38.4
2025	07	704016	19200.0	3072.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76.8	19200	153.6	38.4
2025	08	704016	19000.0	3040.0	1520.0	1	19000	950.0	380.0	1	19000	95.0	19000	76.0	19000	152.0	38.0
2025	09	704016	18600.0	2976.0	1488.0	1	18600	930.0	372.0	1	18600	93.0	18600	74.4	18600	148.8	37.2
2025	10	704016	18600.0	2976.0	1488.0	1	18600	930.0	372.0	1	18600	93.0	18600	74.4	18600	148.8	37.2
合计				39774.15	20189.36			12618.35	5047.34			1261.84		1009.47		2018.9[illegible]	504.7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200c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7）高志成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高志成 性别 男，一九八五 年 十二 月 十二 日生，于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河海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2941201202000323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十九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硕士学位证书

高志成，男，1985 年 12 月 12 日生。在 河海大学 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校 长

河海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29432012000323 二〇一二年 六 月 十九 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本证书由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印制，由评审单位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颁发单位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具有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e Certificate is made exclusively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Ltd.) and issued by the Competent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proving the holder has been appraised and duly approved thereafter by the said Committee and found to have met the prescribed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and thus have the competence for jobs relating thereto.



姓　名 Name　高志成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5.12

工作单位 Company Name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编　号 Number　4190408

系列名称 Category　工程系列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岩土工程

资格名称 Competent for　高级工程师

评审时间 Date of Appraisal　2019.10.30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制发

Designed and Issued by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Group (Ltd.)

仅供深圳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志成　　社保电脑号：809102410　　身份证号码：36220419851212725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4344.0	2295.04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4	11	770095	14344.0	2295.04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4	12	770095	14344.0	2295.04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2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3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4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5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6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7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8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9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0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合计				31269.92	14917.76			9323.6	3729.44			932.36		745.94		1491.75	372.9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06b30a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18）蒙韵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蒙韵 性别 男，一九九〇 年八 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六 月在本校普通全日制 勘查技术与工程 专业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成都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61201205003892 二〇一二 年 六 月二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蒙韵 ，男 ，1990 年 8 月24 日生，在 成都理工大学 勘查技术与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成都理工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61642013006640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三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蒙韵

身份证号：51132519900824563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372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蒙韵　　社保电脑号：633271709　　身份证号码：5113251990082456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14344.0	2295.04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4	11	770095	14344.0	2295.04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4	12	770095	14344.0	2295.04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1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2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3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4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5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6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7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8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09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2025	10	770095	14344.0	2438.48	1147.52	1	14344	717.2	286.88	1	14344	71.72	14344	57.38	14344	114.75	28.69
合计				31269.92	14917.76			9323.6	3729.44			932.36		745.94		1491.75	372.9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061384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9）韦义师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韦义师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四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校 资源勘查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太原理工大学 校（院）长：吕明

证书编号：101121201405002915 二〇一四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韦义师 ，男， 1988年 12 月 04日生，在 太原理工大学 资源勘查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太原理工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吕明

证书编号： 1011242014012706 二〇一四 年七 月一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韦义师

身份证号：452728198812040910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岩土工程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620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6日

仅供深圳市广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韦义师　　社保电脑号：809313680　　身份证号码：4527281988120409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6538.0	980.7	523.04	1	6538	326.9	130.76	1	6538	32.69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4	11	770095	6538.0	980.7	523.04	1	6538	326.9	130.76	1	6538	32.69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4	12	770095	6538.0	980.7	523.04	1	6538	326.9	130.76	1	6538	32.69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01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02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03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04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05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06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07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08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09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2025	10	770095	6538.0	1046.08	523.04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6538	26.15	6538	52.3	13.08
合计				13402.9	6799.52			4347.2	1738.88			434.77		339.95		679.9	170.0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1321753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20）袁军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袁军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　一　月　二十　日生，于　二〇一八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一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测绘工程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7202105154103　二〇二一　年　一　月　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学士学位证书



袁军　，男，1984　年　1　月　20　日生。在我校已完成　测绘工程　专业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9142021400178　二〇二一年 六月 十七日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袁军

身份证号：50023519840120043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6203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6日

仅深圳市市场监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袁军　　社保电脑号：612558562　　身份证号码：500235198401200 43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4	11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4	12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1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2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3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4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5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6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7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8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9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10	770095	7689.0	1307.13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合计				16762.02	7996.56			4997.85	1999.14			499.85		399.88		799.63	199.9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0e9710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21）陈增新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269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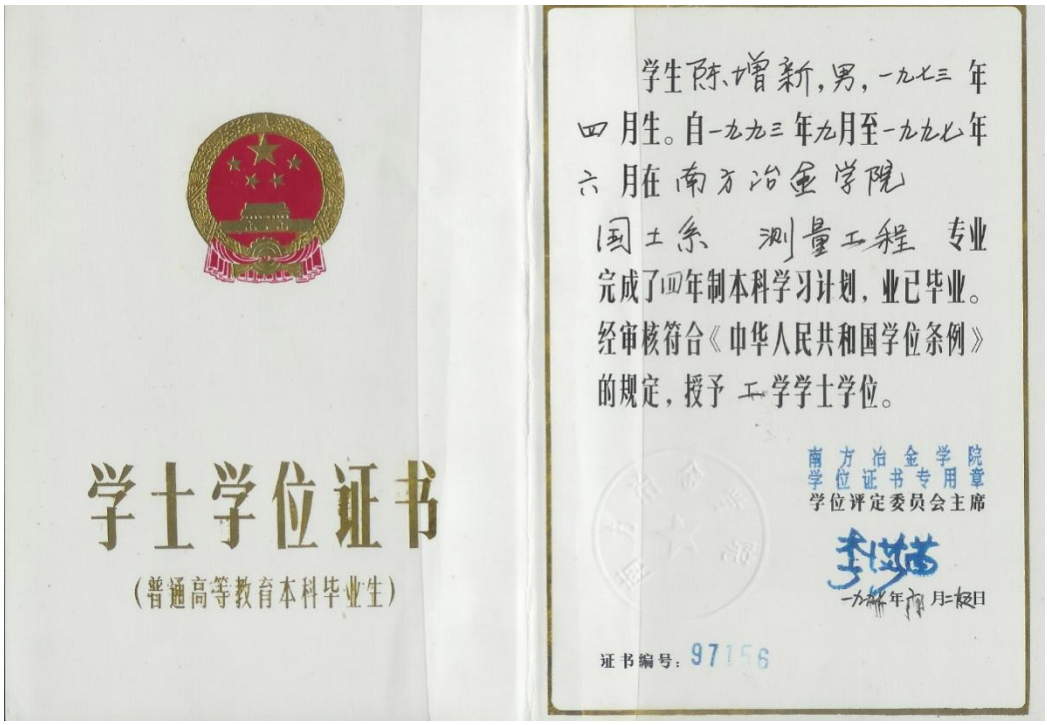
学生 陈增新 性别 男，一九七三 年 四月十五 日生，于 一九九三 年 九 月至 一九九七 年 六 月在本校 国土系 测量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一九九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学校编号：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学生陈增新，男，一九七三 年 四 月生。自一九九三 年九月至一九九七 年 六 月在 南方冶金学院 国土系 测量工程 专业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南方冶金学院
学位证书专用章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一九九七 年六 月二十 日

证书编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增新

身份证号：330719197303135014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4887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增新　　社保电脑号：600771510　　身份证号码：3307191973031350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700	134.8	33700	269.6	67.4
2024	11	704016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3500	134.0	33500	268.0	67.0
2024	12	704016	27501.0	4400.16	2200.08	1	32376	1618.8	647.52	1	32376	161.88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01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02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03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04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05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06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07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08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09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100	136.4	34100	272.8	68.2
2025	10	704016	27501.0	4675.17	2200.08	1	31450	1572.5	629.0	1	31450	157.25	31470.0	125.8	31450	251.6	62.9
合计				59952.18	28601.04			21578.6	8631.44			2157.86		1758.6		3517.2	879.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2748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22）陈义丰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义丰 性别 男，一九八二 年 一 月 五 日生，于 二〇〇二 年 九 月至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安徽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3611200605000454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陈义丰，男，1982 年 1 月生。自 2002 年 9 月至 2006 年 7 月在 测绘工程 专业 完成了四年制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 学学士学位。

安徽理工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二〇〇六 年 七 月 一 日

证书编号：10361420060004269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陈义丰

身份证号：35012319820105565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2177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义丰　　社保电脑号：634811756　　身份证号码：3501231982010556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2910.4	2065.66	1032.83	1	12910	645.52	258.21	1	12910	64.55	12910	51.64	12910	103.28	25.82
2024	11	704016	12500.0	2000.0	1000.0	1	12500	625.0	250.0	1	12500	62.5	12500	50.0	12500	100.0	25.0
2024	12	704016	13000.0	2080.0	1040.0	1	13000	650.0	260.0	1	13000	65.0	13000	52.0	13000	104.0	26.0
2025	01	704016	15976.0	2715.92	1278.08	1	15976	798.8	319.52	1	15976	79.88	15976	63.9	15976	127.81	31.95
2025	02	704016	13100.0	2227.0	1048.0	1	13100	655.0	262.0	1	13100	65.5	13100	52.4	13100	104.8	26.2
2025	03	704016	13700.0	2329.0	1096.0	1	13700	685.0	274.0	1	13700	68.5	13700	54.8	13700	109.6	27.4
2025	04	704016	13600.0	2312.0	1088.0	1	13600	680.0	272.0	1	13600	68.0	13600	54.4	13600	108.8	27.2
2025	05	704016	13600.0	2312.0	1088.0	1	13600	680.0	272.0	1	13600	68.0	13600	54.4	13600	108.8	27.2
2025	06	704016	13600.0	2312.0	1088.0	1	13600	680.0	272.0	1	13600	68.0	13600	54.4	13600	108.8	27.2
2025	07	704016	13600.0	2312.0	1088.0	1	13600	680.0	272.0	1	13600	68.0	13600	54.4	13600	108.8	27.2
2025	08	704016	13600.0	2312.0	1088.0	1	13600	680.0	272.0	1	13600	68.0	13600	54.4	13600	108.8	27.2
2025	09	704016	13400.0	2278.0	1072.0	1	13400	670.0	268.0	1	13400	67.0	13400	53.6	13400	107.2	26.8
2025	10	704016	12200.0	2074.0	976.0	1	12200	610.0	244.0	1	12200	61.0	12200	48.8	12200	97.6	24.4
合计				29329.38	13982.91			8739.32	3495.73			873.93		699.14		1398.26	349.5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25656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23）周弥睿毕业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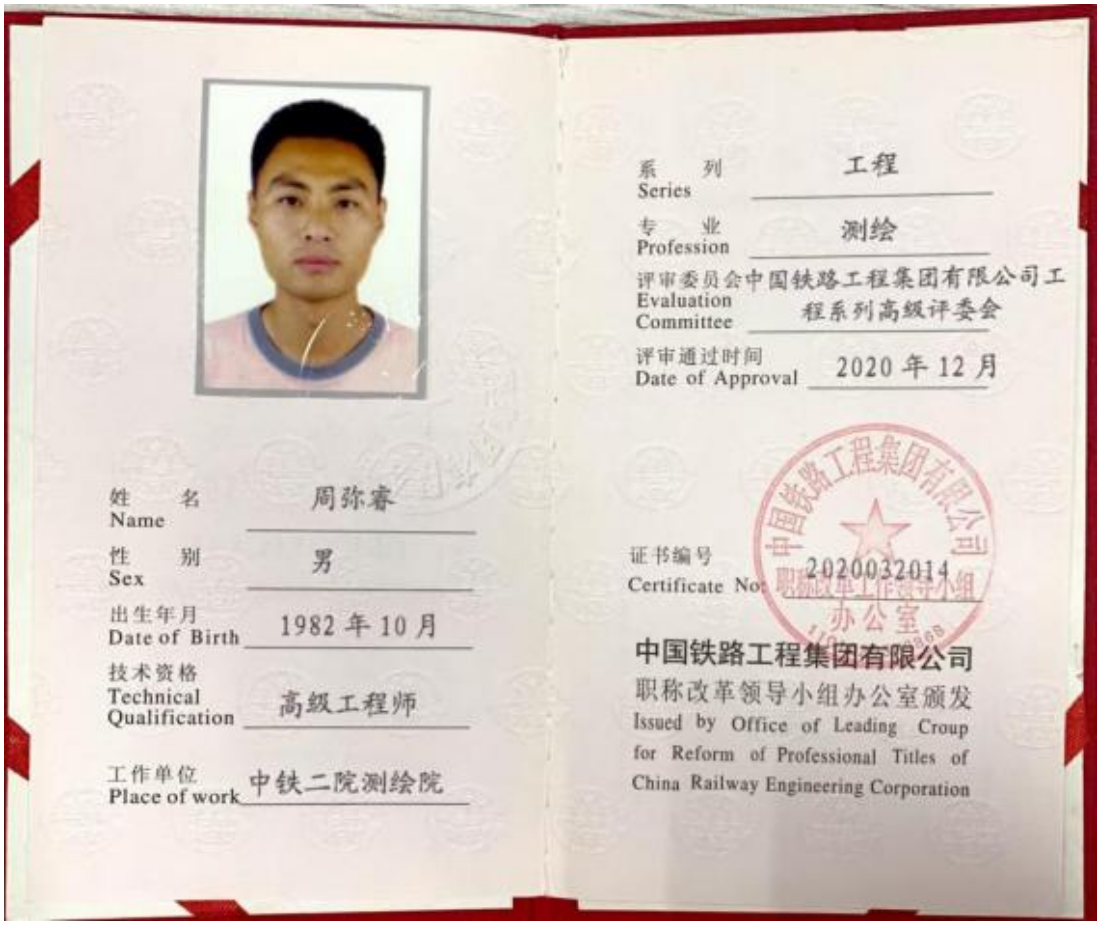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 周弥睿 性别 ，男 1982年 10 月 日生，于 2001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在本校土木工程学院 测绘工程 专业 4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南交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31200505002880 2005年 7 月 1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 名 Name 周弥睿

性 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2 年 10 月

技术资格 Technical Qualification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Place of work 中铁二院测绘院

系 列 Series 工程

专 业 Profession 测绘

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Committee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系列高级评委会

评审通过时间 Date of Approval 2020 年 12 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0032014

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职称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

Issued by Office of Leading Croup for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s of China Railwa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你春　　社保电脑号：B14402226　　身份证号码：51072219821020885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9400.0	2910.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77.6	19400	155.2	38.8
2024	11	704016	19100.0	2865.0	1528.0	1	19100	955.0	382.0	1	19100	95.5	19100	76.4	19100	152.8	38.2
2024	12	704016	19400.0	2910.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77.6	19400	155.2	38.8
2025	01	704016	20400.0	3264.0	1632.0	1	20400	1020.0	408.0	1	20400	102.0	20400	81.6	20400	163.2	40.8
2025	02	704016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8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704016	20400.0	3264.0	1632.0	1	20400	1020.0	408.0	1	20400	102.0	20400	81.6	20400	163.2	40.8
2025	04	704016	20400.0	3264.0	1632.0	1	20400	1020.0	408.0	1	20400	102.0	20400	81.6	20400	163.2	40.8
2025	05	704016	20400.0	3264.0	1632.0	1	20400	1020.0	408.0	1	20400	102.0	20400	81.6	20400	163.2	40.8
2025	06	704016	20400.0	3264.0	1632.0	1	20400	1020.0	408.0	1	20400	102.0	20400	81.6	20400	163.2	40.8
2025	07	704016	20400.0	3264.0	1632.0	1	20400	1020.0	408.0	1	20400	102.0	20400	81.6	20400	163.2	40.8
2025	08	704016	19900.0	3184.0	1592.0	1	19900	995.0	398.0	1	19900	99.5	19900	79.6	19900	159.2	39.8
2025	09	704016	19400.0	3104.0	1552.0	1	19400	970.0	388.0	1	19400	97.0	19400	77.6	19400	155.2	38.8
2025	10	704016	17400.0	2784.0	1392.0	1	17400	870.0	348.0	1	17400	87.0	17400	69.6	17400	139.2	34.8
合计				40541.0	20560.0			12850.0	5140.0			1285.0		1028.0		2056.0	51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d2153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加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24）陈继平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陈继平 性别 男，一九八一 年十一 月二十八 日生，于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 年六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三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四川大学

二〇〇九 年六 月三十 日

四 川 大 学 制

No. 0019308

编号：10610120090200022



硕士学位证书

陈继平 ，男，1981 年 11 月 28 日生。在 四川大学 岩土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四 川 大 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61032009002808

二〇〇九 年 六 月 二十五 日



姓　　名：陈继平

性　　别：男

工作单位：台山核电合营有限公司

出生年月：1981年11月

专业名称：土木工程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认定时间：2014-12-25

证书编号：中广核资证字2014[064]号

发证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2015 年 01月 31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继平　　社保电脑号：621469001　　身份证号码：3713271961112825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22700.0	3632.0	1816.0	1	22700	1135.0	454.0	1	22700	113.5	22700	90.8	22700	181.6	45.4
2024	11	704016	20700.0	3312.0	1656.0	1	20700	1035.0	414.0	1	20700	103.5	20700	82.8	20700	165.6	41.4
2024	12	704016	20700.0	3312.0	1656.0	1	20700	1035.0	414.0	1	20700	103.5	20700	82.8	20700	165.6	41.4
2025	01	704016	19700.0	3349.0	1576.0	1	19700	985.0	394.0	1	19700	98.5	19700	78.8	19700	157.6	39.4
2025	02	704016	19700.0	3349.0	1576.0	1	19700	985.0	394.0	1	19700	98.5	19700	78.8	19700	157.6	39.4
2025	03	704016	20700.0	3519.0	1656.0	1	20700	1035.0	414.0	1	20700	103.5	20700	82.8	20700	165.6	41.4
2025	04	704016	20700.0	3519.0	1656.0	1	20700	1035.0	414.0	1	20700	103.5	20700	82.8	[illegible]	165.6	41.4
2025	05	704016	19700.0	3349.0	1576.0	1	19700	985.0	394.0	1	19700	98.5	197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39.4
2025	06	704016	19700.0	3349.0	1576.0	1	19700	985.0	394.0	1	19700	98.5	19700	[illegible]	19700	157.6	39.4
2025	07	704016	19700.0	3349.0	1576.0	1	19700	985.0	394.0	1	19700	98.5	19700	78.8	19700	157.6	39.4
2025	08	704016	19700.0	3349.0	1576.0	1	19700	985.0	394.0	1	19700	98.5	19700	78.8	19700	157.6	39.4
2025	09	704016	19200.0	3264.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76.8	19200	153.6	38.4
2025	10	704016	19700.0	3349.0	1576.0	1	19700	985.0	394.0	1	19700	98.5	19700	78.8	19700	157.6	39.4
合计				44001.0	21008.0			13130.0	5252.0			1313.0		1050.4		2100.8	525.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d35a0f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9日

（25）廖云峰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廖云峰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九 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3191201205003726

二〇一二 年 七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廖云峰 ，男，1988 年 09 月 23日生。在 南昌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院 长

南昌工程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131942012003726

二〇一二 年 七 月 十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廖云峰

身份证号：36050219880923007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21656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廖云峰　　社保电脑号：632940638　　身份证号码：36050219880923007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6882.8	2701.25	1350.62	1	16883	844.14	337.66	1	16883	84.41	16883	67.53	16883	135.06	33.77
2024	11	704016	19770.0	3163.2	1581.6	1	19770	988.5	395.4	1	19770	98.85	19770	79.08	19770	158.16	39.54
2024	12	704016	21636.0	3461.76	1730.88	1	21636	1081.8	432.72	1	21636	108.18	21636	86.54	21636	173.09	43.27
2025	01	704016	18094.0	3075.98	1447.52	1	18094	904.7	361.88	1	18094	90.47	18094	72.38	18094	144.75	36.19
2025	02	704016	16800.0	2856.0	1344.0	1	16800	840.0	336.0	1	16800	84.0	16800	67.2	16800	134.4	33.6
2025	03	704016	17400.0	2958.0	1392.0	1	17400	870.0	348.0	1	17400	87.0	17400	69.6	17400	139.2	34.8
2025	04	704016	17400.0	2958.0	1392.0	1	17400	870.0	348.0	1	17400	87.0	17400	69.6	17400	139.2	34.8
2025	05	704016	19200.0	3264.0	1536.0	1	19200	960.0	384.0	1	19200	96.0	19200	76.8	19200	153.6	38.4
2025	06	704016	21400.0	3638.0	1712.0	1	21400	1070.0	428.0	1	21400	107.0	21400	85.6	21400	171.2	42.8
2025	07	704016	21600.0	3672.0	1728.0	1	21600	1080.0	432.0	1	21600	108.0	21600	86.4	21600	172.8	43.2
2025	08	704016	19900.0	3383.0	1592.0	1	19900	995.0	398.0	1	19900	99.5	19900	79.6	19900	159.2	39.8
2025	09	704016	21200.0	3604.0	1696.0	1	21200	1060.0	424.0	1	21200	106.0	21200	84.8	21200	169.6	42.4
2025	10	704016	18000.0	3060.0	1440.0	1	18000	900.0	360.0	1	18000	90.0	18000	72.0	18000	144.0	36.0
合计				41795.19	19942.62			12464.14	4985.66			1246.41		997.13		1994.26	498.5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251c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26）方齐乐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方齐乐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七　月 二十四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 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　长：

证书编号：118451201405003994　二〇一四年 六月 二十八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方齐乐　，男　，1991 年 7 月 24 日生。在　广东工业大学　测绘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广东工业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1845420140003994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 二十八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方齐乐

身份证号：4405821991072401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一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18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方齐乐　　社保电脑号：638815843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1072401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5982.8	2557.25	1278.62	1	15983	799.14	319.66	1	15983	79.91	15983	63.93	15983	127.86	31.97
2024	11	704016	19648.0	3143.68	1571.84	1	19648	982.4	392.96	1	19648	98.24	19648	78.59	19648	157.18	39.3
2024	12	704016	16012.0	2561.92	1280.96	1	16012	800.6	320.24	1	16012	80.06	16012	64.05	16012	128.1	32.02
2025	01	704016	16266.0	2765.22	1301.28	1	16266	813.3	325.32	1	16266	81.33	16266	65.06	16266	130.13	32.53
2025	02	704016	15541.0	2641.97	1243.28	1	15541	777.05	310.82	1	15541	77.71	15541	62.16	15541	124.33	31.08
2025	03	704016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810.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5	04	704016	16100.0	2737.0	1288.0	1	16100	805.0	322.0	1	16100	80.5	16100	64.4	16100	128.8	32.2
2025	05	704016	18100.0	3077.0	1448.0	1	18100	905.0	362.0	1	18100	90.5	18100	72.4	18100	144.8	36.2
2025	06	704016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810.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5	07	704016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810.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5	08	704016	16000.0	2720.0	1280.0	1	16000	800.0	320.0	1	16000	80.0	16000	64.0	16000	128.0	32.0
2025	09	704016	15500.0	2635.0	1240.0	1	15500	775.0	310.0	1	15500	77.5	15500	62.0	15500	124.0	31.0
2025	10	704016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合计				35481.04	16939.98			10587.49	4235.0			1058.75		846.99		1694.0	423.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095fe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27）卢政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卢政　性别男，一九八九年二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三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李培根

证书编号：104871201305006463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卢政，男，1989年2月23日生。在华中科技大学土木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校长

华中科技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8742013006463　二〇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卢政

身份证号：41132819890223777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489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卢政　　社保电脑号：644554863　　身份证号码：41132819890223777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2300.0	1968.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49.2	12300	98.4	24.6
2024	11	704016	12000.0	1920.0	960.0	1	12000	600.0	240.0	1	12000	60.0	12000	48.0	12000	96.0	24.0
2024	12	704016	12300.0	1968.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12300	49.2	12300	98.4	24.6
2025	01	704016	15003.0	2550.51	1200.24	1	15003	750.15	300.06	1	15003	75.02	15003	60.01	15003	120.02	30.01
2025	02	704016	11500.0	1955.0	920.0	1	11500	575.0	230.0	1	11500	57.5	11500	46.0	11500	92.0	23.0
2025	03	704016	11900.0	2023.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4	704016	12100.0	2057.0	968.0	1	12100	605.0	242.0	1	12100	60.5	12100	48.4	12100	96.8	24.2
2025	05	704016	11900.0	2023.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6	704016	11900.0	2023.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7	704016	11900.0	2023.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8	704016	11900.0	2023.0	952.0	1	11900	595.0	238.0	1	11900	59.5	11900	47.6	11900	95.2	23.8
2025	09	704016	11800.0	2006.0	944.0	1	11800	590.0	236.0	1	11800	59.0	11800	47.2	11800	94.4	23.6
2025	10	704016	10500.0	1785.0	840.0	1	10500	525.0	210.0	1	10500	52.5	10500	42.0	10500	84.0	21.0
合计				26324.51	12560.24			7830.15	3140.06			785.02		628.01		1256.07	314.0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2044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28）孙泽会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孙泽会 性别 男， 1990 年 11 月 25 日生，于 2013 年 9 月至 2016 年 6 月在 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 专业学习，学制 叁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4911201602017052 二〇一六 年 六 月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硕士学位证书

孙泽会 ，男， 1990 年 11 月 25 日生。在我校已通过 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 学科（专业）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 1049132016116648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孙泽会

身份证号：4210831990112500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8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190300302901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8月26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孙泽会　　社保电脑号：644157022　　身份证号码：421083199011250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6900.0	2704.0	1352.0	1	16900	845.0	338.0	1	16900	84.5	16900	67.6	16900	135.2	33.8
2024	11	704016	16600.0	2656.0	1328.0	1	16600	830.0	332.0	1	16600	83.0	16600	66.4	16600	132.8	33.2
2024	12	704016	16900.0	2704.0	1352.0	1	16900	845.0	338.0	1	16900	84.5	16900	67.6	16900	135.2	33.8
2025	01	704016	16900.0	2873.0	1352.0	1	16900	845.0	338.0	1	16900	84.5	16900	67.6	16900	135.2	33.8
2025	02	704016	16500.0	2805.0	1320.0	1	16500	825.0	330.0	1	16500	82.5	16500	66.0	16500	132.0	33.0
2025	03	704016	17100.0	2907.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68.4	17100	136.8	34.2
2025	04	704016	17100.0	2907.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68.4	17100	136.8	34.2
2025	05	704016	17200.0	2924.0	1376.0	1	17200	860.0	344.0	1	17200	86.0	17200	68.8	17200	137.6	34.4
2025	06	704016	17100.0	2907.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68.4	17100	136.8	34.2
2025	07	704016	17100.0	2907.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68.4	17100	136.8	34.2
2025	08	704016	17100.0	2907.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68.4	17100	136.8	34.2
2025	09	704016	17100.0	2907.0	1368.0	1	17100	855.0	342.0	1	17100	85.5	17100	68.4	17100	136.8	34.2
2025	10	704016	17400.0	2958.0	1392.0	1	17400	870.0	348.0	1	17400	87.0	17400	69.6	17400	139.2	34.8
合计				37066.0	17680.0			11050.0	4420.0			1105.0		881.0		1768.0	442.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d3055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29）杨伟良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杨伟良 性别 男，一九八四 年 三 月 十八 日生，于

二〇一一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 年 六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长安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7101201402000935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 廿六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学位证书

杨伟良，男，1984 年 3 月 18 日生。在 长安大学

岩土工程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

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

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长安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71032014000463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 二十七 日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伟良

身份证号：61012519840318281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1903053002283

发证单位：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

发证时间：2019年06月28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伟良　　社保电脑号：649347460　　身份证号码：6101251984031828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7689.0	1153.35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4	11	770095	7689.0	1153.35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4	12	770095	7689.0	1153.35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1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2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3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4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5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6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7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8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09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2025	10	770095	7689.0	1230.24	615.12	1	7689	384.45	153.78	1	7689	38.45	7689	30.76	7689	61.51	15.38
合计				15762.45	7996.56			4997.85	1999.14			499.85		399.88		799.63	199.94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1324d1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30）秦燕玲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秦燕玲 性别 女，一九九二年 二 月 三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勘查技术与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61201505000455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学士学位证书



秦燕玲，女，1992 年 2 月 3 日生，在 桂林理工大学 勘查技术与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桂林理工大学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596420150000410 二〇一五 年 六 月三十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秦燕玲

身份证号：45032219920203106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375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秦燕玲　　社保电脑号：802417520　　身份证号码：45032219920203106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4697.0	751.52	37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4	11	770095	4697.0	751.52	37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4	12	770095	4697.0	751.52	375.7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01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02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03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04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05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06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07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08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09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2025	10	770095	4697.0	798.49	375.7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97	18.79	4697	37.58	9.39
合计				10239.46	4884.88			4337.75	1735.1			433.84		244.27		488.54	122.07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125d2bu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2日

（31）林振通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林振通　性别　男，一九九〇　年　五　月　二　日生，于　二〇二〇　年　三　月至二〇二二年　七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测绘工程　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7202205554028　二〇二二　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学士学位证书



林振通，**男**，1990　年　5　月　2　日生。在我校已完成　**测绘工程**　专业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9142022400557　二〇二二年　十二月　十四日

（成人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振通

身份证号：44522419900502425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水利水电工程测量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水利水电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043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振通　　社保电脑号：633271706　　身份证号码：44522419900502425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6850.0	1096.0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4	11	770095	6850.0	1096.0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4	12	770095	6850.0	1096.0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1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2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3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4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illegible]	54.8	13.7
2025	05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13.7
2025	06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illegible]	6850	54.8	13.7
2025	07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8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09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2025	10	770095	6850.0	1164.5	548.0	1	6850	342.5	137.0	1	6850	34.25	6850	27.4	6850	54.8	13.7
合计				14933.0	7124.0			4452.5	1781.0			445.25		356.2		712.4	178.1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0ecd0b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3年10月22日

（32）覃锋云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仅供深圳市众鑫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学生　覃锋云　性别 男，一九九七 年 四 月 十三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 年 六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61202005002967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桂林理工大学
GUIL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学士学位证书



覃锋云 ，男，1997 年 4 月 13 日生。

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illegible]

证书编号：1059642020002245

二〇二〇 年 六 月 三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仅供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覃锋云

身份证号：450921199704130416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439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0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供深圳市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覃锋云　　社保电脑号：805786350　　身份证号码：4509211997041304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4	11	7700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4	12	7700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1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2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3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4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5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6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7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8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9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10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合计				9208.6	4671.68			4337.75	1735.1			433.84		207.74		415.35	103.87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12b902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2日

（33）蒙明峰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学生　蒙明峰　性别 男，一九九八 年 三 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桂林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596120210500291O　　二〇二一 年 六 月 三十 日

桂林理工大学
GUIL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学士学位证书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蒙明峰，男，1998 年 3 月 22 日生。

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59642021004393

二〇二一年 六 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蒙明峰

身份证号：4526231998032227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823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75012



姓　　名：蒙明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8年03月2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1月01日

有　效　期：2024年11月01日　　至 2027年10月31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4年11月01日

仅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蒙明峰　　社保电脑号：808223615　　身份证号码：4526231998032227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7009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700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4	11	7700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4	12	770095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1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2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3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4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5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6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7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8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09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2025	10	770095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994	15.98	3994	31.95	7.99
合计				9208.6	4671.68			4337.75	1735.1			433.84		207.74		113.35	103.87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305130ab87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70095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2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4）杨灵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灵 性别 男，一九九二 年 一 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六 月在本校 测绘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9821201405102343 二〇一四 年 六 月 二十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杨灵

身份证号：32040419920127341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测绘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国土空间规划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614882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01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灵　　社保电脑号：640133747　　身份证号码：3204041992012734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6474.0	2635.84	1317.92	1	16474	823.7	329.48	1	16474	82.37	16474	65.9	16474	131.79	32.95
2024	11	704016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56.0	14000	112.0	28.0
2024	12	704016	18210.0	2913.6	1456.8	1	18210	910.5	364.2	1	18210	91.05	18210	72.84	18210	145.68	36.42
2025	01	704016	16025.0	2724.25	1282.0	1	16025	801.25	320.5	1	16025	80.13	16025	64.1	16025	128.2	32.05
2025	02	704016	15598.0	2651.66	1247.84	1	15598	779.9	311.96	1	15598	77.99	15598	62.39	15598	124.78	31.2
2025	03	704016	14963.0	2543.71	1197.04	1	14963	748.15	299.26	1	14963	74.82	14963	59.85	14963	119.7	29.93
2025	04	704016	17451.0	2966.67	1396.08	1	17451	872.55	349.02	1	17451	87.26	17451	69.8	[illegible]	139.61	34.9
2025	05	704016	14645.98	2489.82	1171.68	1	14646	732.3	292.92	1	14646	73.23	14646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9.29
2025	06	704016	16400.0	2788.0	1312.0	1	16400	820.0	328.0	1	16400	82.0	16400	[illegible]	16400	[illegible]	32.8
2025	07	704016	17800.0	3026.0	1424.0	1	17800	890.0	356.0	1	17800	89.0	17800	[illegible]	17800	[illegible]	35.6
2025	08	704016	16300.0	2771.0	1304.0	1	16300	815.0	326.0	1	16300	81.5	16300	[illegible]	16300	[illegible]	32.6
2025	09	704016	16900.0	2873.0	1352.0	1	16900	845.0	338.0	1	16900	84.5	16900	[illegible]	16900	[illegible]	33.8
2025	10	704016	14200.0	2414.0	1136.0	1	14200	710.0	284.0	1	14200	71.0	14200	[illegible]	14200	[illegible]	28.4
合计				35037.55	16717.36			10448.35	4179.34			1044.85		[illegible]		[illegible]	417.9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df997m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illegible]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35）李盼毕业证、学位证、职称证、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盼 性别 男，一九九一年 十一月 九 日生，于二〇一〇年 九 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 月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4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科技大学高新学院 院 长：翦建会

证书编号：140421201405011854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李盼，男，1991 年 11 月 9 日生。在 西安科技大学高新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西安科技大学高新学院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李树刚

证书编号：1404242014001759 二〇一四 年 七 月 一 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盼

身份证号：36100219911109201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岩土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9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603913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9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专用章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非高危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总监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考试

合格证

证　　号: 3610021991111092013

姓　　名: 李盼

性　　别: 男

行业领域: 非高危生产经营单位

考核类别: 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领日期: 2025年06月20日

有效期限: 2025年06月20日至 2028年06月20日

领证方式: 考核合格发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应急管理局

发证时间: 2025年06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盼　　社保电脑号：640748304　　身份证号码：3610021991110920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3175.9	2108.15	1054.07	1	13176	658.8	263.52	1	13176	65.88	13176	52.7	13176	105.41	26.35
2024	11	704016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4	12	704016	13100.0	2096.0	1048.0	1	13100	655.0	262.0	1	13100	65.5	13100	52.4	13100	104.8	26.2
2025	01	704016	13100.0	2227.0	1048.0	1	13100	655.0	262.0	1	13100	65.5	13100	52.4	13100	104.8	26.2
2025	02	704016	12800.0	2176.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3	704016	13700.0	2329.0	1096.0	1	13700	685.0	274.0	1	13700	68.5	13700	54.8	13700	109.6	27.4
2025	04	704016	13600.0	2312.0	1088.0	1	13600	680.0	272.0	1	13600	68.0	13600	54.4	[illegible]	108.8	27.2
2025	05	704016	13700.0	2329.0	1096.0	1	13700	685.0	274.0	1	13700	68.5	137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7.4
2025	06	704016	13600.0	2312.0	1088.0	1	13600	680.0	272.0	1	13600	68.0	13600	54.4	13600	108.8	27.2
2025	07	704016	13600.0	2312.0	1088.0	1	13600	680.0	272.0	1	13600	68.0	13600	54.4	13600	108.8	27.2
2025	08	704016	13500.0	2295.0	1080.0	1	13500	675.0	270.0	1	13500	67.5	13500	54.0	13500	108.0	27.0
2025	09	704016	13500.0	2295.0	1080.0	1	13500	675.0	270.0	1	13500	67.5	13500	54.0	13500	108.0	27.0
2025	10	704016	12650.0	2150.5	1012.0	1	12650	632.5	253.0	1	12650	63.25	12650	50.6	12650	101.2	25.3
合计				28909.65	13826.07			8641.3	3456.32			864.13		691.3		1382.64	345.6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z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246e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4年10月28日

（36）汤鑫毕业证、学位证、社保证明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汤鑫 性别 男，1995 年 1 月 8 日生，于 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6 月在 测绘科学与技术 专业 全日制学习，学制 3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361202102000462

二〇二一年 六 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硕士学位证书

汤鑫，男，1995 年 1 月 8 日生。在 长沙理工大学 测绘科学与技术 学科（专业）已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硕士学位。

校长

长沙理工大学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53632021001306

2021 年 6 月 23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汤鑫　　社保电脑号：810040784　　身份证号码：4307021995010805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3100.0	1965.0	1048.0	1	13100	655.0	262.0	1	13100	65.5	13100	52.4	13100	104.8	26.2
2024	11	704016	14353.0	2152.95	1148.24	1	14353	717.65	287.06	1	14353	71.77	14353	57.41	14353	114.82	28.71
2024	12	704016	12800.0	1920.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1	704016	12800.0	2048.0	1024.0	1	12800	640.0	256.0	1	12800	64.0	12800	51.2	12800	102.4	25.6
2025	02	704016	18226.0	2916.16	1458.08	1	18226	911.3	364.52	1	18226	91.13	18226	72.9	18226	145.81	36.45
2025	03	704016	15040.0	2406.4	1203.2	1	15040	752.0	300.8	1	15040	75.2	15040	60.16	15040	120.32	30.08
2025	04	704016	12900.0	2064.0	1032.0	1	12900	645.0	258.0	1	12900	64.5	12900	51.6	[illegible]	103.2	25.8
2025	05	704016	12600.0	2016.0	1008.0	1	12600	630.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25.2
2025	06	704016	12500.0	2000.0	1000.0	1	12500	625.0	250.0	1	12500	62.5	12500	[illegible]	12500	[illegible]	25.0
2025	07	704016	12400.0	1984.0	992.0	1	12400	620.0	248.0	1	12400	62.0	[illegible]	49.6	12400	99.2	24.8
2025	08	704016	12400.0	1984.0	992.0	1	12400	620.0	248.0	1	12400	62.0	[illegible]	49.6	12400	99.2	24.8
2025	09	704016	12300.0	1968.0	984.0	1	12300	615.0	246.0	1	12300	61.5	[illegible]	49.2	12300	98.4	24.6
2025	10	704016	10400.0	1664.0	832.0	1	10400	520.0	208.0	1	10400	52.0	[illegible]	41.6	10400	83.2	20.8
合计				27088.51	13745.52			8590.95	3436.38			859.1		687.27		1374.55	343.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0fc3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37）王尧斌毕业证、学位证、社保证明



河南大學
Henan University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王尧斌，男，1998年01月04日生，于2020年09月至2023年06月在地理学专业全日制学习，学制3年，已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准予毕业。

校长：张江印锁

证书编号：104751202302000150

2023年6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河南大學
Henan University

硕士学位证书



王尧斌，男，1998年01月04日生，已完成　　地理学硕士学位　　培养计划。

经河南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授予其　　理学硕士　　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47532023000042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尧斌　　社保电脑号：813150660　　身份证号码：4104021998010455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40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704016	14051.8	2107.77	1124.14	1	14052	702.59	281.04	1	14052	70.26	14052	56.21	14052	112.41	28.1
2024	11	704016	13600.0	2040.0	1088.0	1	13600	680.0	272.0	1	13600	68.0	13600	54.4	13600	108.8	27.2
2024	12	704016	14418.0	2162.7	1153.44	1	14418	720.9	288.36	1	14418	72.09	14418	57.67	14418	115.34	28.84
2025	01	704016	19090.0	3054.4	1527.2	1	19090	954.5	381.8	1	19090	95.45	19090	76.36	19090	152.72	38.18
2025	02	704016	13406.0	2144.96	1072.48	1	13406	670.3	268.12	1	13406	67.03	13406	53.62	13406	107.25	26.81
2025	03	704016	13700.0	2192.0	1096.0	1	13700	685.0	274.0	1	13700	68.5	13700	54.8	13700	109.6	27.4
2025	04	704016	13900.0	2224.0	1112.0	1	13900	695.0	278.0	1	13900	69.5	13900	55.6	[illegible]	111.2	27.8
2025	05	704016	14000.0	224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illegible]	14000	[illegible]	28.0
2025	06	704016	14100.0	2256.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56.4	14100	112.8	28.2
2025	07	704016	14100.0	2256.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56.4	14100	112.8	28.2
2025	08	704016	14100.0	2256.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56.4	14100	112.8	28.2
2025	09	704016	14100.0	2256.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56.4	14100	112.8	28.2
2025	10	704016	14100.0	2256.0	1128.0	1	14100	705.0	282.0	1	14100	70.5	14100	56.4	14100	112.8	28.2
合计				29445.83	14933.26			9333.29	3733.32			933.33		746.66		1493.32	373.33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146c5822201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704016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10月28日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